異象、苦難、榮耀

目錄：

江　序
長輩、同工推介
作者的話
作者末了的話——事奉的學習與感恩

第一篇　約瑟——作異夢、曆苦難、得榮耀
一、異象、苦難、榮耀
二、神所揀選的器皿——約瑟的先祖
三、神裝備他揀選的人
四、約瑟職事的達致
　　——他是萬人的救主，更是以色列家的救主
五、約瑟屬靈性格的建立與破碎
注　釋：

第二篇　摩西——得異象、曆苦難、進榮耀
一、出生與蒙神奇妙的保全
二、基督之凌辱的異象
　　——使摩西有奇妙的改變
三、異象領摩西經歷四十年的苦煉
　　——煉淨肉體
四、神呼召的異象
　　——在神家中學習事奉
五、異象使摩西在神的全家學習事奉
　　——曆苦難、學順從
六、異象領摩西步入更深的死
七、摩西在「復活」裡，誠然盡忠的事奉
八、耶和華救他的僕人摩西進入人子的榮耀
注　釋

第三篇　巴蘭——事奉神又要事奉瑪門
一、撒但與神爭奪得人的敬拜

二、神賜福給人，他也咒詛人麼？
三、先知巴蘭與神的以色列民
四、神旨意的表達
五、關於神旨意三方面的講究
——神挽留巴蘭的心
六、神任憑巴蘭的欲心卻控制他的口
七、當揀選神喜悅的道路
注　釋：

第四篇　聖徒在生命的度量上達到加倍豐富的責任
引言
一、主人的交托和算帳
二、生命得到加倍豐富的見證人
——兩位古聖的見證
三、生命度量達到加倍豐富的路
四、今生不多之託付為著來世和永世更多的託付
注　譯：

江　序

詩人大衛曾驚奇的說：「人算什麼，你（神）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你竟眷顧他」（詩八 4）。榮耀的神竟然集中他的注意在他所造的人身上。聖經多題到人物的傳記，顯然神在人身上有他榮耀的旨意，他不只照著自己的形像造人，更是借著他獨生的兒子主耶穌基督，將他自己的生命賜給凡信靠他的人，又借著聖靈在人裡面工作，直到人被模成他兒子的形像，來彰顯神榮耀的旨意，這是聖經內一個中心的啟示。

主內柯聯基弟兄被神選召，特別受託注重聖經中的人物，積其畢生精細的考查和默想，從各種角度來交通神在好些人物身上所完成的工作，雖然中外古今已有不少聖經人物的傳講和書籍，而且各有其長，但仍未能窮盡神話語的豐富。柯弟兄的「聖經人物信息系列」，有它獨特的觀點和新鮮的說明，致讀者獲益多多，願神賜福並使用這書。

江守道

長輩、同工推介

拙作「聖經人物信息系列」自第一部分（第一寫八冊）出版至今，第二部分（第九至第十二冊）終於也付梓。多位元長輩同工曾經對本系列文字不吝賜教，並予推介，心中至感。茲按賜薦者姓氏筆劃，節錄部分文字於下：

只有恩賜而無恩典的事奉終將產生慘痛的後果，而恩典的事奉才是神喜悅的更高更美的事奉。
本書在歷史及地理方面也有詳盡準確的說明，可供作研讀舊約歷史的旁助。

於力工

神不單願意我們「信」他的兒子耶穌基督，他更願意我們「像」他的兒子耶穌基督！啊，奇妙的神，奇妙的愛！這一個屬靈的生命路程，正是柯聯基長老過去多年在神面前的學習與經歷。他不但在個人方面接受神的栽培與操練，同時借著讀經、默想與觀察，深入瞭解聖經裡神的多位僕人們的優點、弱點、成功、失敗、復興、後退等，並且借著文字使今天的信徒及工人得到鼓勵與警惕。

王永信

欣聞吾兄將出書，聖經人物為主幹；
深信啟示從天來，化為文字布人間：
多年領悟供分享，肢體得益神心歡。
更望聖靈施憐憫，慈繩愛索來牽引，
神恩主愛齊來嘗，所有讀者滿頌贊。

王明理

一般人讀聖經人物的歷史，多是注重人物的成就與道德的規範，並成功或失敗的原因與影響，少留心人屬靈的成長的過程，更忽略人在神永遠的計畫裡所起的功用。柯弟兄在這系列的交通中，正好給神兒女們一個明確的幫助與提醒，讓眾人有確實的把握，知道追求與事奉的目的和方向。

王國顥

讀柯長老之「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的信息叫人有親近神，溫馨、充實的領受，因弟兄是以敬虔的心仔細鑽研、忠心宣揚主的聖道，也因他事主六十年，各種個人與教會的經歷使他謙卑降服在主前，以愛心說誠實話。作者認識神，故他明白神的話。
神的眾僕人已成為我們信息的內容、成長的楷模、服事的激勵；至終我們是傳揚並效法被釘十架的基督。作者不但指出服事神的「竅」，更標出朝見神的「路」。

沈立德

有關聖經人物的中文書籍，多數是故事體裁，加上一些教訓，至於從道路、真理、生命的角度去論述的書，似不多見。聯基弟兄積六十年服事主的經驗及三十年在主面前的等侯、尋求心得，編印成書，名為「聖經人物信息系列」，實為難能可貴之作，願主使用此系列，使多人獲益。

吳乃恭

聖經人物的故事都有特定的意義，說出神某些重要的心意；本書作者對於聖經真理有深邃的認識，已過他事奉上的經歷曾遭受許多複雜且令人傷痛的故事，都幫助他體會聖經人物的感受。相信他所寫一系列的信息必對大家有莫大的裨益！

林三綱

民俗有詩說：「長江後浪推前浪，一代新人換舊人」。在神的啟示中，恰好相反，乃是前浪領後浪，今人學古人。神把那些在信上得了美好證據的信心偉人，放入他的啟示中，為要我們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來十三 7）。

作者柯長者，本此靈感寫成冊，內容解釋精闢透徹，不尚虛文，立論不偏左右，按著經文小心求證，分解真理，誠屬難能可貴。願主的靈如何光照作者，也照樣照亮讀者，俾國度人才早日預備，主國早日降臨，阿們。

林道亮

「我們原是他的工作」，聖經裡有各種不同人物，從他們的一生尋找出神這巧匠的奧妙，是極其有趣味，又有實用價值的讀經之路。能一睹此巨著的人，將得到啟發和供應是可預期的。

邵遵瀾

人對了，事工也對；人錯了，事工也錯，這是何等真實的話啊！深深地相信；天父要大大使用「聖經人物信息系列」這套書，引導我們「經歷基督」，也引導我們從「恩賜的事奉」進入「恩典的事奉」。

麥希真

閱讀他的「聖經人物信息系列」，不單從聖經人物，更從他本人的領受、省思和體驗獲益良多。

本人深感長老的生命已交織在曆世歷代聖徒的生命歷程之中，深信在國度中蒙恩的讀者們也會認同于有關歷程，並從中蒙光照，得激勵。

陳全獅

這書是作者一生事奉心得的累積，許多智慧的話語、許多服事的題醒、許多牧會者實際牧養的肺腑之言，是作者事奉神、經歷神的一些精華。所以我向所有傳道人、長執同工以及所有有心事奉的弟兄姊妹推薦此書，惟願所描述聖經人物，有的成為我們鑒戒，有的成為我們的榜樣，好叫我們作一個合主心意的僕人，凡事遵行神的旨意。阿們。

劉富理

本書的內容至少具有下列各項優點：

（一）對聖經中有關的經文，有謹慎而中肯的分析與解釋。將那合神心意之性格的各種來源與建立的過程，清晰的表達出來。既有釋經的嚴肅態度，又有實踐的指引。

（二）本書相當注重新約原文的分析，帶出有關經文的正確瞭解。這也是釋經的重要幫助。

（三）本書也參考歐美釋經學者的立論，不是閉門造車。

特此衷誠推介本書。

膝近輝

在此謹謝賜書。願一切榮耀、讚美歸給我們所愛、所事奉的主耶穌基督。

願讀者藉此系列的書蒙憐憫，得建立。阿們。

作者

柯聯基　謹識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　洛杉磯寓所

作者的話

感謝神，繼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第一部分（第一至第八冊），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在香港出版之後，在主恩佑下，繼續第二部分信息系列尋求、著筆與定稿。迄今，第二部分（第九至第十二冊）將繼續于本年底付梓。筆者出於不配與卑微的內心，對我們所愛、所事奉的主獻上感恩，並與所有關心我們，和願意閱讀這文字的主內兄姊、同工，分享充滿主恩的感言。

聖經六十六卷中，涉及歷史的部分約有五分之三。神用這麼多篇幅來述說人的事，乃因「人」是神計畫的中心。歷史當中充滿基督的預言和預表。這一位至大、至尊、至榮的耶穌基督，的確需要曆世歷代在神面前蒙恩的個人或團體，從各種不

同的角度來預表他、彰顯他、榮耀他。

神將這麼多真實的人、真實的事、真實的歷史賜給我們，是要我們看見神如何揀選他們，並借著教訓、對付、破碎，來製作他們。一面向他們啟示真理，一面又帶領他們，借著生活、工作與事奉的經歷將啟示實踐出來，叫神的計畫在他們身上得到實現。

讓我們能效法他們的信心，以他們作我們的榜樣。對於他們的不信，甚至陷入不潔與黑暗裡，卻成了我們的鑒戒。正如保羅說：「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鑒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原文有「把遺產〈萬世的寶藏〉送到繼承者之處」的意思。）今日，我們正活在末世，面對這麼多遺留下來的歷史記載——萬世的寶藏，我們是否真的得到警戒？若能如此，我們就享用不盡。

當我追尋聖經人物歷史足跡的同時，不僅在神話語的光中見光，也透過聖經的明文，略略觸摸到神話語背後蘊藏的屬靈豐富；在「素常忠於傳統」的解釋下，也逐漸發現，有些傳統觀念、論述，與聖經所啟示的事實相左。有時我也發現一些古人經歷背後沒有明言的史實或欠缺詳盡的陳述，我就再查考聖經，從別處找出較可靠的相關事實，然後加以闡釋或稍作推論，我認真筆錄，小心求證，不敢妄下定論。

當我重複審閱這些信息之文稿，有時在主面前再度受到他愛的激勵，禁不住潸泫落淚，我敞開自己的心，讓他的愛再澆灌我。感謝神，他在餵養我的心靈。在這段整理文稿、仰望等候主的年日，我發現我對真理的認識、神話語的亮光、自己的經歷都稍有進步，我對有些聖經人物的認識也逐漸深遠，進而從古人身上尋出神作事的法則。

緣想起年少時，神賜筆者一顆學習信靠神並渴慕他的心。十七歲在廈門我將自己奉獻給神，願意一生跟從他的帶領，為他而。一九五一年，因順服主而離開心愛的廈門教會遠赴香港，在香港教會學習全時間服事主。一九七三年我又在主催促下來到美國，在洛杉磯與同工們一同學習配搭服事。

在我學習用話語服事主多年後，約從一九八四年起，我發現每當我仰望主時，他常將「聖經人物」的信息賜給我，成為我在主日或特會，與神兒女分享的主要課題。一九八九年，一位在香港的弟兄聽到我在一九八七及一九八八年的特會信息錄音帶後，深感得幫助就極其熱心地再三替我整理信息錄音，並且抄寫成文稿，又多次鼓勵我出書。之後，又有一些本地及外地的同工也照樣鼓勵我，經在主面前尋求，良久不敢輕易冒行。

一九九四年秋，當我順服主而放下在洛杉磯聚會服事二十一年的教會行政責任後，大部份時間就停留在遠東，在主引導下起首將部分信息作了初步整理。之後，因著清楚主的意思，除了一些個人受主託付仍須處理的屬靈事工外，我儘量將僅有的一點精神和力量放在文稿的處理上，也得在主內敬愛之神的僕人江守道兄長看閱，他以堅定的口吻鼓勵我說，「有用！應該出書。」同時，主也為我預備了一些文字同工，我就在內有催促、外有環境印證的情況下，願意將主在密室中教導我的，

在房頂上宣揚出來。

本信息系列，涉及諸聖經人物，他們的被造、被揀選、被製作，可以說沒有兩個人物是完全相同的；但神在他們身上工作的目的卻是一樣。這些信息多屬我個人在主面前所領受的教導、認識與學習。在屬靈的經歷上，我們各人並不盡相同，主在我們身上的帶領也可能不同；但一切是為著成就神的美意。

在這第二系列信息中，首先給我們看見，主耶穌基督為著成全神永遠的計畫，他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他是所有蒙恩之人奉獻的典範。我們看見如以諾、亞伯拉罕、哈拿、撒母耳、大衛諸古聖，他們為神的計畫，跟從神的聖者將自己完全奉獻給神。願我們效法他們的腳蹤，將自己沒有保留的奉獻給神，俾神的計畫早日成全。這是第九冊——「奉獻之人的典範」所給我們的信息。

其次，今日我們所處的末了世代，比士師之世代的荒涼有過之而無不及。神難能在他子民中掌權，各人喜歡自己作王，都喜歡照著自己看為對的去行，所以我們所作的，再好不過就如「宗教的敬拜」，又如「對付民中的不法」，卻沒有讓神完全掌權，更甚者，乃是在神以外，事奉諸偶像而與神疏遠，所以整個的世代落在極深的苦難中。

願神在他子民中，興起合他心意的「士師」，領導神的民敬畏神，讓神執掌王權，好帶進神賜他子民的福。這是第十冊——「耶和華為以色列人興起的士師」所給我們的信息。

再說，我們蒙救贖原是「聖潔的國度、屬神的子民」。處此末世，多少代表神之權柄的領袖，未能完全服神的權柄，讓神在他們身上掌權；未能代表神，讓神藉他們而掌權。以致多少在神子民中的復興，只是曇花一現又淪入荒涼，當神不能在大體子民身上掌權，種何等盼望得著一小群的人。讓我們抓住神賜的「時機」，降服在神的權下，並等候迎接神的愛子，帶著權柄榮耀降臨，建立基督的國在地上。但願我們在靈裡常聽見主說：「我必快來！」讓我們從靈裡深處回應主說：「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這是第十一冊——「大衛王室的時機、危機、轉機」所給我們的信息。

末了，我們看到今日所處的世代，仍是黑暗掌權。神已經救了我們脫離黑暗的權勢，將我們遷到他愛子的國裡，這是我們在主救恩中所得的地位。但在屬靈的經歷中，我們必須求神把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們，賜我們屬天的異象，看見他為我們所預備那光明的榮耀國度，讓我們願意接受主賜的十字架的苦難，藉十字架拯救我們脫離卑殘的己生命，並將主榮美的生命組織在我們裡面。我們若肯在此與他一同經歷「生產之苦」，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這是第十二冊「異象、苦難、榮耀」所給我們的信息。

同時，筆者在第十二冊加上一篇個人在事奉的學習與感恩——「作者未了的話」，作為這系列信息的總結。

如今，隨著歲月的遞加，多年浸沉在聖經人物的經歷裡，因著主恩典的同在，

筆者在其中屢屢領受光教與引導，也許對主的工作、生命的體會，比前更深刻，在此深盼與主內眾肢體一同分享。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洛杉磯寓所

作者未了的話
——事奉的學習與感恩

正值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第二部分之第九冊至第十二冊即將在香港付梓，筆者在此略略數算主的恩典。

在筆者屬靈歷程中，主一路賜我屬靈的先輩，給予我及時的關懷、引導、訓誨、督責……，使我至今仍蒙保守在主的路上。我懷念他們，也願效法他們的信心。

一九四六年初夏，筆者隨先母遷居廈門市，主藉他的僕人柯憐憫兄長，他囑咐我參加八月十一日的受浸，得以開始體會歸入基督的身體（教會）中；他又帶領我渴慕主、追求主，也屢次參與下鄉佈道；九五零年初，他與幾位年長弟兄為我按手，使我開始學習服在元首基督的權柄下；一九五零年秋，他又鄭重的教導我，一個學習事奉主的人，必須接受主在「金錢」上厲害的管治。這些基本的矚靈認識，影響我畢生事奉的學習。自一九五一年離開廈門迄今，每逢有機會回國，我總爭取機會，以便在柯兄長面前領受教益。如今他已高年九十有三，仍為主的見證活著。

一九五零年夏，得參加在福建泉州市的「事奉特會」，來自福州市「職事之家」主的僕人藉先知巴蘭為題，引我起意學習、尋求「神的旨意」的課題。主讓我渴慕揀選神為我揀選最好的旨意，否則，就是他許我也不敢要：更是求神救我，阻我走在神任憑之旨意的路上。這信息在已過的年日中，一直規範我學習跟隨主的道路（詳可參閱本書第三篇）。

一九五一年六月五日，蒙主帶領到香港，並藉著主僕陳則信兄長等，安排我在香港教會新創立的「福音書房」作雜務，接著也在教會事奉中有些學習。一九五三年春我因身體微恙，進住海富生醫師所設之小療養院療養。八十五天后出院回到服事中，我仍舊努力學習、追求主。半年後竟又發現身體欠佳，再被勸進那療養院休養。一九五四年，經一年的療養，正準備回到教會繼續事奉的學習，陳兄長勸我尋求神的帶領，是否放下「不安追求」的事奉，而同到職業中等候主，為此我極其掙扎。以後因神憐憫而順服，回到主為我奇妙預備的職業中——在海富生醫師剛剛設立之診所的病理化驗部門工作。一年半後，陳兄長又要我重新尋求主對我的呼召。兩個月後，主使我於一九五六年夏回到教會中繼續全時間學習事奉主。在香港二十二年事奉的學習中，陳兄長對我的關注、督責、鼓勵．他是主賜給我屬靈的「恩師」又是「嚴父」。他已於一九八六年安息主懷。我至今仍蒙保守在主的道上，深感欠他

很多，也常常懷念著他。

當一九五四年冬，陳則信兄長提醒我重新尋求主的帶領——是否放下那「不安追求」的事奉，回到職業中去。我聽著，有如晴天霹靂！那時我痛定思痛，下定決心無論多難為情，我還是要回去學習服事主，我仍努力不懈。年底，我從上海福音書房剛出版的新書「榮耀基督的異象」第二篇，史百克兄長所寫的「精金的燈檯」之四：「燈檯的見證」，當中的一段話給我很大的震撼，我深深感到是神藉主僕人對我說的話，主話的光叫我醒悟過來，讓我降服主前，願意在職業中讓主培養他所要得著的見證，並靜待主來印證他對我的呼召；抑或畢生帶職事奉，我也情願。當我順服主，靜候回到職業，主奇妙的為我安排在海富生醫師之診所即將新增設的病理化驗部門學習。一年半的時間過來，已往，我全時間學習事奉，食寢難安，心靈沒有安息；那些日子，天天作的是肺病患者的血、痰、大小便之檢驗，但心靈卻享安息——在主裡的安息。

主藉史百克兄長那篇信息，把「教會乃是見證的器皿」擺在我心中，我深盼有分於他的見證。史百克兄長的話給我很大的幫助（詳可參閱拙作第七冊第五篇，P.281~288）。

一九六二年初夏，我參加在臺北的特別聚會，會畢我仍留下約兩周。一日，在臺灣南北服事的四位重要同工，他們在「工人之家」一起有交通，我中途進入，聽見同工們說到「見證堅持，事務（利益）不爭」，此語牢記心中，久久揮之不去。神的憐憫，他的「見證」也逐漸植根在我裡面。

感謝主，主也藉他的使女巴克爾(E．Fischbacher 又稱巴若蘭)姊妹給我幫助。我在香港教會中，曾多年渴慕能守童身，俾更專心學習事主。我曾於一九五八年冬尋求交通，巴姊妹題醒我，是否守童身，不是心願如何，不是渴慕追求，首要是看有否守童身的恩賜。既已多年尋求仍無明確把握，就該好好把婚姻的事交托主，不可浪費年日，浪費生命。經三年在主面前的等候，我與蘇姊妹蒙主的帶領，於一九六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結婚。

香港教會當時每週兩個上午，同工們一起有讀經交通。一九六五年某一日，讀到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授銀三僕的比喻。大家覺得沒有問題，也沒有交通。會後，我請問巴姐妹，她回答我一句話，「各人都如此說（傳統的見解），我也不說什麼！」因著巴姐妹這話，過去我以為這比喻我懂，從那時起，我才發現這比喻我不懂。他使女的題醒，使我在以後的四十年，斷斷續續地尋求主的光教，叫我逐漸地對主所說這比喻，有些新的認識與經歷。主人賜予僕人的銀子，乃是藉十字架之死而復活的主，把他自己分賜我們；他也呼召我們背起十字架——讓十字架製作我們、改變我們，使主的生命在我們裡而達到加倍豐富地呈獻給土（詳請參閱本書第四篇）。巴姐妹誠然是我屬靈的母親。

在學習跟隨主的路上，我曾渴慕那「榮耀之教會」的見證在地上的出現。為它，我甘心擺上一切……。已往似乎亦看見那復興的景象——教會見證的出現。但一次

複一次只是曇花一現又凋零了。

香港教會自一九六七年至一九七四年，為著在一些道理上、事務上的爭執，發展致教會傷害主的見證。為著教會失去主的見證，我內心痛苦、不安，數年來常流淚主前。

同時我也看見有重要的同工被主興起，他們願意肩負主的見證，他們彙集在洛杉磯。我心中渴慕主的見證。

一九七三年，主引導我離開了學習事奉二十二年終至感傷的香港教會，到洛杉磯尋求交通並參加首屆的夏令會，自英國倫敦來的史百克兄長的同工華思德(Harry Foster)老弟兄為主要講員。會畢，我請教他：「主所要得著之『榮耀教會的見證。』能否在地上具體的出現？抑或必須等到主回來，那聖潔沒有瑕疵的榮耀教會，才能在地上出現？」主的僕人沒有回答我的問題，他卻說，一個認真跟隨主的人，有兩件重要的事。其一，你今日到這地方，是否清楚乃主明確的引導，否則，就得重新尋求主的引導；其二，當你確定是主引領，你當安息在主量給你的境界中，好好學習主要你學習的功課。當時我有些失望，因他沒有回答我的問題。漸漸地愈感到在跟隨主的路上，這些原則是極須切實關注的；因為「教會的
見證」正根植於此。我從主僕人的話得著開啟與幫助，因此，我也得以逐漸歸回安息——安息在神引領的道上。

在洛杉磯學習事奉的年日中，主沒有給我揀選、行動的自由，只能學習安於主的引領。回顧在香港的年日，教會曾增添幾位長老。我羡慕聖工，希望得到長老的職分，但我落選了。我不敢有什麼埋怨，只感自己生命不夠長進。在洛杉磯多年後，教會欲設立長老，多位年長同工，均以為我應接受長老的職責，主卻要我持守卑微的小同工的位分。在事奉上若身兼長老之責，從某方面說，有它的方便，但主要我守住卑微，謹守神前。

中期．曾有一位重要同工嚴肅的交通，他說，同工們，「不要被年齡打敗，不要晚節不保。」這成了我晚年時常的題醒，與在主面前的懇求。

在此要提到江守道兄長，在我學習事主的六十年中，我沒有機會在他身旁學習事奉，也未曾有緊密的配搭，但主多次借著他給我及時的屬靈幫助。一九五一年底，江兄長來美定居前，在香港稍作逗留。那時，正值我初抵港數月，我從熱切屬靈光景的廈門教會，來到一個較大卻零散的香港教會，心中深感彷惶難安。江兄長勉勵我，要學習安於主安排的環境，在其中即便缺乏積極的供應，但也可以有美好的學習。

一九七八年，受託開始兼顧「美國活泉出版社」文字事工的學習。

一九八二年，我為「文字事工」特地到 Richmond 訪問江兄長，承接待在他府上住了兩天尋求交通。其間專一聆聽兄長在已過二十年，受主託付盡心竭力已把倪柝聲兄長大部分屬靈遺著譯成英文出版、發行，供應各方兄姐研讀。我感到江兄長在文字的服事上，屬靈影響至為深遠。蒙他啟發與鼓勵，我在屬靈文字服事的託付上，

繼續作為「活泉出版社」的義工，先後與多位元文字同工配搭，迄今達三十年。但在先時，我個人從沒有寫作的感覺和企圖。

一九九三年，我在洛杉磯聚會服事已有二十年，經歷在工作、教會等一些壓力，身心靈深感困乏，感到應從教會行政的責任退下，這事得江兄長的印證。並且於一九九四年秋，個人遠去香港住下。逗留香港期中，蒙主帶領，拿起封存數年、王祥瑞弟兄曾建議出書而整理過的部分信息之文稿，重新在神面前默思、著筆。並於一九九八年夏，把其中幾篇聖經人物信息文稿，恭請江兄長審閱。我由衷感到基督教的書籍繁多，自己又不是寫作的人，深怕無出版的價值。江兄長閱後以堅定的口吻鼓勵我說：「有用！應該出書。」並且先後為拙作寫了兩篇「序」。

一九九七年七月我才回到洛杉磯的家，並在原來聚會之處，保持與教會的交通，間中也接受負擔，在主的信息上與兄姊們交通。另一面繼續撰寫該系列文字。

感謝神，在已過的年日，他藉諸位長輩所給我的開導、幫助、帶領……透過一些屬靈的學習與經歷，逐漸的帶領我對聖經所記載的一些古人的屬靈經歷，有些許的認識、體會。他們讓神在他們身上有著美好的屬靈工作，叫神的旨意得以通行；他們的蒙恩，常激勵我。但也有些古人，在未了的一段路程卻敗下陣來，叫神何等失望。他們的失敗，叫我深受警惕。感謝神，借著古人在神面前的得勝或失敗的歷史，助我走進我的歷史，叫我學習如何跟從主、順服主，讓他按他看為好的作工在我身上。當我走過一段歷史，再回到古人的歷史（聖經的記錄），主又讓我讀出他們較隱秘、較寶貴的經歷；藉之主又帶我回到我的歷史中，（但我仍感到有多少蒙昧不夠順服，仍失卻多少學習的機會，求主憐憫。）願主讓我更忠於主在我身上要作的工，繼續謙卑學習走主量給我的道路。

這些也漸漸地成了主賜我的信息，並蒙主的引導，開始了「聖經人物信息系列」更深入的探索、推考、著筆，一回復一回的增添刪減，數易其稿，在主的恩助下，拙作第一部分之首八冊，已於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一月，先後在港出版。之後這六年多，蒙主繼續扶持，如今該系列之第二部分的四冊，篇幅均較大，歷經十多次的修訂、增補校證（本冊就經十六次易稿），盼望減少錯謬。主若願意，盼在今年內完成定稿、排版，仍由香港基道出版社準備出版。

筆者仍舊將本系列之「版權」作為祭物，呈獻給一生牧養我的主，交給屬於主的文字事工——「美國活泉出版社」，願主收納這對「雛鴿的祭」。這是我在末後這幾年，主將我「監禁」，將我分別，在他面前一點點微不足道的奉獻。

我所獨鐘的聖經人物所給我的信息，因著神的恩，我也將他給我的信息，以粗淺的文字交通給各地在主裡親愛的弟兄姊妹。願我們從神賜我們的信息裡，一同領受他的恩賜。

至於「活泉」這小小的文字事工，三十年間出版書籍十數套連單本書籍共逾百冊。我感到是該放手的時候。十年來，我等候主預備合適的人選，來承接這一個文字服事的擔子。願主按他的旨意而行。

值此，我懷念上述具名末具名的諸前輩、同工。感謝諸位長輩、同工為拙作所賜之推介文字；又感謝那些在禱告中、在事工中扶持我的兄姊。我也懷念先慈的虔敬典範和她養育之恩；懷念回到主那裡去的家大姐、大哥、二哥手足之恩與情，和他們在主面前留下的虔誠榜樣：在困境中與我一齊成長的家二姐和舍弟，也在各自的境遇中蒙主的眷顧，直到如今彼此扶持。也感謝內子多年辛勤工作，在我學習事主的崗位上給我的扶持，並感謝眷甥、恩侄在文字事工中給我的幫助。末了這四冊，主尤以藉在遠方的臺灣親愛的同工何偉祺弟兄，他是我在香港學習事奉主的後期，一位在教會中蒙主恩的少年弟兄；感謝主，在已過四十多年，主在多方面栽培他、鍛煉他。主藉他在文稿多面給我許多的幫助，願主紀念弟兄的辛勞。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　洛杉磯寓所

第一篇

約瑟——作異夢、曆苦難、得榮耀

目錄

一、異象、苦難、榮耀

（一）基督耶穌的異象、苦難、榮耀

（二）與基督一同受苦，也必與他一同得榮耀

（三）神何等樂意將他心意啟示人

1．以諾

2．挪亞

3，亞伯拉罕

4．埃及王法老

5．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

6．祭司撒迦利亞

7　主的母馬利亞

8．主的養父約瑟

9．彼得

10．掃羅

（四）使徒為所得的啟示給人勸勉和見證

二、神所揀選的器皿——約瑟的先祖

（一）神原初對人的安排

（二）神對挪亞之後裔的安排

（三）神呼召亞伯拉罕

1．榮耀的神向他顯現

2．神紀念他的約

三、神裝備他揀選的人

（一）品德端正蒙愛的孩子——得穿彩衣

（二）蒙神賜異夢的少年

（三）神親領約瑟走上漫長苦難道路

——一路他蒙救主引領，得神同在成為祝福

1．父親的差派

2．被哥哥們所賣——剝了彩衣

3，神讓約瑟被賣給法老內臣護衛長波提乏

——穿上奴服

4．神許約瑟被誣而囚於監——換上囚衣

（四）神裝備約瑟

1．約瑟為法老二位大臣解夢

2．約瑟為法老解夢——脫下囚衣

3．神給約瑟的異夢兌現

——穿戴華服——受重托，得高位、達豐富

四、約瑟職事的達致

——他是萬人的救主，更是以色列家的救主

（一）主耶穌的職事

（二）約瑟的職事

1．約瑟達成使命的途徑

——忘記背後，努力面前

2．約瑟作世界的救主

——豐富的約瑟，供應全地的人七年的糧食

3．約瑟作以色列家的救主

五、約瑟屬靈性格的建立與破碎

（一）約瑟天然品德和屬天異夢不能成為職事

（二）神親領他走上漫長苦難道路——學習轉眼仰望耶和華，經歷性格的建立與破碎

1．歷經破碎的人

2．在獄中屬靈性格的建立

（三）屬靈性格的破碎與屬靈職事的建立

1． 屬靈性格的破碎——喪失酒政的救援

2．屬靈職事的建立

（四）一個破碎柔軟的器皿

1．約瑟天然性格的剛強——未哭

2，約瑟屬靈性格的破碎、柔軟——在十三年苦難及八年的期待之後，為弟兄、父親而哭

（五）誰苦受得最深，最有可以給人

——約瑟後半生的探索

1．約瑟晚年簡略的記述

2．「時間」是神最好的僕人，說明約瑟的晚年

（六）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

注　釋：

經　文

「神說：在末後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少年人要見異象；老年人要作異夢」（徒二 17）。

「約瑟作了一夢，告訴他哥哥們，他們就越發恨他。約瑟對他們說：『請聽我所作的夢：我們在田裡捆禾稼，我的捆起來站著，你們的捆來圍著我的捆下拜。』他的哥哥們回答說：『難道你真要作我們的王麼？難道你真要管轄我們麼？』他們就因為他的夢和他的話，越發恨他。後米他又作了一夢，也告訴他的哥哥們說：『看哪，我又作了一夢，夢見大陽、月亮與十一個星向我下拜。』約瑟將這夢告訴他父親和他哥哥們，他父親就責備他說：『你作的這是什麼夢！難道我和你母親、你弟兄果然要來俯伏在地，向你下拜麼？』他哥哥們都嫉妒他，他父親卻把這話存在心裡」（創三十七 5 ~11）。

「法老和他一切臣僕，都以這事為妙。法老對臣侯說：『像這樣的人，有神的靈在他裡頭，我們豈能找得著呢？』法老對約瑟說：『神既將這事都指示你，可見沒有人像你這樣有聰明有智慧。你可以掌管我的家，我的民都必聽從你的話，惟獨在寶座上我比你大。』法老又對約瑟說：『我派你治理埃及全地。』法老就摘下手上列印的戒指，戴在約瑟的手上，給他穿上細麻衣，把金鏈戴在他的頸項上。又叫約瑟坐他的副車，喝道的在前呼叫說：『跪下！』這樣，法老派他治理埃及全地。法老對約瑟說：『我是法老，在埃及全地，若沒有你的命令，不許人擅自辦事（『擅自辦事』原文作：『動手動腳』）。』法老賜名給約瑟，叫撒發那忒巴內亞，又將安城的祭司波提非拉的女兒亞西納給他為妻。約瑟就出去巡行埃及地。約瑟見埃及王法老的時候年三十歲。他從法老面前出去遍行埃及全地」（創四十一 37~46）。

「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或作：『仰望那將真道創始成終的耶穌』）。他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來十二 2）。

「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

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二 5~11）。

「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就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如果我們和他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羅八 17）。

「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林後四 17）。

一、異象、苦難、榮耀

（一）基督耶穌的異象、苦難、榮耀

神為他的愛子有一個榮耀的心意，為實現那個心意，神在他愛子裡有一個完美的計畫，並要藉他愛子來完成此計畫，使他在萬有之上居首位（參西一 15~18）。

神在他愛子裡創造萬有，神把當口的宇宙交給受造的天使長管理，他受造之日智慧充足，全然美麗，所行也都完全。後來在他中間卻察出不義，他要高舉他的寶座與至高者同等，他叛謀奪取神的愛子的地位，破壞神的永遠計畫。結果，神趕逐他離開神的山，……（參結二十八 11~19；賽十四 12~15）。

美麗的天地，因著他（就是撒但）的叛逆，地就變成空虛混沌；後來神用六日複造天地，並創造許多造物。末了，神創造人，交付人修理看守伊甸園。撒但卻將人誘惑、敗壞了。撒但再次攔阻神的計畫（參創一~三）。

在父懷裡的愛子，他完全知道父神的整個計畫——不僅借著他來「創造」，還要藉他來完成「救贖」。他全心要討父神的喜悅，完成父神的計畫；並且「父的喜悅」就是「子的喜樂」，他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平等而把持不舍，反而將自己傾倒出來（呂譯本），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了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在十字架上，他代替墮落的族類，親嘗死的苦難。他因著父神的大能大力，得以從死裡復活，並升入高天，坐在至大者父神的右邊，等候仇敵作他的腳凳。父神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地底下的（包括整個宇宙），以至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都因這降卑而升高之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來十二 2；弗一 20、21；腓二 5~11）。

（二）與基督一同受苦，也必與他一同得榮耀

父神在他愛子裡揀選我們，就在他愛子裡拯救了我們，並且他要在基督裡作工

在我們身上，最終要將我們帶到他的榮耀中，使救我們的元帥——基督，因受苦難得以完全（來二 9、10），神的計畫得以成就。

基督這樣受害，又進入他的榮耀，是應當的（路二十四 26）。神把我們救來，他也要藉苦難作工在我們身上，拯救我們脫離卑賤，讓基督更多充滿我們這個人，完全得著我們全人。若我們和基督一同受苦，也必和他一同得榮耀，叫神的計畫也得以成就在我們身上（羅八 17）。

（三）神何等樂意將他心意啟示人

神自古以來，常藉異象、異夢將他的心意啟示人。例如：

1・以諾

神藉他為兒子起名瑪土撒拉，名字的意義是「他死後降洪水」。因此，以諾生活改變了，他起來與神同行。他又得啟示，預言主帶著他的千萬聖者降臨，在眾人身上行審判（猶 14、15；參太二十五 31~46；啟一 7）。他與神同行三百年，直到神將他取去（創五 21~24）。

2・挪亞

挪亞與神同行。他蒙神指示，再過一百二十年，洪水要滅世；又蒙神指示，建造方舟。屆時他又一路蒙神指示，如何帶各樣活物進方舟；又如何出方舟（創六 9~十 1；參彼前三 18~20）。

3・亞伯拉罕

蒙神向他顯現有十二次之多，神一路引領他走在神旨意的路上。他得見神的愛子基督——他的後裔（約八 56）；他又從遠處望見那有根基的城（參創十一 27~二十五 8；徒七 2~7；羅四；約八 56；來（一 8~7）。

4・埃及王法老

神給他兩個夢，將所要作的事指示他（創四十一 25）。

5・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

神使他在夢中見異象——一個巨人，神將日後必有的事指示他（但二 28）。

6・祭司撒迦利亞

在殿裡見了異象，蒙天使加百列預告，他的妻子要給他生一個兒子。他的兒子——施洗約翰——要行在主基督的前面，為主預備合用的百姓（路一 13～17）。

7．主的母馬利亞

蒙天使加百列向她顯現，宣告神徵召她(路一 26~38)。

8．主的養父約瑟

多次在夢中，蒙主的使者指示他，娶過從聖靈懷了孕的未婚妻馬利亞；後又蒙指示乘夜帶著小孩，逃往埃及避難；再蒙指示回以色列地；並定居於拿撒勒（太一 18~25，二)。

9．彼得

在房頂見異象，奉差遣去哥尼流家，把福音傳給外邦人（徒十 9~23)。

10．掃羅

在去大馬色的路上，他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穌，向他顯現，改變了他（後稱為保羅）一生的道路（徒九，二十二，二十六；腓三)。

——神在先前的世代裡，常藉異象或異夢，使人知道他的心意——那就是他的獨生子基督，使人得以按他的旨意與計畫而生活、事奉。在末後的年日，基督即將回來，在這緊迫的日子，關鍵的時刻，神更要人知道他的旨意，並為他而活，好使他的計畫早日完成。

（四）使徒為所得的啟示給人勸勉和見證

主復活升天後，使徒彼得在五旬節為基督的復活作見證，他在經歷裡引用先知約珥的預言：「神說，在末後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少年人要見異象；老年人要做異夢；在那些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澆灌』原文作：『傾倒』、『流出』、『傾注』)我的僕人和使女，他們就要說預言」（徒二 17、18)。

保羅因耶穌基督在異象中向他顯現，改變了他的一生，使他得以認識基督，得著基督；也被基督得著(腓三)。保羅一生為這天上來的異象而活，他一生見證基督，所經歷的乃是基督在他身上照常顯大。所以當他寫信給以弗所得聖徒，他在神面前，切切為以弗所的聖徒祈求神，將智慧和啟示的靈賜給他們，使他們真認識基督（弗一 15~23)。

以弗所書開頭，在最早的古卷中提到，「……保羅寫信給聖徒，就是在基督耶穌裡有忠信（原文）的人」(弗一 1。該等古卷沒有「在以弗所的」一詞)。

願神藉使徒們的勸勉和見證，求他將啟示和智慧的靈賜給我們，使我們成為一個有異象的人，看見神的榮耀計畫，並將自己完全為他的旨意和計畫而活，使神永

遠的計畫早日完成。

如今我們要從古聖——約瑟的身上來看，神如何揀選他，給他異夢，並且神也領他走上一條漫長受苦的道路，最終帶領他得著極大的榮耀；並使神的計畫在他身上得成全。古聖約瑟為我們留下鮮明的榜樣。

二、神所揀選的器皿——約瑟的先祖

（一）神原初對人的安排

神乃按著他的形像與樣式創造人；神賜福給他們，稱他們為人。神要他們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地，管理各樣活物（創一 27、28，五 1、2）。

但因始組悖逆、犯罪，而被逐出伊甸。該隱殺了弟弟後，又揀選流離漂蕩、離開神之面的生活。在他的後裔中發展出沒有神之「拉麥的文化」(創四 16~24)。亞當第三個兒子——塞特的後裔，倒不乏敬畏神的列祖（創五）。

但到了挪亞的世代，當他四百八十歲時，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惡很大，終日所想盡都是惡，神就後悔造人在地上。神說：「人既屬乎血氣，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裡面」(原文有「我的靈就不永遠與他相爭」之意，參創六 3)。因著人的墮落叛逆，神就放任人，向人讓步，不再與之相爭了。神容忍等候人，再給人一百二十年，就要將人和一切活物從地上除滅。

到挪亞六百歲，神就用洪水滅世，只挪亞一家八口和他們帶進方舟的活物，藉方舟經洪水——神的審判，而得存活（創七 6~12；彼前三 20）。

（二）神對挪亞之後裔的安排

當挪亞一家人出方舟時，神賜福給他們，對他們說：「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了地」(創九 1，參一 28)。

洪水後未及百年，挪亞的後裔多起來，眾居於示拿地，他們在寧錄——含的孫子，古實的兒子——世上英雄之首的領導下，起來進行龐大工程，要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要傳揚他們的名」，「免得分散在全地上」。他們是集體進行悖逆神旨意之工。

神干預他們——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言語彼此不通；神使他們從那裡——示拿地，分散在全地上，他們就停工，不再造城（十一 1~9），這是在洪水以後一百零一年

[注一]。

神對他們的審判，還是為著向人施恩——使「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並且預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們尋求神」(參徒十七 26、27)。

但一些仍留在示拿地的人，卻在那位英勇的獵戶——含的孫子甯錄的領導下建造了巴別、以力、亞甲、甲尼等城，都在示拿地。寧錄又往亞述去，領導那裡的民，又建造了尼尼微、利河伯、迦拉、利鮮等共八座城（創十 8~12）。

——當代人民以他們所建造之八座城，來回應神先前對他們造城的干預。在這裡我們看見，神向甯錄所領導的人民讓步。

在人類歷史中，多少世上英雄之首，領導人民有多少創舉。直至今時，人們奔向太空，要去完成當年那位在耶和華面前的英勇獵戶甯錄未竟的偉跡——塔頂通天的巴別塔。人們要征服太空的「通天塔」，造得越高，就是人們更接近神的審判之日。願神的子民，預備自己，迎接主回來！

（三）神呼召亞伯拉罕

亞伯拉罕——閃的十世孫（十一 10~26）

［注二」，

出生於洪水以後三百五十二年

［注三］，

他們居住在迦勒底的吾珥，是一個拜偶像之地(書二十四 2、15)。傳說他父親他拉還是販賣偶像之家。

1・榮耀的神向他顯現

神要他離開本地、親族（本族、父家），往神所要指示他的地方去（徒七 3；創十二 1），他一路在神再三的顯現下，去到迦南地。神應許把迦南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又要使他成為大國，叫萬國因他和他的後裔得福（創十二 2，十八 18，二十二 18）。

2・神紀念他的約

「他紀念他的約，直到永遠！他所吩咐的話，直到千代，就是與亞伯拉罕所立的約，向以撒所起的誓。他又將這約向雅各定為律例，向以色列定為永遠的約，說，我必將迦南地賜給你，作你產業的分（詩一零五 8~1 1）。

神將迦南地給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為業，並且供應、保護他們，免受人的欺負。

神在命令大饑荒降在他們所居住之地，就在他們到埃及來糴糧以先，打發一個人——約瑟，被賣到埃及為奴隸（12~17）。

神為了他與亞伯拉罕所立之約，為了他所揀選並要建立的子民，他早已揀選一個人，來成就他創造與救贖人的心意。如今我們要看神所揀選的這個人——

約瑟，神如何給他異夢；並如何帶他走過一條漫長受苦的路；又如何使他得著榮耀，

以成全神的計畫。

三、神裝備他揀選的人

（一）品德端正蒙愛的孩子——得穿彩衣

約瑟是雅各愛妻拉結所生的兒子；是雅各第十個兒子。他約于六歲時，親母就因產難辭世。約瑟自小就乖巧，生活品行端正，不與哥哥們同流合污，他特別獲得老父親的歡心。父親特別給他一件彩衣——有袖子的長褂，這是一些比較尊貴有權位之人的穿著。這一件彩衣，是將約瑟從弟兄中標明出來，與弟兄們有別。這彩衣是提醒他和弟兄們不一樣，應活出聖別生活，這是父親對他的企望；更是神對他的盼望。哥哥們見父親偏愛幼弟，就恨他，不與他說和睦的話，也為約瑟帶來苦難。神揀選我們，救贖我們，叫我們在神面前蒙殊恩，成為光明之子，我們就該受聖靈的提醒，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參弗五 8~114)。

基督既在肉身受苦，我們也常將這樣的心志作為兵器，因為在肉身受過苦的，就已經與罪斷絕了。我們存這樣的心，從今以後，就可以不從人的情欲，只從神的旨意在世度餘下的光陰。因為往日隨從外邦人的心意行邪淫、惡欲、醉酒、荒宴、群飲，並可惡拜偶像的事，時候已經夠了。他們在這些事上，見我們不與他們同奔那放蕩無度的路，就以為怪，譭謗我們（參彼前四 1~4)。若我們的品行，因神的恩而與他人有別，所得到的可能是別人的妒恨。

（二）蒙神賜異夢的少年

就在約瑟十七歲的這年，神給他一個夢，他很喜歡地把夢告訴他哥哥們，我們在田裡捆禾稼，我的捆起來站著，你們的捆來圍著我的捆下拜。田裡的禾稼是有關供應糧食的事，這是說到約瑟將要達到豐富，成為一個供應糧食的人。他的哥哥們回答說，難道你真要作我們的王麼？難道你真要管轄我們麼？他們就因為他的夢和他的話，越發恨他（創三十七 7、8)。也許約瑟還不懂得哥哥們在恨他呢。

後來他又作了一夢，也告訴他的哥哥們說，看哪，我又作了一夢，夢見太陽、月亮與十一個星向我下拜。天際裡的眾光體，是關乎尊榮的事，說到這個小約瑟，將要達到尊榮（榮耀)。簡單的約瑟將這夢告訴他父親和他哥哥們，他父親就責備他說，你作的這是什麼夢！難道我和你母親、你弟兄果然要來俯伏在地，向你下拜麼？他哥哥們都嫉妒他，老父親雖然對他說了責備的話，卻把這話存在心裡。哥哥們因為小兄弟的夢就恨他、嫉妒他（參 9~11） ‘

這時約瑟的父親雅各已是一百零八歲的高齡。當他七十七歲逃避哥哥以掃之仇恨，離家出走；夜裡露宿在伯特利的荒野，他在夢裡，蒙他祖、他父的神向他顯現，

神應許把他所躺臥之地賜給他和他的後裔。神要與他同在，保佑他，也必領他歸回這地，成就神向他所應許的。三十一年過去了，雅各在在經歷著當年那夢境，體驗了那夢的實在。他親身經歷這個異夢的真實、可貴；但對年幼愛兒約瑟之異夢所要達到的更高境界，卻是遠遠超過他自身所經歷的。因此，雅各一面對他說了責備的話(10)，一面「卻把這話存在心裡」(11；參二十七 41~二十八 22)。

這裡再次叫我們看見，一個有經歷的人，才能體會別人的經歷(或異象、異夢)。我們的經歷到什麼地步，我們才能體會別人的經歷到什麼地步。因此，當我們來讀這些古聖的經歷時，我們何等需要求主給我們在靈裡有類似的經歷與認識。求主使我們不是滿足於一些道理的傳遞，而是渴慕在神面前有真實的經歷。

（三）神親領約瑟走上漫長苦難道路
——一路他蒙救主引領，得神同在成為祝福

一個那麼乖巧可愛的孩子，正因為得著父親特別寵愛——賜彩衣；又蒙神揀選而特別賜他二夢，他竟遭受哥哥們的「恨」(三十七 4)、「越發恨他」(5、8)、「嫉妒他」(11)。這會是神的意思麼？約瑟都忍受了。

1. 父親的差派（12~17）

先前，約瑟也與哥哥們一同牧羊，才得見哥哥們的惡行，而報給父親，但這次哥哥們往示劍放羊去，約瑟卻被留在父親身旁（會否父親基於保護這心愛的兒子，免被哥哥們帶壞？)。時間稍久，為父的心卻是懸罣著孩子們。

一日，約瑟領受父親差遣，從希伯侖往示劍去探望哥哥們平安不平安，群羊平安不平安，然後回來報信。

約瑟隻身從希伯侖出發，北上示劍。兩地相距約一百六十裡之遙，實際走在田野荒郊，路途當更遙遠。他終於走到示劍，卻迷失于田野間。在那地得路人指點，知道哥哥們已北上距示劍約四十裡之遙的多坍；他在示劍既找不到哥哥們，原也可以打道回老家向父親消差；他體念父親的心，卻即追趕他哥哥們，終於在多坍找到他們，他的心該是多麼欣慰。

2. 被哥哥們所賣——剝了彩衣(18~28)

哥哥們遠遠的看見他走過來，大家同謀要殺害他，說：「那作夢的來了，來罷，我們將他殺了，」他們是多麼恨他。大哥流便建議把他丟在乾涸的坑中。及至約瑟走到哥哥們那裡，未及傳達父親思念之情，哥哥們迫不及待地就剝了他那件令他們憎限的彩衣，把他丟進坑裡。

哥哥們卻是開懷的吃他們的飯。忽見有以實瑪利人的商賈路過，猶大建議，把約瑟責給以實瑪利人，不可下手害弟弟——我們的骨肉。（可見約瑟被丟在坑裡，哥哥們中有人還想殺弟以洩恨——這人可能是西緬〈參創四十九 5~7，四十二 24〉）。結果大家接納猶大的意思，以二十舍客勒銀子的賤價（一個奴隸三分之二的價值），把弟弟賤賣了。那時約瑟心裡困苦，向哥哥們哀乞求憐，哥哥們卻橫下心不聽，把他給賣了（參創四十二 21 呂譯本）。

約瑟的遭遇，正預表主耶穌蒙神差遣，受盡千辛萬苦，為尋找拯救失喪的人，卻被斷然拒絕，並被賣三十塊錢。約瑟被狠心的哥哥們賣在惟利是圖的以實瑪利商賈的手中，帶往陌生的埃及，交在奴隸市場中。在那裡多少被拍賣的奴隸，流露著憂苦、絕望、哀歎、忿怒，……在所難免。約瑟在失望、憂苦的心境，使他轉眼仰望他父親的神，也是賜他二異夢的神，神深處的同在撫慰他的心靈，使他仍得流露安寧、俊美、聰穎的形像。使他被標出昂貴的高價，吸引了護衛長的目光，他以高價買了約瑟。要是約瑟仍陷憂苦，絕望中帶著「苦瓜臉」怎能獲得護衛長的青睞。揀選他的神，賜給他兩個異夢；也是揀選他的神，在埃及大饑荒之先二十年，打發他下埃及去。按人看是哥哥們妒恨他，把他賣了，卻是神打發他下去的。這事諒必在以後的日子，約瑟才漸漸明白的。

3．神讓約瑟被賣給法老內臣護衛長波提乏
——穿上奴服（創三十九 1-- 21）

護衛長波提乏家奴甚多，他怎會又上奴隸市場求才？約瑟沒有被別人買去，卻是護衛長買得？一切不是巧遇，是神主宰的安排。

(1)獲主人的信任，使主人蒙福

約瑟住在他主人的家，他穿上「奴服」代替先前的「彩衣」。在護衛長大戶中，因耶和華的同在，叫他從憂苦中出來，他得著神非常幫助，得以「百事順利」。

他主人見「耶和華與他同在」，又見「耶和華使他手裡所辦的盡都順利」，約瑟就在主人眼前蒙恩，伺候他主人，並且主人派他管理家務，把一切所有的都交在他手裡。自從主人派約瑟管理家務和他一切所有的，耶和華就因約瑟的緣故賜福與那埃及人的家；凡家裡和田間一切所有的都蒙耶和華賜福。波提乏將一切所有的都交在約瑟的手中，除了自己所吃的飯，別的事一概不知。約瑟原來秀雅俊美（三十九 3~6）1。

(2)堅拒主母誘惑，受主母誣害 7~18)

約瑟得主人完全的信任，應該早就脫下「奴服」，換上「管家服飾」。青年的約瑟原來秀雅俊美，主人的妻常以日送情給約瑟，說，你與我同寢罷。天天的引誘、

試探，不是一般孤獨寂寞的青年人所能拒絕的，是耶和華的同在，使他動了敬畏神、怕得罪神的心，拒絕撒但送上的「豔福「也是陰府送來的「毒餌」。

約瑟不從……對主母說，你是我主人的妻子，我怎能作這大惡，得罪神呢？主人的妻竟是天天引誘他，約瑟卻不聽從她。一日，她乘家中沒有一人在屋裡，竟拉住他那管家衣裳說，你與我同寢罷。這是撒但對約瑟設下的網羅，敬畏神的約瑟逃脫那邪惡淫蕩之主母的毒手。結果主母老羞成怒，誣害約瑟。主人竟不分皂白，大怒之下，把約瑟下在王之囚犯的監裡，約瑟有口無辯解的權利，就下入冤獄——穿上「囚衣」！

4．神許約瑟被誣而囚於監——換上囚衣（三十九 19~四十 7）

(1)在獄中受了大苦

約瑟在主人家中，多年盡忠服事，並把神賜的福帶進他的家，雖得主人的信任，卻受淫蕩主母之毒害而下監，如此冤屈，何處伸訴？到了監中，「人用腳鐐傷他的腳；他被鐵鍊捆拘」（詩一零五 18；呂譯作：「他的脖子放入鐵枷之中」；新舊庫譯作：「他的生魂進入鐵中」）。作詩的人給我們看見，約瑟不僅是含冤下入不見天日的苦牢，他的腳受沉重腳煉之傷害。鐵鍊、鐵枷扣緊他的脖子，使他動彈艱難，犀利的刑具不僅傷害他的肉身，也深深傷害他的生魂，他的全心全魂。一個清潔柔細的青年，竟受如此酷刑？撒但利用主母的惡毒，主人的糊塗不察，牢獄的冷酷，製造了這窮凶極惡的刑具，加害於這個神所揀選蒙愛的青年身上。撒但盡一切能施展的毒計，要叫約瑟失去信心，好摧毀這個人。

在苦牢裡的約瑟，他會怎樣思想，他所作那二夢，真是出於神麼？當他住主人家中，被擢升為總管時，也許有些許盼望，如今下入不見天日的苦牢，可能就是無期徒刑了，怎敢希望達致豐富，得到尊榮，連出監都沒有盼望罷？甚至連活命的指望都絕了（參林後一 8）。哦！約瑟所受的何僅是「苦」，正如詩人所說：「永恆主的預言（應指那二夢）實在試煉了他」（詩一零五 19 下半，呂譯）。他所受的實在足甚重的試煉。

(2)是神為他安排美好學習的場所

約瑟所下的監，「是在護衛長府內的監裡」（四十 3），「就是王的囚犯被囚的地方」（三十九 20）。這監諒必戒備森嚴，約瑟受那麼沉重的酷刑，是因為開罪護衛長所致（真是冤天下之大枉！）。這是撒但的摧殘。在仇敵加意的摧殘中，約瑟莫名的苦難，只有他的神知曉，若非神真實的同在，他連活下去的指望也絕了。感謝神，這是神給他的試煉。使人有盼望的神，成了約瑟的盼望與生活的力量，他不僅有勇氣的活著，漸漸地他選成了司獄的助手、副手，把交托的獄政作得妥妥當當的。感謝神，這個監，也成了通往法老王宮的最短路程。

約瑟雖被提升為司獄的助手，但加在他身上的腳鐐、鐵枷，還一直留在他身上，直到法老王打發人去把他解開，……把他釋放（參詩一零五 20）。

身、心、靈都受長期試煉的約瑟，「但耶和華與約瑟同在，向他施恩，使他在司獄面前蒙恩。司獄就把監裡所有的囚犯都交在約瑟的手下，他們在那裡所辦的事都是經他的手。凡在約瑟手下的事，司獄一概不察，因為耶和華與約瑟同在，耶和華使他所作的盡都順利」（三十九 21~23）。在這裡，約瑟接觸的多是王室的要犯，他成了獄官的副手，熟練了獄中應辦的事。他在這裡的學習，是他日後晉升到法老宮中，管理法老全家和埃及全地最好的學習階梯。在法老宮中任要職的大臣，諒必未有任何人士曾有過護衛長內監「先修班」的履歷罷！我們當敬拜神．這是神智慧的安排，他不會錯，因他是神！

（四）神裝備約瑟

在約瑟年少——十七歲時，他是在神打發他下埃及之前，神及時給他二夢，啟示他將要達到的境地——成為豐富，並得尊榮，使他負起拯救千萬饑民並建造以色列家的重任。

神將這榮耀的職事託付給約瑟。但這榮耀而沉重的職事，不是一個行為與哥哥們有別，蒙父親恩寵得穿彩衣，又從神得二異夢的少年人可以去勝任的。為此，父神必須藉苦難來熬煉他，才能將他煉成「職事」。這是神的恩領，這也得約瑟在神面前的信靠與順從，使他在一切苦難中，仍享受「耶和華的同在」。

在約瑟一生的經歷中，當他在家中特別得恩寵時，未明見「耶和華的同在」。在他得二異夢，並向父兄說夢時，未明見「耶和華的同在」。就是在他為法老二臣解夢，與他後來為法老解夢，也未明見「耶和華與他同在」。惟獨當他被賣在波提乏家中作奴隸時，神的話——聖經明示「耶和華與他同在」，他就百事順利。連他主人也看得出「耶和華與他同在」（三十九 2~3）。當他冤屈地被囚在黑牢受酷刑時，「但耶和華與約瑟同在」，向他施恩，使他在司獄的眼前蒙恩。凡約瑟手下的事，司獄一概不察，「因為耶和華與約瑟同在」(20~23)

1. 約瑟為法老二位大臣解夢

約瑟在監中有些時日，而得擢升為司獄的副手，並未使他恃勢凌人，他不只能將所托之事辦妥，取得司獄官的信任；他還對在獄中受苦之難友，深為體貼與同情。

有日，法老宮中二重臣——酒政與膳長，他們原是王所信賴的臣僕，卻因得罪了埃及王，而被下在這監中。「護衛長把他們交給約瑟」，這是否意味護衛長對約瑟被囚有了悔意？至少他是對約瑟再萌信任之意。但無論護衛長本意如何，神卻在巨細事上掌權。

「約瑟便伺侯他們」，他們在監裡有些日子，得著約瑟的服事，叫這兩位懊惱的老臣，得的安舒不少，身心也開朗起來。有日，二人同夜各作一夢，卻沒有人能解，心中甚是煩悶。到了早晨，也許約瑟只是循例來向二老請安，卻看出他們有愁悶的樣子。約瑟關懷地問說：「你們今日為什麼面帶愁容呢？」（這不是一個粗心大意、辦大事的人所能覺察出的）。他們才向約瑟吐露真情——二人各作一夢，只是無人能解。約瑟安慰他們說：「解夢不是出於神麼，請你們將夢告訴我。」一面約瑟將榮耀歸給神，一面也叫我們看見約瑟的「解夢」不僅是神的恩賜，更成為他的「職事」。這解夢的職事，是神藉諸般的苦難，給他煉成的。

(1)為酒政解夢（四十 9~16）

約瑟聽完酒政所作的夢，就對他說，「三天之內，法老必提你出監，叫你官復原職，你仍要遞杯在法老手中，和先前作他的酒政一樣」（ 12、13）。

酒政作的是好夢，約瑟為他解夢皆大歡喜。約瑟敏銳的感覺，想起在以過十一年，他是如何從希伯來人之地被拐來的；他在護衛長家中，沒有作過什麼錯事叫他們把他下在監裡。多年的冤屈，從無傾訴之處。如今真是千載難逢的好機會，約瑟寄望酒政大臣紀念他們多時在監中的相逢，和約瑟給他的服事，為他解夢，施恩給他；盼望他可以為約瑟向法老求情，救約瑟出這監牢。約瑟對酒政寄予極大盼望；對酒政而雷，倒不過只是舉手之勞，諒必酒政是一口應承了。

(2)為膳長解夢（17~22）

膳長見酒政的夢解得好，也將夢告訴約瑟。

酒政的夢是好的，約瑟可以很輕鬆解夢。膳長的夢，約瑟感到是惡夢，因膳長三天后要被斬首。萬一約瑟誤解了這惡夢，豈不害了膳長白白憂苦了三天麼？膳長的夢是難解的。感謝神，「解夢」已成了約瑟生命中的「職事」，是錯不了的。這是「屬靈職事」的重要與可貴。是在神千捶百煉中才煉成的，這裡沒有捷徑。

「到了第三天，是法老的生日，他為眾臣僕設擺筵席，把酒政和膳長提出監來，使酒玫官復原職，他仍舊遞杯在法老手中。但把膳長掛起采，正如約瑟向他們所解的話」（ 20~22）。這顯明了「解夢」已成為約瑟的「職事」了。

(3)約瑟被酒政忘了，使他深陷絕境

自酒政出監後，他欣然侍立在法老面前遞酒。「酒政卻不紀念約瑟，竟忘了他」(23)。約瑟卻是日盼夜盼的等著內監的門為他開放，放他出這監牢。日複日，月複月，總是盼不到這一天來到。哦，酒政大臣豈會、豈可把他忘得一乾二淨？原先多時以來，就沒有盼望出監，倒是仰望神的恩——得耶和華的同在，倒是心靈寧靜地過了好多年日。如今萌生盼望，卻為約瑟帶來極大的失望與苦楚。我想，在期待而又失望的兩年，他所受的熬煉，遠比已過十一年尤為難熬的。在極度失望之餘，他

「轉眼仰望耶和華」，他才能對人死了那條心，對出監不再存盼望，只有安於「耶和華的同在」，他才得以歸回安息。哦，這是神給約瑟嚴厲的一課，是超絕智慧之神為約瑟精心的設計。感謝神，約瑟在極深的苦煉中通過了，叫神的心何等的喜悅。這是神帶領約瑟走過十字架極深的死，並被帶到榮耀的復活。我們將要看見在約瑟的身上，主的工作有榮耀的結局（參雅五 11 原文，在約伯身上……主的結局……」。神的話注重的，不是約伯的結局；而是主在約伯身上作工的結局。神在好多屬他的人身上工作，卻未有結局，叫神的心何等難過）。

2・約瑟為法老解夢——脫下囚衣

(1)法老連作二夢，無人能圓解（四十一 1~8）

神命定臨到埃及遍地的饑荒，再過七年即將來到。就在這關鍵時刻，神給掌管埃及地的法老王作了兩個異夢。到了早晨，法老心裡不安，就差人召了埃及所有的術士和博士來；無奈卻沒有人能為法老解夢。

(2)酒政舉薦約瑟

①一個侍立在法老王前的酒政

酒政應該是頭腦清楚，記性特優，舉止細膩的人。他落難下黑獄之年，竟巧遇這個乖巧、體貼入微的難友約瑟，給他在那些憂苦的年日得著無價的慰藉，約瑟之於酒政必是一生難忘的恩友。當年（二年前）難友約瑟懇托他在法老面前為他訴冤，酒政豈不應緊記心頭？但當他官復原職之後，二年之久，他竟把約瑟忘得一乾二淨，真是令人費解。哦！不是酒政負義，不是酒政善忘；是神讓酒政竟忘了約瑟，神不能容許酒政「記起約瑟」；他必須忘記。為什麼？親愛的讀者，在法老作夢之前的二年裡，只要酒政記起約瑟的委託，約瑟當必得開釋，他必是深感主恩浩大，也感謝酒政拔刀相助，他就會歡天喜地的奔回迦南地的老家去。若是這樣，神整個計畫豈不就被打岔？等到法老作夢時，要找回約瑟來圓夢，可就太難了。另方面，那時約瑟回到老家，是叫雅各與約瑟相見至為欣慰，但神對以色列家的計畫豈不成泡影？酒政把約瑟忘了，是酒政的虧欠，卻是神手的干預。為此，我們當信服神，一切臨到我們身上的事，他有美意不必測。

②酒政及時舉薦約瑟（四十一 9~13）

正當眾術士和博士們齊集法老面前，聆聽法老述夢，竟沒有一人能為法老圓夢，眾人正一籌莫展，困惑彷徨之際；就在此時，酒政想起他的罪來了。他向法老憶述往事，舉薦約瑟給法老。感謝神，他親自主導這事！我們要敬拜他。

(3)約瑟為法老解夢

法老隨即差人去召約瑟，他們便急忙解開他的腳鐐和鎖鏈，帶他出監，他就剃頭、刮臉、換衣裳，進到法老面前。法老對約瑟說，我作了一夢，沒有人能解；我聽見人說，你聽了夢就能解。約瑟回答法老說，這不在乎我，神必將平安的話回答法老(四十一 14~16)。

當神的時間到來，也正是最佳時機。法老的異夢，全埃及地多少術士、博士無人能為法老圓夢之際，約瑟就在這時候奇妙的被請到法老的面前。不是約瑟來求法老釋放他；而是法老惟有倚賴約瑟為他解困——圓夢。

約瑟依舊持守他的謙卑，對法老說：「這不在乎我，神必將平安的話回答法老」(16)。

約瑟聽了法老所說二夢，約瑟說「這夢乃是一個。又說：「神已將所要作的事顯明給法老了」(28)。埃及遍地必來七個大豐年；隨後又要來七個荒年，甚至埃及地都忘了先前的豐收，全地必被饑荒所滅……他向法老有很詳盡的獻策，務使埃及與四圍鄰國能從饑荒中得解救（參四十一 29~36）。

3．神給約瑟的異夢兌現

——穿戴華服——受重托、得高位、達豐富

(1)掌管法老的家，治理埃及全地

（四十一 37~44）

在這個攸關千萬人生死存亡的關頭，法老一無所知；知道了，也無處尋找合適人選來處理這危機。感謝神，是他打發年輕的約瑟，於十三年前被賣到埃及，在護衛長家中住了多年；又被主母誣陷下牢；還被酒政遺忘二年。神領約瑟歷盡千辛萬苦，然後，把他領到法老面前。法老王將這個重大使命託付他，使約瑟掌管法老的家，全民要聽從他的話。法老派他治理埃及今地，若沒有約瑟的命令，不許人擅自辦事。

法老摘下手上列印的戒指，戴在約瑟的手上；給他穿上細麻衣，把金鏈戴在他的頸項上——法老給約瑟何等尊榮、高位、權柄。約瑟在彼預表我們的主耶穌，他降卑自己，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神將他升為至高。

(2)法老賜名給約瑟（四十一 45 上半）

——撒發那忒巴內亞

——啟出隱秘者；世界的救主

法老當日賜給約瑟的名，意思是約瑟將神心中的隱秘啟發出來；他成了當代世界的救主。猶如神賜給他愛子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將人不能見的神表明出來（約一 18）；叫人認識神（約十四 7）。我們的主耶穌「他是萬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

主」(提前四 10)。

約瑟的職事——是他將隱秘在神裡面要作的事啟發出來；他是萬人（埃及人與周圍的人）的救主；更是以色列家的救主。

(3)法老賜妻（創四十一 45 下半）

法老將安城（埃及宗教名城）的祭司波提非拉（是當時大有地位之顯貴）的女兒亞西納給約瑟為妻。正如基督經苦難而得教會為妻為配偶，約瑟得的安慰不少(參創二十四 67)。

在豐年間，亞西納給約瑟生了兩個兒子(50~52)。

長子名瑪拿西——意即忘了。約瑟說，神使我忘了一切困苦和我父的全家。

次子名以法蓮——意即使之昌盛。他說，神使我在受苦之地昌盛。

約瑟為這兩個兒子起名，簡要的意思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參腓二 13)。

(4)約瑟憑神的恩達致豐富

約瑟在法老面前接受重托，約瑟見埃及王法老的時候年三十歲。他從法老面前出去遍行埃及全地。七個豐年之內，地的出產極豐極盛（原文作：「一把一把的」），約瑟聚斂埃及地七個豐年一切的餘糧，把糧食積存在各城裡；各城周圍田地的餘糧都積存在本城裡。約瑟積蓄五穀甚多，如同海邊的沙，無法計算，因為穀不可勝數(46~49)。

約瑟忠於王的託付（更是神的託付），他沒有讓任何的事打岔他任職事上的忠心，他也如期的完成重大的託付。他成了極豐富的人，正如詩句說
[注四]：

誰苦受得最深
最有可以給人

約瑟在七個豐年，積蓄大量的餘糧，使他在隨後七個荒年打開各地大糧倉，供應遠近大幅災區的需要，更是供應雅各——他父全家的需要。次年當他與兄弟相認後，獲得法老授意，迎接以色列全家下到埃及，住在一個肥沃的地區，不僅是為避荒，更是使以色列人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出一 7)。

四、約瑟職事的達致——他是萬人的救主，更是以色列家的救主

法老當年賜給約瑟的名，意思就是約瑟將隱秘的事啟出——當前即要臨到埃及地七年人豐年，接著有七個極大的荒年來到；人民是懵懂無知的。神已經藉異夢顯給法老，然而法老，以至全國的術士、博士無人知曉。真是隱秘的事。約瑟的神卻

使約瑟「啟出隱秘」。

法老也深深體會是神將約瑟賜給當日之世界莫大的拯救。所以法老將這奇妙的名賜給約瑟，是他配得的。

其實這個名字用在我們主耶穌的身上，就更為美妙。

（一）主耶穌的職事

「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約一 18）。

「就在這末世，借著他兒子曉諭我們，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也曾借著他創造諸世界」（來一 2）。

「你們若認識我，也就認識我的父。從今以後，你們認識他，並且已經看見他」（約十四 7）。

我們的主耶穌，他是世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提前四 10）。

主耶穌為作世人的救主，他降卑來作人；三十三年半之久，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三日復活；四十日升天，在神寶座的右邊坐下了，救世之功完成了。主為此付出代價極大。

主耶穌為作信徒的救主，他「又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約十 28）。他已經升入高天作我們的大祭司，「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只是他沒有犯罪。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四 15、16）。他是永遠為祭司，「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他都能拯救到底，因為他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七 25）。那憑永約之血使群羊的大牧人我主耶穌，從死裡復活的神，在各樣善事上，成全我們，叫我們遵行他的旨意，又借著耶穌基督在我們心裡行他所喜悅的事（參來十三 20、21）。

若信徒在今生，生命未達完全（參太五 48），到主再來時，在審判台前受審判（林後五 10）；在國度的時代，主還要為我們「補課」（參太二十四 50、51，二十五 10~12、26~30），直至永世來臨，主將我們帶到新耶路撒冷城內，他要與我們同在，作我們的神，他要擦去我們一切的眼淚（啟二十一 3、4）。他是新城中的生命河，生命果，叫我們永遠不再饑渴，他又是城中的明燈，叫我們永遠在他的光中行走（啟二十二 1~5，二十一 23）。

——主作世人的救主，他救贖之功，是一次而永遠的完全（來十 10~1:1）。但主作信徒的救主，乃是從救了我們之後，一直到永世，他是我們的救主，是我們永遠的滿足。

（二）約瑟的職事

1．約瑟達成使命的途徑——忘記背後，努力面前

在約瑟為二子所命的名字，可見他是一個有異象的人，他尊重神給他的託付。為著完成神的託付，他必須忘記背後，並努力面前。

(1)忘記背後——忘記困苦和父的全家

十三年漫長的困苦，真是罄竹難書，哥哥們的加害，主母的誣害，主人的糊塗，獄中的痛楚，酒政的忘恩，在在把他傷害。這一切困苦，深深的編織在他的肉身上、生命中，叫他又怎能忘記？他不是超人，有超凡的意志力使他忘記一切困苦；他連一個苦也難忘。也不是神賜他一個兒子，他為這個兒子起名瑪拿西，他就能忘記一切困苦。

他是一個生來乖巧的孩子，向來體貼父親，與父親心靈相依的孩子，他完全知道父親失卻了他，將成為父親極沉重的打擊。十三年間，父子間多少相思、懷念，叫約瑟怎能忘記？他的幼弟便雅憫平安麼？會否受哥哥們的苦待？狠心的哥哥們，自他被賣後，他們可好？哥哥們恨他入骨，曾經巴不得置他於死地；但他懷念骨肉之親，怎能忘懷？

感謝神，他說：「神使我忘了一切困苦和我父的全家」(四十一 51) ‘

親愛的讀者，在我們心中，有什麼造成我們忘不了的「困苦」和「父家」?不是靠我們的力量能忘得了的，「惟獨神使我忘了……」。我們若忘不了背後，我們就不可能努力面前，就將辜負主的恩典與託付。

(2)約瑟在神面前受約束

當約瑟承受法老的託付與重賞——位居全國第二，掌大權柄、榮耀、尊名，又得賢妻。接著就是「約瑟就出去巡行埃及地」(四十一 45 末句)。

約瑟離家已超過十三年了，他雖是任重道遠，但還有漫長的七年之久，又何必那麼緊張的「就出去巡行埃及地」?也許我們要說，他豈不應該向法老王請一個短假，帶著新婚嬌妻「衣錦還鄉」?既可大大安慰老父親別離之情；他因神的恩，明白是神打發他下埃及並受許多苦，是為神的託付，他早就赦免哥哥們，他盡可以看看久別的家。但希奇的，約瑟沒有這樣作，他有需要如此「忘記父家」麼？他這樣作，是否太絕情了？

不，一個活在神面前如約瑟的人，他是活在神面前，受神的約束與引導，他在那時不能回去，他在感情上得受何等的約束。他若體貼自己和父親的感情——回家一行，他對所受法老王之託付影響不大，甚至不會有影響：但將嚴重破壞神的計畫與對他的託付。他如果回去幾天，影響不了他作「世界的救主」之使命，卻要大大破壞神對他成為「也是以色列家的救主」這計畫。他作以色列家的救土，還不重在外面糧食的供應，更是成全他們屬靈生命的恢復與成長。約瑟沒有同去，他是活在

神面前受神約束、限制的約瑟（參約五 19、30）。

約瑟在漫長的十三年，完全喪失自由。如今高升了，自由了，並且大權在握。但他在神面前依舊沒有自由，他受神的管理。

親愛的讀者，我們因著真理叫我們自由；但我們若真活在主面前，我們要發現，在主面前，你我沒有自由。我們願受主靈的引導、約束，而沒有自由麼？

(3)約瑟努力面前——在埃及各城積蓄糧食甚多

(四十一 52、46~49)

約瑟忘記背後，甘心受神的約束，自願失去自由，這才叫他能以專心一意的努力面前。

他首先出去巡行埃及全地，瞭解全地的境況。七個豐年之內，埃及地的出產極其豐盛。他將各地豐富餘糧，聚斂積存在附近之各城的糧倉裡。七年之內，約瑟積蓄五穀甚多。

2．約瑟作世界的救主

——豐富的約瑟，供應全地的人七年的糧食

埃及地七個豐年一完，七個荒年接踵而至。埃及和周圍各處饑荒甚大，法老囑咐人向約瑟糴糧去。約瑟就開了各城的糧倉，糴糧給埃及和各處的人，他也成了「世界的救主」，帶領當日世界安度大危機。

3．約瑟作以色列家的救主

(1)以色列家眾子下埃及糴糧（四十二 1~28）

雅各聽說埃及有糧，就差遣十個兒子下埃及糴糧去。「因為迦南地也有饑荒。當時治理埃及地的是約瑟，糶糧給那地（指迦南地）眾民的就是他」（四十二 5 末句、6 上半）。

①約瑟親自督導乾糧給迦南地區的糧倉

約瑟是全埃及地糶糧給全地的總策劃、總指揮；真是日理萬機。約瑟把本國的民，與來自各地的外國人，按地區分別供應糧食，井然有序。他也無須親自督陣於糶糧給從迦南地來糴糧的糧倉。但他是如此的安排了。也許無人明白約瑟何須如此親恭，太瑣碎、太辛苦罷！也許感到他是多此一舉。約瑟是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你說，他早就把父家忘乾淨了。但不，他是為著神的旨意和計畫，他靠神的恩，才能把父家忘了。另一面，約瑟才沒有忘呢！他完全緊記「他更是以色列家的救主」，神打發他下埃及，領他經歷十三年極深的苦難，豈只是為著拯救埃及世界；實在更

是為著拯救以色列全家——神所特別揀選的民。

自從打開糧倉，糶糧給來自迦南地區的人開始，約瑟日以繼夜的守候著供應迦南地區之糧倉，就是期待著以色列家，他的哥哥們出現在來糶糧的眾多人群中。他憑信與愛期待著。一日，約瑟的哥哥們來了。

②哥哥們向約瑟下拜

當代的規矩「下拜」是庶民對高官的見面禮，那時約瑟坐法老的次車出巡，喝道的都在前面呼叫說：「跪下「(四十一 43 1。這時哥哥們見了這埃及糶糧官，見面禮就是「臉伏于地，向他下拜」(四十二 6)。

他們一別已經是二十一年了，哥哥們的容貌、服裝、言語不變，一下子就被約瑟認得；他卻裝作生人，向他們說些嚴厲的話，問他們是從那裡來的。哥哥們卻認不出這個穿著埃及高官華服，滿口埃及宮話的成年人(那時他已三十八歲了)，竟是二十一年前被賣到埃及可恨可妒的胞弟約瑟。

在這裡，約瑟想起二十一年前神給他二夢，哥哥們向他下拜的夢實現了，但獨缺他所懷念的胞弟便雅憫未同來。

③約瑟試驗哥哥們——不是報復，是為成全

約瑟對他們說：「你們是奸細，來窺探這地的虛實。」約瑟希望從他們得知老父親和幼弟平安麼。

他們在這位高官之前被懷疑為奸細，這是嚴重的死罪，他們被擺在極大的危機中，逼他們吐露實情。

他們對他說：「我主阿，不是的，僕人們是糴糧來的。我們都是一個人的兒子，是誠實人；僕人們並不是奸細。」約瑟說：「不然，你們必是窺探這地的虛實來的。」

他們說：「僕人們本是弟兄十二人，是迦南地一個人的兒子，頂小的現今在我們的父親那裡，有一個沒有了。」他們終於提起小兄弟便雅憫，也提及當年出賣約瑟的往事來。

約瑟說：」我才說你們是奸細，這話實在不錯。我指著法老的性命起誓，若是你們的小兄弟不到這裡來，你們就不得出這地方，從此就可以把你們證驗出
來了。須要打發你們中間一個人去，把你們的兄弟帶來。」一面約瑟想見小兄弟便雅憫；另一面更是要從便雅憫身上，測試哥哥們在經過這許多年日，是否有改變。接著又說：「至於你們，都要囚在這裡（是為叫他們感到事態的嚴重)，好證驗你們的話真不真，若不真，我指著法老的性命起誓，你們一定是奸細。」於是約瑟把他們都下在監裡三天。這不是約瑟對哥哥們的報復，乃是希望哥哥們在遭遇難處中，能蒙光照、悔恨前非。

到第三天，約瑟對他們說：「我是敬畏神的，你們照我的話行就可以存活。你們如果是誠實人，可以留你們中間的一個人囚在監裡，但你們可以帶著糧食回去，救

你們家裡的饑荒（約瑟把原先囚禁九個人，如今減為一人，約瑟沒有意思給他們太大的打擊）。把你們的小兄弟帶到我這裡來，如此，你們的話便有證據，你們也不至於死。」他們就照樣而行。

④哥哥們在試煉中，良心受譴責

哥哥們受三日的監禁，使他們想起舊日的罪行而自責。他們彼此說：「我們在兄弟身上實在有罪，他哀求我們的時候，我們見他心裡的愁苦，卻不肯聽，所以這場苦難臨到我們身上。」

流便說：「我豈不是對你們說過，不可傷害那孩子麼？只是你們不肯聽，所以流他血的罪向我們追討。」他們不知道約瑟聽得出來，因為在他們中間用通事傳話。

約瑟聽見哥哥們的良心為二十一年前在兄弟身上的罪愆自責。一面觸景生情，一面見哥哥們為罪自責，他情不自禁的，突然中斷對話，轉身退去，哭了一場。又回來對他們說話，就從他們中間挑出西緬來，在他們眼前把他捆綁。諒必二十一年前對約瑟喊殺的就是西緬，他的生性暴烈殘忍（三十四 25，四十九 5~7）。摩西臨終未為西緬祝福（申三十三）；
約書亞分地時，西緬人是從猶大支派分得十三座城（書十九 1~9）。

約瑟吩咐人把糧食裝滿他們的器具，把各人的銀子歸還在各人的口袋裡，也許是為試驗他們對不該得的銀子是否誠實。又給他們路上用的食物。人就照他的話辦了。他們就把糧食馱在驢上，離開那裡去了。

到了住宿的地方，他們中間有一個人打開口袋，要拿料喂驢，才看見自己的銀子仍在口袋裡，就對弟兄們說：「我的銀子歸還了，看哪，仍在我口袋裡！」先前他們原把弟弟約瑟賤賣了，各人分得二舍客勒銀子，如今他們卻是提心吊膽，戰戰兢兢地彼此說：「這是神向我們作什麼呢？」

他們來到迦南地他們的父親雅各那裡，將所遭遇的事從頭細說。並說西緬被留下為人質，務必將便雅憫帶去見那人，西緬方得釋放，他們也可以在那地作買賣。

後來，他們倒口袋，不料，各人的銀包都在口袋裡；他們和父親看見銀包就都害怕。他們在先前為約瑟的身價賤賣了二十舍客勒，各人分得二舍客勒，如今在路中發現有弟兄袋裡有銀子，其他八個人豈不競相爭先打開袋子尋銀子呢！怎麼會等回到家才找呢。顯然，他們是有改變了。

⑤雅各不允幼兒便雅憫同下埃及

他們的父親雅各對他們說：「你們使我喪失我的兒子，約瑟沒有了，西緬也沒有了，你們又要將便雅憫帶去；這些事都歸到我身上了。」

流便對他父親說：「我若不帶他回來交給你，你可以殺我的兩個兒子。只管把他交在我手裡，我必帶他回來交給你。」老大有浩氣，但他並未摸著為父者的心境。老父親又如何能為麼兒萬一不能平安回來，轉而向兩個孫兒討罪呢？

雅各說：「我的兒子不可與你們一同下去！他哥哥死了，只剩下他，他若在你們所行的路上遭害，那便是你們使我白髮蒼蒼、悲悲慘慘地下陰間去了。」

⑵哥哥們（帶著便雅憫）再次下埃及羅糧

（四十三 1~34）

①猶大（捨己）的話感動父親的心

那地的饑荒甚大。他們從埃及帶來的糧食吃盡了，他們的父親就對他們說：「你們再去給我糴些糧來。」猶大對他說：「那人諄諄地告誡我們說：『你們的兄弟若不與你們同來，你們就不得見我的面。』你若打發我們的兄弟與我們同去，我們就下去給你糴糧；你若不打發他去，我們就不下去。因為那人對我們說：『你們的兄弟若不與你們同來，你們就不得見我的面。』」以色列說：「你們為什麼這樣害我，告訴那人你們還有兄弟呢？」他們回答說：「那人詳細問到我們和我們的親屬，說：『你們的父親還在麼？你們還有兄弟麼？』我們就按著他所問的告訴他，焉能知道他要說『必須把你們的兄弟帶下來』呢？」猶大又對他父親以色列說：「你打發童子與我同去，我們就起身下去，好叫我們和你，並我們的婦人孩子，都得存活，不至於死。我為他作保，你可以從我手中追討，我若不帶他回來交在你面前，我情願永遠擔罪。我們若沒有耽擱，如今第二次都回來了。」

他們的父親以色列說：「若必須如此，你們就當這樣行：可以將這地土產中最好的乳香、蜂蜜、香料、沒藥、榛子、杏仁，都取一點收在器具裡，帶下去送給那人作禮物。又要手裡加倍地帶銀子，並將歸還在你們口袋內的銀子，仍帶在手裡（末句聖經新譯本作：『因為你們要把那放回在你們口袋裡的銀子帶回去。』）那或者是錯了。也帶著你們的兄弟，起身去見那人。但願全能的神使你們在那人面前蒙憐憫，釋放你們的那弟兄和便雅憫回來。我若喪了兒子，就喪了罷！」

雅各因喪失約瑟在先，又不見西緬回來，故他緊緊抓住便雅憫不放。但聽了猶大的話，全家已經處於生死存亡的關頭，又因他捨己的承諾，叫為父的雅各，也放下己意，放手把便雅憫交托全能的神手中。

②約瑟接待弟兄們

於是他們拿著那禮物，又手裡帶著加倍的銀子，啦且帶著便雅閥，起身下到埃及，站在約瑟面前。約瑟見便雅憫和他們同來，就對家宰說：「將這些人領到屋裡，要宰殺牲畜，預備筵席，因為晌午這些人同我吃板。」家宰就遵著約瑟的命去行，領他們進約瑟的屋裡。這是約瑟的善意。他們因為被領到約瑟的屋裡，因先前退還銀子的失誤，叫他們猜疑他的好意，就害怕，說：「領我們到這裡來，必是因為頭次歸還在我們口袋裡的銀子，找我們的錯縫，下手害我們，強取我們為奴僕，搶奪我們的驢。」他們就挨近約瑟的家宰，在屋門口和他說話：「我主阿，我們頭次下來實

在是要糴糧。後來到了住宿的地方，我們打開口袋，不料，各人的銀子分量足數，仍在各人的口袋內，現在我們手裡又帶回來了。另外又帶下銀子來糴糧，不知道先前誰把銀子放在我們的口袋裡。」家宰說：「你們可以放心，不要害怕，是你們的神和你們之父親的神賜給你們財寶在你們的口袋裡。你們的銀子我早已收了。」他就把西緬帶出來交給他們。家宰就領他們進約瑟的屋裡，給他們水洗腳，又給他們草料銀驢。他們就預備那禮物，等侯約瑟晌午來，因為他們聽見要在那裡吃飯。約瑟來到家裡，他們就把手中的禮物拿進屋去給他，又俯伏在地向他下拜。約瑟問他們好，又問：「你們的父親，就是你們所說的那老人家平安麼？他還在瑪？」約瑟還沒有機會親睹父親慈容，但心裡的思念，溢於言表。

他們回答說：「你僕人我們的父親平安，他還在。」於是他們低頭下拜。這是包括便雅憫共十一位弟兄向他的下拜，是應驗神給約瑟的異夢。

約瑟舉目看見他同母的兄弟便雅憫，就說：「你們向我所說那頂小的兄弟就是這位麼？」又說：「小兒阿，願神賜恩給你！」這時，約瑟還不能與兄弟們相認，他是堂堂的高官，但因為他愛弟之情發動，就急忙尋找可哭之地，進入自己的屋裡，哭了一場。可見約瑟是一個心靈柔軟的人，是一個能流淚的人。

他洗了臉出來，勉強隱忍，吩咐人擺飯。他們就為約瑟單擺了一席，為那些人又擺了一席，也為和約瑟同吃飯的埃及人另擺了一席，因為埃及人不可和希伯來人一同吃飯；那原是埃及人所厭惡的。約瑟使眾弟兄在他面前排列坐席，都按著長幼的次序，眾弟兄就彼此詫異。約瑟把他面前的食物分出來，送給他們，但便雅憫所得的比別人多五倍。他們就飲酒，和約瑟一同宴樂。

有人要說，約瑟因愛同母的弟弟，給他的食物比別人多五倍，是表明約瑟偏愛的心。筆者認為，約瑟如此作是在測試哥哥們如今是否還嫉妒小兄弟的蒙愛。當年他被哥哥們所恨所賣，正是肇因他得著父親更多的愛。

當我們發現別人在神面前得著更多思典，更受人的愛戴，我們天然的反應常是嫉妒；我們難能謙卑在神面前俯伏，承認自己的缺失，在神面前求加恩，而沒有在那裡怨天尤人。神不偏待屬他的人。

(3)約瑟繼續試驗哥哥們
（四十四 1~34）

①將銀盃放在便雅憫的口袋裡
——試驗哥哥們如何對待幼弟

約瑟吩咐家宰說：「把糧食裝滿這些人的口袋，盡著他們的驢所能馱的，又把各人的銀子放在各人的口袋裡，並將我的銀盃和那少年人糴糧的銀子，一同裝在他的口袋裡。」家宰就照約瑟所說的話行了；天一亮就打發那些人帶著驢走了。他們出城走了不遠，約瑟對家宰說：「起來！追那些人去，追上了就對他們說：『你們為什

麼以惡報善呢？這不是我主人飲酒的杯麼？豈不是他占卜用的麼？你們這樣行是作惡了。』」家宰追上他們，將這些話對他們說了。他們回答說：「我主為什麼說這樣的話呢？你僕人斷不能作這樣的事。你看，我們從前在口袋裡所見的銀子，尚且從迦南地帶來還你，我們怎能從你主人家裡偷竊金銀呢？你僕人中，無論在誰那裡搜出來，就叫他死，我們也作我主的奴僕。」家宰說：「現在就照你們的話行罷！在誰那裡搜出來，誰就作我的奴僕，其餘的都沒有罪。」於是他們各人急忙把口袋卸在地上，各人打開口袋。家幸就搜查，從年長的起，到年幼的為止，那杯竟在便雅憫的口袋裡搜出來。他們就撕裂衣服，各人把馱子抬在驢上，回城去了。猶大和他弟兄們來到約瑟的屋中，約瑟還在那裡，他們就在他面前腑伏於地。約瑟對他們說：「你們作的是什麼事呢？你們豈不知像我這樣的人必能占卜麼？」猶大說：「我們對我主說什麼呢？還有什麼話可說呢？我們怎能自己表白出來呢？神已經查出僕人的罪孽了，我們與那在他手中搜出杯來的都是我主的奴僕。」哥哥們親自經歷受冤屈之苦，也再次因從前罪行而良心受責備。

約瑟說：「我斷不能這樣行，在誰的手中搜出杯來，誰就作我的奴僕；至於你們，可以平平安安地上你們父親那裡去。」

②猶大為父親與幼弟向埃及之高官的陳情

——其中十七次提到「父親」

猶大挨近他，說：「我主阿，求你容僕人說一句話給我主聽，不要向僕人發烈怒，因為你如同法老一樣。我主曾問僕人們說：『你們有父親、有兄弟沒有？』我們對我主說：『我們有父親，已經年老，還有他老年所生的一個小孩子。他哥哥死了，他母親只撇下他一人，他父親疼愛他。』你對僕人說：『把他帶到我這裡來，叫我親眼看看他。』我們對我主說：『童子不能離開他父親，若是離開，他父親必死。』你對僕人說：『你們的小兄弟若不與你們一同下來，你們就不得再見我的面。』我們上到你僕人我們父親那裡，就把我主的話告訴了他。我們的父親說：『你們再去給我糴些糧米。』我們就說：『我們不能下去，栽們的小兄弟若和我們同往，我們就可以下去，因為小兄弟若不與我們同往，我們必不得見那人的面。』你僕人我父親對我們說：『你們知道我的妻子給我生了兩個兒子，一個離開我出去了；我說他必是被撕碎了，直到如今我也沒有見他。現在你們又要把這個帶去離開我，倘若他遭害，那便是你們使我白髮蒼蒼，悲悲慘慘地下陰間去了。』我父親的命與這童予的命相連，如今我回到你僕人我父親那裡，若沒有童子與我們同在，我們的父親見沒有童子，他就必死。這便是我們使你僕人我們的父親，白髮蒼蒼、悲悲慘慘地下陰間去了。因為僕人曾向我父親為這童子作保，說：『我若不帶他回來交給父親，我便在父親面前永遠擔罪。』現在求你容僕人住下，替這童子作我主的奴僕，叫童子和他哥哥們一同上去。若童子不和我同去，我怎能上去見我父親呢？恐怕我看見災禍臨到我父親身上」（18~34）。

在這段感人的懇求的話中，首先他說到約瑟時，他說：「他哥哥死了」，這是不準確的謊言，也是隱藏著痛苦的回憶。

在這十七節經文巾，猶大十七次提到「父親」，提到「幼弟」{含代名詞）約二十一次。

二十二年前，猶大曾建議把弟弟賣了，弟弟是死是活不得而知；但老父親悽楚晚景，緊緊抓著幼弟，父子的命緊緊相連。猶大曾把自己為幼弟作保，萬一有意外，他要承擔咒詛。因此今日所發生的意外，他認了。他懇求在上的高官答允讓他留下，代替幼弟作奴隸。

從這裡我們看見，猶大生命長進了，他更能體會父親的感受，為老父親、為幼弟，他準備犧牲自己。猶大誠摯的懇詞，大大地震撼約瑟的心。

時至今日，在父神的家中，多少「幼弟」落入危境，天父為他們憂心。體貼「天父」與「幼弟」之「猶大」何在？是你麼？是我麼？

(4)約瑟與兄弟相認（四十五 1~15）

——約瑟安慰破碎之心靈的懇詞

約瑟聽完四哥猶大的一席肺腑之言，他一面瞭解父家的境況，也知道哥哥們改變了，進步了，尤以四哥不再是從前賤賣弟弟的四哥了，四哥誠摯甘心代替幼弟留下作奴隸，……他既安心，也大大受震撼，他走下「宰相」的高位。

約瑟在左右站著的人面前情不自禁，吩咐一聲說：「人都要離開我出去！」約瑟和弟兄們相認的時候，並沒有一人站在他面前。他就放聲大哭，埃及人和法老家中的人都聽見了。

約瑟對他弟兄們說：「我是約瑟，我的父親還在麼？」他弟兄們不能回答，因為在他面前都驚惶。約瑟又對他們說：「請你們近前來。」他們就近前來，他說：「我是你們的兄弟約瑟，就是你們所賣到埃及的。現在，不要因為把我賣到這裡自憂自恨，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生命。現在這地的饑荒已經二年了，還有五年不能耕種，不能收成。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給你們存留餘種在世上，又要大施拯救，保全你們的生命。這樣看采，差我到這裡來的不是你們，乃是神。他又使我如法老的父，作他全家的主，並埃及全地的宰相。你們要趕緊上到我父親那裡，對他說：『你兒子約瑟這樣說，神使我作全埃及的主，請你下到我這裡來，不要耽延。你和你的兒子、孫子，連牛群、羊群，並一切所有的，都可以住在歌珊地，與我相近，我要在那裡奉養你；因為還有五年的饑荒，免得你和你的眷屬，並一切所有的，都敗落了。』況且你們的眼和我兄弟便雅憫的眼，都看見是我親口對你們說話。你們也要將我在埃及一切的榮耀和你們所看見的事，都告訴我父親，又要趕緊地將我父親搬到我這裡來。，

於是約瑟伏在他兄弟便雅憫的頸項上哭；便雅憫也在他的頸項上哭，他又與眾弟兄親嘴，抱著他們哭，隨後他弟兄們就和他說話。

約瑟明顯是因為哥哥們的妒恨而被賣到埃及為奴，並歷盡苦難。但因為神給他二夢和在苦難中經歷「耶和華與他同在」，使他在神手中被成全。所以在他對哥哥們的一席懇談中，非但沒有絲毫的苦毒、怨尤，反而是再三提說：「這是神差我在你們以先來，為要保全生命。」——成全神榮耀的計畫。以往所經歷一切憂患、痛苦，都成了化裝的祝福。

親愛的讀者，今日主許可臨到我們身上的事，求主使我們看見「神有美意不必測」。我們才能安然隨主而行，直到親睹神的旨意成就在我們身上。

約瑟將存在他心中九年的願望——迎接父親的全眷來埃及寄居，成就二百零五年前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
[注五]。
兄弟們又是歡樂興奮，相擁抱地哭成一團。

(5)法老成全約瑟的願望（四十五 16~20）

——下達禦旨迎接約瑟之父的全眷

這風聲傳到法老的宮裡，說：「約瑟的弟兄們來了。」法老和他的臣僕都很喜歡。

法老立刻召見約瑟說：「你吩咐你的弟兄們說：『你們要這樣行，把馱子抬在牲口上，起身往迦南地去。將你們的父親和你們的眷屬都搬到我這裡來，我要把埃及地的美物賜給你們，你們也要吃這地肥美的出產。現在我吩咐你們要這樣行，從埃及地帶著車輛去，把你們的孩子和妻子，並你們的父親都搬來。你們眼中不要愛惜你們的傢俱，因為埃及全地的美物都是你們的。』」

約瑟為法老為埃及全地作了許多的事，叫埃及的世界得著保全。如今法老為約瑟的父家作了優異的安排，大大安慰了約瑟的苦心。有如父神因著他愛子為他旨意所受的一切苦難，而為他愛子所作的安排——「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或作『你叫他暫時比天使小』），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並將你手所造的都派他管理，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既叫萬物都服他，就沒有剩下一樣不服他的。只是如今我們還不見萬物都服他，惟獨見那成為比天使小一點的耶穌（或作『惟獨見耶穌暫時比天使小』），因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叫他因著神的恩，為人人嘗了死味。原來那為萬物所屬、為萬物所本的，要領許多的兒子進榮耀裡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來二 7~10 ）。

(6)約瑟為成全哥哥們所作的安排

（四十五 21~24）

以色列的兒子們就如此行。約瑟照著法老的吩咐給他們車輛和路上用的食物，又給他們各人一套衣服，惟獨給便雅憫三百銀子、五套衣服。

在這裡為何約瑟又厚愛同母的弟弟？豈不又叫兄弟間產生矛盾、紛爭麼？這正是約瑟特意的安排，要哥哥們學習滿足於各自所得的恩賞。按著他們各人在約瑟身

上所作的傷害，他們是該受何等的報應？沒有一樣是他們配得的，是約瑟給他們的恩賜。正如主所設「進葡萄園工作的比喻」(太二十 1~16)，主說：「我的東西難道不可隨我的意思用麼？因為我作好人，你就紅了眼麼？

約瑟又送給他父親公驢十匹，馱著埃及的美物；母驢十匹，馱著糧食與餅和菜，為他父親路上用。於是約瑟打發他弟兄們回去，又對他們說：「你們不要在路上相爭。」

神給我們各人的賞賜、恩賜和啟示異象，往往都不一樣，我們在神家中需要學習的功課就是，我們若尊重主，我們將滿足於主所量給我們的。求主救我們脫離在回家路上的相爭。

(7)雅各心蘇醒(四十五 25~28)

他們從埃及上去，來到迦南地他們的父親雅各那裡。在二十二年前，兒子們欺騙父親說，約瑟被撕裂了。二十二年苦苦的捱過去了，再沒有約瑟的音訊。忽然孩子們告訴他說：「約瑟還在，並且作埃及全地的宰相。」雅各心裡冰涼，他不信約瑟還活著；也因為不信他們。他們便將約瑟對他們說的一切話都告訴了他。他們父親雅各，又看見約瑟打發來接他的車輛，心就蘇醒了。以色列
[參注七]
說：「罷了！罷了！我的兒子約瑟還在，趁我未死以先，我要去見他一面。」

孩子們把約瑟的話傳達給他，固然重要，但遠不如約瑟打發來接他的車輛，更叫父親的心蘇醒。

我們為主作見證，「見證的話」固然重要；但遠不如從主那裡有「真實屬靈的東西（經歷）」，更能使看見的人心裡蘇醒過來重要。

(8)以色列下埃及(四十六 1~7)

以色列帶著一切所有的，從希伯侖起身來到別是巴，就獻祭給他父親以撒的神。雅各下埃及見愛兒的心何等的迫切。但當他想到他祖父當年因迦南地饑荒而下埃及，結果受辱於當時的法老王（創十二 18~20）。他父親在迦南地也遇到饑荒，心想往埃及逃荒，被神勸阻（二十六 1~3）。如今雅各又因迦南地的饑荒，他可以下埃及去麼？因此他會在別是巴（應許地——迦南地的南疆，去埃及的要衝）獻祭給他父親的神。雅各至今經歷許多苦難，受神許多對付，他不敢因見愛兒心切，就貿然下埃及去。他停下來尋求神，他怕錯，他讓神有機會向他顯現，指示道路。就在夜間，神在異象中對他說：「雅各！雅各！」他說：「我在這裡。」神說：「我是神，就是你父親的神。你下埃及去不要害怕，因為我必使你在那裡成為大族。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也必定帶你上來，約瑟必給你送終(『送終』原文作:”『手按在你的眼睛上』)」。

雅各這才安心地從別是巴起行。以色列的兒子們使他們的父親雅各和他們的妻子、兒女，都坐在法老為雅各送來的車上。他們又帶著在迦南地所得的牲畜、貨財來到埃及。雅各和他的一切了孫都一同來了。雅各把他的兒子，女兒、孫子、孫女，

並他的子子孫孫，一同帶到埃及。

那與雅各同到埃及的，除了他兒婦外，凡他所生的共有六十六人。還有約瑟和他在埃及所生的兩個兒子，連雅各自己共七十人（四十六 8~27）。

使徒行傳第七章第十四節的記載是：「約瑟就打發弟兄，請父親雅各和全家七十五人都來。」
[注六]

(9)雅各在埃及

①約瑟往歌珊迎父（四十六 28~四十七 6）

雅各打發猶大先去見約瑟，再請人引路往歌珊去；於是他們來到歌珊地。

約瑟套車往歌珊去，迎接他父親以色列。及至見了面，就伏在父親的頸項上，哭了許久。以色列對約瑟說：「我既得見你的面，知道你還在，就是死我也甘心。」約瑟對他的弟兄和他父的全家說：「我要上去告訴法老，對他說：『我的弟兄和我父的全家，從前在迦南地，現今都到我這裡來了。他們本是牧羊的人，以養牲畜為業，他們把羊群、牛群和一切所有的都帶來了，』等法老召你們的時候，問你們說：『你們以何事為業？』你們要說：『你的僕人，從幼年直到如今，都以養牲畜為業，連我們的祖宗也都以此為業。』這樣，你們可以住在歌珊地，因為凡牧羊的，都被埃及人所厭惡。」

約瑟要哥哥們見法老時，特別強調他們世代均以牧養牲畜為業，是要以色列家（以色列是神賜雅各的新名，創三十二 28）雖寄居在埃及，卻與埃及有分別，免被埃及同化；並且他深信，神要帶領以色列家回到迦南地。他們雖在埃及，卻不屬埃及，他們乃是屬神的選民（參約十七 11、16）。

約瑟進去告訴法老說：「我的父親和我的弟兄帶著羊群、牛群，並一切所有的，從迦南地來了，如今在歌珊地。」約瑟從他弟兄中挑出五個人來，引他們去見法老。

法老問約瑟的弟兄說：「你們以何事為業？」他們回答法老說：「你僕人是牧羊的，連我們的祖宗也是牧羊的。」他們又對法老說：「迦南地的饑荒甚大，僕人的羊群沒有草吃，所以我們來到這地寄居。現在求你容僕人住在歌珊地。」

法老對約瑟說：「你父親和你弟兄到你這裡來了，埃及地都在你面前，只管叫你父親和你弟兄住在國中最好的地；他們可以住在歌珊地。你若知道他們中間有什麼能人，就派他們看管我的牲畜。」

②約瑟引父親見法老（四十七 7~12）

——雅各為法老祝福

約瑟領他父親雅各進到法老面前，雅各就給法老祝福。法老問雅各說：「你平生的年日是多少呢？」雅各對法老說：「我寄居在世的年日是一百三十歲，我平生的年

日又少又苦，不及我列祖在世寄居的年日。」雅各又給法老祝福，就從法老面前出去了。

雅各為人，正如他的名字，意思是「抓」。他出生時，手抓哥哥的腳跟，因此給他名雅各。他用紅豆湯抓得長子的名分；他又用美味抓得長子的祝福。在舅父家，舅父十次改他的工價，他仍從舅父抓得許多肥壯牲畜。回家路上，他緊抓住神的使者給他祝福。但若不是神的憐憫，他將空手而回。在以後的日子，他最愛的妻，最先在產難中死去；他最心愛的約瑟沒有了；西緬又被扣押，便雅憫也抓不住了。他給神對付到一個地步，神逼他放手。

像這麼一個能抓的雅各，如今站立在這位富國大君面前，他對法老無所求。相見時，他舉起尊貴的手為法老祝福；離開時又再次舉起雙手為法老祝福。雅各在神手中被製作，成為一個位分大的，為位分小的法老祝福（參來七 7）。

約瑟遵著法老的命，把埃及國最好的地，就是蘭塞境內的地，給他父親和弟兄居住，作為產業。約瑟用糧食奉養他父親和他弟兄，並他父親全家的眷屬。

③以色列遺命於約瑟(四十七 28~31)

雅各住在埃及地十七年，未見他老人家有什麼活動，他能在晚年得見約瑟，他在神前再無所求。以色列直到死期臨近了，他裡面仍舊是那麼明亮。他不要被葬在埃及，領受宰相之父的隆重葬禮的哀榮。他要葬在他祖他父的墳墓那裡。那裡是神應許給他子孫的地。雅各一點也不含糊。雅各說：「你要向我起誓。」約瑟就向他起了誓，於是以色列在床頭上（或作「扶著杖頭」）敬拜神。

④雅各為約瑟並他二子祝福（四十八 1~22）

這事以後，有人告訴約瑟說：「你的父親病了。」他就帶著兩個兒子瑪拿西和以法蓮同去。有人告訴雅各說：「請看，你兒子約瑟到你這裡來了。」以色列就勉強在床上坐起來。

年邁的雅各，他對約瑟提起七十年前，當他逃避他哥哥出走，全能的神曾在迦南地的路斯向他顯現，賜福與他，對他說，「我必使你生養眾多，成為多民，又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永遠為業。」

對於神的應許，他永志不忘。他又說：「我未到埃及見你之先，你在埃及地所生的以法蓮和瑪拿西，這兩個兒子是我的，正如流便和西緬是我的一樣……至於我，我從巴旦來的時候，拉結死在我眼前，在迦南地的路上，離以法他還有一段路程，我就把她葬在以法他的路上；以法他就是伯利恒。」這又是五十年前錐心劇痛的事。

以色列

[注七]

看見約瑟的兩個兒子，就說：「這是誰？」約瑟對他父親說：「這是神在這裡賜給我的兒子。」以色列說：「請你領他們到我跟前，我要給他們祝福。」以色列年紀老邁，

眼睛昏花，不能看明。約瑟領他們到他跟前，他就和他們親嘴，抱著他們。以色列對約瑟說：「我想不到得見你的面，不料，神又使我得見你的兒子。」　約瑟把兩個兒子從父親以色列兩膝中領出來，自己就臉伏於地下拜。隨後約瑟又拉著他們兩個，以法蓮在他的右手裡，對著以色列的左手；瑪拿西在他的左手裡，對著以邑列的右手，領他們到以色列的跟前。以色列伸出右手來，按在以法蓮的頭上，以法蓮乃是次子；又剪搭過左手來按在瑪拿西的頭上，瑪拿西原是長子。

以色列就給約瑟祝福說：「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賜福與這兩個童子。願他們歸在我的名下和我祖亞伯拉罕、我父以撒的名下，又願他們在世界中生養眾多。」

約瑟見他父親把右手按在以法蓮的頭上，就不喜悅（呂譯作：「他看得不對」〈四十八 17〉），便提起他父親的（右）手，要從以法蓮頭上挪到瑪拿西的頭上。約瑟對他父親說：「我父，不是這樣，這本是長子，求你把右手按在他的頭上。」他父親不從，說：「我知道！我兒，我知道！他也必成為一族，也必昌大，只是他的兄弟將來比他還大，他兄弟的後裔要成為多族。」以色列雖已年紀老邁，眼睛昏花，不能看明，但他裡面卻非常明亮，他看到「將來」要成就的事，他是那麼有把握。

當日就給他們祝福說：「以色列人要指著你們祝福說：『願神使你如以法蓮、瑪拿西一樣。』」於是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以上（雅各因著信，就如此為他們祝福〈來十一 21〉）。

以色列又對約瑟說：「我要死了，但神必與你們同在，領你們回到你們列祖之地。並且我從前用弓用刀從亞摩利人手下奪的那塊地（諒必指示劍地），我都賜給你（約瑟就埋葬在那裡〈書二十四 32〉），使你比眾弟兄多得一分（約瑟在弟兄中得了雙分地業）。」

⑤雅各為十二個兒子祝福

a．聚集眾子

雅各叫了他的兒子們來，說：「你們都來聚集，我好把你們日後必遇的事告訴你們。雅各的兒子們，你們要聚集而聽，要聽你們父親以色列的話。」

雅各為每一個兒子祝福，都是按著各人的福分為他們祝福（參四十九 1~28）。

b．為約瑟祝的福（四十九 22~26）

「約瑟是多結果子的樹枝，是泉旁多結果的枝子；他的枝條探出牆外。弓箭手將他苦害，向他射箭，逼迫他，但他的弓仍舊堅硬；他的手健壯敏捷，這是因以色列的牧者，以色列的磐石，就是雅各的大能者；你父親的神必幫助你，那全能者必將天上所有的福，地裡所藏的福，以及生產乳養的福，都賜給你。你父親所祝的福，勝過我祖先所祝的福，如永世的山嶺，至極的邊界；這些福必降在約瑟的頭上，臨

刀那與弟兄迴別之人的頂上。」

亞伯拉罕在神面前，蒙神賜幅，所以他能為兒子們祝福，尤以為以撒祝福。以撒一生在賜福之神面前蒙福，他為雅各美好的祝福。而以掃求父親再給他祝福，竟被棄絕。雖然號哭切求，卻得不著門路，使他（原文無「父親」一詞，乃指以掃本人）的心意回轉（來十二 16、17）。雅各從父親得著大的祝福，加上他在神手中受神許多對付，經歷許多苦難、剝奪，遠超過他祖先，所以他給愛兒的祝福，也遠勝他祖先。約瑟承受父親最大的祝福，也是他按神的旨意受最多的苦，他有承受大幅的度量，領受更大的祝福。

(10)雅各被葬于迦南地的祖墓

①雅各囑咐眾子把他葬于迦南地之祖墳

（四十九 28~33）

雅各在先時雖然已叫約瑟起誓，要約瑟將他葬在迦南的祖墓（四十七 29 ~31）。如今雅各按著各人的福分，為他們祝福。他又鄭重其事囑咐他的眾子說：「我將要歸到我列祖那裡，你們要將我葬在赫人以弗侖田問的洞裡，與我祖我父在一處，就是在迦南地幔利前、麥比拉田間的洞；那洞和田是亞伯拉罕向赫人以弗侖買來為業，作墳地的。他們在那裡葬了亞伯拉罕和他妻子撒拉，又在那裡葬了以撒和他妻子利百加，我也在那裡葬了利亞。那塊田和田間的洞，原是向赫人買的。」雅各靈裡很清楚，神多次向他祖他父及他自己應許要將迦南地賜給他們的後裔為業，所以他一再囑咐要將他葬在祖墓。這是他向著神寶貴的信心。

雅各囑咐眾子已畢，就把腳收在床上，氣絕而死，歸他列祖那裡去了。雅各是清清楚楚安息主懷。

②約瑟依埃及貴族殯葬規矩將父親葬于祖墳（五十 1~14）

約瑟伏在他父親的面上哀哭，與他親嘴。約瑟吩咐伺候他的醫生，用香料熏他父親，醫生就用香料熏了以色列。熏屍的常例是四十天，那四十天滿了，埃及人為他哀哭了七十天。

約瑟獲法老的允許，為父親辦隆重的殯禮。為他哀哭的日子過了，約瑟對法老家中的人說：「我若在你們眼前蒙恩，請你們報告法老說：『我父親要死的時候叫我起誓說，你要將我葬在迦南地，在我為自己所掘的墳墓裡。』現在求你讓我上去葬我父親，以後我必回來。」法老說：「你可以上去，照著你父親叫你起的誓，將他葬埋。」

與約瑟一同上去葬他父親的，有法老的臣僕和法老家中的長老，並埃及國的長老，還有約瑟的全家和他的弟兄們，並他父親的眷屬；又有車輛馬兵，和他一同上去；那一幫人甚多。他們到了約但河外、亞達的禾場，就在那裡大大地號眺痛哭。

約瑟為他父親哀哭了七天。迦南的居民見亞達禾場上的哀哭，就說：「這是埃及人一場極太的哀哭。」

雅各的兒子們就遵著他父親所吩咐的辦了，把他搬到迦南地，葬在幔利前、麥比拉田間的洞裡。約瑟葬了他父親以後，就和眾弟兄，並一切同他上去葬他父親的人，都回埃及去了。

約瑟在埃及的治國，均獲法老的授權，一切也為著法老的利益與榮耀（四十七13~26）。他為父家的一切安排，以至於為父親的殯葬，都得著法老的授權。他為法老，為埃及國有如此重大的貢獻，他卻完全按著法老的意旨行事。在法老家中，埃及國中，萬人都順服他，他自己卻完全服在法老之下。約瑟有如我們的主耶穌，「因為經上說，神叫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既說萬物都服了社，明顯那叫萬物服他的，不在其內了。萬物既服了他，那時，子也要自己服那叫萬物服他的，叫神在萬物之上，為萬物之主」（林前十五 27、28）。

五、約瑟屬靈性格的建立與破碎

（一）約瑟天然品德和屬天異夢不能成為職事

約瑟是神所揀選的人，他有著天然美好的品格；神要使他成為一個職事，來完成神的託付，使他成為「世界的救主」，更是成為「以色列家的救主」。

但從約瑟的經歷中，神給我們看見，他雖然有著美好的天然品德，不與哥哥們同流合污，又蒙神賜他異夢，但這些並不能使他因而成為一個屬靈的職事——作世界及以色列家的救主。他須讓神在他身上建立屬靈的性格，並且屬靈性格還必須破碎[注八]，他才能成為一個屬靈的職事，去完成神的託付。

為此，我們總括來看，神如何為約瑟建立起屬靈的性格，並且使他經歷極深的破碎。他終於在神手中，成了一個屬靈的職事，去完成神的託付，成全神的旨意和計畫。

（二）神親領他走上漫長苦難道路——學習轉眼仰望耶和華，經歷性格的建立與破碎

1．歷經破碎的人

(1)喪失父親的呵護

他的品德與哥哥們有分別，又見證神賜異夢。哥哥們非但不羨慕屬靈的事，還向他動殺機，他雖向哥哥們苦苦的哀求，他們還是橫了心將他賤價地賣了。

他開始走上漫長苦難道路。他經歷神在他身上的破碎，叫他學習單單倚靠神，

經歷神的靈的同在。也許他過去獨得父親的眷愛，心裡從未經歷「愁苦」，也無須「哀求」。但從這日起，他經歷，「心裡的愁苦」，「哀求」也徒然（參創四十二 21）。他自己的乖巧，他所得的異夢，都不能成為他的倚靠；哥哥們更是傷透他的心。神在引領他幼小的心靈漸漸地轉而倚靠神。

(2)喪失在護衛長之家的期待

他被賣為奴，穿上奴服，過著卑賤之奴隸的生涯。他須學習如何處卑賤。在苦境中，他的心轉向耶和華，而得他的同在，就百事順利。約瑟得主人信任，得伺候主人，並受派管理家務，使這家蒙耶和華賜福，約瑟也對前途萌生盼望。可是因著主母向他生了歪念，引誘他，誣害他。主人將他下在內監，施予酷刑（參詩一零五 18、19）。他的前程完全被這邪惡婦人所毀！

2．在獄中屬靈性格的建立

約瑟一入獄，「人用腳鐐傷他的腳；他被鐵鍊捆拘」（詩一零五 18）。他被囚在暗無天日的監中，全人——靈、魂、體受著痛楚的傷害。在苦難中，他的心轉向神，因而得耶和華的同在，在憂患痛楚中得著神的安慰，更是得著安慰的神自己。他就用安慰之神的安慰，去安慰那些在患難中的人（林後一 4~6）；他破碎的心仰賴耶和華，慢慢的他成廠司獄官的助手。神使他巧遇酒政與膳長，得以服侍他們，並叫他們也得安慰；他又為他們二人解夢，二夢均於三日內實現。至此，約瑟屬靈的性格得建立。

（三）屬靈性格的破碎與屬靈職事的建立

1． 屬靈性格的破碎——喪失酒政的救援

酒政得釋放並得以官復原職，但他竟然完全將約瑟的託付拋於腦後，這對約瑟是極深的剝奪，叫他墜入極大的失望。他所受的剝奪何其多；他感受的冤屈與痛楚，只有他和他的神明白。他走在死亡的幽谷，親歷「死」的苦味，但沒有被摧毀（參詩二十三 4），因為他在絕望中轉到神面前，經歷「神是我的盼望」。神深處的同在，撫慰他最深的傷痕，他接受神一切的破碎與剝奪；他安息在神裡面，使徒保羅也走過約瑟所走過的道路(弗三 1；提後一 8 ），更是主耶穌所走過的道路（來四 15）。我們的主耶穌，「因為受死的苦，就得了尊貴榮耀為冠冕」（來二 9 ）。

2．屬靈職事的建立

約瑟在監中的日子，就一直是一位帶著鎖煉的重兇犯，直到法老開釋（20）；約

瑟得以侍立在法老面前，為他解夢，並受重托，得極大的尊榮。至此，他屬靈性格經歷極深的破碎，使他更成為一個屬靈的職事、貴重的器皿，合乎神所用（提後二21）。

（四）一個破碎柔軟的器皿

神把約瑟製作成一個破碎的器皿，也使他成為一個柔軟的器皿。

1．約瑟天然性格的剛強——未哭

⑴在家直到十七歲

未見他哭過。

⑵被哥哥們所賣

他心裡愁苦，向他們哀求，卻未見他哭。

「他們彼此說，我們在兄弟身上實在有罪，他哀求我們的時候，我們見他心裡的愁苦，卻不肯聽，所以這場苦難臨到我們身上」（創四十二21 ）。

⑶被賣在波提乏家

先為奴隸，後被主母誣害，未見他哭。

⑷下監受酷刑

「人用腳鐐傷他的腳，他被鐵鍊捆拘」（詩一零五18），也未見他哭。

⑸他被酒政所誤

令他大為失望，但未見他哭。

——俗語說：「男兒有淚不輕彈」，可見約瑟非弱者。

2．約瑟屬靈性格的破碎、柔軟——在十三年苦難及八年的期待之後，為弟兄、父親而哭

⑴第一次——「哭」

——初次見到哥哥們暗自飲泣

「約瑟轉身退去，哭了一場，又回來對他們說話，就從他們中間挑出西緬來，在他們眼前把他捆綁」（創四十二24）。約瑟是在哥哥們被下在監裡三天之後，正當他們遭遇大難處之時，就回想起二十一年前，他們加害在自己身上之罪這時得到報應；約瑟一面憶及當年被賣的淒慘之情，一面看見哥哥們為罪有自責而情不自禁地哭了。

⑵第二次——「哭」

——得見便雅憫，愛弟之情發動暗自哭泣

「約瑟愛弟之情發動，就急忙尋找可哭之地，進入自己的屋裡，哭了一場」(四十三 30)。

在被賣離家的二十二年中，他心中最惦念的是老父親和幼弟，他自己親歷遭受哥哥們妒恨；他懸念幼弟會否也遭哥哥們的妒害？如今，他親睹同母的幼弟，說著：「願神賜恩給你。」他因為愛弟之情發動，就急忙尋找可哭的地方，哭了一場。但他為著成全哥哥們，還不能與兄弟相認。

(3)第三次——「放聲大哭」

——與弟兄相認而哭

「他就放聲大哭，埃及人和法老家中的人都聽見了。

「於是的瑟伏在他兄弟便雅憫的頸項上哭；便雅憫也在他的頭項上哭。

「他又與眾弟兄親嘴，抱著他們哭，隨後他弟兄們就和他說話」(四十五 2、14、15)。

(4)第四次——「哭了許久」

——與父親久別重逢而哭

在漫長二十二年中，最叫約瑟懸念的，是愛他的老父親。他第一次查問他們，就是要知道他老父親的情況（參四十二 13)。他第二次查問他們：「你們的父親，就是你們所說的那老人家平安麼？他還在麼」(四十三 27）?第三次他與弟兄相認時說：「我是約瑟，我的父親還在麼」(四十五 3）?如今父親終於來到他這裡，他就趕著去見父親，伏在父親的頸項上，哭了許久（四十六 29)。

(5)第五次——「號眺痛哭」

——為喪父而哭

「約瑟伏在他父親的面上哀哭，與他親嘴。

「……為他哀哭了七十天。為他哀哭的日子過了，對法老家中的人就，我若在你們眼前蒙恩，請你們告法老說，……

「他們到了約但河外、亞達的木場，就在那裡大大地號啕痛哭。約瑟為他父親哀哭了七天」(五十 1、3、4、10)。

他為父親之喪而哀哭七十天，又在約但河外有大大地號啕痛哭，約瑟為父親哀哭了七天。難怪迦南人說，這是埃及人一場極大的哀哭。

(6)第六次——「就哭了」

——為哥哥們的不信而哭

約瑟在埃及十三年忍辱受苦，從未見他哭過。又度過七年懸念父家及繁忙蓄糧的事工。次年，荒年終於來到，他終於欣見哥哥們在糴糧的人群中出現；並獲悉家與幼弟平安。

約瑟終於與他們相認，並獲法老完全授權，迎接父全家移民埃及，使他為父家有妥善美好的安排。

父全家在埃及安度十七年。雅各在晚年，得見兒子們的各家在埃及生息。最後，

雅各為他十二個兒子日後的事給他們祝福。雅各在主懷中安息了。

約瑟在哀痛中，按父親的遺命，將父親的遺體安葬在迦南地家族的祖墳中。至此，約瑟為父親，為父的全家，已是盡上一分職責。弟兄的各家也可在約瑟　　豹安排中繼續繁茂。

但就在安葬父親甫畢，哥哥們擔心父親過世，約瑟會否「秋後算帳」，因為他們深深為三十九年前，加在約瑟身心的傷害實在太深，而仍然感到不安；所以他們也許編造父親的遺囑，不敢親身前往，先「打發人去見約瑟」，懇求約瑟饒恕哥哥們的過犯和罪惡。約瑟聽了哥哥們這話，「約瑟就哭了」（五十 17）。

約瑟為什麼哭了？是不是因為他的假意——過去的十九年他所作的，都是看在父親的面上；如今父親死了，乃弟再沒有什麼可顧忌的，如今就是在哥哥們身上討回公道的時機了。是否他被哥哥們看透了，所以難為情，他就哭了？若約瑟先前所作在哥哥們身上的，只是看在父親的分上，則約瑟所作的一切表面功夫，就沒有屬靈的價值。是的，約瑟遭受哥哥們的傷害，而帶來十三年極深的苦難，在人看，要他完全忘記，要他完全赦免他們，要他全心真誠施愛，這委實是一件很難為的事。是人憑自己的意志、努力，所難作到的；難怪哥哥們心存恐懼。筆者感到還不是約瑟有過人的意志和無私的大愛，使他對哥哥們的恩愛是真實的。他所以對哥哥們有真摯的眷愛，可從當他的哥哥們又來俯伏在他面前說「我們是你的僕人」的時候，約瑟對哥哥們所說的可以見得。約瑟說：「不要害怕，我豈能代替神呢？從前你們的意恩是要害我，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成就今日的光景」（五十 19、20；參四十五 5、7、8）。

親愛的讀者，約瑟能赦免、能愛哥哥們，一切是看在神的份上，是神差遣他先下埃及，是神的同在領他經過死陰的幽谷，是神使用他成就當年的光景。約瑟不敢懷恨，不敢居功，他只深感神美好的計畫與安與安排，只感一切是神的憐憫，他自己算不了什麼！「他哭了」，是他真摯的愛。哥哥們經過三十九年了，仍舊心存恐懼；仍然對胞弟不敢相信；仍然深感自己罪惡深重無可恕諒。哥哥們應更多認識神主宰的手和無限的愛憐，如何透過胞弟約瑟而施予他們，一切不是他們配的，全是神的愛憐。約瑟也許想，我當如何使哥哥們安心，所以約瑟繼續說：「現在你們不要害怕，我必養活你們和你們的的婦人孩子。於是約瑟用親愛的話安慰他們」（五十 21）。

親愛的讀者，願我們透過約瑟與哥哥們之間的歷史叫我們能更多看見，我們的主所作在我們身上的，完全是因為他愛父神，所以他也深深地愛著我們。但多少時候，我們並不是信賴他，安息在他裡面，甚至我們還懷疑主對我們的愛，猶如哥哥們因「父親死了」，所以擔起心來。約瑟因著哥哥們的擔心、懷疑，也叫主為我們哭（參約十一 35，
[注九]）

親愛的讀者，「雅各死了」，但我們的天父永遠活著，所以主對我們的愛也永不改變。讓我們如詩人唱著「一路我蒙救主引領」

［注十］：
一路我蒙救主引領
陳腐事物何必求
難道我還疑他愛情
畢生既由他拯救
神聖安慰　屬天生活
憑信裁可從他得
我深知道凡事臨我
他有美意不必測
我深知道凡事臨我
他有美意不必測

（五）誰苦受得最深，最有可以給人——約瑟後半生的探索（五十 15～26）

約瑟一生的年日是一百一十歲。他的童年，聖經記錄簡括（三十 22~25，三十五 24）;從十七歲以迄五十六歲之四十年,有較詳細記述(三十七,三十九~五十 21）;之後的五十四年——他的晚年，記錄也很簡潔（五十 21~26）。

1・約瑟晚年簡略的記違

在他五十六歲時，哥哥們為早年在弟弟身上的傷害，直到如今，他們雖領受了弟弟足足十七年的恩賜；但他們仍懷疑弟弟的愛,「約瑟就哭了」,約瑟說:「現在你們不要害怕,我必養活你們和你們的婦人孩子。於是約瑟用親愛的話安慰他們」(21)。

在這裡，我們要問，哥哥們和他們的眷屬，當他們聽了約瑟安慰的話(21)，他們相信麼？他們憑信領受麼？他們是否仍舊懷疑約瑟對他們的情愛麼？或是「畢生既由他『拯救』——神聖安慰、屬天生活——憑信我可從他得。」

至於約瑟向哥哥們的保證（21 上半），他信守自己許下的保證麼？還只是一時的敷衍呢？他是否一直按他從主所領受所擁有的豐富與尊榮，因著神榮耀計畫的託付，一直負起「養活」以色列全家的神聖責任，並使哥哥們「沒有懼怕」地領受？在那裡，約瑟不是「施捨」;乃是「歡歡喜喜地服事」。事情是這樣的過程，聖經上就是記得那麼簡潔。

2・「時間」是神最好的僕人，說明約瑟的晚年

約瑟五十六歲以後，在接著的五十四年,「約瑟和他父親的眷屬都住在埃及。約瑟活了一百一十歲」(22)。

感謝神，出埃及記第一章第七節記著:「以色列人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神的話叫我們看明，在那漫長的晚年，他的確忠於神的託付，將

他從神所領受之榮耀的豐富「養活」他們，並且一直背負他們的軟弱、重擔，不僅使他們沒有缺乏，更是使他們在安慰、安息裡向前；直到約瑟完成神的託付。

最後，約瑟臨終時對哥哥們說：「我要死了，但神必定看顧你們，領你們從這地上去，到他起誓所應許給亞伯拉罕、以撒、雅各之地」(24)，他又在信心裡為自己的骸骨留下遺命，他叫以色列的子孫起誓說：「神必定看顧你們，你們要把我的骸骨從這裡搬上去」(25；參來十一 22)，他去安息在他祖的懷裡（參路十六 22、23）。——約瑟能在埃及那七個豐年，積蓄五穀，去供應隨後遍地七個大荒年，叫萬千人民得著保全，他誠然是「世界的救主」。他還在剩下的五個荒年中，迎接父的全家，在埃及安然居住，又安度饑荒後太平時期的十二年，直到他父親目睹子子孫孫在埃及繁茂，而安然辭世歸回列祖。

至此，約瑟並沒有以為已經完成使命，他還不能單為自己活。他不僅繼續供應他父親的全家一切所需，並背負哥哥們的擔子——消除他們的擔心、猜疑、不安、不信……使他兄弟的各家可以一直安心地分享他的豐富和尊榮，直到他歇下神的託付，他更是「以色列家的救主」。

當我們默思約瑟的一生事蹟，「葡萄一生的事」之詩歌，用在約瑟的身上，實在是太合宜不過。全首詩公十六節，今僅節錄其中之第一、十五、十六共三節於下[注十一]：

我們現在默思
葡萄一生的事
其路並不容易
其境也不安逸
不像　不像野地野花
隨地隨意吐華
生成　生成曲徑迷堂
生成款式百樣

估量生命原則
以失不是以得
不視酒飲幾多
乃視酒傾幾何
因為　因為愛的能力
是在愛的捨棄
誰苦　誰苦受得最深
最有可以給人

誰待自己最苛

最易為神選擇
誰傷自己最狠
最能擦人淚痕
誰不　誰不熟練剝奪
誰是鳴鈸響鑼
誰能　誰能拯救自己
誰就不能樂極

但願我們不是在這信息跟前，對古聖約瑟作「屬靈楷模」的欣賞，乃是以他作我們的榜樣，效法他的信心、愛心，因著主給我們十字架死的苦難——為拯救失喪之靈魂受苦，並樂意在神家中服事神的兒女經歷更多更深的十字架。惟獨「苦受得最深，才最有可以給人」。

（六）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
（太二十五 21、23）

約瑟個人所以能成為屬靈的職事，是因神揀選他，給他異夢；又蒙神一路引領他，才得以成為職事，完成神的託付。約瑟委實苦受得最深，他才最有可以給人。但在主看來——那日在主面前交帳時，主會對約瑟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參太二十五 21、23）。

今生在地上，就如約瑟的職事，他的託付何其重大，但在主看來，是「不多的事」;「更多的事」是主在「來世」和「永世」所要交托的。

親愛的讀者，神揀選了我們，他也樂意賜給我們異象(我們若得不著，是因為不求〈參弗一 15~23；雅一 5、6〉)，使我們知道他的旨意和託付。但我們還得緊緊隨他而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他，十字架的苦難——在我們的家庭、工作、福音事工、服事聖徒、彼此配搭、……——要在我們身上作更深的工作，把我們對付、破碎、拆毀、剝奪，並被他建造成為一個主所要得著的屬靈職事，
去完成主的旨意。
——感謝神，讓我們簡略看過約瑟一生所走的路，他如何蒙神揀選；神又賜他二異夢：在神的引領中，他不敢稍為偏離受苦的路；後來他被提升，在埃及達到豐富，得著尊榮。
但他在地上所得的尊榮，嚴格說來，還是短暫的、一時的榮耀。到不認識約瑟的法老王興起，他們就不甫紀念約瑟在埃及所作的偉大貢獻、功勳，並且是多多苦書以色列家（參出一）

約瑟作異夢、曆苦難、得榮耀，卻預表我們的主耶穌所經歷的道路。在地上，約瑟得著暫時的極大的榮耀。但到那日他還要從他畢生所信、所愛，所事奉的主那

裡，得著主所要賜他「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並領受主更大更多的託付。
——成為職事、器皿，在今世往往只是「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忠於釘十字架之主的呼召，背起「十字架」跟從主。忠於主的安排，和他的對付剝奪。讓我們如大衛說：「耶和華阿，我的心不狂傲，我的眼不高大，重大和測不透的事，我也不敢行」（詩一三一 1）。學習在最小的事上忠心（路十六 10）。那「更大的託付」，「許多的事」還在將來，今日就得忍耐。

今以詩歌「我若稍微偏離正路」來結束本篇信息［注十二］。

我若稍微偏離正路
我要立刻舒服
但我紀念我主基督
如何忠心受苦

我今已經撇棄世界
所有關係都解
雖然道路越走越窄
但我在此是客

儘管別人藐視冷嘲
我只求主微笑
別人雖然喜歡外貌
但我要主的好

我心所望不是偉大
不是今生通達
我願現在卑微事主
那日得他稱祝

我今每日舉目細望
審判台前亮光
願我所有生活工作
那日都能耐火

讓你們去得著名聲
富足　榮耀　友朋
讓你們去得著成功

讚美　從者　興隆

但我只願孤單　貧窮
在此不求亨通
我心切望忠誠跟從
我主到了路終

因我知道　主在此世
不過得著一死
所以現在我無他志
只願與他損失

我的榮耀　還在將來
今日只得忍耐
我決不肯先我的主
在此得榮　得福

那日　我要得著尊貴
主要擦乾眼淚
今日　主既仍舊遲延
我要忠心進前

註釋：

注　一：神變亂他們的口音，使他們從示拿地分散在全地上，是在洪水以後一百零一年的事。創世記第十章第二十五節：「希伯生……法勒（法勒就是分的意思），因為那時人就分地居住。」洪水以後兩年，閃生亞法撒；亞法撒三十五歲生色拉；沙拉三十歲生希伯；希伯三十四歲生法勒，法勒生於洪水以後一百零一年（十一 10~16，參 8）。

注　二：路加福音第三章第三十六節，多了「該南」一代，故亞伯拉罕可能是閃的十一世孫(參創十一 13 ）。本文取用創世記第十一章的史料。

注　三：亞伯拉罕生於洪水以後三百五十二年，史實如下：
洪水以後至亞伯拉罕的父親出生，正好是二百二十二年（創十一 10~24）。
他拉活到七十歲，並且（原文）生了亞伯蘭、拿鶴、哈蘭（ 26）。這是概

括的說法，意即他拉七十歲就生了兒子，他們不是三胞胎，因為他拉活到二百零五歲，死在哈蘭(32)；亞伯蘭出哈蘭的時候，年七十五歲（十二 4)。故他拉是在一百三十歲生亞伯蘭。亞伯蘭並非長子（這裡是屬靈的次序)，並且他是在洪水後三百五十二年後出生。

注　四：選自「聖徒詩歌」第四百首第十五節末句；美國見證出版設。

注　五：亞伯拉罕八十六歲之前一年，耶和華向他再次顯現，說到他的後裔要寄居別人的地（埃及)。過了四百年還要回到迦南地（創十五 13)。亞伯拉罕一百歲生以撒，以撒六十歲生雅各，雅各下埃及見約瑟時年一百三十歲{四十七 9)。故約瑟迎接父的全家下埃及，是神在二百零五年前應許亞伯拉罕的。

注　六：創世記第四十六章第八節至第二十七節

雅各的眷屬

	雅各的兒女孫兒女共 71 人	與雅各下埃及的兒女孫兒女共 66 人	雅各和兒女孫兒女在埃及共 70 人
屬利亞的兒孫（另加底拿）	**34 人**	**32 人**	**32 人**
流便與兒子	5 人	5 人	5 人
西緬與兒子	7 人	7 人	7 人
利未與兒子	4 人	4 人	4 人
猶大與兒子	8 人	6 人	6 人
以薩迦與兒子	5 人	5 人	5 人
西布倫與兒子	4 人	4 人	4 人
底拿（女兒）	1 人	1 人	1 人
屬悉帕的兒孫	**16 人**	**16 人**	**16 人**
迦得與兒子	8 人	8 人	8 人
亞設與兒孫	7 人	7 人	7 人
西拉（孫女）	1 人	1 人	1 人
屬拉結的兒孫	**14 人**	**11 人**	**14 人**
約瑟與兒子	3 人		3 人
便雅憫與兒子	11 人	11 人	11 人
屬辟拉的兒孫	**7 人**	**7 人**	**7 人**
但與兒子	2 人	2 人	2 人
拿弗他利與兒子	5 人	5 人	5 人

又：選錄自「聖經·串珠·註釋本」舊約，P.97；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資料如下：

雅各帶到埃及去的家眷

利亞的後代是三十三個（創四十六 8 ~15），

悉帕的後代是十六個（16 ~18），

拉結的後代是十四個（19~22），

辟拉的後代是七個(23~25)。

這七十個人不包括雅各的妻子、他的兒婦以及他的女兒（除底拿之外<筆者注：「未記底拿」>）和孫女（除了西拉<筆者注：「西拉在內」>）。「三十三人」(15)：指三十三個男的兒孫，包括已死去的珥和俄南(12)。「便雅憫有十個兒子」(21)，七十士譯本則作三個兒子、六個孫兒、一個曾孫；可能他的兒子大部分是在埃及出生的，正如約瑟的兩個兒子(20)以

法蓮和瑪拿西雖生在埃及，也被包括在「來到埃及的以色列人」名單內(8)。「六十六人」(26)：包括利亞的三十一個子孫（不計算珥和俄南），另加底拿、悉帕的十六個子孫，以及便雅憫和他十個兒子，還有辟拉所生的七個，共六十六人。「七十」(27)：則是六十六人加上雅各、約瑟、瑪拿西、以法蓮；而七十士譯本卻認為是「七十五」(參徒七 14)，可能包括了約瑟在埃及養育的兒孫在內。參考自「聖經·串珠·註釋本」新約初版，P.274 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民二十六 28、35)。

注　七：創世記第四十八章至第五十章，互用「以色列」和「雅各」二名，是很有意思的。(此段經文用「以色列」十八次，用「雅各」八次)。

雅各名的意思，就是抓（創二十五 26)。當他還在母腹中，「神就對利百加說：『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正如經上所記：『雅各是我所愛的，以掃足我所惡的。』(羅九 12、13)。他在母腹中就與哥哥相爭，出生時緊抓住哥哥的腳跟出母胎。長大了，他抓得長了的名分；又抓到長子的祝福。逃到舅父家，二十年的奮鬥，抓得妻兒、群畜、僕婢兩大隊。到「雅博渡口，有一個人來和他摔跤，直到黎明，那人見自己勝不過他，就把他的大腿窩摸了一把，他的大腿窩就扭了。他緊緊地抓住那人，非要給他祝福不放。那人說：「你的名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因為你與神與人較力，都得了勝」(創三十二 28)。

正如主僕麥敬道（馬金多）所說：「『雅各』是神俯就的深度」。神能容許天然生命如此卑劣的雅各，在如此大半生的經歷，使他抓到那麼多的人、事、物，又承受神賜給他人福，真是「神俯就的深度」。

自從神為他改名，他也回到迦南地。一路上，在示劍，愛女被當地人污辱；神要他離開傷心危境，領他去伯特利，在路上，他母親的奶母死了；神又向他顯現，叫他從今以後不要再叫「雅各」，要叫「以色列」，神又對他說：「我是全能的神」。他在去希伯侖的路上，愛妻拉結死於產難；長子流便與他父親的妾同寢，以色列也聽見了。回到迦南地十一年，他最心愛的兒子約瑟又喪失了。他一百二十歲，父親也死了。過了九年，迦南地遭大饑荒，他遣子下埃及糴糧，二子西緬又被埃及高官扣押，接著還要讓幼子便雅憫冒險去糴糧。一路上，神在雅各身上有厲害的剝奪。之後竟欣聞約瑟還在，且作埃及的宰相，他歡天喜地的下埃及去，卻在別是巴停下，獻祭與神，求問神。蒙神指示要他安心下去。他去見法老時，舉起尊大的手為當代超級大國之君祝福。在埃及很快的渡過平靜的十七年，但他卻是裡面透亮地活在神面前。臨終時為約瑟的二子祝福；並為十二個兒子逐一祝福。他也一再為他身後的事遺命約瑟與眾子。然後他在床上扶著杖頭敬拜神(來十一 21)，他才安然地回到列祖那裡去。

雅各自從扭了大腿窩，他在軟弱中才真正經歷「神是全能的神」，當他一

路讓神在他身上一再的對付，剝奪，直到他一無所有，他才真地經歷「神是全豐的神」。神一路充滿他、抬舉他，使他成為「以色列」，成為神的王子，與神一同管理，誠如麥敬道所說：「『以色列』乃是雅各被抬舉的高度。」這是神在雅各身上的榮耀工作。神也照樣要在他所揀選的兒女身上作同樣的工，以顯出「神俯就的深度」，同時他還要顯出「他抬舉我們的高度」，使神得著榮耀，神的旨意得成全。

注　八：已建立的屬靈性格，還必須破碎麼？
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七冊《門徒的性格與事奉》
第一篇「性格於事奉的重要」
第四段〈屬靈性格的建立〉
第（七）分段，屬靈性格藉「破碎」使器皿度量得擴大，P. 43~46.

注　九：「耶穌哭了！」請參閱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
第八冊《經歷基督的先行者——三位馬利亞》
第四篇「伯大尼的馬利亞
——交通於基督苦難的第一人，
第五段第(二)分段，P. 188。

注　十：選自「聖徒詩歌」第四百七十一首，第一節。

注十一：選自「聖徒詩歌」第四百首，第一、十五，十六節。

注十二：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七十二首。

第二篇
摩西——得異象、曆苦難、進榮耀

目　錄

一、出生與蒙神奇妙的保全
（一）以色列人在埃及
1．蒙神賜福、滋生繁茂
2．迷戀埃及偶像、惹神發怒
3．埃及諸新王苦害以色列人
（二）摩西出生，蒙神奇妙保全

1．藏匿三個月
2．得法老女兒收養為兒子
3．得在父家乳養受教
（二）摩西在埃及宮中的特權
——法老女兒之子

二、基督之淩辱的異象——使摩西有奇妙的改變

（一）基督的淩辱——無價之寶的一現
（二）摩西獻身為神、為神的家
（三）摩西憑肉體發熱心
1．伸出肉體膀臂殺了那埃及人
2．初嘗遭弟兄棄絕的苦難
3．憑肉體事奉惹來殺身之禍

三、異象領摩西經歷四十年的苦煉——煉淨肉體

（一）投奔葉忒羅，娶西坡拉，生二子
1．娶西坡拉，牧放岳父的羊群
2．為二子起名說出內心的感受
（二）殷盼回埃及內心所受的煎熬
1．主的異象，使他不敢忘懷
2．漫長歲月的期待，從希望到絕望
3　摩西不能事奉神
4．「盼望之神」期待摩西好久長
（三）摩西被帶到「畢生的終點」

四、神呼召的異象——在神家中學習事奉

（一）「一日」，是神期待的日子
（二）「一日」，是神引領摩西去到神的山之日
（一）這「一日」，神呼召摩西
（四）這「一日」，神裝備摩西
1．第一個神蹟——牧杖變蛇 ，
2．第二個神蹟——長大痲瘋的手
3．第三個神蹟——河水變血
（五）這「一日」，摩西接受神差遣
1．摩西放下己意，順從神
2．摩西因「那不肯放他之愛」重獲新生
3．摩西見法老時年八十歲

五、異象使摩西在神的全家學習事奉——曆苦難、學順從

（一）事奉的依據——耶和華說、曉諭、吩咐

（二）事奉上遭弟兄棄絕的學習——謙卑俯伏
（三）從出埃及到西乃山下
1．當主凡事為百姓預備，他們就大讚美
2．當主稍微求他們一點，就立發怨言
（四）從領受律法到立起帳幕
1．在西乃山領受律法時
2．會幕的建造與立起

六、異象領摩西步入更深的死

（一）從西乃起行至加低斯巴尼亞
1．在西乃以色列人經歷神奇妙的同在
2．榮耀日子甫過
3．摩西在試煉巾——求死
4．耶和華對摩西的回應
5．摩西遭兄姐的譭謗
6．耶和華為摩西表白
（二）百姓到加低斯巴尼亞
1．摩西在事奉上犯大錯
——聽人的話，過於聽神的話
2．摩西向不信的百姓妥協——惹神發怒
——神第一次說，不許他進迦南
3．百姓的叛逆與耶和華曉諭諸條例的交岔陳述
——說明神無限之忍耐與慈愛
（三）以色列人離開加低斯，漂流曠野三十八年
1．以色列人初到加低斯
2．以色列人漂流曠野三十八年
（四）以色列人回到加低斯
1．女先知米利暗死在那裡
2．摩西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耶和華為聖
——神第二次說，不許他進迦南
3．從加低斯起行，安營在何珥山區
——大祭司亞倫死
4．以色列人從何珥山到達摩押平原
5．摩西懇求耶和華容他過去看那美地
——惹神第二次發怒
——神第三次說，不許他進迦南
（五）摩西服神的宣判——接受死的事實

（六）摩西四次記述神不許他進迦南
——交通與基督的苦難、模成他的死
1．第二次數點新生代時
——「你也必歸到你列祖那裡」
2．在米甸人身上報以色列人的仇
——「後來要歸到你列祖那裡」
3．照神囑咐，未死之先寫一篇歌教導以色列
——「你必和你列祖同睡」
4．「當日」——說完了歌中的話
——「你必歸你列祖去」
（七）神讓約書亞記述神不准摩西進迦南
1．未死之先為以色列人祝福
2．在毗斯迦山頂極目一望迦南全境
（八）神審判的提醒，引進更深「死」的認同

七、摩西在「復活」裡，誠然盡忠的事奉

（一）為埋怨之民代求，在曠野舉銅蛇
（二）避開弟兄邦，擊敗河東二王得其地土
（三）與以色列民共度巴勒、巴蘭的事件
1．領百姓經歷神化咒詛為祝福
2．領百姓度過「巴力毗珥」事件
（四）遵神囑咐再核民數
（五）為西羅非哈女兒承業求問神
（六）為繼續領導會眾之人選求問神
1．第一次指明約書亞
2．第二次指明約書亞
3．如今摩西求神立一位繼任者
4．蒙耶和華詳盡指示
（七）詳細轉述八個獻祭條例
1．每日早晨、黃昏當獻之燔祭
2．安息日常獻之祭
3．每月朔（初一）當獻之祭
4．逾越節當獻之祭
5．七七節當獻之祭
6．吹角日當獻之祭
7．贖罪日當獻之祭
8．住棚節當獻之祭

（八）一個許願條例
（九）遵命擊殺米甸人及比珥之了巴蘭
（十）傳達神未了許多吩咐，
臨別對百姓諸多提醒、勸戒
1．耶和華在摩押平原、約但河邊，藉摩西所吩咐以色列人的命令、典章
2．摩西在約但河東的曠野，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回顧」與「前瞻」

八、耶和華救他的僕人摩西進入人子的榮耀

（一）盡忠到底——完全脫離自己
（二）蒙耶和華陪他走完地上最後一程
——約書亞為摩西作的見證
（三）耶和華親自為他埋葬——得人類最高殊榮
（四）天使長為摩西的屍首與魔鬼爭辯
（五）摩西必已得更美的復活，才得顯現在人子的榮耀裡
1．摩西顯在人子的榮耀裡
2．摩西得了更美的復活
（六）神「救」摩西進入人子的榮耀
（七）基督是摩西永遠的賞賜

注　釋

經　文

那時，摩西生下來，俊美非凡，在他父親家裡撫養了三個月。他被丟棄的時候，法老的女兒拾了去，養為自己的兒子。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他將到四十歲，心中起意去看望他的弟兄以色列人；到了那裡，見他們一個人受冤屈，就護庇他，為那受欺壓的人報仇，打死了那埃及人。他以為弟兄必明白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們；他們卻不明白，第二天，遇見兩個以色列人爭鬥，就勸他們和睦，說：『你們二位是弟兄，為什麼彼此欺負呢？』那欺負鄰舍的把他推開，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呢？難道你要殺我，像昨天殺那埃及人人？』摩西聽見這話就逃走了，寄居于米甸；在那裡生了兩個兒子。過了四十年，在西乃山的曠野，有一位天使從荊棘火焰中向摩西顯現。摩西見了那異象，便覺希奇；正進前觀看的時候，有主的聲音說：『我是你列祖的神，就是亞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摩西戰戰兢兢，不敢觀看。主對他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之地是聖地。我的百姓在埃及所受的困苦，我實在看見了；他們悲歎的聲音，我也聽見了。我下來要救他們，你來！我要差你往埃及去。』這摩西就是百姓棄絕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的；神卻藉那在荊棘中顯現之使者的手差派他作首領、作救贖的。這人領百姓出來，在埃及、在紅海、在曠野，四十年間行了奇事神蹟。那曾對以色列人說：『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就

是這位摩西。這人曾在曠野會中和西乃山上，與那對他說話的天使同在，又與我們的祖宗同在，並且領受活潑的聖言傳給我們，(徒七 20~38)。

「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阿，你們應當思想我們所認為使者、為大祭司的耶穌。他為那設立他的盡忠，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一樣。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為要證明將來必傳說的事」(來三 1 、2、5)。

參考經文：

來十一 24~26；申一 21~37；民二十 10~12；申三十四 5~7；路九 28~31；徒一 9~11；林後四 17。

我們所讀使徒行傳第七章的這段經文，可以說是對摩西一生扼要的記述，特別在第三十七節說：「那曾對以色列人說，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們興起一位先知像我的，就是這位摩西。」摩西一生為神傳許多信息，但其最關鍵的信息，就是摩西預言以後神要興起一位先知像他的。希伯來書第三章第二節說：「他為那設立他的盡忠，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一樣。」第五節說：「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盡忠，為要證明將來必傳說的事。」感謝神，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是他在神面前蒙恩的地方；但有一件比他個人的事奉更有價值的，乃是人能從摩西的盡忠看見基督在神的家中盡忠。人如何知道基督在神的家中盡忠呢？人除了從摩西的信息知道基督的盡忠；人更可以從摩西的身上看到基督的盡忠。摩西事奉的盡忠乃成了基督活的見證人。所以我們要來看摩西怎麼樣在神的家中誠然盡忠，但我們的目的，乃是透過摩西的盡忠，來更多認識神的兒子主耶穌基督如何在神的家中盡忠。從摩西的信息，讓我們知道基督是怎樣的一位；更是從摩西晚年的表現，讓我們看見基督是怎樣的一位。我們這些神的兒女，神呼召我們，願意我們來事奉他，我們也是基督的見證人，神憐憫我們，讓我們有機會來為基督作見證，叫人聽見的惟主，但主不止盼望我們有見證的話，更盼望從我們的生活、工作、事奉上成為主美好的見證人，叫人看見主自已，這是神拯救我們之更高的目的。

摩西之所以能為基督的盡忠作見證，並成為基督盡忠的見證人，乃是因為神屢次賜他「異象」，使他得知神的旨意和神對他的託付；神也帶領他經歷諸多的「苦難」，藉苦難對付他、破碎他、改變他、製作他，使他能為基督作美好的見證，並且也被塑造，成為基督盡忠的見證人；神也給我們看見，最終他將摩西帶進「人子的榮耀」裡。所以我們要來看摩西所見的「異象」、所受的「苦難」，並所得的「榮耀」。

一、出生與蒙神奇妙的保全

（一）以色列人在埃及

1. 蒙神賜福、滋生繁茂（出一 7）

「以色列人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出一 7）。

我們從聖經中看見，神先差遣約瑟到了埃及，後來雅各的全家也到了埃及，他們不僅下埃及去逃荒，神更是要他們在埃及生養眾多，成為一個強大的民族。神要使以色列族成為一個合神心意的民族，並得以成為一個合神心意的國度，借著以色列國，帶進他愛子的國度。所以以色列人在埃及，一方面蒙了神許多的眷顧；但神在他們的身上的託付，就是要為神的國度作見證，叫人認識神的國度是怎樣的；神也盼望因著他們的蒙恩，能成為他兒子國度的一個活的「見證」，叫人看見以色列國如同看見神的國。

2．迷戀埃及偶像、惹神發怒（結二十 4~9）

但我們看見，以色列人在埃及雖蒙了神的許多思典和眷顧，他們卻沒有好好敬畏神、為神的旨意而活。先知以西結追述「以色列人在埃及之悖逆」，神說：「人子阿，你要審問審問他們麼？你當使他們知道他們列祖那些可憎的事，對他們說，主耶和華如此說，當日我揀選以色列，向雅各家的後裔起誓，在埃及地將自己向他們顯現，說，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那日我向他們起誓，必領他們出埃及地，到我為他們察看的流奶與蜜之地；那地在萬國中是有榮耀的。我對他們說，你們各人要拋棄眼所喜愛那可憎之物，不可因埃及的偶像玷污自己。我是耶和華你們的神。他們卻悖逆我，不肯聽從我，不拋棄他們眼所喜愛那可憎之物，不離棄埃及的偶像。我就說，我要將我的忿怒傾在他們身上，在埃及地向他們成就我怒中所定的。我卻為我名的緣故沒有這樣行，免得我名在他們所住的列國人眼前被褻瀆；我領他們出埃及地，在這列國人的眼前將自己向他們顯現」（結二十 4~9）。神因為愛他的選民，他這樣作，乃是盼望他們能悔改；可是以色列人仍然悖逆神。

3．埃及諸新王苦害以色列人（出一 8~22）

出埃及記第一章告訴我們，於是神許可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興起，他們因俱怕以色列人的強盛，決心對付以色列人。先是叫他們作苦工；然後叫收生婆要殺死以色列人的男嬰；最後更加毒辣的下令全民，要將以色列人所生的男孩，全丟在河裡。也許我們要問，為什麼神允許這許多的災禍臨到以色列人呢？從先知以西結的話我們看見，以色列人悖逆神，他們忘記了神許多的恩典，他們更把神的旨意拋之腦後，，所以神許可埃及新王興起苦害他們。但神的心向著他們仍然　　是滿懷慈愛的，盼望他的子民能夠醒悟，能夠悔改，這是神對他百姓的苦心。就在以色列人遭受最殘酷的迫害時，神所揀選的器皿摩西就在那時出生了
[注一]。

（二）摩西出生，蒙神奇妙保全（出二 1~10）

1．藏匿三個月

本來摩西生下來只有一個結局，就是被丟在河就是死。感謝主宰的神，先是讓他的父母有信心，把他藏了三個月。他們知道不能再藏了，應該把他安放在一個蒲草箱（箱子抹上石漆和石油）．把箱子擱在河邊的蘆荻中。孩子的姊姊（米利暗）遠遠站著，要知道弟弟究竟怎麼樣？

2．得法老女兒收養為兒子

我們看見，神是掌管萬有的主，他讓埃及王法女兒到河邊洗澡，這是一件很奇妙的事。因為法老的女兒原不是住在那地區，也許是在旅行途中，天氣熱了，她才下去洗澡。也許你以為是巧合，但弟兄姊妹，這是掌管歷史的神在那裡安排。　神又使法老愛女敢於違父王之禁令，收養這希伯來人的棄嬰為兒子；所以摩西就被法老的女兒收養了。法老的女兒沒有兒子。

3．得在父家乳養受教

頭幾年，摩西也被安排在生父母的身邊受乳養，直到孩子漸長。在這幼年的五或七年期間，摩西得著敬畏神之利未家的父母乳養，受著孩提時期的屬靈教育，對摩西的一生諒必有重大的影響。孩子漸長之後，就被接進王宮去了。

（三）摩西在埃及宮中的特權
——法老女兒之子（參來十一 4~26）

司提反告訴我們，摩西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徒七 22）。當代的埃及，可以說是世界第一強國，無論是政治、經濟、文化都是超強的。所以摩西不僅學會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也享受了王宮裡的一切罪中之樂；且有優越的機會，可以賺得埃及的許多財富。

弟兄姊妹，摩西是一個神所特別揀選的器皿，他在神的旨意中是很重要的一環。但是，他在王宮中頭幾十年的生活，他以成為法老女兒之子為榮；他盡情地享受王宮中許多罪中的快樂；他又擁有埃及許多的財物。弟兄姊妹，摩西這一切的生活，和他蒙稗揀選的身分並不相稱。他竟然忘記他是神的選民，他把神在他身上的奇恩可能早就淡忘了。對以色列人在埃及的前途，摩西諒必很清楚。可是，埃及王宮中的罪中之樂，埃及許多的財物，把摩西迷住了。先知以西結說，以色列人在埃及如何迷戀著許多埃及的偶像，如何在許多偶像中間顛倒。我們要問，摩西在四十歲以前，他那些生活，與他們的祖宗在埃及拜偶像有什麼兩樣？他的王子地位、他的罪中之樂、他所擁有的財物，豈不都成了他的偶像，叫他完全淡忘他是神的選民？希

伯來書第十一章第二十四節至二十六節告訴我們:「摩西因著信，長大了就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他寧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罪中之樂；他看為基督所受的淩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這裡所說他所要得的賞賜是什麼呢，筆者認為應該指著神向他們列祖所應許的迦南美地；那地象徵著它是神計畫的中心，是神豐富之賜福的同在，是他愛子裡一切屬靈意義，是神應許賜給列視及他們一切蒙應許之後裔的。摩西盼望得著神所應許的迦南美地作賞賜。為什麼摩西能有這麼大的改變呢？從前以自己成為法老女兒的兒子為榮；但到了那時，他再不肯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他寧願和神的百姓一同受苦，也不肯再享受暫時的罪中之樂。因為他看「為基督受的淩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他又想望所要得的賞賜，所以他願意與神的百姓同受苦害。這是和臺本和好幾本英文版本的翻譯。意思是:「摩西看為基督受的淩辱，……」，也就是摩西看為基督受苦。但「他看『為基督受的淩辱』」按原文直譯為「他看『基督的淩辱』」。本文取用原文直譯。

二、基督之淩辱的異象
——使摩西有奇妙的改變

（一）基督的淩辱——無價之寶的一現（來十一 26）

摩西所以有那麼重大的改變，是因為受淩辱的基督向他顯現。也就是摩西看見為他受淩辱的基督，簡單地說，是他看見為他受苦的基督。感謝神，摩西為什麼有這麼大的改變，原因是有一天，他看見基督在十字架上為他所受的淩辱，看見了受苦的主
[注二]。
這個靈裡頭的看見，叫摩西整個人生完全的改變過來。這就像詩歌「你的靈豈非與他會過」
[注三]:
你的靈豈非與他會過
你的心曾否被他所奪
是否認他為人中第一人
　　歡喜揀選那上好福分

你是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哦　求你開我眼　並奪我心
摔碎眾偶像　並歡然加冠
1　　你為千萬人中之第一人

世界的一切虛榮　珍寶
盡都是偶像　使人顛倒
鍍過金　使人不容易淡泊
浸過蜜　使人真難超脫

是什麼會使地上偶像
失去它那美麗的模樣
並不是灰心　失望或勸勉
乃是　無價之寶　的一現

並不是什麼本分催促
就會使偶像化成灰土
乃是他榮耀　美麗的噴吐
並他慈愛　溫柔的流露

有誰願熄滅他的燈光
若非早晨的日已在望
又有誰願意收藏他寒衣
若非炎夏的風已興起

惟有彼得所見的淚眼
司提反所仰望的榮睑
陪著馬利亞同哭的慈心
會使我脫離屬地吸引

哦　求你大愛將我吸引
直到你自己充滿這心
我們蒙救贖　是你的同伴
與偶像還有什麼相干

詩歌第三節所說的：「是什麼會使地上偶像，失去它那美麗的模樣？並不是灰心、失望或勸勉（並且那時，摩西也沒有灰心、沒有失望；也不是任何的勸勉可以改變他的），乃是『無償之寶』的一現！」第四節說：「並不是什麼本分的催促，就會使偶像化成灰土；乃是他榮耀、美麗的噴吐，並他慈愛、溫柔的流露。」這裡我們會看見，摩西那奇妙的改變，惟一的原因，就是有一天受苦的主向他顯現，他被主的愛所吸引。以色列百姓聽見神對他們的勸告，他們仍然硬著心悖逆神。但感謝

神，在摩西身上我們看見，在那關鍵時機，摩西被受苦之主所流露的慈愛、溫柔所征服，這是摩西極其蒙恩的地方。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都是神所揀選的。神愛我們、膽顧我們，他給我們許多恩典，對與神，我們的態度、我們的生活是怎樣？許多神的兒女在神面前蒙恩，他們經歷神許多的眷顧、保守，可是有人卻是在暗地裡迷戀他們的偶像。有的人美滿的家庭是他的偶像；有的人成功的事業、美好的前途是他的偶像；也有人暗中仍然過他罪惡的生活。假如我們有人是這樣，我們的神為我們何其難過。他是如何的愛我們、眷顧我們，他盼望我們向著他忠誠，我們卻背著神在那裡事奉我們的偶像。但願在我們的靈裡，有一天也能看見摩西所看見的那個異象，這位拯救我們，為我們受苦的主，他為著愛我們、拯救我們，受了極深的苦難。如果我們過那不討他喜悅的生活，我們的主為我們何其難過。願主恩待我們，讓我們能像摩西那樣，在靈裡有真實的看見，因著他愛的激勵和榮耀的吸引，叫我們能夠從諸偶像中被拯救出來。

也許我們要問，摩西真看見過基督麼？真看見受苦的基督麼？主耶穌是在摩西之後一千五百年才降生的，摩西怎麼能看見主呢？感謝神，他的確在靈裡看見了。我們的神乃是超越時間的神。

耶穌基督的十字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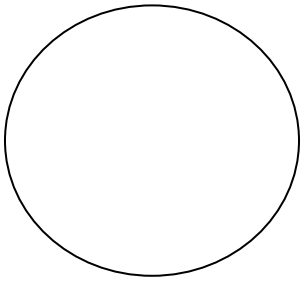

比如說在這裡有一個圓圈（見右側簡圖「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代表在永恆意義裡無始無終的時間；時間的經過是用順時鐘指標的旋轉來表示。假設基督在這個圓圈的頂端釘死十字架。在時間裡，摩西是朝前遙望一千五百年後釘十一字架；而我們回頭往後看，看見主在二千年前為我們釘十字架。摩西在靈裡往前看、我們在靈裡往後看。

感謝神，我們主的十字架乃是永遠的十字架，是從創世以來就被殺的羔羊（啟十三 8 原文直譯，他隨時都可以向人顯現，他不受時間和空間限制。受苦的基督如何向摩西顯現，改變了他的一生；受苦的基督也如何向保羅顯現，改變了保羅的一生。多少古聖也因為受苦之主的顯現，而一生被改變。願神將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我們，叫我們真的在啟示中看見受苦的主，而願意一生為他而活（參弗一 15~20）。

（二）摩西獻身為神、為神的家

摩西將到四十歲，「心中起意」去看望在埃及受辱的弟兄。是因為摩西的確看見了受苦的主，這個看見改變了他的一生。他不肯稱為法老女子，寧可與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暫時享受之樂；他看為他受淩辱的基督，比埃及的財物寶貴；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在這裡叫我們看見，摩西在神面前有著厲害的奉獻。

（三）摩西憑肉體發熱心

（徒七 24~29 半）

1．伸出肉體膀臂殺了那埃及人

摩西就走出王宮，到了受苦的弟兄那裡去，他看見有一位弟兄受欺壓，就庇護他，為那受欺壓的弟兄報仇。他曾左右觀看，見沒有人，才打死了那欺壓人的埃及人。他以為弟兄們必明白神是藉他的手搭救他們，無奈他們卻不明白。

2．初嘗遭弟兄棄絕的苦難

第二天，他又去看望弟兄，遇見兩個希伯來人彼此爭鬥，他勸那位欺壓弟兄的說，你們二位是弟兄，應該彼此和睦。沒有想到那個欺壓鄰居的把他推開，
對他說，難道你要殺我，像昨天殺那埃及人麼？沒有想到，他對弟兄滿腔熱情，卻遭弟兄棄絕。更叫摩西害怕的是，他想，昨天殺了那個埃及人，豈不是沒有人看見？可沒想到這事竟然暴露了。

弟兄姊妹，在這裡給我們看見，摩西裡面的看見是真的，摩西那個事奉的熱切也是真的，他因神的愛，願意出任何的代價來事奉神。也許他心裡想，我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我有才能，而且我有那麼清楚的異象，我應該好好地來事奉神。可是，摩西的熱心有餘，但他並沒有求問神；我們沒有看見神在那裡帶領他，他只憑著一腔的熱情，憑著他自己那個熱心，他以肉體的手打死了那個埃及人。

一個受主愛激勵而將自己奉獻給神的人，還不是就要來事奉神，為神發熱心，為神作工，乃是將身體、全人——全靈、全魂、全身——獻上，交在神手中，分別為聖歸神；並且成為蒙主喜悅的活祭（在復活裡的祭物），這才是我們合理（或作合邏輯的、合理性的、合最高理智）的事奉（參羅十二 1）。

但摩西在這裡的事奉，他並未將自己交在神手中，他沒有聖別歸神，仍在凡俗裡，憑他血氣的動作，完全不能得神的喜悅，他是在「舊造」、「死」裡獻上不聖別的物，不是神盼望得到的活祭。他所謂的事奉，是不合理的。

摩西雖將自己奉獻給神，神不能悅納他凡俗之物，神卻是握住他這個人，並要好好地作工在他身上，使他有一日，得有蒙神喜悅的事奉。

我們要來看，神如何引領摩西走上蒙他喜悅的事奉。

3．憑肉體事奉惹來殺身之禍

當日摩西就是因為憑著肉體的膀臂事奉，結果惹來身之大禍。直到如今，在神的家中最大的難處還不在那些缺少事奉心願的弟兄姊妹身上，卻常在那些有心願，願意為主受苦、為主犧牲的人身上。無論如何，我們若憑著自己所有的來事奉主，這一切都是肉體；若不是神的憐憫，我們的事奉將成為神家的難處。摩西當日就是

這樣。後來我們看見他逃亡了，逃到米甸去。

三、異象領摩西經歷四十年的苦煉——煉淨肉體

（一）投奔葉忒羅，娶西坡拉，生二子

1．娶西坡拉，牧放岳父的羊群（甘心，卻屬暫時）

（出二 18、21，三 1）

在那裡，摩西遇見了一個好的岳父，又得著了一個賢妻，還生了兩個可愛的兒子。神實在恩待摩西；一面他犯了大錯，闖了大禍，他自己都覺得神的忿怒常在他身上，可是另一面神仍然在暗中眷顧他、賜福給他。摩西的遭遇比亞伯拉罕的孫子、以撒的兒子雅各的遭遇好得多了，雅各逃到舅父的家裡去，為著他心愛拉結，服事他舅父十四年之久。為著摩西蒙神那樣的眷顧，我們感謝神。不過，這事情對摩西也是一種試驗，摩西在異邦有這樣的巧遇，算是一個蠻好的環境，也許有人認為，他豈不應該安心的住下來了麼？但從摩西兩個兒子的名字，我們可以想像摩西當日的心情。

2．為二子起名說出內心的感受（出十八 3、4）

摩西為兩個兒子所起名字的含意，正說出摩西當年內心的感受和信心。他給大兒子起名叫革舜，意思是：「我在外邦作了寄居的。」他在新的環境裡，雖然也蒙神的賜福；岳父、妻子對他都很好。但感謝神，摩西沒有把米甸那個家當作他的安息之所，他心裡很清楚，這不過是他寄居的地方。他人在米甸，心卻住埃及受苦的百姓中間，神的百姓才是他的家；從這裡給我們看見，他相信神終必完成
他事奉神的心願。他給第二個兒子起名叫以利以謝，意思是：「我父親的神幫助了我，救我脫離了法老的刀。」當年他親自經歷神是如何拯救他脫離法老的刀，他也相信神仍要幫助他，救他脫離法老的刀，以完成神的託付，拯救他的百姓脫離法老的轄制。在信心裡，他終必經歷。

（二）殷盼回埃及內心所受的煎熬

（詩九十 7~9，11、13）

他在米甸住下來了，他並沒有忘記神保守的恩典；然而他在米甸經過了漫長的四十年，這並不是摩西所願意的。在那四十年裡，摩西的心情是怎樣呢；我們從詩篇第九十篇「神人摩西的祈禱」裡，可以看見摩西當日的心境。

7　我們因你的怒氣而消滅

因你的忿怒而驚惶
8 你將我們的罪孽擺在你面前
將我們的隱惡擺在你面光之中
9 我們經過的日子都在你震怒之下
我們度盡的年歲好像一聲歎息
11 誰曉得你怒氣的權勢
誰按著你該受的敬畏曉得你的忿怒呢
13 耶和華阿 我們要等到幾時呢
求你轉回 為你的僕人後悔

弟兄姊妹，摩西知道他的百姓錯了，他自己也錯了，他們得罪神，在神的震怒之下。到了十三節給我們看見，摩西在那裡有個禱告，他說：「耶和華阿，我們要等到幾時呢？求你轉回，為你的僕人後悔。」

1．主的異象，使他不敢忘懷

亡命之徒摩西自身難保，但主為他所受之淩辱的異象，一直在他裡面揮之不去，使他不能忘懷，使他至為焦慮，使他不敢停止禱告。他一直覺得他有許多的禱告，神都沒有聽。他禱告什麼呢？他禱告求神饒恕他，不要再生他的氣；他巴望神能為他開路，讓他回埃及去幫助神的百姓。他事奉的負擔何等熱切。

2．漫長歲月的期待，從希望到絕望

他從四十歲禱告到五十歲，從五十歲禱告到六十歲、七十歲。摩西擺上無數的禱告，在該詩篇裡，他告訴我們，人一生的年歲是七十歲；若是強壯，可到八十歲。摩西是個強壯的人，他已快到八十歲了，他算一算還有多少年日來事奉神呢？所以年日一直催逼他向神呼求，他盼望神能回心轉意，讓他重回埃及去。摩西禱告越迫切，他就越痛苦，他許多的禱告都讓他自己失望。也許摩西到了將近
八十歲的時候，他不再禱告了，他不知道那一天，或在曠野、或在家中，忽然間倒斃，就歸到列祖那裡去了。而他的雄心、他事奉的負擔將與年日一司埋葬。只有摩西知道自己心中絕望的痛苦，他覺得神仍然發怒，仍然不赦免他、不聽他的禱告，所以他將兩手空空的去見他的神！

3．摩西不能事奉神

當摩西四十歲時，因看見基督為他受淩辱的異象，大大感動他的心，改變了他整個人生。他已往數十年的荒唐歲月完全結束了，他不肯再稱為法老女兒之子；他寧可與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願繼續享受罪中之樂；他看見受苦之基督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他神所要賜給他的賞賜。基督給他內心的震撼，使他充分表露在行動

上，他丟下於尋求子之尊走出王宮，走向為奴隸受苦難的弟兄中間，給予弟兄們同情與援助。他毅然揮出有力的拳頭，擊倒那民族敵人，為那受屈之弟兄伸冤。那日，也許他慶倖自己有機會為弟兄之冤屈盡了心意，他沾沾自喜今日終得機會事奉神。第二日，也許他鼓起愛弟兄、事奉神的更高情操，一大清早就到弟兄們的勞動營地，他赫然看見，兩位弟兄彼此爭鬥，就對那欺負人的說，你為什麼打你同族的人呢？想不到那人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呢？難道你要殺我，像殺那埃及人麼？摩西才知道昨天殺那埃及人的事竟已敗露。法老聽見這事，就想殺摩西；摩西就逃往米甸（出二 11~15）。

隨後的四十年，摩西在米甸寄居之地，心中仍懸念著在埃及的同胞，想必因他闖的禍而使他們更大的遭殃。他日日、月月、年年迫切在神前懇求，求神息怒，求神回轉，為神的僕人後悔，賜他機會，讓他回到受冤屈的弟兄當中，他堆上多少迫切懇求，竟然全未蒙垂聽，他那嘔心瀝血禱告的事奉，神竟置若罔聞，直到摩西走近人生的終站。

摩西在已過的八十年裡，我們看見他大大地發過熱心，他有過厲害的擺上和犧牲。但他仍然沒有看見，他的學問、才能，成了他事奉神的難處。連他所見的異象，使他放膽行事，也成了他事奉的難處。他迫切禱告，鍥而不捨，也成了他事奉的難處。他一直沒有看見，他這個人的己生命，是事奉上基本的難處。他這個人不能事奉神。

4.「盼望之神」期待摩西好久長

從上文看來，似乎是摩西迫切的等候神，等了整整四十年，等候到完全絕望。其實以色列人在埃及所受的困苦，神都在察看；他們因受督工的轄制所發的哀聲，神都側耳而聽。只是神可以差遣誰呢？誰能按神旨而行呢？神在四十年前就給摩西異象，但神知道這個意氣風發的摩西，完全不能承受神的託付。神苦心地、耐心地等候，等候摩西被帶到絕望，被帶到死地；神等候著摩西「好久長」。

（三）摩西被帶到「畢生的終點」
（出四 10；參徒七 22）

摩西自從投奔葉忒羅至今已四十年，「牧養岳父的羊群」成了他主要的工作，也是他惟一的工作。牧放羊群，是頂無聊，也是最不出色的工作。「羊」是很笨的牲口，即便是一條經常出入的路徑，無知的羊也常會離群迷失，若非牧人尋回，終將成為野獸的佳餚。在聖經中，神將迷途的罪人，稱為「如羊走迷」，正是這個意思。人們可以把許多牲口訓練成特技表演者，成為馬戲團中的成員，惟獨很難在羊隻身上施教化。這工作對於一個飽學了埃及人一切的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的摩西，真是學非所用，完全不能施展他的長才。但他因甘心與那人同住，竟能四年如一日的，

仍舊「牧養他岳父米甸祭司葉忒羅的羊群」。

雅各為愛拉班之小女兒拉結，牧放他岳父的羊群十四年，之後六年繼續牧放羊群，卻是有雅各一分的工價，六年過了，雅各已擁有可觀的畜群；但摩西牧羊岳父的羊群，四十年過去了，摩西所牧放的仍舊是「他岳父……的羊群」。

從四十歲到八十歲，這四十年的歲月，對摩西來說，是極寶貴的時段，神竟讓他虛度這最有價值的年華麼？這年華的喪失，對摩西是太沉重的打擊與太大的損失。但我們的神，從來不作無聊的工，神是智慧之源、是最有計劃的神，他正使萬有為他所愛的人效力，來成全他的旨意。神讓摩西牧羊，對摩西真是「英雄無用武之地」，他不能對笨羊說教，他不能拿出有力的膀臂來征服愚頑的羊只；他需要細心的餵養、耐心的牧放。四十年之久，叫這個雄材大略的摩西無計可施。性急揮拳的民族英雄，變成無可奈何的牧人；說話行事都有才能的摩西，四十年之久沉默在群羊中，不知不覺竟成了「我素日不是能言的人，……我本是拙口笨舌的」（出四10）。摩西被神帶到「人的盡頭」，卻是來到「神的起頭」。

四、神呼召的異象

——在神家中學習事奉

（一）「一日」，是神期待的日子

當神與亞伯拉罕立約時，就對他說，他的後裔要居別人的地，並受苦待四百年，然後他們要回到神的應許地——迦南。那時，也是迦南地的原住民之亞摩利人，他們罪孽滿盈遭毀滅之年(創十五 13、16)。

以色列人在埃及寄居，因為他們悖逆神，迷戀埃及諸偶像，以致遭受埃及人的苦待，直到四百三十年，以色列人向神發出哀聲，神聽見他們的呼聲，也知道他們的苦情；就是摩西在米甸的曠野受試煉滿四十年之日，這一日，他們出埃及（參結二十 4-9；出二 23~25，十二 41）。

神期待這「一日」來到；神也運用他的全能，叫萬事為他的旨意效力，使這「一日」按神的計畫來到。

（二）「一日」，是神引領摩西去到神的山之日（出三 1）

「摩西……一日領羊群往野外去，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出三 1）。

「一日」，對摩西是一萬四千六百日（合四十年）中頂平凡的「一日」，是摩西心灰意冷的「一日」，是他毫無意義、盼望的「一日」。他完全沒有想到，這「一日」會發生什麼事情，他不過照常的領岳父的羊群往野外去，他只是照人的本分堅強的在那裡生活。那日他只有一個目的，為羊群找到草場和水源；他就這樣的一步一步

往前走去，……感謝神，神引導摩西的腳步，在那一天去到神的山；神把他帶到那座山，耶和華在那裡等著要向他顯現。何等希奇的一件事，摩西不是要去找神，他已經完全失望了，他等神等了四十年了，竟然沒有得著神的回應。在這裡，到底是摩西等候神呢？還是神在等候摩西呢？哦，親愛的弟兄姊妹，許多時候我們和摩西的感覺一樣，為著我們心中的負擔，為著神兒女的光景，我們
有許多的禱告。我們盼望教會能復興，卻沒有看見神明顯的工作，我們等候神等了好久，等到灰心，等到似乎對神沒有盼望了。弟兄姊妹，實在不是摩西在等候種，乃是神在等候摩西。摩西是那樣的有負擔，那樣迫切的要來事奉神，但神沒有辦法來遇見他，神沒有辦法來用他，這一個有學問有才能的摩西，這一個有異象的摩西，這一個用肉體來事奉神的摩西，神非常清楚，他不能用這個摩西。神耐心地等摩西，等他慢慢地改變，等他肉體的力量被耗盡，等他對自己再沒有盼望。從前他認為要帶領神的百姓事奉神，要帶進神的工作，非我摩西不可，除了我，神還能找到誰來事奉他呢？神忍耐等候摩西這許多年，就是盼望摩西有一天完全的認識自己在事奉上是神工作極大的攔阻，因為他的熱心耽誤了神百姓的事情。筆者相信，摩西那天打死了埃及人，他個人得以逃離埃及，但以色列人在埃及的境遇就更加艱難了。感謝神，他終於等到摩西了。

（三）這「一日」，神呼召摩西（出三 2~22）

這一日，是神所定的日子，是在主前一千四百四十六年的那一個日子[注四]。

他從前肉體很大，很有把握，憑著自己要來事奉神，結果闖了大禍。感謝主，等到摩西將近八十歲，他的雄心、他的負擔和他的年日一同埋葬時，神才來向他顯現。他看見神向他顯現、與他說話，他就俯伏在地。神來呼召他，說，以色列百姓在埃及所受的痛苦我都看見了；他們的哀聲也達到我的耳中。從前以色列人在埃及，在極重的勞苦中，他們不肯悔改歸向神；直到神百姓落在極深的苦難中，他們的心才呼求神。所以神對摩西說：「我下來是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領他們出了那地，到美好寬闊流奶與蜜之地，就是到迦南人、……之地。……故此我要打發你去見法老，使你可以將我的百姓以色列人從埃及領出來。」

神向摩西啟示他自己的名——耶和華是我的名，直到永遠，這也是我的紀念，直到萬代(15)。我實在眷顧了你們，我要將你們從埃及的困苦中領出來，往那流奶與蜜之地——就是應許賜給你們列祖的地。神應許要與摩西同在，使他可以去見法老，並且神要施行一切奇事，攻擊埃及地，他就可以將百姓領出埃及。

從出埃及記第三章的經文，說到神向摩西顯現，神安慰他、鼓勵他，神要他憑信心來接受神的差遣，摩西和神之間有著許多的談論。摩西當時一點信心都
沒有，神費盡苦心在那裡安慰他、鼓勵他。

（四）這「一日」，神裝備摩西（出四 1~9）

到了第四章那裡，摩西對神說，以色列人「必不信我，也不聽我的話，必說，耶和華沒有向你顯現」（四 1）。

漫長的四十年，十字架的苦煉，在摩西身上作了厲害地拆毀，把他帶到「死」地。如今神要藉三樣的神蹟裝備摩西，就是三樣的憑據，可以說是神給摩西超然的恩賜，是摩西蒙召事奉神的憑據。

神給摩西第一個神蹟，叫他把手中的杖丟在地上，就變成一條蛇；神叫他拿住那條蛇的尾巴，他在摩西手中仍變為杖。神給摩西第二個神蹟，讓他把手放在懷裡，及至抽出來，不料手長了大痲瘋；後來又叫他把手再放進懷裡去，從懷裡抽出來，不料，手又復原了。神又給摩西第三個神蹟，到河裡去取些水，把水倒在地上，就成為可怕的血。神讓摩西能行這三樣的神蹟，是神給摩西的裝備，證明他是神所差遣的。可以說這完全是神的恩賜，摩西只要相信、接受就可以了。

今天有許多神的兒女，有心事奉神，渴慕神給他們恩賜，更盼望有神蹟奇事隨著他們。其實要得著這些恩賜，只要主願意，就不難。但從神賜摩西的神蹟奇事，卻叫我們看見神的更高心意。

神賜摩西這三樣神蹟，使他在必要時借著這些神蹟，證明他是神所差遣的僕人。但神更要作工在摩西身上，使神蹟在摩西身上成為一個實際。他不但會行神蹟，他這個人也要被作成神蹟的實際。因為神要藉著神蹟使他的生活、工作、事奉顯他的恩典和大能的見證。摩西這個人要成為神手中活的神蹟。

何等可惜，今日許多人所追求的是外面的神蹟、異能；卻少有人感到需要神將他作成一個神蹟的實際。

我們要來看神給摩西三個神蹟的意義：

1．第一個神蹟——牧杖變蛇（出四 3~5）

當日摩西憑著手中的那根杖引導羊群出入，憑著那根杖，保護羊群的安全。摩西手中的那根牧杖，在曠野已用了四十年，摩西沒有一天可以離開那根牧杖，那杖成為他生活工作中很重要的依仗。神問摩西說，你手中拿的是什麼？摩西答說，是一根杖。神說，你把這杖丟在地上，他把杖丟下去就變作一條蛇。摩西萬萬沒想到這根在他手中依仗了四十年的牧杖，竟然是一條蛇；摩西不是一個膽小的人，他見那蛇竟跑開了，可見那蛇是多麼可怕的。神說，伸出你的手來拿住它的尾巴，它必在你手中仍變為杖。神要摩西憑那根杖行神蹟，顯異能。

「丟在地上」，是一個開啟，顯明他素常依仗之杖，乃是能傷害他的蛇。他依仗這杖四十年，是他不可缺少的工具。但神在啟示中給他看見，這杖是蛇，依仗它的，必被其傷害，並且不能得神的喜悅。

人若用手捉蛇尾巴，蛇就要轉過身來傷人
[注五]。
神叫摩西拿住它的尾巴，是因為這蛇的頭，已被女人之後裔——基督所傷（呂振中譯本作「重傷」，創三 15）。如今神叫摩西看見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經勝過那古蛇——重傷其頭。摩西若信從神，用手握住仍然在掙扎的蛇尾巴，就必因基督的得勝而誇勝（拿住蛇的尾巴，是得勝的表徵）。摩西拿住蛇的尾巴，它就成了摩西手中的權杖。保羅對弟兄們說：「時候減少了；從此以後，那有妻子的要像沒有妻子；哀哭的要像不哀哭；快樂的要像不快樂；置買的要像無有所得；用世物的要像不用世物；因為這世界的樣子將要過去了」（林前七 29~31）。神的孩子們，有妻子的應討妻子歡喜；在境遇中，哀哭、快樂成為生活中的自然感受；我們活在這世上需要置買，需要用世物，這本來是平常所賴以為生的。但保羅告訴我們，時候減少了，這世界的樣子將要過去，我們事奉的人若依舊按著世界的樣子——這些看得見的短暫感受，我們就要被它所傷害。保羅的意思是，我們處在這樣的一個世代中，我們還有多少力量能為神呢？我們所經歷的這些事情很多都要如蛇傷害我們。若是神憐憫我們，我們能讓基督得勝的十字架來翻轉我們的生活方式——過一個倒過頭來的生活，有妻子能像沒有妻子；哀哭的能像不哀哭；快樂的能像不快樂；用世物的能像不用世物；沒有任何的事物能霸佔我們的心。這有著神要摩西拿住蛇的尾巴所代表的意義。如果他仍舊用手握住那蛇的頭，過著原先生活的方式，他要照樣的被那蛇所傷害，他事奉神的心願與負擔遲早要被耗盡。在這裡讓我們看見，神呼召摩西，神再給摩西年日，讓摩西能夠再有機會事奉神，讓摩西看見，他必須有一個讓基督得勝的十字架來管理他這個人，使他能有一個倒過頭來的生活，不受任何人、事、物的支配，一切只為著神的旨意。摩西若要忠誠事奉神，他整個生活要倒過頭來，為著事奉，有妻子的要像沒有妻子，用世物的能像不用世物；沒有任何的事物能霸佔他的心。神不只讓摩西所丟下的杖變成蛇；神還要摩西把那條蛇的尾巴拿起來，使它變回一根權杖——基督十字架的得勝杖。

摩西要憑這權杖，在埃及行許多神蹟，對付法老王；憑這權杖叫紅海的水分開，使百姓下海中走乾地；又向海伸杖，使海水復原，淹沒下海的埃及全軍；憑這權杖擊打磐石，流出水來，使百姓可以喝；又因這權杖被高舉，叫約書亞在山下戰勝亞瑪力人；這杖，是耶和華的得勝杖。摩西高舉這十字架的得勝杖，見證基督十字架永遠的得勝。

這是一個明顯的神蹟，證明摩西乃神所差遣之僕人。但神更盼望摩西能成為活的神蹟——使摩西成為神蹟的實際。如果摩西只能運用這個恩賜，卻不能讓基督得勝的十字架管理他，不能有倒過頭來的生活，他就不配事奉神。這是神呼召摩西，對他更高的一個期望。

2. 第二個神蹟——長大痲瘋的手（出四 6、7）

神叫摩西把於放在懷裡，及至抽出來，不料，手長了大痲瘋，這乃是個啟示，叫摩西看見，這只手在摩西身上已經八十年了，他憑著這只手罪中作樂；他憑這只手收斂埃及許多財物；他也憑這只手熱心事奉神，打死了那欺壓弟兄的埃及人。神要他看見，他這只生來有力量的手，比許多人的手都更有才能，卻是長大痲瘋的手。大痲瘋在聖經裡是指罪的污穢。摩西從來不曉得他那只手是長大痲瘋的手。也許他還感謝神，藉他父母給他這只滿有力量的手，這只滿有恩賜的手，成就了許多事。但是神要他看見，他這只比許多人更強有力的手，不過是長大痲瘋的手、極其污穢不潔淨的手，摩西怎麼可以憑這只不潔淨的手來事奉神呢？那天摩西在神的光中看見，原來他這只手是這麼污穢、這麼可怕。他憑著這污穢的手來事奉神，他的事奉是多麼得罪神的事奉。神要摩西認識一件事，他一切的服事都是污穢的。但神又叫他把手再放到懷裡去，當他再抽出來時，他的手已經潔淨了，為什麼要放到懷裡去呢？神讓他看見他的手之污穢、可怕，叫摩西事奉的幹勁萎縮下來。神要他將這只污穢的手再放回懷中，神是要摩西很具體的看見十字架煉淨的大能。

摩西憑著他這污穢的手所作許多污穢的、神所不喜悅的事。他曾為他污穢的手所作許多的事求神赦免，神因他兒子的寶血赦免他所犯的罪。但他這作許多汙　　穢之事的手必須藉基督的十字架來治死，才能使他得潔淨。就像先知以賽亞告訴我們的，當耶和華的榮耀在聖殿中降臨，他看見神之榮耀的時候，就伏在神面前說：「禍哉！我滅亡了；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賽六 5）。雖然他是個先知，蒙召來為神說話，從以賽亞書第一章到第五章，他已經為神說了好些話。他用什麼說那些話？是用他那小潔的嘴唇來為神說話，他在那裡責備錫安神的兒女，他卻沒有感覺到他自己的嘴是污穢的嘴；是神榮耀地顯現，才叫先知看見自己的嘴唇是多麼的污穢。神如何來潔淨他那不潔淨的嘴唇呢？他所說受污穢嘴唇所沾汙的話，需要預表基督寶血之祭壇上的祭物而得赦免，但他那污穢的嘴唇，不是祭物能潔淨的，卻是需要預表主十字架之祭壇上燒著的紅炭的煉淨，才能得潔淨。撒拉弗乃是用祭壇上的紅炭來沾他的嘴，祭壇上燒紅的火炭就是十字架煉淨的工作。神要他的僕人摩西學一個功課，他必須經歷更深十字架的煉淨，他那污穢而蒙潔淨的手才能來事奉神。弟兄姊妹，我們這些在神家中有心願要事奉神的人，是否用那長大痲瘋的手來事奉神呢？願神憐憫我們，使我
們更多蒙光照，願意接受基督十字架更深的煉淨。

手顯出大痲瘋，又得復原，是種賜給摩西的一個神蹟。但神要摩西經歷長大痲瘋的手，接受基督十字架烈火的煉淨，是使摩西這個人成為活的神蹟。這是神所盼望得著的見證。神在我們這些願意事奉他的人身上，也盼望得著這樣的見證。

3．第三個神蹟——河水變血

（出四 8、9；參啟十六 6）

「水」是神給人的恩賜，使人賴以為生。

「血」是神的審判，是不信者應得的刑罰——使人喝血，表示人將死不了活不得。

神給摩西頭一個神蹟，是基督藉十字架重傷那蛇的頭，釋放人單單仰賴基督的得勝，而有倒過頭來蒙神悅納的生活與事奉。

神給摩西第二個神蹟，是基督十字架煉淨的烈火，煉淨污穢的人，使人在神面前有純潔的生活與事奉，而蒙悅納。

人若信服基督，接受並經歷兩個神蹟所啟示的救恩。他要喝主所賜的水而永遠不渴；主所賜的水要在他裡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 14）。並且信他的人，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成了別人的供應（約七.37、38）。

但人若拒絕基督十字架的得勝及煉淨的火能，就必落在神忿怒的審判之下——喝血。

啟示錄第十六章，說到神大怒之審判要臨到不悔改的罪人身上。「第二位天使把碗倒在海裡，海就變成血，好像死人的血，海中的活物都死了」（啟十六 3）。

「第三位天使把碗倒在江河與眾水的泉源裡，水就變成血了。我聽見掌管眾水的天使說，昔在、今在的聖者阿，你這樣判斷是公義的；他們曾流聖徒與先知的血，現在你給他們血喝；這是他們所該受的」（4~6）。

「我又聽見祭壇中有聲音說：是的，主神全能者阿，你的判斷義哉！誠哉」（7）！

（五）這「一日」，摩西接受神差遣

（出四 10~20）

1．摩西放下己意，順從神

神已經給摩西三樣神蹟作為神差遣他回埃及的憑據，但摩西對耶和華說：「主阿，我素日不是能言的人，就是從你對佳人說話以後，也是這樣。我本是拙口笨舌的。」耶和華對他說：「誰造人的口呢？誰使人口啞、耳聾、目明、眼瞎呢？豈不是我耶和華麼？現在去罷，我必賜你口才，指教你所當說的話。」摩西說：「主阿，你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罷！」（出四 10~13）。摩西推辭到一個地步，連神都發怒了。他不答應神的呼召，是和神鬧彆扭麼？我當日很想去，你卻不肯讓我去，現在我不想去，你找別人去罷。是這樣麼？筆者認為不是這樣。摩西畢竟還是敬畏神，是因為他對自己的確一點信心都沒有，好像什麼人都比他更配事奉神。感謝神，叫摩西對自己能灰心到這樣一個地步，實在是神榮耀的工作。摩西經過了那麼長久的試煉，現在他終於倒下來了，對自己一點信心也沒有。這真是神的傑作。

感謝神，最後摩西被神征服了，他放下己昀一切感覺，理由，順從神，答應了神的呼召，願意回到埃及去履行神給他的託付。

那一天神賜給摩西這三方面的神蹟，摩西以後的年日和所走的道路，這些神蹟

一直隨著他，並且神一直在摩西身上作一件事，使他這個人，成為神蹟的實際。

這是神在摩西身上所作的一件榮耀的工作，這也是神在你我身上所要作的工。有時我們為著事奉主，需要向神求一些恩賜，或是超然的恩賜，出於信心的禱告，神要把這些恩賜賜給他的教會。但更寶貴的是，神要把我們每一個人都作成一個神蹟，成為一個活的見證——見證人。

於是摩西回到他岳父葉忒羅那裡，蒙岳父允准他回埃及去探望他一別四十年之弟兄們（以色列人）。

當神差遣摩西回埃及之際，神讓那些尋索他命的人都死了，使摩西可以安心回去。於是摩西帶著妻兒上路。

在歸途中，夫妻為兩個男孩子行割禮，才免被立約的神所追殺（出四 24~26；參創十七 14）。

之後，也許摩西深感使命的沉重，為使自己能更專心一意，他才中途打髮妻兒回岳家去暫居，直至摩西領以色列人抵達利非訂，他岳父才把愛女及兩個外孫帶來見愛婿，俾同往迦南地（出十八 1~12）。

2．摩西因「那不肯放他之愛」重獲新生

在歸途中，摩西回顧那已過的四十年荒廢之時日；為著那「一日」神引領他的腳步走到何烈山，就是神的山，神在那裡等候他，他的心何等地震撼。在烈焰中向他顯現之尊嚴的耶和華，豈不就是四十年前在異象中向他顯現的那位受苦的基督？！神向他敘述他深體以色列民的苦情；他苦苦等待他四十年，直到摩西對自己的抱負絕望；直到法老王及尋素摩西生命的人都死了；直等到受苦難的百姓，回心轉向神，向神發出歎息哀求。用心良苦的耶和華終在他的山——何烈善顯現出來，耶和華向摩西啟示他自己；並且差遣他回埃及去。耶和華苦口婆心地向摩西開解，並且給摩西三樣神蹟，好使人相信耶和華確實向他顯現，而差遣了他。

在一路上那許多思維，真是叫他百感交集。神那不肯放他的愛，如此耐心的引領他，他竟完全執意地拒絕神的差遣——「主阿，你願意打發誰，就打發誰去罷」（出四 13）。他死寂的心，迫使神那不肯放他之愛，不得不拿出愛的最大壓力——愛的忿怒，使他終於降服神前，答允神的差遣。

一個已站在死亡邊緣，有日葬身他鄉，靜候歸到他列祖那裡去的摩西；他這位意氣消沉的鬥士，無盡地苦思．無盡地絕望，最終竟因為神那不肯放他之愛，把他苦苦尋回了。神又增添他歲月，贖回他被蝗蟲螞蚱吃掉的歲月，再賜給他新生。這強烈無比的大愛，征服了摩西冰涼死寂的心。

詩歌「你這不肯放我的愛」
[注六]，
要是出現於摩西的年代，必為摩西所愛唱；詩中流露著許許多多跟摩西一樣的感受（也許摩西的感受更遠勝詩人）。今將該歌詞錄與下：

你這不肯放我的愛
疲倦的我今息於你
我將餘生還你若債
好使它在你這深海
能以更為豐溢

你這照耀我路的光
我將殘燈帶來交你
我心還你所借火亮
它的日子藉你太陽
就能更為明麗

你這用苦尋我之樂
我心向你不能怨懟
暴雨乃是彩虹之轍
你的應許你必負責
轉瞬便無眼淚

你這使我抬頭之架
我不敢求與你相離
我的榮耀我已葬下
即此長出生命紅花
永遠開放不已

3．摩西見法老時年八十歲（出七 7）

摩西終於順從神的差遣，去見法老，凡神所吩咐的都向法老說明。「摩西……與法老說話的時候，摩西八十歲。」

——這年，是摩西結束四十年的漫長荒野歲月之年；是他蒙神紀念的年歲。

——在割除肉體，在信服裡學習事奉，才是真正學習事奉的開始。

五、異象使摩西在神的全家學習事奉

——曆苦難、學順從

我們要來看，神如何帶領摩西學習事奉。先前他因看見受苦的基督，使他自告奮勇投身事奉；但事實說明，他在埃及的勇敢，使他闖下大禍；他不能事奉神。在

米甸的曠野四十年，他在祈禱中努力掙扎，求神為他開回埃及去事奉的路。四十年之久，神似乎沒有聽他的祈禱，因為他這個人仍然不能事奉神。神將他帶到「人的盡頭」，叫他對自己再沒有盼望；在事奉上他放棄了。至此，神才來呼召他，把他帶回神的百姓中——神的家中，學習事奉。如今神要他看見，在事奉上學習與基督一同受苦（交通於基督的苦難），效法（模成）他的死。他需要看見，基督如何捨己，在苦難中學習順從，以至於死，且死在十架上。他如此事奉，才叫神的旨意得成就。

主呼召摩西，乃是呼召他來「與基督一同受苦，模成他的死」。這才是真實開始學習事奉。基督為我們受苦、受死，叫我們得救。但我們還得與他一同受苦，在苦難中學習順從神，被模成他死的形狀，我們才能在事奉上有學習，才能盼望有討神喜悅的事奉。所以當神呼召摩西的時候，他重新答應神的呼召和差遣，學習與基督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他才開始學習事奉。因為摩西這個人太強了，所以神必須藉十字架更深的工作在他身上，來對付他、雕刻他。神終於在摩西身上完全得勝了。今天主在我們許多人的身上，也要藉十字架作工，叫我們「與基督一同受苦，被模成他的死」。死在我們身上的工作有多少，我們才能被主折服有多少，才能有多少真實的事奉。

（一） 事奉的依據——耶和華說、曉諭、吩咐（參出六 1、2, 八 1）

自從神這一次打發他，他事奉的學習才有一個新的起頭，從出埃及記到申命記這四卷書裡面，一直有一類同義詞出現：」耶和華說」、「耶和華曉諭」、「耶和華吩咐」。這幾個不同的詞，卻是同一個意思，就是神要摩西作什麼，摩西才作什麼，神沒有讓摩西自己想辦法、自己出花樣，神不許摩西憑自己有什麼設計，他一切的事奉，是依據神怎麼說、怎麼吩咐、怎麼曉諭。這是摩西在事奉上基本應學習的。也許我們說，這也很方便，我們本來是不知道該怎樣事奉神，現在神什麼都告訴我們，那太好了。弟兄姊妹，我們自問，我們真要好好事奉神，容易麼？凡事沒有自己的意見、主張和看法，只憑神怎麼說、怎麼吩咐就是。這樣的事奉，對於我們天然的人來說，是不可能的。像筆者這麼貧乏的人都有自己一些意思和主張，而像摩西那樣有恩賜的強人，要在凡事上聽從神有可能麼？感謝神，神在摩西身上作了極深的工，讓他在漫長的日子裡，學習等候在神的面前，按著神的吩咐來事奉。約翰福音第五章第十九節，主說：「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主耶穌是全能的主，他是一切智慧的源頭，神借著他創造天地萬物，這樣一位大能的主，他來到世界的時侯，他竟然說，他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是的，主到世上來，他向著神的事奉是全然盡忠，忠於神的旨意；在神旨意之外，他沒有作任何的事。弟兄姊妹，我們盼望能忠心事奉他，不是說我們能出多少的代價，能受多少的苦，乃是要讓神的旨意借著我們通行。有許多人對「忠心」這個辭有不準確的領會，總覺得我要來事奉主，就要為主出代價、為主受苦、為主有犧牲；我們願意為主受苦

是可貴的，但神卻不容許這些願意為主受苦的人把自己的意思、自己的才能帶到事奉裡來。

（二） 事奉上遭弟兄棄絕的學習——謙卑俯伏

司提反論到摩西，在四十歲時，他對弟兄們愛心關懷，勸勉弟兄不可欺負弟兄，卻遭到那欺負弟兄的棄絕耗說，誰立你作我們的首領和審判官（徒七 27）。那時的摩西年輕氣盛，難能服人。經過米甸曠野四十年極深的曆煉，他在神面前有著美好的屬靈經歷，有神明確的差遣，他在末後四十年的事奉中，似乎應該得著弟兄的接納與愛戴，但他仍受弟兄棄絕。正如司提反所說：「這人曾在曠野會中，和西乃山上與那對他說話的天使同在，又與我們的祖宗同在，並且領受活發的聖言傳給我們。我們的祖宗不肯聽從，反棄絕他，心裡歸向埃及、……」（參 35~40）。

摩西在帶領百姓的四十年中，遇到這些蠻不講理、無理取鬧的弟兄，在那四十年漫長的歲月，是如何在事奉上有美好的屬靈學習？

（三）從出埃及到西乃山下

1．當主凡事為百姓預備，他們就大讚美

當摩西回到埃及，在以色列人面前行了神賜他的神蹟，他們就信了；他們又聽見神眷顧、鑒察他們的困苦，就低頭下拜（出四 31）。當百姓知道神要藉逾越節羔羊的血，叫他們在滅命天使的刀下免於死，他們就低頭敬拜（十二 27）。當摩西領以色列人過紅海如走乾地，他們就和摩西向耶和華歌唱（十五 1）。

2．當主稍微求他們一點，就立發怨言

過紅海之後，他們經三個月路程，往西乃的曠野去。一路上，他們因無水、水苦而發怨言，又因沒有肉吃而埋怨。在利非訂又因無水而爭鬧。之後，神叫摩西擊打磐石，流出水來。他們終於到了西乃山下（出十六，十七，十九 1）。

摩西當日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一路上他們的表現，正如下面的詩句

［注七］

眾人都想同主高貴
卑賤卻都畏
當主凡事為他預備
他就大讚美
當主稍微求他一點
就立發怨言
當主稍微求他一點

就立發怨言

弟兄姊妹，今日我們這些跟從主的人，當主凡事為我們預備，我們就大大讚美。但當主稍微求我們一點，我們也常是立發怨言。

但那誠實愛主的人
禍福都不問
就是他們寶貴心血
也願為主舍
求主給我這樣心志
赤忠忘生死
求主給我這樣心志
赤忠忘生死

摩西就在那些以色列人中學習事奉主；他所承受的是何等壓力！

（四）從領受律法到立起帳幕

1．在西乃山領受律法時

(1)為領受律法作準備之工

——摩西四次獨自上西乃山

(2)第五次上山

摩西和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奉召上山，他們觀看神，他們又吃又喝（出二十四 9~11）。

當他們去到西乃山下，摩西蒙神呼召五次上山[注八]。

之後，摩西又有三次，每次四十晝夜俯伏在耶和華面前。

(3)第六次「上了神的山」住在神那裡

——第一次俯伏四十晝夜，領受兩塊法版，並求神恕民（出二十四 12~三十二 29；申九 9~11）

摩西有約書亞同行，在山腰停留，留到第七日，耶和華召摩西上山，他在山上俯伏四十晝夜，沒有吃飯，也沒有喝水；在神前領受神頒律法、誡命。耶和華與摩西說完了話，就把兩塊法版——是神用指頭寫的石版交給他。

摩西尚未下山，亞倫縱容百姓，鑄造、敬拜金牛犢。神在怒中要滅絕拜金牛犢的會眾，摩西懇求神紀念他與列祖起誓所應許的，不要降禍滅絕百姓，於是耶和華後悔（出三十二 7~14）。摩西下山，怒摔那塊法版（出三十二 15~20），並起來審判百姓，那日，那些無視神忿怒審判之放肆會眾被殺的有三千人（25~28、35）。

(4)「上耶相華那裡去」——到營外會幕那裡（？）

——第二次俯伏四十晝夜，為民求恕、求神同行（出三十二 30~32〈參三十二 33~三十三 23〉；申九 18、19、25~29）

第二天摩西又上到神那裡去，像從前俯伏在耶和華面前四十晝夜，沒有吃飯，也沒有喝水，懇求神赦免百姓的罪，……不然，求神從神所寫的冊上塗抹他的名，他沒有接受神所說：「你且由著我，我要向他們發烈怒，將他們滅絕，使你的後裔成為大國」（參出三十二 10），他寧願自己受塗名(32)，也以神的榮耀為重。他終於蒙神答允赦免百姓的罪，並答允親領百姓前去迦南（出三十三 17）。

摩西這次似乎並未上山，因為有關經文，沒有一處明言他上山或下山。可能是出到營外進入會幕，俯伏在神那裡，耶和華便與摩西說話（出三十三 7~11），而「百姓聽見這兇信就悲哀」（出三十三 4）。

(5)第七次「上西乃山」

——第三次俯伏四十晝夜，重新領受兩塊法版

耶和華吩咐摩西鑿出兩塊石版，和先前他摔碎的那版一樣，其上的字神要寫在版上；要將這版放在櫃中（出二十四 1；申十 1、2）。摩西上西乃山站在神面前；神宣告他的名——是有憐憫、有恩典的神，……赦免罪孽、過犯和罪惡；……必要追討他的罪……。摩西急忙伏地下拜，懇求耶和華在他們中間同行，又求神赦免他們的罪孽和罪惡。摩西又像從前在山上住了四十晝夜，也不吃飯，也不喝水（出三十四 28）。那次耶和華也應允他，不忍將百姓滅絕（出三十四 2~9；申十 10）。

（摩西可能還有第四次俯伏在耶和華面前四十晝夜[注九]）

2．會幕的建造與立起（出三十五~四十，參出二十五~三十一）

(1)百姓樂意將禮物奉給耶和華為會幕建造之需

凡心裡受感和甘心樂意的，都拿耶和華的禮物來，包括金銀妝飾物，及各樣建造會幕之材料。百姓絡繹不絕的將禮物拿來。那些在作聖所一切工的智慧人，都來對摩西說：「百姓為耶和華吩咐使用之工所拿來的，富富有餘。」摩西傳令不論男女，不必再為聖所拿禮物來；這樣才攔住百姓不再拿禮物來（參出三十五 4~9、20~24、29．三十六 3 下半~7）。

(2)蒙耶和華賜智慧的都同心建造會幕

摩西對全會眾說：「你們中間凡心裡有智慧的，都要來作耶和華一切所吩咐的」（出三十五 10）。猶大支派中，戶珥的孫子、烏利的兒子比撒列，耶和華已經提他的名召他；又以神的靈充滿了他，使他有智慧、聰明、知識，能作各樣的工；……耶和華又使他和但支派中，亞希撒抹的兒子亞何利亞伯心裡靈明，能教導人。耶和華使他們的心，滿有智慧，能作各樣的工，……也能想出奇巧的工。一切心裡有智慧的，就是蒙耶和華賜智慧聰明，而且受感前來作這工的，他們都是照耶和華所吩咐的作工。（參出三十五 30~三十六 3）。

——他們「都照在山上指示的樣式」（出二十五 40，二十六 30，二十七 8）。

就是「耶和華所吩咐的一切工」（出三十五 10、29，三十九 7、21、26、29、31、42、43，四十 16、19、21、23、25, 27、29、32、33）。

(3)立起帳幕，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帳幕

以色列人正月十五日出埃及，四月十五日去到西乃山下；摩西為領受「律法」七次上山，一次上到神那裡（營外會幕裡），約於八月二十八日才開始建造帳幕之工，至十二月三十日完工。他們共用約一百零六天之工作日

[注十]，

作完一切的工。並於第二年正月初一日立起會幕，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當時雲彩遮蓋會幕，耶和華的榮光就充滿了帳幕」（出四十 34，參四一 1~35）。

六、異象領摩西步入更深的死

（一）從西乃起行至加低斯巴尼亞

1．在西乃以色列人經歷神奇妙的同在

（參出四十 34~民九 23）

日間，耶和華的雲彩在帳幕以上與他們同在；夜間，雲中有火照亮、溫暖覆蓋著在荒野安營或行軍路上的以色列全家，這是神何等奇妙的同在。

當他們圍繞著會幕的那些日子，耶和華呼召他們，使他們得以進入那神聖的「交通」，俾得以在他面前「事奉」他，並得以「聖別」歸神。這是「利未記」所揭示的。在正月十四日起，一連七日，是他們在曠野第一次守逾越節，懷念神救贖的鴻恩（民九 1~5）。這是他們在曠野圍繞著會幕第一個月分中神所曉諭的。

2．榮耀日子甫過（民十 11、12、33、34）

(1)數點能出去打仗之軍隊的數目

二月初一日起，神曉諭摩西數點所有二十歲以，能出去打仗之軍隊的數目（利未支派另作安排）。被數點總人數為六十萬零三幹五百五十名，這些人何等的榮幸，又是身負何等的使命。他們經歷神曉諭他們如何安營，事奉的人如何就職，並聆聽一些關於生活、事奉重要的條例。

(2)眾百姓在那三天的路程中發怨舌並哭號

（民十一 1~3、4~9）

第二年二月二十日，以色列人離開耶和華的山，耶和華的約櫃在前頭行了三天的路程，為他們尋找安歇的地方（民十 11、12、33、34）。在那三天的路程中，百姓發怨書。

耶和華聽見他們的惡語就怒氣發作，使火直燒到營邊。摩西代百姓祈求神，火就熄滅；那個地方便叫作他備拉。

接著，他們為貪吃肉食而哭號，耶和華的怒氣便大發作。

3．摩西在試煉中——求死

一個為著神的榮耀而再三懇求神赦免百姓的罪，甚至自己的名被神塗抹也願意的摩西（出三十二 32；參羅九 1~3），他因百姓的怨言惡語，遭神怒火燒至營的邊界，而為他們禱告，使神的怒火熄滅。又因百姓中的閒雜人大起欲心，以色列人哭號說，誰給我們肉吃呢？（他們想起在埃及的食物，卻忘了在埃及為奴之家漫長年日所受的欺壓，過著非人的苦日子。）摩西聽見百姓在自己的帳棚門口哭號；他又看見耶和華的怒氣大作，夾在百姓的哭號與神的怒氣之間，他甚不喜悅（因他太為難了），他對耶和華說：「你為何苦待僕人，我為何不在你眼前蒙恩，竟把這管理百姓的重任加在我身上呢？這百姓豈是我懷的胎，……我從那裡得肉給這百姓吃呢？……管理這百娃的責任大重了，我獨自擔當不起。你這樣待我，我若在你眼前蒙恩，求你立時將我殺了，不叫我見自己的苦情」（民十一 10~15）。

4．耶和華對摩西的回應

摩西在試煉中向耶和華求死，神完全明白摩西的苦情，他非但沒有向他發怒，連責備也沒有。摩西遭遇兩方面的試煉，一是他覺得無法承當管理百姓的重任；二是從那裡得肉給這兩百萬百姓吃？感謝神，他一一為摩西解決了。

(1)簡任長老和官長中的七十人輔助摩西

神要摩西按他所知道的簡任民中的長老和官長七十個人，使他們站在會幕前，神要親自降臨與他們說話，叫他們分受降在摩西身上的靈，俾他們與摩西同當管理百姓的重任（民十一 16、17、24）。當「靈停在他們身上的時候，他們就受感說話，

以後卻沒有再說」(25 下半)。何等可惜,「以後卻沒有再說」這句話,是否說明神給他們的啟示、安排,未被摩西所珍視?也未見那七十個人實際與摩西同當管理百姓的重任,因此,到了申命記第一章第九節叫我們看見,摩西仍感管理百姓的重任獨當不起。

(2)神給百姓肉吃

神要給他們吃肉一個月,甚至肉從他們鼻孔裡噴出來,吃到厭惡了(民十一 19、20)。神使風把極多鵪鶉由海而刮來,飛散(昌譯本作:「橫臥」,民十一 31)在營邊和四圍約有一天路程,離地面約有三尺。百姓終日終夜捕取,大嚼其肉。因為他們厭棄與他們同住之耶和華(20),肉在他們牙齒之間,尚未嚼爛,耶和華的怒氣向他們發作,用最重的災殃擊殺了他們,把那些起貪欲之心的人埋葬在基博羅哈他瓦(31~34;申九 22)。

5・摩西遭兄姐的譭謗(民十二)

緊接的是,「摩西娶了古實女子為妻。米利暗和亞倫因他所娶的古實女子就譭謗他,說:『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麼?』這話耶和華聽見了」(民十二 1、2)。

有人以為這裡所謂「古實女子」,實則乃指摩西的妻米甸女子西坡拉[注十一];
把米甸貶為古實,予以輕蔑。但也可能是元配西坡拉死了,摩西續弦,娶古實女子為妻。

米利暗和亞倫藉乃弟娶西坡拉為妻子而譭謗他,這只是借題而已,重要的是,「難道耶和華只與你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麼?」他們藐視摩西的屬靈託付,實則違背神的安排。經上說:「這話耶和華聽見了。」

摩西剛剛從前面(第十一章)的遭遇中過來,緊接著竟又面對著姐姐與哥哥的譭謗,沒見他有任何的回應,而是默然接受。聖靈在這裡給我們看見,兄姐　　對摩西說了譭謗的話,聖靈卻為他作見證:「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的眾人」(民十二 3)。弟兄姊妹,神僕人在第十一章中痛苦的感受,加上兄姐的譭謗,神是完全體會的,神在先前不僅沒有責備摩西,如今神還為他作見證,說:「摩西為人極其謙和。」神給摩西何等的安慰與扶持。弟兄姊妹,我們在服事中所受的難為,神是完全知道的。

至此我們看見,在摩西事奉的年日中,他所遭遇的,和他所學的功課是怎樣的,摩西在神的家中服事神子民的年日中,遭受了許多的難處,他得不著神百姓的尊重和信任,百姓有什麼痛苦、有什麼難處,都向摩西發洩;連他最緊密的同工,也譭謗他。不錯!一個在神家中服事的人,主對他的要求是高的、大的。摩西知道,他不止是神的僕人,也是神百姓的僕人。聖靈為他作見證,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

誠然盡忠（來三 5）。神的百姓有難處、有痛苦，不找摩西找誰呢？連最緊密的同工也傷害他。親愛的弟兄姊妹，在已過的年日中，筆者曾經有機會與一同學習服事的弟兄姊妹交通說，我們有機會在神的家中服事，我們永遠不能忘記，我們是眾人的僕人，什麼事情臨到我們身上，我們不能說「豈有此理」，為什麼呢？因為我們是眾人的僕人。如果我們覺得承受不了，覺得吃不消，我們就不配作僕人。有時我們也被擺在一個境遇中，感到相當的無奈、相當的軟弱，但神已將責任託付我們了，我們又能怎樣呢？我們不敢拒絕神所交托的。親愛的弟兄姊妹，若我們稍能領會摩西當年的痛苦，我們只有學習卑微地來服事神的兒女。就如保羅，他說他是「神的僕人」（多一 1），「耶穌基督的僕人」（羅一 1；加一 10；腓一 1）；他又說「自己因耶穌作你們的僕人」（林後四 5），「然而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林前九 19）。神的僕人所受的，都是應該學習的。許多時候我們夠不上，因為我們的學習不夠，我們虧欠神的榮耀，也虧欠神的兒女。願主憐憫我們，使我們能謙卑在事奉上學習。

另一面，但願神也讓我們看見，我們這些受人服事的弟兄姊妹，應該寶貴那些在我們中間服事的人，他們也許有一些不完全的地方，但是，即便極其忠心的摩西和保羅，尚且有人不接納，那我們是否對帶領我們的人要求太高呢？主所量給我們、賜給我們那些關心我們和帶領我們的人，問題不是他們完全不完全；而是如果我們能謙卑的接受他們的服事，我們就蒙恩了。是的，有些在神家中負有責任的人常是不完全；但感謝神，惟有神的兒子耶穌基督，他是完全的完全。有時候，我們不能從帶領我們的人得到滿足，但那不是我們唾棄神僕人的時候。希伯來書的作者說：「從前引導你們、傳神之道給你們的人，你們要想念他們，效法他們的信心，留心看他們為人的結局。耶穌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遠、是一樣的」（來十三 7、8）。讓我們謙卑從引導我們的人身上得著幫助；即或不然，我們更應想起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他是那樣的完全，他是我們永遠完全的救恩。

6．耶和華為摩西表白（民十二 4~15）

這日女先知米利暗和大祭司亞倫——摩西的同胞姐姐（女先知）和哥哥（大祭司），聯手起來向摩西的職事挑戰——藉他的婚姻為題譭謗他，堪稱相當嚴重的事件。此時我們未見摩西為自己作任何抗辯；也未見他向神申訴，他流露著為人謙和的美德。

但我們看見神為他表白。

耶和華忽然對摩西、亞倫、米利暗說：「你們三個人都出來，到會幕這裡。」他們三個人就出去了。耶和華在雲柱中降臨，站在會幕門口，召亞倫和米利暗，二人就出來了。他們兩人曾說：「難道耶和華單與摩西說話，不也與我們說話麼？」耶和華回答他們的話說：「你們且聽我的話，你們中間若有先知，我耶和華必在異象中向他顯現，在夢中與他說話。」就是神要藉異象或異夢啟示神的僕人。但耶和華說：「我的僕人摩西，……他是在我全家盡忠的。我要與他面對面（呂譯作：『親口相對地』）

說話，乃是明說（呂譯作：『是顯異象』），不用謎語，並且他必見我（呂譯作：『他要望著永恆主』）的形像……」（民十二 7、8）。

神與摩西親口相對地說話，是顯異象，不用謎語，並且他要望著永恆主的形像。神說的是具體的異象，摩西所見的是神的形像——那麼具體。這不是指他可以直接見到神的面，而是一種可見的形像。他曾要求見神的面，神讓他見到神的背，人若見到神的面，必不能存活（出三十三 22、23）。

神對亞倫、米利暗說：「你們譭謗我的僕人摩西，為何不懼怕呢？」神的僕人有錯，神自己知道應該怎樣管教：但神不喜歡神的子民譭謗他的僕人。所以耶和華就向他們二人發怒而去。雲彩從會幕上挪開了，不料，米利暗長了大痲瘋，有雪那樣白。可能在這譭謗的事上，大姐米利暗是領頭，亞倫附和；所以懲治臨到米利暗身上。亞倫一看米利暗長了大痲瘋，知道神管教的手，他立刻承認摩西從神來的權柄，就稱摩西為「主」，他對摩西說：「我主阿，求你不要因我們愚昧犯罪，便將這罪加在我們身上，求你不要使她像那出母腹、肉已半爛的死胎。」至此，摩西不僅能接受同工的攻擊，他還能向神出懇切的哀求：「神阿，求你醫治她！」耶和華對摩西說：「她父親若吐唾沫在她臉上，她豈不蒙羞七天麼？」她原是要羞辱同丁，反而在神前蒙羞了。「在要把她在營外關鎖七天，然後才可以領她進來。」於是米利暗關鎖在營外七天。百姓沒有行路，直等到把米利暗領進來。

（二）百姓到加低斯巴尼亞（民十二 16~十六：申一）

1．摩西在事奉上犯大錯

——聽人的話，過於聽神的話

摩西在學習事奉的起步，神要他完全依據神的吩咐而行止；但摩西卻犯了常人之錯。這是摩西在申命記第一章向我們所揭開的。他和以色列人在曠野起初之年日的隱秘——記在整卷申命記中，是有代表性與包括性。

(1)管理百姓的重任

（申一 9~18；參出十八 21；民十一 16、17、24、25）

摩西奉差遣回埃及，他面對法老，領百姓從埃及出來，經過紅海，如走乾地，經曠野去到利非訂。一路上神負責引路，供應所需，排除困難，並為他們戰勝亞瑪力人（出四~十七）；摩西似未感到「擔當不起」。

等摩西的岳父葉忒羅——這位滿有屬地智慧的長者來到，看見摩西整日坐著審判百姓，就向摩西獻了「良策」（出十八 13~27），當日摩西曾予採用，卻也為摩西埋下「管理百姓的良方」。百姓在丙乃山下停留一些日子，之後，摩西甫領著百姓離開西乃山前行，耶和華聽見百姓發怨言，就怒氣發作，使火燒在他們中間，因摩西的代求，火才熄滅。緊接著以色列各家又因天天只吃嗎哪卻無肉可吃，以為心血將

怙竭了，在各自帳棚門口大大哭號。神的怒氣大作，摩西在重重壓力之下又感到「管理百姓的重任難擔」，卻未求神之靈的幫助，反而求神，立刻將我殺了，叫我不見自己的苦情」（參民十一 4~15）。

耶和華正等著摩西在事奉上感到為難時，好幫助他（參創二 18~23）。耶和華對摩西說，你從以色列的長老中，招聚七十個人，就是你所知道作百姓的長老和官長的（也許就是先前被召上西乃山觀看神，在神面前吃喝的那七十位長老〈出二十四 1、9～11〉）。神叫他們和摩西一同站立在會幕前，神要降臨與摩西說話，也要把降在他身上的靈分賜他們；他們就與摩西共同擔當管理百姓的重任，免得他獨自擔當。當靈停在他們身上時，他們就受感說話，以後卻沒有再說（民十一 16、17、24、25）。之後似也未見那七十位長老如何與摩西同擔責任。

當摩西領著以色列人稍微往前行，到了加低斯巴尼亞時，摩西竟又倍感「管理百姓的重任，我獨自擔當不起」（申一 9、12）。摩西隨即說：「你們要按著各支派選舉有智慧、有見識、為眾人所認識的，我立他們為你們的首領」（ 13）。

百姓回答說：「照你所說的行了為妙」（14）。接著摩西有一系列的行動：「我便將你們」（15），「當時，我囑咐你們」（16），「我就判斷」（17），「我……都吩咐你們了」（ 18）。

此時，整套管理百姓的模式，竟完全依照先時他岳父那套屬地、屬人的智慧，憑著「我」與「你們」——百姓中的「智者」、「能人」承擔了。而耶和華剛才摩西的安排——神要降臨與他說話，他們都需要受靈感應（參民十一 16~25），竟銷聲匿跡。至此，摩西與幫手們還需要聽神說話麼？還需要神之靈的指引與扶持麼？智者摩西，與智者岳父能彼此「共鳴」，但於屬靈的事竟如此遲鈍。在此，摩西隱伏著重大的危機！（我們能無警惕麼？）

(2)「進入迦南地的策略」（申一 19~46；參民十三~十四）

這裡的兩段經文，是說到派探子窺探迦南地，但在一些重點上卻不相同。這不是聖經的互相矛盾，乃是叫我們看見民數記和申命記的特點，既有區別，卻　　是完美和諧的。正如麥敬道（C.H.Mackintosh，有譯為馬金多）所說：「民數記敘述百姓公開的事蹟，而申命記則揭開打發探子的隱秘」

[注十一]。

按整個事件的過程，應該是這樣：

「我們照著耶和華我們神所吩咐的從何烈出起行，經過你們所看見那大而可怕的曠野，住亞摩利人的山地去，到了加低斯巴尼亞（在巴蘭之曠野的北端〈民十二 1>）。我對你們說：『你們已經到了耶和華我們神所賜給我們的亞摩利人之山地。看哪，耶和華你的神已將那地擺在你面前，你要照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說的上去得那地為業：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申一 19 ~21）。

神給摩西的吩咐是非常清楚的，他們只要跟隨神的帶領進去得迦南美地為業，

其他的事情神負責。

「你們都就近我來說：『我們要先打發人去，為我們窺探那地，將我們上去該走何道，必進何城，都回報我們』」(22)。

百姓要派探子去好好窺探考察，這樣才安全。他們想如果就這樣聽神的話進迦南地，豈不是太危險了麼？

百姓把這個案件呈到摩西面前，摩西就「判斷」說：「這話我以為美，就從你們中間選了十二個人，……」(23)。百姓「不信之題議」的案件呈到摩西面前，摩西「體貼」百姓的軟弱，且「以這話為美」，那麼，「神的話就不美了？！」

我們只見神說：「上去得那地為業」，百姓卻說：「要先窺探那地」。摩西獨自判斷了。

他們上去，窺探那地四十天，他們到了希伯侖，又在以實各穀以兩個人扛抬著一掛葡萄和其他豐盛的果實，回到巴蘭曠野的加低斯，回報摩西、亞倫，並全會眾，且把那地的果子給他們看．探子們承認那地是流奶與蜜之地。然而其中十個探子向百姓報惡信說，那地城邑堅固寬人，居民強壯，身量高大；是吞吃居民之地，且有偉人的後裔——亞納族人居住其問。

當下，全會眾大聲喧嚷，百姓整夜都哭號。以色列眾人向摩西、亞倫發怨言；全會眾對他們說：「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或是死在這曠野。耶和華為什麼把我們領到那地，使我們倒在刀下呢？我們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擄掠。我們回埃及去豈不好麼」(民十四 2、3)?當下約書砸和迦勒，撕裂衣服，對以色列全會眾說：「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極美之地。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把地賜給我們；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但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7~9)!但全會眾說：「拿石頭打死他們。」忽然耶和華的榮光，在會幕中向以色列眾人顯現(10)。

耶和華指著他的永生起誓：「凡藐視我的，一個也不得看見，……從二十歲以外向我發怨言的，必不得進我起誓應許叫你們住的那地。惟有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才能進去」(23、29、30)。

從事情的結果——那十個報惡信的人都遭瘟瘦，死在神面前(37)；全民悖逆神，被數點的兵丁都必倒斃曠野；耶和華也向摩西發怒，說：「你必不得進入那地」(申一 37)，說明離開神獨立的判斷足極嚴重的錯誤。

摩西沒有照神所說的，領百姓上去得那地為業;而是按那些沒有信心、懼怕、驚惶之百姓的獻議，打發各支派的首領(十二探子中，有十個是沒有信心，只看仇敵，看自己，而不看神的「智者」)。為這事，未見摩西再求問神，只聽不信之百姓的錯誤建言。摩西「獨自判斷」，他是大錯特錯。

這錯誤的原則，卻一直彌漫在神子民的歷史中，且有引以為治理教會的原則——由會眾選舉有智慧、有見識的人幫助領袖，領袖也憑著自己的智慧、經歷來判斷，

來管理教會。

2．摩西向不信的百姓妥協——惹神發怒——神第一次說，不許他進迦南（民十二 16 ~十四 45：申一 19~46）

我們在上文已經詳述摩西在進迦南地之「策略」上——聽人的話，過於聽神的話——之錯誤。

弟兄姊妹，是神的話好呢？是百姓不信的作法好呢？很可惜，摩西這一次判斷——向不信神之百姓妥協是大大地錯了。摩西能聽神百姓的話，這原是好的；我們看見，有的作首領的人非常獨裁、非常自信，難得能聽神百姓的意見，常是自己作決定。這不是在神的家中作僕人者的態度．這是屬地的獨裁者，摩西不是這樣，他能聽百姓的話，原則上，這是他蒙恩的地方。在平常的時候，能儘量學習聽神兒女的聲音，摸著神兒女的感覺，這是對的；但是，在這裡，神的指示是那麼明確。神的旨意、神的引導是不容置疑的，神的兒女要好好順從神的引導。在聖經裡有好多神明顯的旨意，關係到神的見證，我們只有絕對順從。摩西在這事上，對於神的旨意、神的吩咐，他卻未看為美；反而以百姓錯誤的建言為美。處此末後的日子，我們覺得難過，多少作首領的人，表面看來他們體貼弟兄姊妹，愛神的兒女，其實他們對真理不絕對，而是向神的兒女妥協。那天摩西所作的，就是向百姓妥協，是摩西向神的百姓讓步；他顧念到他們的軟弱，卻違背了神明確的帶領。也許我們要問，民數記第十三章第一節至三節豈不是說，神曉諭摩西派十二個探子窺探那地麼？似乎申命記和民數記所說的完全不同。不！是因為神的百姓沒有信心，一定要派探子去窺探，並且摩西已先向百姓讓步了，神也就讓步了。民數記第十三章給我們看見，神答應派探子，也讓摩西派探子，但這絕對不是神原來的意思，乃是神向百姓讓步，也是神向摩西讓步。

就如，以色列人要立一個王管理他們，撒母耳知道這是神所不喜悅的事，撒母耳並沒有向百姓讓步，是神命撒母耳「依從他們」，是神向他的百姓讓步，卻給百姓帶來可悲的後果（參撒上八~三十一）。

再如，主耶穌回答法利賽人，摩西是因為他們的心硬，所以許他們休妻，「但起初並不是這樣。我告訴你們，凡休妻男娶的，若不是為淫亂的緣故，就是犯姦淫了；有人娶那被休的婦人，也是犯姦淫了」（太十九 8、9）。

神子民中有的領袖體貼神子民的軟弱，向他們妥協、讓步，而把神說的話輕忽了。

弟兄姊妹，如果我們逼神讓步，這是一個非常可悲的事，求主憐憫我們!一個認識神的人，他要如作詩的人向神說：「主阿，你不可讓步」

[注十二]。

主阿　你不可讓步

遲早我是要順服

讓我改變我意圖
主阿　來順服

如果我們逼神讓步，是我們的虧損，結果常是很可憐。

比較申命記第一章第十九節至四十六節，與民數記第十三章至十四章所記述，是同一件事，卻有相當的分別。

尤以申命記第一章第三十七節：「耶和華為你（以色列人）的緣故，也向我（摩西）發怒，說，你必不得進入那地。」摩西以百姓要派探子窺地的話為美，所造成一個巨大的錯誤和虧損，卻未見於民數記第十四章中。

一些聖經助讀本，與一些解經書籍，多把申命記第一章第三十七節從申命記第一章第十九節至四十六節全段經文中分別開來（也有些著作未見評論）。他們認為第三十七節乃是指著摩西擅自擊打磐石，而引致神向他發怒，是因為以色列人惹動他的靈，使他在神前受虧損，不許他進迦南地說的（民二十 10~12）；神也向以色列人發怒（詩一零六 32）。他們認為本節經文與三十八年前窺探迦南地的事一道來講，是要新生代注意，聽從神的話是信仰的中心。這也可能已成為一個「傳統」的解釋。但我們籍不受傳統的束縛，而仔細閱讀上述這段經文（申一 1 9 ~ 46），就曉得第三十七節的經文，乃屬整個事件重要的一部分。叫我們得知摩西早在百姓初次到加低斯巴尼亞，就因為他向百姓的妥協，接受他們不信的建言，而引致全會眾背叛神的美意，不肯進入迦南美地所造成的悲劇；而摩西自己也在神忿怒之下，不得進入迎南地，鑄成他一生事奉神的一大虧損。

至於摩西在民數記沒有提起這事，而到了申命記才提起，筆者想這是神不要摩西太早提起這事，否則至少對約書亞是太可怕的試驗。摩西雖然早知道神不許他進迦南，但是他仍然忠心耿耿的事奉神，服事神的百姓；但他自己的遭遇，他心中的苦情，他沒有提說的自由。這是神給摩西學的相當深的功課。

3．百姓的叛逆與耶和華曉諭諸條例的交岔陳述——說明神無限之忍耐與慈愛

(1)百姓擅自進入應許之地

當摩西將耶和華指著他的永生起誓——「凡被數點，從二十歲以外向我發怨言的，必不得進我起誓應許叫你們住的那地，……至於你們，你們的屍首必倒在這曠野。你們的兒女必在曠野漂流四十年，……直到你們的屍首在曠野消滅」（參民十四 29~33）。眾人聽了就甚悲哀，卻又違背耶和華的命令，擅自上山頂去，要進入神應許之地。結果他們被亞瑪力人和迦南人殺退直到何珥瑪（ 39~45）。

(2)耶和華曉諭摩西「獻祭的條例」（民十五）

那些被數點二十歲以外向神發怨言的，都必在曠野死亡、消滅，不得進入那應

許地。但神必要領他們的婦人孩子進住應許地（十四 31）。所以神所曉諭的獻祭條例，是為那些要進住神賜給他們居住之地的眾民，使他們紀念遵行神一切的命令，成為聖潔，歸與他們的神（十五 40）。

(3)可拉黨的叛逆（民十六）

可拉黨人和民中的二百五十個首領，就是有名望選入會中的人（民十六 1~2）——可能就是先時所選舉有智慧、有見識，摩西所立為首領的人（申一 15）——他們挑戰摩西、亞倫的領導權。但神是揀選亞倫和他的子孫，給耶和華供祭司的職分（出二十八 1）；至於利未其他子孫，則辦理耶和華帳幕的事，並在會幕前替他們當差（民十六 8、9）。而百姓則只能在外院親近神，這是神給各人的位分。 可拉党和這些首領對摩西、亞倫說，全會眾個個都是聖潔的(參出十九 6，二十二 31；利十一 44，十九 2)，你們為什麼高抬自己（民十六 3 呂譯本）?屬神的聖民當各站自己的地位。那日他們錯了，他們是攻擊耶和華了（民十六 10、11）。

摩西俯伏在可拉一黨面前（民十六 4）；當神要摩西離開會眾，以便他滅絕這些叛逆的黨人，摩西俯伏在地(22)。

耶和華曉諭摩西吩咐會眾，離開蔑視耶和華那叛逆之黨魁的地方；當時這些叛逆之禍首腳下的地就開了口，把他們和他們的家眷，並一切屬他們的人丁、財物，都吞下去……，都活活的墜落陰間，地口在他們上頭照舊合閉，他們就從會中滅亡；又有火從耶和華那裡出來，燒滅了那獻香的二百五十個人（參 26~35）。在這裡叫我們看見，只選那些有智慧、有見識，而不是被神的靈所管理的人為首領，那些人常常正是抵擋屬靈權柄的人。那些人的結局是悲慘的。

(4)全會眾的攻擊

眾民因可拉的人活活墜入陰間，而群起攻擊摩西，神要摩西離開群眾，摩西依然俯伏於地(民十六 41~45)。因為有瘟疫在營中發作，摩西叫亞倫拿燒香的香爐來，為百姓贖罪；他站在活人死人中間，瘟疫就止住了。除了可拉事件而死的以外，遭瘟疫死的，共有一萬四千七百人。

對著叛逆的百姓，耶和華的審判何等可畏，願我們敬畏他。

(5)耶和華又對摩西說：「你曉諭以色列人」

叛逆的事接連發生，那些叛逆的民在神審判下，先後死亡。但神在忿怒審判之余，仍然顧念著那些存活著要進入應許之地的百姓。

①亞倫發芽的杖為記（民十七）

要把該杖放在法櫃前，給那些背叛之子留作記號，使他們向神發的怨言止息，免得他們死亡（10），神用心良苦。但神的百姓對摩西說：「我們死喇，我們滅亡喇，

都滅亡喇」(參 11、12)！

②祭司、利未人之職(民十八)

要他們看守聖所和壇，免得忿怒再臨到以色列人(5)

③命焚紅母牛為灰以潔淨不潔之民(民十九)

乃耶和華命定律法中的一條律例，使摸了「死屍」而不潔淨的人，用紅母牛的灰調作除污穢的水，灑在不潔的人身上，使人得潔淨。

——在加低斯巴尼亞停留的不多時間裡，摩西向不信的百姓妥協，逼神向不信之民讓步，差派探子窺探應許地，造成全民背叛耶和華，不肯進入迦南美地，神在怒中起誓,不許被數點的兵丁進入應許地,摩西也同樣不得進入迦南(申一 37)。接著就是一連串的叛逆行動，夾雜著神為新生代進住迦南美地，曉諭他們一些條例，盼望他們成為聖潔之民歸與耶和華他們的神(民十五 40)。

(三)　以色列人離開加低斯，漂流曠野三十八年

1・以色列人初到加低斯

從民數記第三十三章，他們元年正月十五日出埃(3)；四月十五日去到西乃山下(出十九 1):八月十九日開工建造會幕，十二月三十日完工,第二年正月初一日，帳幕立起(出四十 2；參見[注十])。

第二年二月二十日離開西乃山(民十 11)，往加低斯巴尼亞去，三天的路程到了他備拉、基博羅哈他瓦(民十一 3、34)。他們走了十一天路程，去到加低斯巴尼亞(申一 2；參民十二 16，三十三 16、17)。

2・以色列人漂流曠野之十八年

「於是你們在加低斯住了許多日子。此後，我們轉回，從紅海的路往曠野去，是照耶和華所吩咐我的。我們在西珥山繞行了許多日子」(申一 46~二 1;參民十四 25)。他們開始三十八年的曠野漂流，從哈洗錄之後的利提瑪(民三十三 18)，至加低斯(36)，他們繞行了三十八年共經過二十個站口，仍舊來到加低斯。這漫長的三十八年，他們是在那曠野中繞圈子，無目標的漂流著；這三十八年，是以色列人空白的一段，聖經中幾乎看不到有什麼歷史被記錄。直到那不信背叛的一代從地上滅絕！

此其間有的，只見以色列民無休止的怨言、哭號、試探神；而屢受他們頂撞的領袖摩西、亞倫也「沒有指望」地陪著不信的、將亡的會眾漂流著，但他們最終還是帶領新生代往應許之地去。這裡叫我們看見,「摩西在神全家誠然盡忠」。

至於迦勒和約書亞兩位得勝者，原可以即時進入迦南得地業，但神卻要他們在那三十八年中，陪著不信的惡會眾漂流曠野。漫長的三十八年，他們曾忍受多少的冷譏熱諷，但感謝神，那些從弟兄們所給的難處，不過是他們的「食物」,使他們經

歷四十五年苦難的日子，那時迦勒四十歲如何強壯，到八十五歲時依舊強壯（參民十四 9；書十四 9~11）。

（四） 以色列人回到加低斯

1．女先知米利暗死在那裡

他們歷經三十八年的漂流，終於在第四十年「正月間以色列全會眾，到了尋的曠野，就住在加低斯」（民二十 1 上半），就是回到舊日的傷心地（參申一 40、46，二 1）。這時，摩西的姐姐女先知「米利暗死在那裡，就葬在那裡」（民二十 1 下半）。

利暗和摩西姐弟的情誼非比尋常。早在一百十九年前，摩西出生後三個月，被放在蒲草箱裡頭，是姐姐米利暗把箱子擱在河邊蘆荻中；是她靜候幼弟獲得 拯救之時機的來到，當法老女兒——埃及王的公主來到，她機智的把母親介紹給公主，為從水中被救出來之愛弟充當奶媽，是她陪著幼弟過著敬虔的幼年，直到摩西被送入宮。

當摩西領以色列人過到紅海彼岸，埃及人下海，卻全被海水淹漫。正當摩西和以色列人向耶和華唱歌（出十五 1~18），姐姐米利暗——女先知手裡拿著鼓，眾婦女跟著她出去拿鼓跳舞，她就應聲說：「你們要歌頌耶和華，因他大大戰勝，將馬和騎馬的投在海中」（ 21）。那是全民第一次向耶和華唱出得勝的凱歌。

當以色列人甫離開西乃山，向迦南南疆進發時，神藥摩西在長老中選出七十位，輔助摩西負管理百姓的重任。會否米利暗和亞倫因為就此變得不如先前的重要——陪伴在摩西的身旁，因此他們就藉摩西之妻為題，譭謗摩西，向他的權柄挑戰。他們的舉動，神甚不悅，致米利暗突然長了大痲瘋，摩西為姐姐哀求耶和華醫治她（民十二 1~15）。七日後，她才被領進營。她抵擋權柄的罪雖蒙赦免，但從此再未見到米利暗有什麼被神用的地方，直到第四十年一月，他們到達加低斯，姐姐死在那裡。摩西能無感觸？

2．摩西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耶和華為聖

——神第二次說，不許他進迦南

（民二十 2~13；詩一零六 32、33）

申命記僅簡略提這事件（申三十二 51、52）。

(1)靈被惹動怒擊磐石

那日摩西也許為埋葬姐姐甫畢，心中百感交集，又逢會眾因沒有水喝而聚集攻擊摩西、亞倫，向摩西爭鬧。百姓經過三十八年漂流，他們叛逆的心所發惡言，比之以往有過之而無不及。摩西、亞倫離開會眾，到會幕門口，俯伏在地。耶和華在怒中，他的榮光向他們顯現，懾服了會眾。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拿著杖去，招聚

會眾，在他們眼前吩咐磐石發出水來，磐石就會流出水來給會眾喝。摩西從耶和華面前取了杖去，他們聚集在磐石前，摩西的靈受惹動，口中說了急躁的話——你們這些背叛的人聽我說，我為你們使水從這磐石中流出來麼？是神要使磐石發出水來；神的僕人摩西，他能使水流自磐石麼？他激動的手舉起杖擊打磐石兩下。這手曾於七十九年前把那欺壓兄弟的埃及人打死，今日仍用此「大痲瘋的手」，在神聖的事工上，怒擊磐石兩下。耶和華已向百姓發怒，並以他的榮光懾服會眾，使會眾乖乖地被召集在磐石那裡，一切難處豈不解決了。然而三十九年來服事百姓所忍受的委屈，他的靈竟大大被惹動，口說急躁的話，並揮杖怒打磐石兩下，會眾不休止的爭鬧，終於引發出摩西驕傲的靈，急躁的口，激動的手。

(2)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

當年摩西手裡拿著那變過蛇的杖（出七 15），耶和華這樣說，我要用我手裡的杖擊打河中的水，水就變作血，因此你便知道我是耶和華(17)。亞倫在法老眼前舉杖擊打河裡的水，河裡的水都變作血了(20)。

——這裡是神的審判，叫人喝血。

這裡的磐石——隨著他們的靈磐石——先前在米利巴出現過（出十七 5~7）；神對摩西說，你手裡拿著先前擊打河水的杖，你要擊打磐石，從磐石裡必有水出來，使百姓可以喝。

——這裡是神的救恩，叫人喝活水。

如那磐石又在加低斯再出現，「那磐石就是基督」林前十 4）。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拿著杖去，在會眾眼前「吩咐磐石發出水來」，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從耶和華面前取了杖去（民二十 7~9）。

這裡的杖是在耶和華面前的杖（民二十 9）；神曾叫摩西把亞倫的杖和十二支派首領的杖，存在法櫃的帳幕內在耶和華而前。第二天惟獨亞倫名字的杖已經發了芽，生了花苞、開了花、結了熟杏。耶和華吩咐摩西將亞倫的杖還放在法櫃前給這些背叛之子留作記號（呂譯本作「鑒戒」，〈民十七 1～10〉）。此杖的「記號」是死而復活的記號，是耶穌基督死而復活的記號。

「靈磐石基督」已經擊打過——已經死而復活，流出活水來了。如今不需再擊打，只要「……吩咐磐石發出水來，水就從磐石流出給會眾……喝」（民二十 8）。

這磐石只能打一次。基督完成救贖，只一次就成全了——「他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羅六 10）「像這樣聖潔、……高過諸天的大祭司，……他只一次將自己獻上，就將這事成全了」（來七 26、27）。「但現在基督……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來九 11、12）。「因為基督……也不是多次將自己獻上，……」(24、25）。「我們憑這旨意，靠耶穌基督只一次獻上他的身體，就得以成聖」（來十 10）。

那日摩西舉杖，不是「吩咐」，而是「擊打」磐石兩下。在屬靈上的意義就是，希伯來書第六章第六節說到有一班神兒女離棄真道，他們無法用簡單的信心接受釘

十字架的主耶穌所成就的救恩。神的話說，他們這樣作，是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神的兒子在各各他山上所成就的救恩，是一次而永遠的成全。你我可以軟弱，你我可以失敗，但主的救恩永遠堅定。什麼時候我們又軟弱又失敗了，我們只有一條路，就是回到主的面前，再取用他的救恩。基督不需要為著我們的需要再一次釘十字架，如果我們還要求主為我們再次受死，那是我們不相信他為我們所作成的救贖、不接受主已經成功的救恩。摩西那天擊打磐石，他不只違反了神的命令，他更是褻瀆了主的救恩。磐石已經打過，不能再擊打了。神的百姓只要憑信心來領受主的救恩就夠了，若再擊打磐石，就是干犯神兒子的救恩，摩西那天所作的，就等於把主耶穌再一次釘十字架。

當日摩西舉杖怒擊磐石兩下，該杖所發出的芽、開的花、結的熟杏——這些代表了基督復活的見證，豈不被破壞了麼？摩西這個舉動，是大大違反神的命令。

(3)不信神，不尊神為聖

親愛的弟兄姊妹，求神讓我們明白，為什麼那天神那麼嚴厲的再次不許摩西進迦南吔？耶和華對摩西、亞倫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入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民二十 12、13)。在這裡我們也看見，這一位在神家中負責事奉神重任的摩西，神對他們的託付是大的，神給他的幫助是大的，神對他的要求也是厲害的。一個蒙神恩典在神子民中作首領的人，不錯，因為他們在神面前有更多的領受，他們只能保持在神面前的謙卑來服事神的兒女。可是我們在神子民的歷史中的確看見，有的人服事到一個地步，他變成神百姓的王，他裡面驕傲，誰得罪他，誰就要受對付。像使徒時代，有人要接待使徒約翰，那個好為首的丟特腓，就把那人趕出教會。我們可以說，就再不是神的僕人了。求主憐憫我們，讓我們常以謙卑束腰。

(4)一個錯的人，也可能有「工作的果效」

有人引用主的話（參太七 16~18）說，看果子就可以知道樹，一個神的僕人對不對，好不好，就看他的工作果效，如果他有很多工作的果效，叫人從他得著幫助，這一位神的僕人應該是對的。因為他為工作、教會有許多建樹，誰能說他不對呢？親愛的弟兄姐妹，摩西那天把磐石擊打了兩下，就有許多水流出來！神饑渴的百姓和牛羊都喝足了，摩西的工作豈非有很顯著的果效？但神嚴責摩西。摩西錯了！希奇的是，一個錯誤的舉措，一個違背神的行為，倒也有所謂的「果效」，神的百姓似乎也滿足了。親愛的弟兄姐妹，但願在這樣事上，求神給我們有光、有分辨的能力。人所謂工作的果效，常是看一時的、短暫的、表面的果效——人畜都喝足了。但摩西對神的「不信」，「不尊神為聖」，他的靈受惹動，用嘴說了急躁的話（詩一零六 33)，責罵神的百姓，他舉起粗暴的手，用那杖擊打磐石兩下，所留給百姓將受何等的壞影響，決不是任何外面的、暫時的、膚淺的所謂工作的果效所能掩蓋的。哦！

親愛的讀者，我們的主所看的「果子」，會是那表面、虛浮的、暫時的果子麼？主豈不是看那「尊神為聖」，因信心所作的工夫，因愛心所受的勞苦，因盼望我們主耶穌基督所存的忍耐，所結永存的果子麼？那些短暫、膚淺的工作果效並不能證明這個人在神面前必蒙悅納。工作可能有果效，但這一個工作的人卻錯了！這是一件極其可悲的事，求主憐憫我們。我們這些服事神的人，我們的眼睛不能只盯在工作的果效上，願寶座前審判的亮光常常鑒察我們，到底今天我這個服事神的人是對的還是錯的呢？即使我有工作的果效，但並不能保證我這個人是對的；一個錯的人，也可以有所謂「工作的果效」。

3．從加低斯起行，安營在何珥山區——大祭司亞倫死
（民二十 14~ 29，三十三 38、39；申十 6）

(1)以東不允以色列人過其境

以色列人終於離開加低斯轉向北行，朝向應許地去。抵何珥山區，但兄弟邦以東王不允許以色列人借路入應許地。於是他們轉向別途（民二十 14 ~21）。

(2)大祭司亞倫死在何珥山頂

以色列人出埃及後第四十年五月初一日，神吩咐摩西帶亞倫和他兒子以利亞撒上何珥山，亞倫要歸到他列祖那裡，他必不能進神賜以色列人的地，因為在米利巴水那裡，他們違背了神的命（民二十 24）。摩西把亞倫大祭司的聖衣脫下，給他兒子以利亞撒穿上，亞倫就死在山頂上，摩西和以利亞撒把他安葬，之後下山，全會眾為他哀哭了三十天(申十 6；民二十 25~29)。

(3)摩西又失去一位同伴

亞倫是摩西的胞兄，從幼一齊生長于敬虔父母——利末人之家。曾闊別了四十年，當摩西八十歲蒙神呼召時，深感自己拙口笨舌，無能承命，神允把能言的哥哥亞倫賜給他，作他的口。在後來的四十年，神把他們兩人配搭在一起，肩負屬靈的職分。

當摩西第五次蒙召上西乃山，久留山上四十六日參出二十四 16、18)，亞倫竟然縱容百姓，為他們鑄了一隻金牛犢，稱之為領他們出埃及地的神，惹神發烈怒。是摩西為他神前代求，才蒙神赦免。

出埃及第二年正月初一日，他們立起帳幕，那日摩西給亞倫穿上聖衣，又膏他使他成聖，以供祭司的職分（出四十 13）。原該在神烈怒之下死亡的亞偷，是神的憐憫，使他得穿上供職的聖衣，該有何等的感受！

在帶領百姓的路程中，他們兩人經常一同肩負使命，一同遭受同胞的埋怨、反對、攻擊，也一同俯伏在地。他們也在米利巴水那裡，一同違背了神的聖名、以致

不能進應許地。

如今摩西得領哥哥亞倫登上何珥山頂，親自為他脫下那件穿了三十九年供職的聖衣（要是能同進應許之地，完成使命，才脫下聖衣，讓兒子承繼聖職，該是何等的美）。哥哥歸列祖那裡去了，向摩西在姐姐哥哥相繼先他一步走了，他卻還得更孤單地走最後、最艱難的一程。以下一段的路程，更看見他蒙神何等的扶持，使他能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何等難能可貴。

——是神將亞倫給摩西，是神把他配搭作摩西的同工。摩西得著亞倫許多扶持、幫助；他也承受亞倫給他不少的難處。摩西多次為亞倫在神面前代求，顯得真切並蒙神垂聽。人接受同工，也得接受他的難處。

4．以色列人從何珥山到達摩押平原
（民二十一，三十三 40~56；申二 8~三 29）

(1)再次經歷「何珥瑪」（民二十一 1~3）

——何珥瑪就是毀滅的意思。

三十八年前，以色列人在加低斯巴尼亞不肯進入迦南，之後他們又違命擅自進入迦南山地，結果被殺退直到何珥瑪（民十四 39 ~45）。

——違命悖逆的百姓披「毀滅於何珥瑪」。

如今，迦南人出來和以色列人爭戰，他們得到耶和華的應允，把迦南人的城邑盡行毀滅，那地方的名便叫何珥瑪。

——百姓仰賴神將仇敵「毀滅於何珥瑪」。

(2)以色列人過撒烈溪（申二 13~15；民二十一 12）

——撒烈的意思就是異邦人被制服。

從第一次離開加低斯巴尼亞，來到撒烈溪，已過了三十八年，等那世代的以色列兵丁都從營中滅盡，他們漂流曠野的道路才告終止。他們（新生代）過了撒烈溪，就向迦南地進發。

——是神百姓中背叛的不信者都被除盡，他們才開始去制服異邦人。

(3)以色列人途經摩押、亞捫人之地（申二 9 、16~22）

他們是羅得的子孫，不可與他們爭戰<詳七、(二)>。

(4)戰勝亞摩利人的二王（民二十一 21~35；申二 26~三 22）

戰勝希實本於西宏及巴珊王噩，奪了他們的地，分給流便、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為業<詳七、(二)>。

5．摩西懇求耶和華容他過去看那美地

——惹神第二次發怒

——神第三次說，不許他進迦南

（申三 21~29）

當神藉摩西戰敗希實本王西宏和巴珊王噩，摩西把所奪得的廣大土地分給以色列兩個支派半，那時他懇求耶和華說：「『主耶和華阿，你已將你的大力大能顯給僕人看。在天上，在地下，有什麼神能像你行事、像你有大能的作為呢？求你容我過去，看約但河那邊的美地，就是那佳美的山地和利巴嫩。』但耶和華因你們的緣故向我發怒，不應允我，對我說：『罷了！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你且上毗斯迦山頂去，向東、西、南、北舉目觀望，因為你必不能過這約但河』」（申三 24~27）。

這是神第三次對摩西說，你不能進迦南。到了一個地步，摩西連為進迦南之禱告的權利也給剝奪了，再也不得進入那個屬地的迦南了。

用今天的話來說，好像摩西經過初級法庭、高級法庭的審判，他被定死罪；再經過最高的法庭，仍然維持原判，他已經死定了。最嚴重的是，他不能進迦南，他失去了進迦南之獎賞的盼望。

但神允准摩西可以上毗斯迦山頂去，極目一望迦南全境，聊以安慰這個不能過這約但河之破碎的心靈。摩西靜候「死期」來臨。

（五）摩西服神的宣判——接受死的事實

（申四 21~23；參四 1~24）

摩西勸以色列人遵行神之律例典章時，他追憶往事——神三次不許他進迦南的事，說：「耶和華又因你們的緣故，向我發怒起誓，必不容我過約但河，也不容我進入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為業的那美地」（申一 37，三 26；參民二十 12）。摩西何等感傷而又「降服」地說：「我只得死在這地，不能過約但河。」他卻在積極的靈裡提醒並勉勵會眾說：「但你們必過去得那美地；你們要謹慎，免得忘記耶和華你們神與你們所立的約，……」他殷切盼望以色列人能珍惜進入那美地的賞賜。

——摩西，靈裡低微地接受「死」的宣判，使神忿怒止息。

從此，再未見耶和華為這事向摩西發怒。

（六）摩西四次記述神不許他進迦南

——交通於基督的苦難、模成他的死（腓三 10）

我們看過摩西在已往學習事奉神的年間，曾兩次惹神向他發怒；並且神三次說不許他進入迦南美地。這對摩西等於是「死亡」的宣判。「死」的印記在他身上何等深刻（參加六 17）。在未了不到半年的路程上，摩西又先後四次記述「歸到你列祖

那裡」——「神不容他進入那美地」。神三番四次地對他說，他必在迦南境外——約但河東「歸到他列祖那裡」。摩西順服神屢次對他「死」的宣告，他在順從的靈裡交通於「基督的苦難，模成他的死」。

1．第二次數點新生代時

——「你也必歸到你列祖那裡」

（民二十七 12~14，參二十六）

當摩西奉耶和華之命，第二次數點完以色列新生代時（那不信悖逆的百姓，都已死在曠野了〈民二十六 64、65〉），摩西又把西羅非哈女兒們求產業的案件，「呈到耶和華面前」，並蒙神指示(民二十七 1~11)。之後耶和華對摩西說：「你上這亞巴琳山，觀看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地。看了以後，你也必歸到你列祖那裡，……因為你們……當會眾爭鬧的時候，違背了我的命，沒有在……會眾眼前尊我為聖」(民二十七 12 ~14，參二十六)。神再一次提醒關於他的結局及他得罪神的往事。神沒有讓摩西淡忘往事，摩西卻一點不敢因自憐而鬆懈，更因年日有限，他在事奉中是更為謹慎。先前摩西說：「難斷的案件，可以呈到我這裡，我就判斷」(申一 17)；如今看似只關於個別家族的小事，摩西卻把案件「呈到耶和華面前」。摩西於路程即將到終點，更是恐懼戰兢地忠心耿耿地去完成神未了的託付。

接著他為自己無所求；為著神的旨意、神的家，他求神立一個人治理會眾(15、16)。

——他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

2．在米甸人身上報以色列人的仇

——「後來要歸到你列祖那裡」(民三十一 1、2,參 3~54)

當以色列人到摩押平原安營，摩押王請先知巴蘭來咒詛以色列人；神卻使咒詛變為祝福。巴蘭敗興而歸之前，獻議以米甸女子進入以色列人營中，引誘百姓行淫亂並吃祭偶像之物，引致神忿怒，那時遭瘟疫而死的，有二萬四千人（參民二十五 1~9)。事後神要摩西在米甸人身上報仇，由非尼哈率領一萬二千人，去與米甸人打仗，殺了他們所有男丁，並米甸的五王。也用刀殺了比珥之子巴蘭——出賣恩賜的先知（參民三十一 3~12；彼後二 15、16)。這事以後，神對摩西說：「後來要歸到你列祖那裡。」

3．照神囑咐，未死之先寫一篇歌教導以色列

——「你必和你列祖同睡」(申三十一 14、16、19、28、29)

摩西在末了之寶貴的時日，召集新生會眾，重申耶和華神先時在何烈山「與我們立約」。「這約不是與我們列祖立的，乃是與我們今日在這裡存活之人立的。」摩西要他們聽，可以學習，謹守遵行，使他們得以在應許之地蒙福（參申五 1~3)。摩

西向他們宣述神的諸應許與誡命（參申三十）。

就在此際，他去告訴以色列眾人，說：「我現在一百二十歲了，不能照常出入，耶和華也曾對我就，你必不得過這約但河。」他諒必不再激動，是在平穩的靈中述說。接著又說：「耶和華你們的神必引導你們過去，……約書亞必引導你們過去，正如耶和華所說的。」他勉勵以色列眾人和約書亞，要他們信靠神剛強壯膽，因為耶和華與他們同在（中三十一 1~3）。

耶和華對摩西說：「……你的死期臨近了，要召約書亞朱，你們二人站在會幕裡，我好囑咐他。……你必和你列祖同睡；這百姓要……違背我與他們所立的約」（申三十一 14、16）。神要摩西寫一篇歌，教導以色列人，傳給他們，使這歌見證他們的不是（19）。「當日」——一百二十歲死期臨近的那日，他沒有空間去為自己的結局悲歎、哀怨，他是嘔心瀝血般地作歌。他呼天喚地作見證，見證他們的不是(28)。摩西又說：「我知道我死後你們必全然敗壞、偏離我所吩咐你們的道，……」（29）。摩西將這篇歌的話，都說與以色列全會眾聽。

話猶未盡，摩西又說：「我今日所警教你們的，你們都要放在心上；要吩咐你們的子孫，謹守遵行這律法上的話；因為這不是虛空與你們無關的事，乃是你們的生命，在你們過約但河要得為業的地上，必因這事日子得以長久」（申三十二 46、47）。

4．「當日」——說完了歌中的話
——「你必歸你列祖去」（申三十二 48~52）

當日，摩西甫向會眾說完了歌中一切的話時，耶和華吩咐摩西說：「你上這亞巴琳山中的尼波山去，……你必死在你所登的山上，歸你列祖去，……因為你們……沒有尊我為聖，得罪了我。我所賜給以色列人的地，你可以遠遠的觀看，卻不得進去。」

（七）神讓約書亞記記述神不准摩西進迦南
（申三十三 1、2，三十四 4、5）

申命記第三十三章，是神所使用的人，把當日摩西給以色列各支派祝福的話記錄下來。第三十四章，又記述摩西最後登山，及神給他僕人極尊榮的評價。這兩章經文很可能是摩西的繼承者——約書亞受神靈感動而記述的。第三十四章，也成了申命記的「跋」。

1．未死之先為以色列人祝福（申三十三 1）

這裡記著神人摩西，為以色列人所祝的福，是在摩西未「死」之先所祝福的。他自己不得過約但河，不得進那應許美地；他卻能為以色列民祝福，他是一位蒙福的人。

「『他說』……」(三十三 2)，是作者指著「摩西說」。

「摩西將律法傳給『我們』……」(4)，又說明記錄的人，也是從摩西領受律法的人。他可能就是約書亞。

「……摩西將律法傳給『我們』作為雅各會眾的產業。百姓的眾首領，以色列的各支派，一同聚會的時候，耶和華在耶書侖中為王」(申三十三 1~5)。這是說出耶和華的心願——得在作為他產業的子民中為王。

接著是他為十二支派逐一祝福。是耶和華為王，各支派才得蒙福(6~25)。

末了說，「耶書侖哪，沒有能比神的。他為幫助你，乘在天空，顯其威榮，駕行穹蒼。永生的神是你的居所；他永久的膀臂在你以下。他在你前面攆出仇敵，說：毀滅罷。以色列安然居住；雅各的本源獨居五穀新酒之地，他的天也滴甘露。以色列阿，你是有福的！誰像你這蒙耶和華所拯救的百姓呢？他是你的盾牌幫助你，是你威榮的刀劍；你的仇敵必投降你；你必踏在他們的高處」(26~29)。末了，摩西呼喚以色列的民若認識神，尊耶和華作他們的王，必蒙福無窮。

2．在毗斯迦山頂極目一望迦南全境
(申三十四 1~4)

摩西在以色列全家，按耶和華的交托，完成所有使命，最後為以色列十二支派祝福，然後按神屢次的囑咐，獨自從摩押平原登尼波山，步上了那與耶利哥相對的毗斯迦山頂。在彼蒙耶和華把迦南全地都指給他看。耶和華對他說，這就是我向你列祖起誓應許之地，說，我必將這地賜給你的後裔；現在我使你眼睛看見了，「你卻不得過那裡去」。耶和華照他所說的，為他僕人成就了。

一方面說，摩西八十年來所盼望得的賞賜(參來十一 26)，終於落了空，這成了摩西終生的遺憾。但感謝神，他雖然不得過那裡去，卻能登上高峰，極目一望迦南全境。

那地原是那些得以渡河的以色列人，還需要去爭戰，方可奪取為業之地。但摩西因著神的恩，率先——在以色列全民之先，詳見迦南全境之每一個地區。其實摩西已經完成畢生的爭戰，而且大獲全勝。他不僅首先看見屬地的迦南；隨後他更進入屬天的迦南。——人子的榮耀——是他從神所得的賞賜，遠超過摩西所想所求的。

(八) 神審判的提醒，引進更深「死」的認同
(在事奉中經歷與主同死、同復活)

「你們向罪也當『看』(原文作『算』)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裡，卻當『看』(原文作『算』自己是『活』的」(羅六 11)。

摩西在民數記和申命記裡，八次記述耶和華審判摩西「自己」是「死」的；向神，卻當算「自己」是「活」的(復活的)(參申一 37；民二十 12、13；申三 26；

四 21、22；民二十七 12~14；三十一 1；申三十一 14；三十二 50~52）。

摩西在事奉上，己意的摻雜，驕傲的表露，並在神審判下的掙扎，使他一再落在神忿怒之下。但當他在審判的提醒下，引他進入更深「死」的認同，默然接受「死」的宣判——「我只得死在這地」（申四 22）。從此他不再作無謂的努力、掙扎。此後，他屢次接受神對他「死」的提醒——「歸到你列祖那裡」（民二十七 13，三十一 2；申三十一 16，三十二 50）；他也算自己是「死」的。在一路向前的事奉中，他深深經歷與主「同死」；同時在事奉中，他也更多經歷與主「同復活」。向神，算自己是「活」的，他才得以在「死」的底下有「復活」的事奉。

接著，我們還要回顧摩西如何在復活裡走上極艱辛的事奉道路。

七、摩西在「復活」裡，誠然盡忠的事奉
（來三 5；參民二十一 1~申三十四 1）

「死在那裡發動，生也在那裡發動」（參林後四 12）。聖民經歷「死」有多少，他也必經歷「從死裡復活」有多少。

感謝神，摩西被帶到極深的「死」。因著神的恩，把摩西帶進一個新的境界，使他得以在「復活」裡，在神面前有更美的事奉，使他在神全家誠然盡忠。

從民數記第二十一章至申命記的末了，這段歷史對聖民是極關鍵的時刻。神的百姓就要進入應許的迦南美地，神使摩西在神的家有極美好的事奉。在已往的三十九年多，摩西有著在神家盡忠的事奉；但其間摻雜著摩西的肉體、己的成分，以及追求屬地的迦南為賞賜等。但在最後一年的事奉，摩西所以有那「誠然盡」的事奉，不是他的定意，不是他的努力，乃是倚靠復活的大能，只求神的喜悅，而繼續在更為艱難的道路。

我們概括的提起幾件事（有的事件前文曾略略提及），說明他如何在神家中誠然盡忠事奉。

（一）為埋怨之民代求，在曠野舉銅蛇
（民二十一 1~9）

以色列人從何珥山前行，因道路難行，食物淡薄，而怨瀆神和摩西。神使火蛇進入百姓中間咬死他們許多人。百姓認罪，並請摩西為他們禱告耶和華。於是摩西為這些慣於怨瀆的百姓禱告耶和華，蒙神垂聽，按神指示製造一條銅蛇掛在竿上，使被蛇咬者一望這銅蛇，就活了。

一位剛剛伏在主十字架審判之下的摩西（民二十 12），他必然經過悔改，使他能再次順服在神面前忠心事奉他，他蒙啟示而知道唯有高舉釘十字架的基督，使受

蛇毒的百姓得救治。十字架的使者，不能單憑口傳十字架的道理；必須有十字架死而復活的經歷，並高舉十字架之救恩，叫我們信服、接受，才能顯出基督十字架之醫治大能。

（二）避開弟兄邦，擊敗河東二王得其地土
（民二十一 21~35；申二 26~三 17）

三十八年前，摩西以百姓不信的建言為美，竟違背了神明確的指示，而造成無可挽回的悲劇。也在不久前，因怒中擊打磐石，大大干犯神，以致神第二次不准他進入迦南美地。

當摩西領著以色列人從西珥山區要往北去，神要他們分外謹慎，不可與以掃的子孫爭戰（民二十 18~21；申二 4、5）；當他們到摩押的邊境，神吩咐以色列人不可與摩押人爭戰（申二 9）；當他們走近亞捫人之地，神吩咐他們不可與亞捫人爭戰（申二 19）。為著神的吩咐，以色列人小心翼翼地，避開他們，不敢抄捷徑，不能走方便的路，卻走了好些不容易的途徑。感謝神，摩西學著絕對忠與神的吩咐而行。

如今，摩西終於領著百姓到了約但河東，他一步步跟隨神的指引，神使西宏心中剛硬、性情頑梗，向以色列人挑起戰端，結果西宏和他的民都被擊殺，一切城邑均被奪取，「沒有一座城高得使我們不能攻取的」（民二十一 21~ 25；申二 26~36；參申一 28）。神也幫助以色列人奪取了噩王所有的六十座城（沒有一座城不被以色列人所奪）（民二十一 33~35；申三 1~4）。

當日，摩西因著信，順服神一切引領，靠著那「復活的大能」走在頗艱辛的路上——避開以掃、摩押、亞捫子孫方便的路，處處得不到供應。惟獨仰望神的引領和供應，結果他們經歷神妙的恩賜。

（三）與以色列民共度巴勒、巴蘭的事件

1．領百姓經歷神化咒詛為祝福（民二十二~二十四）

耶和華任憑巴蘭為利往錯謬裡直奔，卻控制他的口，不能咒詛，只能祝福。巴蘭先後為以色列民作了四首祝福之歌。

——神使摩西和以色列人看見，是神庇護他的百姓，使仇敵的咒詛化為祝福。

2．領百姓度過「巴力毗珥」事件（民二十五）

巴勒因巴蘭無計可施，雙雙敗興而歸。但巴蘭臨走前，為巴勒獻上毒計（民二十五 1、2，三十一 16），使摩押及米甸的女子，進入以色列人的營寨，引誘百姓與她們行淫亂，並給她們的神獻祭，且吃祭物，並跪拜她們的神。以色列人與巴力毗珥連合，耶和華的怒氣向以色列人發作。摩西照耶和華說的話，吩咐審判官要擊殺百

姓中凡與巴力毗珥連合的人。摩西陪著全會眾正在會幕門前哭泣時，西緬宗族的一個首領，帶一個米甸宗族首領的女兒進亭子裡去。祭司亞倫的孫子非尼哈，以神的忌邪為心，起來把他們雙雙刺殺，使瘟疫止息。那時遭瘟疫死的有二萬四千人[注十四]。

耶和華指著非尼哈曉諭摩西說：「我將我平安的約賜給他，這約要給他和他的後裔，作為永遠當祭司職任的約，因他為神有忌邪的心，為以色列人贖罪」（民二十五12、13）。——神審判他子民之肉體的情欲。

（四）遵神囑咐再核民數

（民二十六1~4、51，參一1~3、46）

以色人出埃及後的第二年二月初一日，他們曾數點人數，二十歲以上，能出去打仗的共有六十萬零三千五百五十名。

經過三十九年，第一次數點的男丁，除了迦勒和約書亞還存活，其餘的全部先後倒斃曠野。如今再次數點，以色列人中被數點的，共有六十萬零一千七百三十名。經過漫長的三十九年，被數點能出去爭戰的人數，反而少了一千八百二十名。摩西能無傷感？！不信噁心的戰士們，沒有一人能進入迦南從事屬靈的爭戰。

（五）為西羅非哈女兒承業求問神

（民二十七1~11，三十六1~13）

西羅非哈的女兒們，因父親沒有兒子承業，請求摩西等人，讓她們得以承受父業。摩西在這看似微小的事件，他不認為可以就便與眾首領商議；更不敢別出心裁處理，如同先前派探子窺地重大事件獨自判斷。他卻將案件呈到耶和華面前，等候耶和華的指示。耶和華曉諭摩西，按他的指示而行，並要作為以色列人的律例典章。

摩西在漫長事奉的歲月，神是如何耐心的作工在他身上，等他慢慢心轉變，使他有美好的學習。如今，他能在看似最小的事上，在敬畏的靈裡，敬聽神「最小的宣佈」。如詩歌

[注十五]

所說：

主　我曾否叫聖靈憂愁
流蕩　隨便並冷落
然而我的犯罪和退後
未曾叫他厭倦過

求你多賜我們以聖靈
讓他光照並焚燒
將你供給我們作生命
使我不住的禱告

你的聖靈曾如何忍耐
等我慢慢心轉變
我曾如何棄絕你熱愛
當他為我憂心煎

你的聖靈今在我心內
我要以他為我主
因為愛你使我能敬畏
你的最小的宣佈

親愛的弟兄姊妹，也許我們直到今日，仍舊不能如摩西「敬畏神的最小的宣佈」，願以下的一節詩，成為我們在神面前的祈求。

我們現今雖不能愛你
如你那樣愛我們
你在我心若將火點起
它就不會終冷沉

（六）為繼續領導會眾之人選求問神

摩西蒙神再次指示將歸到他列祖那裡(民二十七 12~14)。
摩西求神立一位繼任人選(15~17)。
神豈不是已經兩次書明約書亞是他所安排承繼的人選？

1・第一次指明約書亞（申一 38；參民十四 30、38）

「伺候你、嫩的兒子約書亞，他必得進入那地。」
「你要勉勵他，因為他要使以色列人承受那地為業。」時在出埃及第二年後期。

2・第二次指明約書亞（申三 28；參民二十一 21~35）

「你卻要囑咐約書亞，勉勵他，使他膽壯。」
「因為他必在這百姓面前過去，使他們承受你所要觀看之地。」時在出埃及第四

十年，以色列人奪得河東兩王之地以後說的（參申二 26~三 11）。

3．如今摩西求神立一位繼任者（民十七 15~17）

摩西給神又一次敞示他旨意的機會，使他得完全的啟示。

4．蒙耶和華詳盡指示（民二十七 18~23）

「嫩的兒子約書亞，是心中有聖靈的。」

「你將他領來按手在他頭上；」

「使他站在祭司以利亞撒和全會眾面前囑咐他。」

「又將你的尊榮給他幾分，使以色列全會眾都聽從他。」

「他要站在祭司以利亞撒面前，……在耶和華面前為他求問；他……都要遵以利亞撒的命出入。」

摩西為自己無所求，只求耶和華萬靈之神，立一個人治理會眾。

難道摩西忘記三十八年前，以色列人不肯進迦南時；以及近時，以色列人戰勝河東二王時，神豈不是先後兩次提說約書亞將帶領以色列人過河得業麼？為何摩西如今選鄭重其事地求神立一個人治理會眾？

這不是摩西懷疑神。這乃是表明摩西絕對尊重神的主權，他認定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神在這事上有絕對的主權。他說過，但可因人的緣故而改變。他不敢單憑神曾經對他說了兩回；他不敢憑自己判斷約書亞的領導能力；他讓神仍然有絕對的主權，立一個他如今看為最佳的人選，來治理會眾，在這事上，叫我們看見摩西的「無己」。在「復活」的境界裡，摩西「惟主活他裡面」。「他是在萬有之上，永遠可稱頌的神。阿們」（羅九 5）！

在此也叫我們看見，摩西事奉神的態度，他學會不敢憑著以往在神面前的領受或經歷而行，他讓神得於「今日」「今時」「吩咐」「他的佳人」——「神六步詳盡的指示」（民二十七 18 ~21），「摩西照神的吩咐而行」（ 22、23）。

（七）詳細轉述八個獻祭條例（民二十八 1~二十九 40）

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要吩咐以色列人說：『獻給我的供物，就是獻給我作馨香火祭的食物，你們要按日期獻給我』；又要對他們說：『你們要獻給耶和華的火祭，就是沒有殘疾、一歲的公羊羔，每日兩隻，作為常獻的燔祭』」（民二十八 1~3）。

神在那裡是那麼鄭重的，不厭其詳的，用兩章共七十一節的經文，曉諭摩西。摩西是謹慎聆聽神之曉諭；並且耐心地吩咐以色列人當獻的祭物；摩西還需要把它詳盡地、準確地記錄在神的律法書中。

是一個敬畏神、尊重神、耐心聆聽神之曉諭的人，才能耐心的吩咐神的百姓。

我們多少時候，對於神這些詳盡的曉諭，連耐心地、好好地把它讀一遍，也會感到乏味；甚至把神的鄭重之曉諭看為是「繁文縟節」，不耐煩的跨越過去！願主憐憫我們。

1．每日早晨、黃昏當獻之祭（民二十八 1~8）

2．安息日當獻之祭（9、10）

是每日當獻的燔祭等以外。

3．每月朔（初一）當獻之祭（11~15）

是每日當獻的燔祭等以外。

4．逾越節當獻之祭（16~25；參利二十三 4~8；申十六 1~8）

正月十四日黃昏是逾越節，這月十五日是節期——無酵節，要吃無酵餅七日；一連七日，每日要照例獻上諸祭，是在每早晨常獻的燔祭等以外，第一日與第七日——正月二十一日，什麼勞碌之工都不可作。

5．七七節當獻之祭（26~31；參利二十三 15、16；申十六 9~12）

又稱為五旬節
[注十六]，
要獻在常獻的燔祭等以外。

6．吹角日當獻之祭（二十九 1~6；參利二十三 23~25）

七月初一日，當守為吹角的日子，是在月朔——每月初一日的燔祭等，並常獻的燔祭等以外。

7． 贖罪日當獻之祭（7~11；參利二十三 26~32）

七月初十日，從這月初九日晚上至次日晚上，要守為安息日，當有聖會，要獻在贖罪祭（參利四），和常獻的燔祭等以外。

8．住棚節當獻之祭（12~38；參利二十三 33~44；申十六 13~17）

七月十五日是住棚節，要在神面前守節七日，第一日和第八日要有嚴肅會，第一日至第七日，每日當獻的祭物大同小異——公牛犢（或公牛）逐日減少一隻，首日是十三隻，至第七日減為七隻，（其他祭物，每日相同）。第八日之祭物則大為減少。當在每日常獻的燔祭等以外。

（八）一個許願條例（民三十）

許願之例（這是男人許願，或起誓，或要約束自己；及丈夫待妻子，父親待女兒的律例）。（民三十 1~16；參利二十七，有關於人、物許願之例）。

（九）遵命擊殺米甸人及比珥之子巴蘭（民三十一）

由祭司以利亞撒之子非尼哈率領一萬二千以色列人，與米甸人打仗，殺了他們所有男丁及其五王，又用刀殺了比珥之子巴蘭（他曾用計謀，使米甸女子引誘以色列人在毗珥的事上得罪耶和華，參民三十一 8、16>），並如何處理當日所擄掠的人口、牲口。

（十）傳達神未了許多吩咐，臨別對百姓諸多提醒、勸戒（民三十二~申三十三）

——摩西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陪著以色列人行盡最後路程，直到登上尼波山，告別全會眾。

1．耶和華在摩押平原、約但河邊，藉摩西所吩咐以色列人的命令、典章

(1)為流便、迦得及瑪拿西二支派半，得河東之地的安排（民三十二）
(2)記以色列人由埃及之蘭塞啟行，至亞伯什亭的行程（民三十三）
(3)定明迦南地之境界，並揀選分地的人員（民三十四）
(4)利未人應得之地業，並設立六座「逃城」（民三十五）
(5)為承受父業之女嫁人訂定條例（民三十六 1~12）

2．摩西在約但河東的曠野，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回顧」與「前瞻」（申一 1~3）

時在出埃及第四十年十一月初一日，是照耶和華藉著他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話，都曉諭他們。

原先的世代，因他們的不信、不順服，都倒斃曠野，新生代正待命進入應許美地之際，神藉摩西向他們有許多勉勵、提醒與警戒。摩西在深切的愛與關懷裡，要把神膀臂的大能，指示當代；也指示我們後世的人（詩七十一 18）。

(1)同顧以往神信實的引領，與自己和神百姓的失敗（申一~四）

(2)何烈山之約的回顧與前瞻(申五~十一)

「這約不是與我們列祖立的，乃是與我們今日在這裡存活之人立的」(申五 3，參 1~6)。

神藉摩西向以色列的新生代,「回顧」三十八年前,神在何烈山如何與先民立約，但他們因不信、悖逆，都倒斃曠野。所以神說:「這約不是與我們列祖立的；」神的聖約不是與那不能聽、不能遵守之列祖立的，」乃是與我們今日在這裡存活之人立的」。「今日存活之人」乃是經過（在）神審判而沒有死的人，他們是經歷死而復活的人——神的聖約乃是與這些新生代立的——這是從死而復活的新生代，神與他們立約，神的聖約是為新生代而立。時至今日，神的聖約、新約、神的話，原則上都是為著那些在復活裡的新生代說的，神的話在其「前瞻」中向前。

(3)其他律例，典章（申十二~二十八）

(4)在摩押地與新生代立約的話(申二十九~三十一)

「是在他和他們在何烈山所立的約之外」(申二十九 1)。

(5)遵神囑咐寫一篇「見證的歌」教導百姓

（申三十一 19，申三十二）

(6)臨終為十二支派祝福（申三十三）

對神百姓以往公開之事蹟的敘述，多見於出埃及記、利未記、民數記。但申命記則多屬揭開往事的隱秘真相。它們之間互相補充，我們才更得窺全豹，足見神話語的完備。

摩西絕對地順服神對他的宣判（申四 21、22)，他完全信託神，將自己完全交在神的手中，所以在那段日子中，他能有美好的服事，正如希伯來書所說，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可以說，摩西是至死忠心，他是神兒子的一個很好的見證人。所以希伯來書的作者把摩西與基督來比較，藉此見證基督，他在神的家中全然盡忠，他忠心一直到死，死在十字架上。

親愛的弟兄姊妹,當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更深之死的工作時,甚至到一個地步，我們完全沒有希望了，但我們願意為神的緣故，仍然忠心事奉神麼？摩西的忠心告訴我們，他讓主的十字架在他身上作工，直到自己完全死透了，在主十字架的這邊是死亡，是了了，但是在十字架的另一邊是復活。神的兒子經過十字架的死，從死裡復活了；我們和主一同背十字架來跟隨主的人，主遲早要借著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治死的工作,我們這個天然的生命若未被治死,我們就無法去經歷神復活的大能。摩西的天然被治死了，所以主十字架的大能才能彰顯。聖靈為他作見證說:「他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

八、耶和華救秘的僕人摩西進入人子的榮耀

（一） 盡忠到底——完全脫離自己

摩西貴為埃及法老女兒之子，蒙神恩賜，他學會埃及人一切學問，說話行事都有才能。是受淩辱之基督向摩西顯現，改變了摩西的一生——把自己奉獻給神，願意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希望換得神的賞賜——得以進入神所應許美地。但摩西以血肉的膀臂為受冤屈的弟兄報仇，打死了那個埃及人而闖下了大禍。是神把他帶到米甸曠野，用四十年工夫耐心地在摩西身上作厲害的工，耗盡他肉體天然的能力；等他對自己、對事奉完全絕望時，神才來呼召他，差遣他回埃及及去帶領神的百姓到曠野事奉神，以便完成神對他的託付。在埃及，他專心仰賴神，讓神彰顯他的權能，終於使法老降服神的手，而讓以色列民離開埃及。他耐心的領著以色列人從埃及出來，在路上經歷多少神百姓的怨言，終於到了西乃曠野。為領受神立約的法版，為偏離神的百姓鑄造、敬拜金牛犢，摩西先後三次上到神那裡，每次四十晝夜俯伏神面前；或領受律法，或懇求神赦免百姓的罪，或懇切祈求神務必親自領他們前去。他一再婉拒神要留下他的後裔成為大國，他甚至寧願自己的名從神的冊上被塗抹，也非要神赦免百姓的罪，並親自偕行不可。他全心以神的名、神的約、神的榮耀來提醒神，……他為了神的名、神的百姓捨己，叫神多次不忍心推卻摩西的祈求。在彼摩西受神的對付，他也學習對付神。感謝神，摩西終於完全按照耶和華的吩咐，把帳幕立起來，使耶和華的榮耀充滿帳幕。在此可見摩西在神全家的盡忠。

當他們離開西乃山，往加低斯巴尼亞去，在路上遭受以色列人的怨言，爭鬧，又看見神向百姓一再發怒，摩西落在雙重試煉中，他受壓太重，甚至「向神求死」。這位在神家中盡忠的僕人，神沒有發怒、責備，而是為摩西解除困難。當下摩西的姐姐與哥哥竟然聯合起來向乃弟摩西的職事與權柄嚴厲地挑戰，摩西為忠於神的託付，他竟沒有為自己有任何退縮或抗辯。聖靈為他作見證：「摩西為人極其謙和，勝過世上的眾人」（民十二 3）。為這事，耶和華卻沒有靜默；耶和華降臨會幕，在門口對亞倫和米利暗說：「……我的僕人摩西……他是在我全家盡忠的，我要與他面對面說話……，你們譭謗我的僕人摩西，為何不懼怕呢？」耶和華向他們二人發怒而去。不料米利暗長了大痲瘋。摩西為姐姐受神的懲戒，竟「忘己」的為這位譭謗他的女先知，哀求耶和華醫治她。摩西一切以神家的利害為重（ 4~13）。

摩西領以色列人到了加低斯巴尼亞，神要摩西帶領百姓進入迦南地，摩西卻體貼神百姓的不信，允派探子窺探應許地。是他使耶和華向他們讓步，造成極悲慘的結果——全會眾大大錯怪神的美意。全體起來抗拒神，惹神在怒中起誓，全軍必倒斃曠野，不得進應許地；耶和華也向摩西發怒，不許他進迦南。並且以色列全民開始那三十八年可悲地曠野漂流，直到抗拒神引領的民在曠野死絕。

摩西終於陪著百姓忍受無盡的怨言、惡語、爭鬧，……，又回到加低斯——這個「傷心地」。

摩西親愛的胞姐米利暗死在那裡，也葬在那裡。為著神家傑出的女先知，在這關鍵時刻隕落，叫摩西怎能無感傷！

緊接著，會眾沒有水喝，他們不是向神求賜活水，而是聚集爭鬧，已過三十九年，神沒有按他們的悖逆待他們，反而是一路供應他們，他們並沒有學會信靠神，只是慣於埋怨抗拒，惹神發怒。摩西的靈也受惹動，說了急躁的話，並舉杖擊打磐石，神因他不信神，不尊他為聖，神再次說：「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入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民二十 12）。摩西對於神前後二次不許他進應許地，打擊何其大。但他為著神的旨意，為著神的家，他無暇療傷，他還得按神的指示領百姓前行。

接著大祭司亞倫的死期又屆，他還得帶著亞倫和以利亞撒步上何珥山，把亞倫的聖衣脫下，給以利亞撒穿上，並目睹亞倫死在那裡。一百二十年兄弟關係，四十年親密的同工配搭，如今留下他孤單一人。兄姐都歸列祖了，他還得肩負百姓沉重的擔子，盡未了一段最艱難的路程，他沒有片刻停歇，撫摸傷痕；他仍然依賴神那復活大能，在神全家盡忠。

在約但河東，蒙神幫助征服了亞摩利人的二王。那時，他懇求耶和華讓他跟百姓過約但河那邊，只求一睹神之應許美地。但耶和華向他發怒，不應允他，對他說：「罷了，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至此，他進迦南已是絕望了。他也甘心順從神對他的判決。此後神先後四次提醒他不得過約但河，他要死在摩押地。他甘心領受神給他「死」的宣判，卻使他經歷復活的大能，使他存敬畏的心，戰兢地按著神的心意忠心事奉神。此後，我們再看不見摩西還有什麼瑕疵；他蒙神的拯救，完全脫離自己，單純為神而活。在摩西歸他列祖之後一千五百多年，聖靈親自為他作見證：「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來三 5）。他成為基督向著神盡忠的見證人。神把他作到完全——「像天父的完全一樣」。乍看，神對付摩西何等嚴厲、沉重，但我們卻從深處看見，這是神超越、神聖、完全的愛。就如主耶穌教訓他的們徒：「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8）．願主憐憫我們。

神對他說，你已經完成了我的託付，你的死期臨到了，你上尼波山去，我要把迦南的全地指給你看，你卻不能進去。

（二）蒙耶和華陪他走完地上最後一程

——約書亞為摩西作的見證 （申三十四 1~5）

「他是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所認識』呂譯作：『的知交』）」（申三十四 10）。

這時已到第四十年，以色列民即將進入迦南，諒必是摩西的繼承人約書亞，蒙耶和華的指示，記述摩西登尼波山，當他死在耶和華面前時，為他所作的見證。

他一生蒙耶和華神大能膀臂的扶持，陪著百姓走完畢生四十年末後最艱辛的那

段路程。同時我們也看見，耶和華陪著他走完地上盡未了的一程。

稍早時，他曾對會眾說：「我現在一百二十歲了，再也不能照常出入了」(申三十一 2，呂振中譯)。但我們看見，當他告別會眾、親人，孤單一人，登上八百公尺之高峰——尼波山的毗斯迦山頂，他是「眼目沒有昏花，精神沒有衰敗」。

筆者相信，是他畢生所愛所事奉的耶和華神，更是愛他成全他的耶和華，陪著他忠心的僕人登上極峰，並且「耶和華把基列全地直到但（包括約但河東之以色列國北境）、拿弗他利全地（河西北疆）、以法蓮、瑪拿西的地（中部腹地）、猶大全地直到西海（中南地區）、南地和棕樹城耶利哥的平原，直到瑣珥（約但河谷與南疆），都指給他看。耶和華對他說，這就是我向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應許之地，說，『我必將這地賜給你的後裔。』現在我使你眼睛看見了（呂譯本作：『我已經使你親眼看到』），……」在神奇妙的眷顧下，摩西當日竟能那麼清晰地看見包括約但河兩岸以色列的全境，並且蒙神逐一的把每一地區的名稱告訴摩西。神使他的眼看見凡人所看不到的境界，這絕對是神蹟。迦南地從但到別是巴，南北相距航空哩是一百四十五英哩之遙
[注十七]。
筆者想亞當的子孫中，沒有一人站在那一個高峰上用肉眼所能清晰看明的。感謝神、他使摩西看明瞭。不論是在肉眼裡，抑或是在靈裡看見的，都必是一個神蹟，是神給摩西特別的恩賞。

他雖不得過河觀看那美地，神卻使他登高極目一瞥，盡睹應許之全境。當他極日瞥見迦南美地，他可能更是從遠處望見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那更美的家鄉。他欣然脫下地上的帳棚，安靜等候他畢生所盼望得著之真實賞賜的成就。就如詩人所描述的
[注十八]：

禱告之時　甘甜之時
每次相逢慰我心思
直到我在毗斯迦山
發現我家極一看
脫下帳棚　安靜等侯
信心變見　盼望成就
臨行我必大聲告辭
平安　平安　禱告之時

這正是摩西當年所經歷的;這也是歷代許多蒙愛忠心愛神、事奉神之人的經歷。

（三）耶和華親自為他埋葬——得人類最高殊榮

（申三十四 5~8）

當摩西看完迦南全境，「於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死在摩押地，正如耶和華所說的。」他臨終前，沒有一人隨侍在側，惟獨耶和華——他終生忠心事奉的神與他同在，領他渡過死河寒波，讓他的靈魂安息在他祖亞伯拉罕的懷中。他留下的遺體，耶和華親自為他埋葬。在人類的歷史中，惟獨摩西一人得著耶和華為他埋葬，這是摩西獨得人類最高殊榮。

但摩西在世之年，終不得腳踏應許美地。筆者過去曾經多年每逢思及摩西的結局，總是心中深感辛酸莫名，覺得摩西如此結局實在可歎可悲！他一生的盼望是想得應許美地為賞賜，摩西似乎是帶著一個莫名的遺憾死去的。神就這樣對待在他全家誠然盡忠的摩西麼？心中難免常感困惑！（但如今這二十多來，不再這樣看問題了，感謝主。）

（四）天使長為摩西的屍首與魔鬼爭辯（猶 9）

耶和華為摩西的屍首埋葬了，只是沒有人知道他的墳墓（申三十四 6）。但天使長與魔鬼都知道他的墳墓。一般人死了，遺體埋葬，終必歸於塵土，他的靈魂便留在陰間樂園等候神賜復活，身體改變，被提見主。

為何天使長米迦勒為摩西的屍首（尚未敗壞朽爛的屍首）與魔鬼爭辯呢？莫非掌死權的魔鬼，要扣住摩西的屍首，直至見它朽壞方甘休？但神派天使長米迦勒去爭摩西的屍首，不使它見朽壞，為使摩西及早復活。魔鬼理當緊抓不放，故天使長對他的舊上司——先前的天使長說：「主責備你罷！」他是奉至高的主宰之命譴責魔鬼，非要他釋出摩西的屍首不可，因此摩西優先復活了。

（五）摩西必已得更美的復活，才得顯現在人子的榮耀裡
（來十一 35：林後五 3；路九 28~31）

1．摩西顯在人子的榮耀裡

受苦的基督，又進入他的榮耀，是應當的（參路二十四 26）。那日在聖山上，預先顯出人子的榮耀；在神家為基督受苦的摩西，得和「以利亞兩個人，同耶穌說話；他們在榮光（原文作：『榮耀』）裡顯現」（參路九 30、31）。

茬聖山上，主耶穌顯出他的榮耀時，摩西和以利亞也顯在榮耀中。以利亞沒有問題，因為他還沒有經過死，他帶著改變的身體升天，可以去到人子的榮耀中；摩西死了，他怎能也去到人子的榮耀裡呢？

哥林多後書第五章第一節至三節，以「地上的帳棚」喻蒙恩之人的身體，「拆毀」喻肉身的死亡、朽壞。以「天上永存的房屋」喻復活的身體；當我們穿上復活的身

體，被主遇見時，就不至赤身（就不至是脫體的靈，沒有身體的靈），就沒有赤身的羞恥了。

我們將來在空中與主相見，因為我們有了復活或改變的身體。那一天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裡，摩西若沒有復活的身體，就不能顯現在人子的榮耀中。

2．摩西得了更美的復活

「……又有人忍受嚴刑，不肯苟且得釋放（原文作：『贖』），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來十一 35）。

復活和改變是一件美事，也是每一個基督徒的盼望 ，有一天主要回來，已死的聖徒都要復活，活著的聖徒都要改變（林前十五 51、52），然後我們被提到空中與主相遇。這是大體信徒被提（帖前四 14）。但各人是按著自己的次序復活。按屬靈的等次，基督是復活的人中初熟之傑出的果子；以後是那些屬基督的（林前十五 23 上半）。有人所以忍受嚴刑，不肯苟且得釋放，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又有人忍受戲弄、鞭打、捆鎖、監禁各等的磨煉，被石頭打死，被鋸鋸死，受試探，被刀殺，披著綿羊、山羊的皮各處奔跑，受窮乏、患難、苦害，在曠野、山嶺、山洞、地穴飄流無定，……（參來十一 35~39）。在所有復活的人中，有人得的復活是「更美的復活」。摩西就是在那個更美復活的人中，他的復活，是按他的次序，比許多人優先復活了。天使長所以與魔鬼爭辯摩西的屍首，豈不就是為著使摩西得那更美的傑出的復活呢！

在好些優先復活的人中，有人先被提到神寶座那裡（啟十二 5，十四 1~3），等到基督再來時，主要把他們一同帶來。而摩西已優先有分於人子的榮耀。

（六）神「救」摩西進入人子的榮耀（參提後四 18）

當人子在自己的榮耀裡，摩西在其中顯現出來，為什麼摩西會來在榮耀中呢？多人以為摩西向神忠心、為神受苦，所以他能在榮耀中，這說法不夠準確。不錯，摩西忠心，但最終連迦南也不能進去。是的，暫時的、屬地的迦南，摩西不能進去；但人子的榮耀，就是永遠的、屬天的迦南，摩西進去了，到底摩西怎麼進去呢？

我們要借著使徒保羅的經歷來看摩西的經歷。、

保羅和巴拿巴初次出門傳道，在彼西底的安提阿，終被逐出境外（徒十三 14、50）。他們在以哥念，人要凌辱他們，用石頭打他們，他們就逃到路司得等地繼續傳福音（徒十四 1、5~7）。在路司得，如神一樣受歡迎，使徒們拒絕了；後來卻被石頭打，人以為他是死了，便把他拖到城外。門徒正圍著他，他就起來，走進城去。他們繼續前行傳福音。當他們回頭走，堅固各地門徒的心，勸他們恒守所信的道，又說：「我們進入神的國，必須經歷許多艱難」（徒十四 11、14、15、19~22）。不單是保羅，凡是有心要進入神國的，都必須經歷許多艱難，這是初被差遣出去傳福音

的保羅，向著主受苦的心志：他也勉勵弟兄們要有受苦的心志。正如主指著施洗約翰對門徒說，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呂譯本作：「強取」；新舊庫作：「侵略」）的人就得著了（太十一 12）。但門徒能憑著努力而進入天國麼？在人，這是不能的（參太十九 23、26）。就是保羅，他向著主受苦的心志何等的「強取」，但到了晚年，保羅寫信給提摩太，在提摩太后書第四章第十八節那裡說：「主必救我脫離諸般的兇惡，也必救我進他的天國。」保羅屬靈的認識和經歷長進了，他知道不是憑著他的受苦可以進入天國，他能夠進入天國，乃是神的救恩，是神救保羅進入神的天國。所以從保羅的交通中，讓我們看明，摩西怎麼進入人子的榮耀呢？不錯，神能為摩西作見證，神能稱許他的，就是他一生向著神忠心（來三 2、5）。但他到頭來卻連迦南地也不能進入。乃是神救他進入人子的榮耀裡，這是神無限的慈愛。摩西屬靈的生命雖然到達巔峰，但有一件事我們看見，摩西裡面還有一件東西，叫作「驕傲」，他外面還有一件東西，叫作「脾氣」。蓋恩夫人說：人裡面最後死的是「驕傲」，人外面最後死的是「脾氣」
[注一九]。

摩西就是這樣的人。神愛他的僕人，不願意他帶著驕傲和脾氣的瑕疵去見他，所以讓他把他裡面的驕傲顯露出來，並且嚴厲的對付他、管教他，把摩西完全帶到死地，然後才在復活裡進到神的榮耀裡去。是神更高的救恩，把摩西作到完全的地步，並把他帶進人子的榮耀。馬太福音第五章第四十八節說：「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我們以為這是神太高的要求，其實這是神對我們極大的愛，神盼望他所有的兒女都能夠被作到完全，像他的完全一樣，他也要救我們到完全的地步．為著天國榮耀的獎賞，我們該回應主的呼召，依靠主努力求取進入天國而忠貞不渝的事奉主，以求主的喜悅。但遲早我們要發現，我們還是未能達到進天國的標準。但感謝神，他那不肯放我們的愛，終必救我們進入他的天國——人子的榮耀；如同摩西、保羅，諸古聖所得著的。我們應當感謝讚美愛我們的父神！阿們！

（七）基督是摩西永遠的賞賜（來十一 26）

我們在信息的開頭，已經說過摩西將近四十歲。看見基督為他受的淩辱，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他為基督就有好些的捨棄、損失，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賞賜，就是亞伯拉罕和他的後裔從神所要得的賞賜，就是神所應許賜給他們的迦南地為業。亞伯拉罕在一路上跟隨向他顯現、呼召他的主，原就是要得著神賜他後裔——以撒；並承受神應許之迦南地為業。他一生跟從神，終於得著以撒。後來神要他把以撒獻為燔祭歸給神，他終於從遠處望見基督（約八 56、58；參創二十二 13），才是神賜他的真後裔；他所仰望那座有根基的城——聖城新耶路撒冷——基督的豐富，是屬天的迦南地，才是神賜他屬天的真地業（來十一 16）。

摩西一生的經歷，與他的先祖亞伯拉罕一樣，他為著那位向他顯現受淩辱的基

督，就是那位呼召他的耶和華——他面對面所認識的耶和華，有許多犧牲，有許多擺上，忍受許多的對付、拆毀，一切的一切，就是為要承受神向他列祖所應許的美地。在他一百二十年的經歷中，他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就是要得神應許的賞賜。但我們看見，神在他身上一直地作工，叫他認識自己的軟弱、敗壞，一次過一次的經歷，神不厭其煩的告訴他，因為你怎樣、怎樣，所以你不能過約但河，也不能進入神應許的美地，摩西是那麼鍥而不捨的要求進入迦南美地，神就是不答應。神要他認識自己，放棄他自己的盼望，只接受「死」的審判，經歷極深的死。使他依靠基督復活的大能，在神家中誠然盡忠。至終他死在摩押地，在耶和華面前，神親自為他埋葬，一切都了了。但感謝神，神使他得更美的復活，神把他帶進人子的榮耀。那時，摩西必是完全明白，原來神給他的賞賜，不是屬地的迦南——暫時的迦南。種所賜給摩西的基督，才是他永遠的賞賜。

那位帶領摩西並受淩辱的基督，成了摩西獨一的異象；那異象帶他進入苦難，與基督一同經歷這至暫至輕的苦楚，也帶他進入基督的榮耀，與基督同得榮耀，就是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摩西已經預先進入人子所顯出的榮耀裡（參路九 28~31）。他還得等候進入主榮耀的國度實現，進入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降臨所要帶來的那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神的僕人摩西在神那裡，諸古聖在紳那裡，因信得了美好的見證，卻仍未得著所應許的——那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因為神給我們預備了更美的事，叫他們若不與我們同得，就不能完全」（來十一 40）。「完全的夭父」，要領許多兒子——「完全！像天父的完全一樣」，得以與諸古聖同進那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裡去，使救他們的元帥，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合宜的（來二 10）。

但願我們能懂得主的苦心，有的時候，他在我們身上有要求，他何等的渴慕要把我們帶到完全的地步，好使神的旨意能成就在我們身上，使我們與他同得那永遠的榮耀，願主恩待我們！

許多聖徒一生的經歷和摩西的經歷是那麼的雷同，但願摩西所蒙的恩，也成為我們聖徒所蒙的恩。但願我們不是在講述一些古老的故事，不是欣賞摩西那些屬靈的經歷，讓我們學習在神的家中按著他的旨意忠心的來事奉他。

親愛的弟兄姊妹，如果我們想要在神的家中忠心的來事奉他，一面我們得以經歷他許多的恩典，一面我們預備接受神的手在我們身上作雕刻之工。神的手在我們身上是厲害的，要求是高的，但神不是苦待我們，神是盼望我們能完全，像他的完全一樣。對我們來說，這是絕對不可能的，但神要作他奇妙的工作。求主憐憫我們，給我們有顆願意的心，我們若有願意的心，神就要成全我們。

願神賜給我們更清晰的異象，也幫助我們更深進入基督苦難的交通，並救我們進入那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阿們。

注　釋

注　一：以色列家在埃及至摩西出生

（一）因約瑟為相，以色列全家……在埃及寄居。蒙神賜福：「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出一 7）。

（二）政權易手，新王不認識約瑟，

BC. 1896 以色列家下埃及（約瑟年三十九歲）

BC. 1805 約瑟歸他列祖（約瑟年一百十歲）

BC. 1730 許克所斯一世興起

BC. 1680 薩魯提斯入侵全埃及

——令以色列人作苦工（出一 8~14）

BC. 1584~1560 亞模西士

BC. 1560~1539 亞門諾裴斯一世

——下殺嬰令（出一 15 ~ 21）

杜得模西士一世

——男孩丟河（出一 22）

（三）BC．1526 摩西出生于丟男孩年代，節錄自以色列史綜覽，一九七七年初版 P. 115~120；中華福音神學院出版社。

注　二：基督的淩辱，指「耶穌，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也就在城門外受苦，……他所受的淩辱」（來十三 12、13）。也就是指，受苦的主，「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來十二 2）。

注　三：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零二首；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四：選自「以色列史綜覽」之年代表（該書末頁）。

注　五：據經驗者說，徒手捉蛇，拿起尾巴，是對的方法。這樣拿起來摔幾下，蛇脊關節脆弱，就下垂鬆開，蛇骨會受傷，頭自然無力翻身向上咬人。若拿尾而不抽起來，那是危險的，凶蛇可轉身傷人；但這是指著較短小的蛇說的。只是當年摩西手中所握的牧杖，約有八、九尺長，他像征一條蠻長的蛇，一般捉拿較大的蛇，是必須捉拿他的頭才安全。但那日，神要摩西用手捉拿他的尾巴。

注　六：選自「聖徒詩歌」第一百八十一首；此詩寫於主後一八八二年。

注　七：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九十首，第四節、五節。、

注　八：摩西為領受律法頭五次上西乃山

第一次（出十九 3~8）

第二次(9~19)

第三次（20~二十 21 上半）

第四次（二十 21 下半~二十四 8）

第五次（二十四 9~11）

注　九：百姓離開西乃山后，一路上悖逆神，他們在

他備拉　　惡言譭謗神

（民十一 1~3）

瑪撒　　乏水發怨言

（申九 22，六 16）

基博羅哈他瓦　　貪欲埋怨神

（民十一 4~9、31~34）

加底斯巴尼亞　　不肯進迦南

(民十三~十四 25)

摩西第四次神前俯伏四十晝夜（申九 22~29）（如果申九 25~29，是承接 22、23 而來，那就指著以色列人離開西乃山之後，直至他們在加低斯巴尼亞這段日子的背叛。那麼，申九 22~29 此次就照舊屬第四次俯伏四十晝夜。但若是複述申九 8~ 21 之事件，則此乃屬第二次俯伏；而申十 1～11 則仍為第三次。）

注　十：以色列人計算月分，每月為三十天，以下是他們在西乃山下建造會幕前的部分大約日子：

四月十六日(?)

摩西首次上山，下山　（出十九 3~8）

四月十七日(?)

摩西第二次上山，下山（出十一九 9~19）

四月十七日至二十日

（過了三天）摩西第三次被召上山，下山（出十九 20~二十 21 上半）

四月二十日

摩西第四次上山，下山（出二十 21 下半~二十四 8）

四月二十一日(?)

摩西第五次（和亞倫、拿答、亞比戶，並以色列長老中的七十人）上山，觀看神（出二十四 9 ~11）

四月二十二日至六月七日

神召摩西第六次帶約書亞上半山，住了六日（出二十四 12）第七日他上山頂受法版，在山頂俯伏神前四十晝夜，在山上共四十六日，之後下山（出二十四 12~三十一；申九 9~11）

六月八日至七月十七日

摩西第七次上到神那裡（會幕<參出三十三 11>），俯伏在神前四十晝夜，為犯罪之百姓代求（出三十二 30~三十四 3；申九 18~21、25~29）

七月十八日至八月二十七日

摩西第八次帶兩塊石版上山，在山上四十晝夜，俯伏神前，重新領受法版（出三十四 4~28；申十 1~11）

八月二十八日起，至十二月三十日

（其間扣除十七個安息日，最多工作日是一百零六日），摩西遵命宣告會幕建造之奉獻原則，選召智者從事聖工，指示建造之法則，以色列人從事會幕各樣對象之建造，並於次年正月初一日立起會幕。

注十一：據出二 16、21，摩西的妻名西坡拉，是米甸人。有些亞述檔及聖經（哈三 7），均顯出米甸與古實乃相同地方。摘錄自聖經串珠註釋本舊約，一九八六年初版 P.286；中國神學研究院編撰。

四十年前，神為摩西如此美好的安排，米利暗和亞倫與西坡拉（名的意思似小鳥、麻雀，出於祭司之名門淑女的弟婦），甫見面數月，竟成為他們對乃弟譭謗的話柄，殊為可悲。

注十二：參見「申命記釋義」，麥敬道（馬金多）著，一九九零年七月出版，P.63：基督徒閱覽室。

注十三：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七十九首。

注十四：「巴力比珥」事件而死的百姓，有二萬四千人。

大祭司亞倫於出埃及後第四十年五月初一日死於何珥山頂（民三十三 38，二十 22~29）。不久，以色列人就過撒烈溪。三十八年前那不信世代的兵丁都從營中滅盡（申二 13~15；民二十一 12）。緊接著又是巴蘭為巴勒設下計謀，結果死于「巴力比珥」事件的以色列民，竟達二萬四千人。這些人末在三十八年前數點的人數之內，他們原有機會進入神應許美地；他們卻因放縱情欲，在神忿怒審判之下，死於瘟疫。在緊接著第二次的數點中，他們也無被數點（他們不被紀念<民二十六 1~4、51>）。

蒙神應許有機會進入屬天榮耀迦南美地的天路旅客，我們該如何保守自己在神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生。

願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保守我們不失腳，叫我們無瑕無疵，歡歡喜喜站在他榮耀之前（參猶 21、24）。

注十五：選自「聖徒詩歌」第二百五十一首。

注十六：「五旬節」：從安息日的次日——第一日（正月十六日），獻禾捆為搖祭的那日算起，要滿了七個安息日——共計四十九日，到第七個安息日的次日——第一日（三月六日）（即新約時代的「主日」——七日的第一日，主耶穌復活），共計五十天（利二十三 15、16）。

主耶穌是在逾越節——正月十四日夜被捕，十四日上午九時被釘在十字架上，

十四日下午（接著就是安息日的夜將來到）人把主的身體從十字架上取下來，並予安葬在新墳墓裡。七日的第一日，天還黑時，主耶穌從墳墓裡出來，他復活了。他在四十天內用許多憑據向門徒顯現，然後被接上升，主升天之時到五旬節聖靈的降臨，又是十日，且是主日。

注十七：參見「聖經史地」修訂版，于力工牧師著，主後一九九六年，P.14；橄欖基金會。

注十八：選自「聖徒詩歌」第五百五十二首，第三節

注十九：蓋恩夫人(Madame Guyon)是一個天主教的信徒，生於一六四八年四月，卒於一七一七年六月九日。她是一位元認識神，經歷基督之十字架極深的人。她有一些寶貴的著作，如「馨香的沒藥」等（上海福音書房出版）。

曾有一位弟兄對該書譯者俞成華醫生說：「除開聖經之外，我再也沒有看見第一本書比蓋恩夫人的自傳（即馨香的沒藥）更屬靈」。譯者一九三八年七月二日寫於上海該書的「引語」是毛羅（Abbie C．Morrow)弟兄于一八九八年六月六日寫的，他說，前幾年有人對我說：「蓋恩夫人的屬靈經歷，可說是空前的豐富，並無一人能比她。」

第三篇
巴蘭——事奉神又要事奉瑪門
徘徊於神和財利之間的先知

目 錄

一 、撒但與神爭奪得人的敬拜

二 、神賜福給人，他也咒詛人麼

三 、先知巴蘭與神的以色列民

四 、神旨意的表達

五、關於神旨意三方面的講究——神挽留巴蘭的心

（一）神原定的旨意

1．巴蘭徘徊在神旨意與卦金之間

2．神指明他原定的旨意

（二）神許可的旨意

1．巴蘭露出軟弱

2．神許可的旨意，神向人讓步

（三）神任憑的旨意

1．神攔阻不了巴蘭狂妄的心

2．神任憑的旨意，神任憑人

六、神任憑巴蘭的欲心卻控制他的口

（一）神任憑他的心——「你同這些人去罷」

（二）神控制他的口

——「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

（三）巴蘭傳遞蒙神賜福之百姓的四首詩歌

1．第一首詩歌

2．第二首詩歌

3．第三首詩歌

4．第四首詩歌

（四）巴蘭的惡謀及可悲的結局

七、當揀選神喜悅的道路

（一）事奉主的心志

1．不能事奉兩個主

2．貪財是萬惡之根

3．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

4．立志遵行神的旨意

5．求主傾向我心，向著主的見證

（二）神對待巴蘭的原則

（三）一首詩——「求你揀選我道路」

（四）神為屬他的人揀選道路——十字架的道路

1．主耶穌十字架的道路

2．使徒保羅的見證

3．三次禱告的原則——揀選神的旨意

4・背起十字架跟耶穌

注 譯

經文

「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瑪門：『財利的意思』）」（太六 24）。

「人若立志遵著他的旨意行，就必曉得」（約七 17 上半）。

「他們離棄正路，就走差了，隨從比珥之予巴蘭的路。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償的先知，他卻為自己的過犯受了責備；那不能說話的驢以人言攔阻先知的狂妄」（彼後二 15、16）。

「他們有禍了！……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猶 11）。

參考經文：

民二十二～二十五，三十一 3~20

一、 撒但與神爭奪得人的敬拜

神當初創造人，是要賜福給人，並得著人的敬拜。人若敬拜神，就必在神前蒙福。

神把亞當、夏娃安置在伊甸園中，享受神美好的恩賜，並得與神相交，他們也應依從神去完成他的託付。可惜他們很快的被撒但誘騙，以為只要聽信那蛇（被撒但所附者）的建言，吃那別善惡知識樹的果子，就可以「如神」能知道善惡。他們竟不惜悖逆神保護的禁令，而甘心接受謊言——向他敬拜——吃了那不可吃的果子。人就徹底地失敗，落在那惡者控制之下。首先的亞當在伊甸園失敗了，終被趕出伊甸園；地也因此受了咒詛。末後的亞當——耶穌，他曾被聖靈引到曠野，受魔鬼的試探。主耶穌站在人子的地位，持守對神的敬拜，堅拒魔鬼一切的試探，主耶穌斥責他說：「撒但退去罷！」魔鬼敗退了。在伊甸園中頭一個人失敗了，在曠野裡第二個人——神子卻得勝了。但魔鬼只是暫時離開耶穌。

人雖然失敗，但神去到園中，尋回亞當和他的妻子，並為他們預備「皮子作的衣服」穿在身上——目的是使他們可以靠被殺受死之羔羊的救贖，活在神面前，使他們可以恢復對神的敬拜，活在神的賜福中。

那日亞當雖蒙救贖，魔鬼照樣對亞當及他的後裔伺伏窺視，尋覓機會試探人，擄掠人，藉各樣偶像，騙取人對他的敬拜。在亞當的後裔中，撒但仍然騙取許多人的敬拜，叫他們不要敬拜神。就如該隱——亞當的大兒子，他以「種地」為生。而

他的弟弟亞伯則以「牧羊」而活（洪水以前的人並不肉食）。有一日該隱拿從受咒詛之地（創三 1 7）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牛的和羊的脂油獻上。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

該隱種地是為糊口，有什麼不對麼？是因為他活著只為糊口；而他不像他的弟弟亞伯，糊口不是那麼重要，他卻以牧羊為生，以羔羊為供物，所以他這個人和他的供物都因代贖羔羊——基督——而蒙悅納。而該隱將從受咒詛之地裡的出產為供物，又如何蒙神悅納？該隱的人生錯了，該隱的奉獻也錯了。當該隱發現神悅納亞伯卻看不中他，他竟大大發怒，並且他一再拒絕耶和蘋的警戒與挽回；並遷怒他的弟弟，而將他殺了。該隱終於招受賜福給受造之人的耶和華的咒詛，過著遠離神流離漂蕩的生活（參創四 1~15）。從此，該隱及他的後裔，揀選離棄神而敬拜偶像。直到挪亞的世代，遠離神的人，終日所想盡是罪惡，逼神用，洪水，來結束那個世代，只有挪亞一家敬畏神，蒙神揀選，而得存活。

但挪亞的後裔，含的孫子，古實的兒子——寧錄——世界英雄之首，在撒但的聳動下，領導全民建立起在神之外的敬拜——巴別塔。巴別塔所象徵的叛逆運動，終在神的干預中，人被分散到全地。但分散的人群仍然落在撒但的誘惑中，敬拜撒但所設計之許多模式的偶像。

閃的後裔，分居在迦勒底的吾珥等地，很快的也事奉敬拜諸偶像，直到神呼召亞伯蘭，從大河那邊拜偶像之地出來（參書二十四 2、3）。終於帶他到了迦南地，要他事奉敬拜耶和華神。神使他的後裔——以色列家寄居埃及，要他們在彼邦牛養繁茂，成為大族，並要領他們回到神應許的地，成為事奉敬拜耶和華神的國度，終要藉他們引導萬民認識、敬拜、事奉耶和華。這是神對以色列家，對亞伯拉罕的後裔，對受造人類的奇妙心意，人若敬拜耶和華就必蒙他賜福。

以色列家寄居埃及，蒙神賜福，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出一 7）。但以色列人在埃及竟忘了耶和華，而敬拜埃及地的偶像，神為他自己名的緣故，才沒有把忿怒傾倒在他們身上(結二十 4~9)。

神藉摩西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到了西乃山下，神親自臨在，賜下律法的約，要他們棄絕一切偶像，盡心、盡性、盡意、盡智、盡力事奉耶和華他們的神，叫他們在神面前存活、得福（參申六 5，十 12、13，三十 6, 太二十二 37；可十二 30、33）。

當以色列人來到迦南地邊境——摩押平原，約但河東對著耶利哥安營（民二十二 1）。摩押王巴勒看見以色列人對亞摩利二王所行的，心裡憂急，遂差遣米甸的長老，手裡拿著卦金（占卜的酬金）到巴蘭那裡，請他來為他們咒詛以色列人，拯救摩押人脫離以色列人（參民二十二）。

巴蘭——這個關鍵性的人物，他是在外邦地神的先知，他住在大河邊的昆奪（民二十二 5）。他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是狂妄的先知(彼後二 15、16)。約書亞稱他是行邪術的術士（書十三 22），他為利往銷謬裡直奔（猶 11）。

當年巴勒請人去召他來咒詛以色列人；神卻使那咒詛變為祝福（申二十三 4、5；

書二十四 9、10；尼十三 2)。神控制巴蘭的口，巴蘭竟說了四首祝福以色列人的詩歌。他未能完成任務，愧對巴勒，竟在返回本鄉之前，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使摩押的女子進入以色列人的營中，誘惑百姓與她們行淫亂；並叫百姓一同給她們的神獻祭，吃她們的祭物，跪拜她們的神(民二十五 1、2；啟二 14)。在神審判下，以色列人因此遭瘟疫而死（林前十 8）和被格殺者共二萬四千人（民二十五 5、9)。後來巴蘭也被以色列人所殺（民三十一 8)。

先知巴蘭的錯謬，以色列人的失敗，是我們的鑒戒。

筆者首次聽見「巴蘭」的信息，遠自一九五零年夏，那年筆者仍是年少，家住廈門市，心存渴慕地前往參加福州市「職事之家」的同工，假泉州城裡舉行之事奉特會。這特會是為著閩南各地奉主名眾會之各教會的同工、負責人，及有事奉的兄姊。會中一位主僕釋放一篇關於先知巴蘭的信息,「巴蘭——事奉神又要事奉瑪門的先知」，信息中論到神的旨意——神原定的、神許可的和神任憑的旨意。

神把先知巴蘭與以色列民一段具關鍵性的歷史，記在聖經中，是要作為鑒戒，為著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參林前十 11)。

二、 神賜福給人，他也咒詛人麼

神原始創造的天地，是一個極美麗和諧的宇宙。後因天使長背叛神，空中與大地被他破壞，以致地變成空虛混沌、淵面黑暗
[注一]。
後來神重造天地。

神創造人在地上，原是賜福給人和人所住的地。正因為亞當聽從撒但而墮落、犯罪，咒詛就臨到神所複造的大地（創三 17)。這是人跟從撒但的必然後果。亞當的大兒子該隱，定意叛離神跟從撒但，使他招受咒詛（四 11)。因此，在亞當的後裔中，就有跟從撒但的，他們是受咒詛的；但另外也有跟從神的，他們就是屬神的兒女。

神對於那些屬他的兒女，他只許他們對人祝福，不可咒詛。

「逼迫你們的，要給他們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詛」(羅十二 14)。

「……被人咒罵，我們就祝福；……」(林前四 12)。

但先知巴蘭他祝福人，人就得福；他咒詛人，人就受咒詛（參民二十二 6)，他給人祝福或咒詛，並不合神的旨意，因為他是看在給他工價之雇主的意思。他是一個出賣恩賜的先知，並且他也不是靠神運用恩賜，乃是依靠邪術而運作（書十三 22)。他所獲的乃不義之財，他也成了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彼後二 15、16)。他所行的路是錯謬的，他卻為利往錯謬裡直奔（猶 11)。

我們來看當年的情景。

巴蘭是神的先知，他原應該專一事奉神，凡他所作的一切都應按神的旨意而行，討神的喜悅才是。但他卻一面要事奉神，尋求神的旨意，討神的喜悅，但另一面他卻受瑪門的吸引、支配。他在追求財利。

當巴勒的臣僕帶著閃耀的卦金而來，請他去咒詛以色列人，他是神的先知，「只要祝福，不可咒詛。」但卦金吸引他，使他徘徊在神和卦金之間；他把來人留下，而等候神的指示。我們要來看巴蘭與神的以色列民之間的故事，他是如何尋求神的旨意，神又是如何顯明他的旨意。

三、　先知巴蘭與神的以色列民

民數記第二十二章至二十四章講到巴蘭的事。當年摩西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在曠野，經過三十八年的繞行。之後從加低斯北行，蒙神幫助他們征服了亞拉得王、亞摩利王和巴珊王。之後他們沿約但河東岸南下，抵達摩押的邊界。摩押人因聽說以色列民甚多，就大大懼怕，心裡憂急。對米甸的長老說，現在這眾人要把我們四圍所有的一概舔盡，就如牛舔盡田間的草一般。他差遣使者往大河邊的毘奪去，到比珥的兒子巴蘭本鄉那裡，召巴蘭來說：「有一宗民從埃及出來，遮滿地面，與我對居。這民比我強盛，現在求你來為我咒詛他們，或者我能得勝，攻打他們，趕出此地，因為我知道你為誰祝福，誰就得福，你咒詛誰，誰就受咒詛。」摩押的長老和米甸的長老，手裡拿著卦金到了巴蘭那裡，將巴勒的話都告訴了他。巴蘭說「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我必照耶和華所曉諭我的，回報你們」摩押的使臣就在巴蘭那裡住下了。神臨到巴蘭那裡說：「在你這裡的人都是誰？」巴蘭回答說：「是摩押王西撥的兒子巴勒，打發人到我這裡來，說：『從埃及出來的民遮滿地面，你來為我咒詛他們，或者我能與他們爭戰，把他們趕出去。』」神對巴蘭說：「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巴蘭早晨起來，對巴勒的使臣說：「你們回本地去罷，因為耶和華不容我和你們同去。」摩押的使臣就起來，同巴勒那裡去，說：「巴蘭不肯和我們同來。」巴勒又差遣使臣，比先前的又多又尊貴。他們到了巴蘭那裡，對他說：「西撥的兒子巴勒這樣說，求你不容什麼事攔阻你不到我這裡來，因為我必使你得極大的尊榮，你向我要什麼，我就給你什麼；只求你來為我咒詛這民。」巴蘭回答巴勒的臣僕說：「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現在我請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等我得知耶和華還要對我說什麼。」當夜神臨到巴蘭那裡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你只要遵行我對你所說的話。」巴蘭早晨起來，備上驢，和摩押的使臣一同去了。神因他去就發了怒；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敵擋他。他騎著驢，有兩個僕人跟隨他。驢看見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手裡有出來的刀，就從路上跨進田間，巴蘭便打驢要叫它回轉上路。耶和華的使者就站在葡萄園的窄路上，這邊有牆，那邊也有牆。驢看見耶和華的使者就貼靠牆，將巴蘭的腳擠傷了，巴蘭又打驢。耶和華的使者又

往前去，站在狹窄之處，左右都沒有轉折的地方。驢看見耶和華的使者就臥在巴蘭底下，巴蘭發怒用杖打驢。耶和華叫驢開口，對巴蘭說：「我向你行了什麼，你竟打我這三次呢？」巴蘭對驢說：「因為你戲弄我，我恨不能手中有刀，把你殺了。」驢對巴蘭說：「我不是你從小時直到今日所騎的驢麼？我素常向你這樣行過麼？」巴蘭說：「沒有。」當時，耶和華使巴蘭的眼目明亮，他就看見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手裡有拔出來的刀，巴蘭便低頭俯伏在地。耶和華的使者對他說：「你為何這三次打你的驢呢？我出來敵擋你，因你所行的在我面前偏僻（呂譯本作：『你對著我逆行了路』）。驢看見我，就三次從我面前偏過去，驢若沒有偏過去，我早把你殺了，留它存活。i 巴蘭對耶和華的使者說：「我有罪了，我不知道你站在路上阻擋我，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耶和華的使者對巴蘭說：「你同這些人去罷！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於是巴蘭同著巴勒的使臣去了（民二十二 3~35）。

巴蘭是要事奉神又要事奉錢財的先知，所以他徘徊在神和卦金之間。本來一個事奉神的人，在他的生活、事奉中，應該以神的旨意為重，可是今天我們看的這個先知，他卻是以金錢為重，把神的旨意輕看了；他終於成了卦金的俘虜。我們要來看神的旨意是怎樣表達。

四、　神旨意的表達

我們如何能知道神的旨意呢？神所說的話，就是神旨意的表達。

其實神的旨意沒有那麼深奧，神的旨意很明瞭，就看神怎麼說。我們看民數記第二十二章第十二、二十、三十五節這三節經文裡，神和巴蘭對話的時候，對巴蘭說了三句很明確的話。這三句話都是神說的，可以說是神旨意的表達，都代表神的意思，可是為什麼前後不一樣呢？這是我們需要留心來看的。

第一句——神對巴蘭說：「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12）。清楚麼？神的話很清楚，「你不可」、「也不可」。這是神原定的旨意，是神的美意，是「神最好的旨意」。

第二句——頭一夜神說，不可，也不可，兩個不可，很清楚。可是這一夜，巴蘭在那裡等候神還要對他說些什麼？因為他的心是那麼想去，當夜神臨到巴蘭那裡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20）。這不是神原來的意思，乃是神讓步，是「神許可的旨意」。

第三句——神因為他真的去，就發怒了，神的使者去攔阻他，借著驢子攔阻他，卻攔阻不了這位心裡狂妄、往錯謬裡直奔的先知。所以耶和華的使者對巴蘭說：「你同這些人去罷」（35）。這是「神任憑的旨意」。

以上三句話，都是神親口說的話，是神的旨意。但你我所要的，是神原來最好的旨意呢？還是神的許可？更可怕的是，神管不了，神只好任憑人了。在這裡我們看見一個事奉神，稱為先知的人，到了一個地步，神任憑他。那是多可怕。

一九五零年夏，在那個閩南地區的事奉特會中，神把有關巴蘭的信息賜給筆者，使我開始認識到，若要事奉神，就不可能又事奉瑪門（財利）。人若徘徊在神和財利之間，結局是悲慘的。當日在主面前有一個渴慕，「求主揀選我道路」，使我畢生專一事奉他。

當筆者回到廈門後，帶領我的年長同工（是我屬靈的啟蒙導師），在交通中，才知道他那次沒有參加特會，是因為神沒有給他足夠的旅費，他學習讓神藉「錢」管理他的行動，他不敢用自己的手想辦法，……甘心忍受人可能的誤會、猜疑。在交通中，他教導我，一個學習事奉神的人，要學習在財物上受主的限制、管理。人若沒有在金錢、利益、獲得……，受主的約束，他就難能事奉神……。

感謝神，在這五十八年裡頭，神常藉這信息和啟蒙導師的教導，在我裡頭提醒我、教導我。在財物上，也更認真學習作主的小管家。對於主所交托我的財物，我只是小管家；從主支取我的用度，其餘的學習仰望主的引導而處理。主給我的分，豐富時不浪費，缺少時受限制；不敢在主供給我的分之外，用自己的手想辦法。至於分別為主的，是主的，我無權挪用。在主的恩中，多年來，學習過簡樸的生活，直到今仍然過慣「擠牙膏」的節儉生活
[注二]，
但在面前卻感甘甜。

回顧已過的五十八年，筆者在生平中的幾個關鍵時機，主親自提醒、教導筆者學習放下己意，來揀選他為我所揀選的原定的旨意或道路。有時即便是他許，　筆者也不敢憑自己揀選。直到今日，筆者愈感到若能揀選他原定的旨意或道路，　這是最蒙福的。在他旨意的路上，有時也有試煉、艱難，卻是最好、最上算的路，叫我們無悔無恨，安然隨主而行。

我們要繼續來看，關於神旨意三方面的講究，巴蘭又如何徘徊在神與財利之間。

五、　關於神旨意三方面的講究——神挽留巴蘭的心

（一）神原定的旨意（民二十二 8 ~14）

1.　巴蘭徘徊在神旨意與卦金之間

巴蘭是神的先知（彼後二 15、16），他在許多事上也會尋求神的旨意。但他名字的意思卻是貪食者。他會貪而無厭地吃，吃得飽飽脹脹的，只要有好吃的，他總不會輕易放過。貪吃成了他生命中的大破口。要當心，你我是否亦是一個貪吃的巴蘭。

巴蘭也是一個能行邪術的先知。他有很拿手的功夫，他為誰祝福，誰就得福；他咒詛誰，誰就受咒詛。從巴蘭和人的談話看，他這個人好像凡事都尋求並遵行神的旨意。當巴勒所派來的使臣告訴他說，我們的主人要你去咒詛以色列民，巴蘭說：

「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我必照耶和華所曉諭我的，回報你們」(民廿二 8)。意思是說，神若許，我就去，神若不同意，我就不去。他就是那麼單純的要知道神的意思而等候神麼？抑或那些卦金吸引了他，他才鄭重其事的在那裡等候神向他說話？弟兄姊妹，我們是因為要明白神的旨意而等候，抑或為著現實的利益而等候神呢？

2．神指明秘原定的旨意

雖然先知巴蘭表現得那麼摻雜不純，但慈愛的神，他體貼人的軟弱，他沒有開口不言；先知還沒有向神祈禱，神先說：「在你這裡的人都是誰？」巴蘭說：「是摩押王西撥的兒子巴勒打發人到我這裡來，說：『……你來為我咒詛他們。』」神怎麼說？神說：「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因為那民是蒙福的。」神的意思太清楚了！「你不可……，也不可……。」巴蘭早晨起來就告訴巴勒的使臣，「因為耶和華不容我和你們同去。」對不起，你們回去罷！因為神不讓我去。弟兄姊妹，巴蘭順服了沒有？順服了。可是，他的順服何其勉強。巴蘭是一個久負盛名的先知(術士)，他為人祝福或咒詛一切自如，他必不缺錢用。但錢不嫌多，錢是多多益善，他貪錢——不義之財。今日有一個大好的發財機會——摩押王重金的邀請，等著他接受。他也許心裡想，神為何不讓我去呢？可是神就是不容許。所以他沒有辦法，他不能去，他何等的不忍目送著那麼多酬金離去。使者就回報去了。

（二） 神許可的旨意（民二十二 15~20）

1．巴蘭露出軟弱

(1)仇敵識透巴蘭內心的軟弱

當使臣向巴勒回報巴蘭的話時，巴勒從巴蘭的話——「耶和華不容我去」——摸著巴蘭的心是多麼願意來，只因神不容許他來!所以巴勒就差遣更多更尊貴的使者，來到巴蘭這裡，說：「西撥的兒子巴勒這樣說，求你不容什麼事攔阻你不到我這裡來，因為我必使你得極大的尊榮，你向我要什麼，我就給你什麼，只求你來為我咒詛這民。」這個應許大不大？這好像是名字都簽好了的支票，款額你自己填，你填多少就是多少，因為他是王，他應許滿足你所要。弟兄姊妹，在這裡就給我們看見，巴勒看穿了巴蘭的軟弱，所以他說：「求你不容什麼事攔阻你不到我這裡來。」你務必要來，為什麼呢？我要給你極大的尊榮：你要什麼，我都給你。這裡給我們看見，仇敵要利用我們所渴慕的利益，聳動我們，叫我們不容許神來攔阻我們，不讓我們作我們所想作的事。好多時候，我們心裡曉得神不歡喜，可是卦金的吸引太大了，並且仇敵就在我們裡面向我們說，不要讓神攔阻你失去現在這個得利的機會，失去了太可惜！

(2)巴蘭一面受試探，一面試探神

巴勒的優厚酬勞，叫巴蘭受很大的試探，但巴蘭這人本事夠大的，他覺得不能完全聽巴勒的，到底還要神許可，否則他是不敢去的。所以他回答巴勒的使臣說:「巴勒就是把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行大事小事也不得越過耶和華我神的命。」這句話屬靈麼？像是很屬靈。底下他就說:「請你們今夜在這裡住宿，等我得知耶和華還要對我說什麼。」他留下使臣住宿，這是他在徘徊，他接受試探。他盼望神「還要」對他說合乎他想望的話，這是試探神。從前神說:「你不可……，也不可……。」清楚麼？很清楚了，可是巴蘭受卦金的誘惑，心中不大清楚。他說，雖然神從前說不可以，但今晚你們再住在這裡，讓我等等看，看神還對我說什麼。他在試探神，他盼望神能體會他心中的愛慕、迫切，神能改變初衷，對他說，你去罷！弟兄姊妹，這是什麼？這就是試探神。他盼望神改變他原來的意思，他盼望神讓步

2．神許可的旨意，神向人讓步

你看，神的話改變了，從前神說:「你不可……，也不可……。」現在神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如果說這是神的旨意，這乃是神許可的旨意。我們是神救贖的，我們該接受神的呼召呢？還是接受錢財的呼召？我們是該奉神差遣呢？還是受人財利的支配？神的話很有意思的，「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他是神的先知，他知道他不可以聽人的擺佈，他也不可隨著自己的愛好來定規、來作，他只能活在神面前，照著神的旨意而行。巴蘭曉得，正像我們許多人都曉得，我們該遵行神的旨意，討他的喜歡，可是巴蘭在這裡因為利益當頭，儘管神已經說得很清楚，他還是盼望今晚神改變主意該有多好。所以神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有的孩子不大聽話，要求父母准他去作什麼，父母不准。但父母真是給孩子煩透了，就說:「好啦，去罷！」真的要他去麼？不是。「好啦，去罷！」是氣話，是被勉強的。乖巧的孩子會感到父母是很勉強地說:「去罷！」知道父母不願意、不高興，就不敢去了。本來神的意思是不要巴蘭去的，可是他一直在那裡等候，人雖然還沒有去，心早已去了。所以神才說，好啦，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去罷！很可惜，先知巴蘭竟沒有聽懂神的話裡含著何等的不願意，他竟火速前去。

親愛的弟兄姊妹，為什麼神竟然向巴蘭讓步？一面來說，神造人的時候，給人自由意志，所以神往往不太勉強人，因為神尊重他自己。他給你我有自由的揀選。所以我們這些學習服事主的人常要受一個提醒，要尊重弟兄姊妹的自由意志，要尊重同工的自由意志。多年來，筆者是一個屬於比較會勉強人的，筆者常勉強人留心神的旨意。有位同工說，他在教會中本來早就想要作某一個重要的安排，就是筆者一直拖他的後腿。(是的，如果筆者錯了，求主赦免。}筆者的確是　直拖著他；到了有一天，主告訴筆者，不要再拉他後腿，放手罷！從此就不敢再勉強他了。筆者只有說，如果他裡頭清楚神的意思，裡頭平安，就平平安安地去作罷！筆者覺得自

己不像神，神那麼偉大，他給人自由意志，他就不勉強人。就算有的人要偏行自己的路，神還許可呢！後期，主叫筆者學習不要太勉強人，若神都放手了，自己也當學習放手。但這對筆者實在不容易，求主憐憫。可是，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要敬畏主，正因為有時主不會勉強我們，他讓我們自由，我們才更需要謹慎。就如作詩的人說：

主阿　你不可讓步
遲早我是要順服
讓我改變我意圖
主阿　來順服
[注三]

但是神能夠忍耐多久呢？他能不讓步多久呢？他能勉強我們多久呢？那真是沒把握阿！如果神一定會忍耐，一定不讓步，那還是神的大憐憫；不然，神一放，我們就不知會墜到那裡去了。巴蘭在這裡，很可惜，神對他讓步了，神許可他去。所以第二天大概天還沒有亮他就起來了，他真是高興極了，唉呀！感謝神，神終於答應了，這一下他可以和他們去了。你看他的心多高興，神既許可，還有什麼擔心的。

（三）神任憑的旨意（民二十二 21~35）

1．神攔阻不了巴蘭狂妄的心

神因為巴蘭去，就發怒了。神說這些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他竟然去了，所以神發怒。他聽不懂神的「氣話」，以為神是要他去的。神發怒到一個地步，就差遣他的使者帶著刀去攔阻巴蘭，但巴蘭卻沒有看見。巴蘭，這先知給那些卦金、那些利益弄瞎了眼，所以看不見神的使者，倒是他素常所騎的驢子看見了。所以驢子從路上躲到田間，巴蘭便打驢。驢又躲到葡萄園的窄路上，兩邊都有牆，驢子貼靠牆，將巴蘭的腳擠傷了，巴蘭又打驢。驢子看見使者站在那裡，它已經沒有轉折的地方，就臥在巴蘭底下。巴蘭發怒用杖打驢子，還說，我恨不能手中有刀，把你殺了。

神叫驢開口，用巴蘭能懂的話對他說，我是你從小養的，我從來沒有這樣對待過你。今天，主人你有一個很緊急的事，你要去發財，我怎能忍心為難你阿；你竟打我這三次，當時耶和華使巴蘭的眼目明亮，他就看見耶和華的使者站在路上，手裡有拔出來的刀，巴蘭便低頭俯伏在地。耶和華的使者對他說：「你為何這三次打你的驢呢，我出來敵擋你，因你所行的在我面前偏僻（「偏僻」呂譯作：「逆行了路」）。驢看見我，就三次從我面前偏過去，驢若沒有偏過去，我早把你殺了，留它存活。」先知的驢子當日的舉止，一反常態，先知並沒有從它看見神的攔阻，他竟怒打驢子。

神只好讓驢子開口以人言來攔阻先知的狂妄。然後神的使者開他的眼，並且告訴他，我出來敵擋你，因為你所行的在我面前偏僻。若非驢子偏過去，我早把你殺了。（神使者的話又是那麼清楚！）

巴蘭對耶和華的使者說：「我有罪了，我不知道你站在路上阻擋我；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耶和華的使者出來阻擋他，他竟不知道，他的裡面實在黑暗，使者三次要殺他，怎能是喜歡他去呢？他還用問說，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他昨晚就不該再等候神、試探神，他本不應該聽不懂神的話而與巴勒使臣同去。如今他差點死在使者的刀下，他應該知道神在阻擋他，也正是他悔改的時機了。但不，卦金的吸引力何其大，叫他不惜試探神，惹神的忿怒。他似乎知道自己得罪神，他應該「轉回」但他已經無力轉回了；他的心已經去得太遠了，再也轉不回來了！他仍然為利往錯謬裡直奔。

親愛的讀者，許多時候我們逆行了路，與神的旨意相背，因此，神興起環境——人、事、物，來攔阻我們。但許多時候，我們竟不自知，竟向那阻擋我們的人、事、物反擊，而不知道乃是神的手在攔阻我們的去路。若神憐憫我們，開我們迷糊的眼睛，看見是他的手在攔阻我們，也蘇醒我們麻木的心，叫我們因他的恩典能服下來。若我們不能服，仍舊狂奔錯謬的「得利途徑」，我們是何等的可憐。

2．神任憑的旨意，神任憑人

神不但借著驢子的話，也借著使者的顯現來攔阻他的狂妄；但神並沒有辦法攔阻他的心，叫他的心轉過來。所以耶和華的使者才對他說：「你同這些人去罷！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神既然攔阻不了他的心，神就任憑他的心去，這是神任憑的旨意。

希伯來書第十二章第十六、十七兩節，說到雅各的哥哥以掃，因為貪戀世俗——「紅豆湯」，把長子的名分賣了。後來想要承受父的祝福，竟被棄絕，雖然號哭切求，卻得不著門路，使他的心意轉回（原文沒有「父親」兩字）。雖然他號哭切求，卻不能叫他自己的心轉回。他的心貪戀世俗，他的心已經去得太遠了，已經遠遠越過「悔改的門路」（他自己將悔改的門路關起來了）。這是很可怕的事。所以求主提醒我們，使我們能保守我們的心勝過保守一切，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箴四23）。耶穌基督的僕人猶大提醒我們：「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在聖靈裡禱告，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仰望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憐憫，直到永主。」當我們保守自己常在神的愛中，神也要保守我們不失腳，直到歡歡喜喜站在他榮耀之前的日子（猶 20、21，參 24）。巴蘭在這裡沒有保守他的心，他放任他的心，他的腳就往錯謬裡直奔，所以神向他讓步；甚至任憑他。弟兄姊妹，這裡我們能看見什麼是神任憑的旨意。神攔阻他，神挽回他，挽回到一個地步，神沒有辦法了，只好放手。這叫「神任憑的旨意」。

至此，神真的棄絕巴蘭了麼？在下一段，我們發現神仍期待著巴蘭的心轉回呢！

六、神任憑巴蘭的欲心卻控制他的口

（一）神任憑他的心——「你同這些人去罷」

神既得不著他的心，就任憑他，說，你同這些人去罷！

神再沒有攔阻他，他就一路很亨通地去了。去到那裡，看見那麼多的卦金，那麼多的好處等著他。很希奇，當神任憑人的時候，有時人的路就順利了。當我們的道路亨通時，請慢點高興，會否是神任憑我們了？

（二）神控制他的口——「你只要說我對你說的話」

因為巴蘭的心不讓神管理，神就任憑他的心去。可是神必須保護他的百姓以色列，因為以色列民是蒙福的，是神旨意中所寶愛的。所以神必須控制著先知的口，不能讓先知隨便說咒詛的話，叫他的百姓受害。巴蘭心裡要說咒詛的話，他的口被神管住了，只能祝福，不能咒詛。所以神一再地吩咐他，你去罷！「你只要遵行（說）我對你所說的話」（民二十二 20、35）。我們好好讀民數記第二十三、二十四章，巴蘭在那裡說了四首歌，摸著屬靈很高的境界。在舊約裡難得有這麼高的異象和啟示。他講到神聖的旨意和計畫，講到基督作王得榮耀，講到永世。這是極高的異象和啟示，是關係到神整個的旨意和計畫。這些話是從這個不義先知的口中說出的。

（三）巴蘭傳遞蒙神賜福之百姓的四首詩歌

1．第一首詩歌

巴勒給巴蘭築七座壇，在每座壇上獻一隻公牛，一隻公羊。巴蘭上一淨光的高處，神迎見巴蘭。耶和華將話傳給巴蘭，他就回到巴勒那裡，巴蘭便提起詩歌說：「……神沒有咒詛的，我焉能咒詛？耶和華沒有怒罵的，我焉能怒罵？我從高峰看他，從小山望他。這是獨居的民，不列在萬民中。誰能數點雅各的塵土？誰能計算以色列的四分之一？我願如義人之死而死，我願如義人之終而終」（民二十三 7~10）。這詩歌說到以色列人是神所揀選的，是神把他們從萬民中分別出來的。神沒有咒詛，也無別的能咒詛他們的。

巴勒對巴蘭說，你向我作的是什麼事呢？我領你來咒詛我的仇敵，不料你竟為他們祝福。巴蘭回答說，耶和華傳給我的話，我能不謹慎傳說麼？他的口被神控制著。

2．第二首詩歌

巴勒說，求你同我往別處去，在那裡要為我咒詛他們。於是領巴蘭上了毗斯迦

山頂，築了七座壇，每座壇上獻一隻公牛，一隻公羊。耶和華臨到巴蘭那裡，將話傳給他，他就回到巴勒那裡，巴蘭就題詩歌說：「……（呂譯本有『看哪』一詞，是要我們特別留意。）我奉命祝福，神也曾賜福，此事我不能翻轉。他未見雅各中有罪孽；也未見以色列中有奸惡（呂譯本作：『在雅各中人不見有禍患，在以色列中人也沒有看見患難』）；耶和華他的神和他同在，有歡呼王的聲音在他們中間。神領他們出埃及，他們似乎有野牛之力。斷沒有法術可以害雅各；也沒有占卜可以害以色列（呂譯本作：『在雅各中沒有觀兆頭，在以色列中並沒有占卜』）；現在必有人論及雅各，就是論及以色列說，神為他行了何等的大事！（呂譯本有『看哪』一詞）這民起來仿佛母獅，挺身好像公獅，未曾吃野食，未曾喝被傷者之血，決不躺臥」(18~24)。蒙祝福的以色列，在他們中間也看不見有什麼禍患、患難。他們要歡呼與他們同在，救贖、引領他們的主他們的王；並且他們要強壯如獅子。

巴勒對巴蘭說，你一點不要咒詛他們，也不要為他們祝福。巴蘭回答巴勒說，我豈不是告訴你說，凡耶和華所說的，我必須遵行麼？

3．第三首詩歌

巴勒對巴蘭說，來罷，我領你往別處去，或者神喜歡你在那裡為我咒詛他們。巴勒就領巴蘭到那下望曠野的毗珥山頂上。巴蘭對巴勒說，你在這裡為我築七座壇，在每座壇上獻一隻公牛，一隻公羊。

巴蘭舉目，看見以色列人照著支派居住，神的靈就臨到他身上。他便題起詩歌說：「……雅各阿，你的帳棚何等華美！以色列阿，你的帳幕何其華麗！如接連的山谷，如河旁的園子，如耶和華所栽的沉香樹，如水邊的香柏木。水要從他的桶裡流出，種子要撒在多水之處。他的王必超過亞甲，他的國必要振興。神領他出埃及，他似乎有野牛之力。他要吞吃敵國，折斷他們的骨頭，用箭射透他們。他蹲如公獅，臥如母獅，誰敢惹他？凡給你祝福的，願他蒙福；凡咒詛你的，願他受咒詛」（民二十四 3~9）。以色列要成為神華美的居所。降服的民，要從他的豐富得供應，並因他得福。叛逆的萬邦要受制服，並受咒詛。

巴勒向巴蘭生氣，就拍起手來，對巴蘭說，我召你來為我咒詛仇敵，不料，你這三次竟為他們祝福。如今你快回本地去罷！我想使你得大尊榮，耶和華卻阻止你不得尊榮。

4．第四首詩歌

巴蘭對巴勒說，我豈不是對你所差遣到我那裡的使者說，巴勒就是將他滿屋的金銀給我，我也不得越過耶和華的命，憑自己的心意行好行歹，耶和華說什麼，我就要說什麼，現在我要回本族去。你來，我告訴你這民日後要怎樣待你的民（12~14）。他就題起詩歌說：「……我看他卻不在現時，我望他卻不在近日；有星要出於雅各，有杖要興於以色列，必打破摩押的四角，毀壞擾亂之子。他必得以東為基業，又得

仇敵之地西珥為產業。以色列必行事勇敢。有一位出於雅各的，必掌大權，他要除滅城中的餘民」(15~19)。救贖以色列的神，超越時空的主，他看以色列不在現時，也不在近日，乃是看到來世和永世；雅各的星，以色列的杖——永世的君王，他要制服列國，建立他永遠的國度。

巴蘭觀看亞瑪力，就題起詩歌說：「亞瑪力原為諸固之首，但他終必沉淪」(20)。巴蘭觀看基尼人，就題起詩歌說：「你的住處本是堅固，你的窩巢作在岩穴中，然而基尼必至衰微，直到亞述把你擄去」(21、22)。巴蘭又題起詩歌說：「哀哉！神行這事，誰能得活？必有人乘船從基提界而來，苦害亞述，苦害希伯，他也必至沉淪」(23、24)。

巴蘭說完第四首詩歌，神還有未了的話，他又使巴蘭一口氣題說三首短歌。

我們看這一位先知，他能聽見神的話語，能明白至高者的旨意，而且能看見全能者的異象，這異象極高。他有過人的領受，他傳遞的話超過許多神的僕人，因他這個人受神的管制。神為什麼必須控制他的口？因為神為著自己的旨意和計畫，為著他的子民，他把這些恩賜、異象給他，可是，神歡喜他麼？神不歡喜他。一個人被神使用是一件事，能否蒙神悅納，又是另一件事。

求主矜憫我們，保守我們的心。有人有極高的啟示和異象，也完全依照神啟示的心意來傳遞，這是神為著他子民而預備的，但這個人所走的路，若不是蒙神悅納的路，你我不要羨慕他。弟兄姊妹，也許有一天神要用你們，而給你們極高的啟示和異象，可是你們是否蒙神喜悅，這是一個極嚴肅的問題。

（四）巴蘭的惡謀及可悲的結局

巴蘭是神的先知，他在一些事上也尋求神的心意。但他卻戀慕錢財、貪求雇價。他這次受雇于巴勒，有許多卦金等著他領受。他的心雖是要咒詛，可是神管住他，使他沒有辦法咒詛，結果留下一大堆福給巴勒的仇敵，就是神的以色列百姓。

巴蘭是按著神的心意，把許多祝福留給以色列人，但他又如何去領受巴勒要給他的卦金呢？這位徘徊於神與卦金之間的先知巴蘭，他該怎麼辦？

當他被神用來傳說神永世的計畫，以色列在神面前所蒙的福分，他竟沒有看見永世的價值，他的心竟沒有嚮往，因他仍留連於即將敗壞的卦金。我們說，神任憑他去，但神仍盼望他回轉，並沒有完全放棄他；他昏昧的心若能蘇醒，從錯謬的路上轉回，他將在神前蒙恩。

親愛的讀者，我們有時也向人講說、見證神所賜何等的殊恩，但我們曾否也對自己的心說？你我的心是否嚮往神榮耀的計畫，而鄙視世界的恩典？若我們的心仍然戀慕世上的聲望、屬地的財寶、罪中的快樂，而不愛慕神，巴蘭的結局豈不該成為我們的嚴重警惕！！

何等可惜，當巴蘭發現他的口已得自由，他抓住尚存的機會，在回去之先，回報這位願意好待他的君王——他留給巴勒一個非常惡毒的計謀，叫他把摩押和米甸

的女子，送到以色列的營中去，引誘以色列人拜偶像，吃祭偶像之物，並行淫亂。弟兄姊妹，這是仇敵所作一件很可怕的事。仇敵越不過神的攔阻來咒詛他的百姓，仇敵就用另一個計謀——借著女色和偶像進入神百姓的營中，來敗壞他們，而神百姓中的所有族長，竟是始作俑者（民二十五 4）。因此神怒中施行審判，幸有亞倫之孫子非尼哈起來對付犯奸的西緬宗族之首領(14)　，使神的怒氣轉消，瘟疫止息。神的百姓遭瘟疫而死了二萬四千人
[注四]。

神對人所懷的是賜福的意念；但撒但要用種種的陰謀來咒詛、敗壞人。當日咒詛的計謀即將臨到以色列人，這是以色列人無力抗拒的，並且他們事先一無所知。但神為著他的揀選、計畫，他親自介入，控制了巴蘭的口，使他只能祝福，不能咒詛。神卻容許巴蘭在敗興之下，竟向巴勒獻上最狠毒的計謀，毒害二萬四千以色列民。

在靈界中，撒但對屬神的人所欲加害之一切計謀，若非神特別的許可（就如神允許撒但苦害約伯，叫神在約伯身上有美好的結局<參約伯記；及雅各書第五章第十一節原文：『主的結局』>），仇敵是無法加害神的兒女的。但神往往許可仇敵誘惑、試探他的兒女。當人受試探、攻擊時，神要他的兒女專心信賴主，保守自己的貞潔，拒絕仇敵的引誘，神何等盼望他的兒女經過試驗而顯出寶貴的信心。神能為他的子民化咒詛為祝福；但放縱肉體者神必要嚴嚴的審判，他們終必滅亡（參猶 21、24）。

神在雅各中不見罪孽，在以色列中不見奸惡（民二十三 21）。這句話的意思乃是，神從遠處——在他愛子裡——看他揀選的民，在永世完滿的救贖裡，看以色列的完全美麗；神不容許別人來評論，來咒詛他的民。但對於他百姓的瑕疵、軟弱和失敗，神瞭若指掌，到了時候，他必審判，責打，潔淨他的民。

後來神借著摩西吩咐以色列人去攻打米甸人，把他們的王和許多人殺了，比珥的兒子巴蘭也死在刀下（民三十一 8）。這就是一個狂妄，為著利益往錯謬裡直奔的先知之悲慘的下場。就算他得著了許多金銀，也不能享用，很快的，他就死在神百姓的刀下。

羅馬書第一章第二十四、二十六、二十八節，三次講到「任憑」。世人在極深的罪惡中，故意不認識神，神就任憑他們。這是神對世人的任憑。但我們也看見，在人類歷史中，多少人在神任憑之下，受盡仇敵的摧殘、苦害，但也不乏有人終於悔改歸向神，蒙神的憐閔。神的僕人達秘(J. N. Darby)說：「那最可怕的管教，就是神讓他的兒女任意偏行自己的路。」這是最可怕的管教。神管教，對付我們，擊打我們，還不是最可怕的，這是神的慈愛。神任憑我們偽行自己的路，才是最可怕的刑罰。

何等可憐，巴蘭為利往錯謬裡直奔，而自取滅亡！巴蘭是所有神兒女的鑒戒，更是學習事奉之人的鑒戒。而非尼哈，神對摩西說：「因他在他們中間，以我的忌邪為心，使我不在忌邪中把他們除滅。因此，你要說，我將我平安的約賜給他。這約

要給他和他的後裔，作為水遠當祭司職任的約，因他為神有忌邪的心，為以色列人贖罪」（民二十五 10 ~13）。先知巴蘭和祭司非尼哈兩人的結局迥異。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從蒙恩以來，就被擺在神及錢財利益的中間。神盼望我們認識，並遵行他的旨意，以他為重，討他的喜悅。撒但卻要借著錢財利益來引誘我們，叫我們的心重視財利，離開主。有時重視到一個地步，明明知道是錯的，這個工不可以作，這個錢不可以賺，但因著利益當頭，就顧不了那麼多了。求主恩待我們，讓我們真是能夠學習愛他，願意討他喜悅，而安靜等侯在他面前，神必向我們顯明他所喜悅的旨意。更求神使我們有非尼哈忌邪的心志，為著神的見證而活。

七、當揀選神喜悅的道路

（一）事奉主的心志

我們每一個蒙主救贖的人，都是神的兒女，也都是他的僕人，「叫我們既從仇敵手中被救出來，就可以終身在他面前，坦然無懼的用聖潔、公義事奉他」（路一 74、75）。到主的國度降臨時，得勝的，還要作神和基督的祭司事奉他；又要與基督一同作工一千年（啟二十 6）。直到永世，在新天新地裡，他的僕人都要事奉他（啟二十二 3）。

為此，保羅以神的慈悲勸我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我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我們察驗何為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參羅十二 1、2）。

1・不能事奉兩個主

主耶穌說：「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不是惡這個愛那個，就是重這個輕那個；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太六 24）。這裡說的瑪門，就是錢財。

「瑪門」，是迦勒底——亞蘭——迦太基語，指財神爺。

巴蘭是神的先知，理應專一事奉神，但他卻被錢財所吸引而也事奉瑪門。他重視瑪門過與神，他不能好好事奉神，他卻更多為瑪門而奔波。結果，他惹神的忿怒，又不能坦然事奉瑪門，終也不能享受瑪門。正如主耶穌所說，人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願我們揀選專一事奉神。

2・貪財是萬惡之根

保羅對提摩太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新舊庫譯：『有人曾經把它堅執不放』），就被引誘離了真道（或譯『信仰』），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或譯：『以致用許多痛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 10）。保羅接著說：「但你這屬神的人，要逃避這些事，……」（11）。

先知巴蘭正因為貪戀錢財，堅執不放，就被引誘離棄信仰，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何等可憐。

3．立了志向要得主的喜悅

保羅說：「所以，無論是住在身內，離開身外，我們立了志向（呂譯本作：『我們都懷著大志』），要得主的喜悅」（林後五 9）。

巴蘭最大的難處，就是缺乏一個大的志向，討主之喜悅的心志，所以他惹神大大的忿怒。

4．立志遵行神的旨意

主耶穌說：「人若立志遵著他的旨意行，就必曉得……」（約七 7 上半）。人常說神的旨意很難明白，但是主的話給我們看見，如果我們是立志要遵他的旨意行，就必曉得，主會叫我們曉得他的旨意。

巴蘭事奉神的心志遊移不定，所以當瑪門向他招手時，他的心昏暗，竟然分辨不出神向他指明神原定的、不變的美好旨意。在瑪門試探之前，他迷糊了，他還希望神改變他那既定的旨意。他終於在錯謬之路上狂奔，而陷入可悲的絕境——殺身之禍。

神的旨意隱藏難懂麼？主說，人若立志遵著神的旨意行，就必曉得。願主幫助我們懷著大的志向，要遵行神的旨意，討他的喜悅，就必曉他的旨意，行他所喜悅的道路。

5．求主傾向我心，向著主的見證

作詩的人向主祈求：「求你使我的心趨向你的法度，不趨向非義之財。求你叫我轉眼不看虛假，又叫我在你的道中生活，（詩一一九 36、37）。（達秘本直譯作：「求主傾向我的心向著你的見證，不傾向得著。把我的眼睛從注意虛謊的上面轉過來，使我在你的法則上復活」）。

巴蘭的心貪戀非義之財，就是在神之外的利益、獲得，他的眼注視巴勒應許他去得的卦金，後來他是否有收穫？即便他是得著不義之財，他也不能享用，至終他與金錢一同毀滅，且也引致二萬四千個以色列人滅亡。保羅的同工底馬，就因貪愛現今的世界，愛到堅忍不拔（執迷不悟）的往帖撒羅尼迦去了，現今的世界吸住他，使他離開事奉主的道路。他將要受何等的虧損！但因他的失敗，卻敗壞了多少基督徒的信心，我們於心何忍？

現今的世界、錢財、權勢、利益等等，吸引了多少神的兒女離開了事奉主的道路，他們向世界、錢財、利益、女色屈膝，直到完全被敗壞。

願我們看見，撒但在我們的周圍，布下多少陷阱，叫我們隨時行差踏錯。願我們真有危機感，而向主發出迫切的祈求：「求主傾向我們的心，向著主的見證，不傾

向誇世的得著，讓我們的眼睛也喜悅事奉主的道路，專一事奉他，直到見他面的日子。」

（二）神對待巴蘭的原則

當先知巴蘭正站在遵從神的旨意與追逐錢財的岔路口，在他還未求問神之先，神在第一個時間裡，就將他自己的旨意——原定的、最好的旨意明確的指示他，也正是神為巴蘭揀選的最好道路。巴蘭卻揀選神「許可」的旨意。但神何等迫切差遣使者去攔阻他狂妄的心（參彼後二 15、16）。他卻為利——閃耀的卦金往錯謬裡直奔（參猶 11），連神也未能攔阻他，神就任憑他的心去，神卻控制他的口。

另一方面，我們要看神對待人的原則。

詩篇第十八篇二十五、二十六兩節：「慈愛的人，你以慈愛待他；完全的人，你以完全待他。清潔的人，你以清潔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彎曲待他。」「乖僻的人，你以彎曲待他」，新譯本作：「對狡詐的人，你顯出你的機巧」；新舊庫作：「至於彎曲的人，你卻反對他」。這兩節經文乃是神對待人的原則。人怎樣，神就怎樣待他。屬神的兒女，我們要特別留心這兩節經文。這裡很希奇，神是一位正直的神，在他沒有彎曲；可是，對一些乖僻、狡詐、彎曲的人，神在這裡有一個例外，以彎曲、機巧來對待他，甚至神就是反對他，他又怎能亨通呢？

在神，這不是容易的，幾乎是違反他的本性，他是正直的，在他沒有彎曲；可是有一種人逼神到一個地步，神無法以正直待他，只好以彎曲（機巧）對待他。親愛的弟兄姊妹，如果我們蒙主光照，發現在我們身上有什麼占怪的地方，有什麼乖僻，就要求主拯救我們。沒有一個人可以說，我的性情古怪，我改不來。要留心，神若改不了我們，可能有一天我們要落在正直之神的手中，他要用彎曲（機巧）對待我們，那就很可怕，很可悲。

巴蘭看似是一個再三慎重其事地尋求等候神旨意和引導的先知，為何神沒有堅持他的最好，使巴蘭免於迷途？細察巴蘭，他在神面前若是一個「慈愛的人」，他怎能去咒詛「蒙神賜福」的人呢？看他似「道貌岸然」，內心卻滿了貪婪、污穢；他實在是一個乖僻、狡詐的人，神才以彎曲、機巧待他、反對他。

巴蘭要事奉神，又要事奉錢財，他怎樣徘徊在神和錢財之間！你我亦需面對。錢財不僅是一個名詞，錢財代表利益。今天人活在地上，一生下來就有利益的問題，所以就有利害的衝突。沒有一個人不懂得什麼叫利益，人人都爭取利益。我們今天蒙神拯救，是屬神的人，可是錢財、利益有很大的力量要吸引、支配並控制我們。我們是屬神的，本該以神為重，遵行他的旨意；可是若非主的憐憫和保守，我們一不警惕就會徘徊在神和財利之間，擺來擺去，很容易就往錢財利益那邊倒。許多基督徒是這樣，連事奉主的人也不例外。很多時候人注重工作和工作的利益，而忽略、輕看神的旨意。也許有人說：「感謝神，我蒙恩到今天，早就脫離了錢財的迷惑。」你雖不愛錢財，但在你身上，還有許多利益的問題。從前有一個電影明星，她在舞

臺上很成功。後來她蒙恩了，來到基督教中，她說，我現在要在基督教的這個舞臺上表演，表演。她把雄心搬到基督教裡來了，世界的利益她不要了，但基督教裡的工作、利益，她抓。所以，求主恩待我們。

（三） 一首詩——「求你揀選我道路」

［注五］

求你揀選我道路
我主　為我揀選
我無自己的羨慕
我要你的意念
你所命定的前途
無論何等困難
我要甘心的順服
來尋你的喜歡

求你握住我的手
你知我的軟弱
否則我只能憂愁
不知如何生活
你若握住我的手
不問你是揀選
何種道路和時候
我心都覺甘甜

不問平坦與崎嶇
只要是你揀選
就是我所最心許
別的不合意願
我是不敢自作主
你許　我也不要
求你揀選我道路
我要聽你遣調

我的時候在你手
不論或快或慢

照你喜悅來劃籌
我無自己喜歡
你若定我須忍耐
許多日日年年
我就不願早無礙
一切就早改變

主　我餘生的小杯
求你隨意傾注
或是喜樂或傷悲
求你隨意作主
一切痛苦都甘甜
若知是你意思
一切享受成可厭
若非你所恩賜

求你為我來揀選
健康或是疾病
或是笑容或淚眼
美名或是惡名
不論事情大或小
揀選　我是不要
不要自己的感覺
只要你的榮耀

願我們如作詩的人在這裡的禱告，求主為我們揀選神所喜悅的道路。第二節他說：「不問平坦與崎嶇，只要是你揀選，就是我所最心許；別的不合意願。」底下他說：「我是不敢自作主，你許，我也不要；求你揀選我道路，我要聽你遣調。」他所要的，乃是主為他所揀選的。就算是主准許的，他也不敢要；他要的是主原來的意思，是神看為最美好的安排。願主憐憫我們，把這樣敬畏他的心，製作在我們裡面。

（四）神為屬他的人揀選道路——十字架的道路

1．主耶穌十字架的道路

基督耶穌「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

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6~8)。

主在孩提時，就以他天父的事為念（路二 42~49)。

主公開顯在人群中，站在約但河中受約翰的浸，表明他站在至死完全順服神的見證上。他在叛逆神之魔鬼跟前，受他的試探時，他只敬拜神，單單事奉神，嚴拒一切試探，魔鬼在他斥責下蒙羞而退(路四 1~13)。

主在公開事奉中，他的作為、他的審判，總以父的旨意為重（約五 19、30)。

最後，他帶著門徒往橄欖山去，進入客西馬尼園中，他就驚恐起來，極其難過，心裡極其憂傷，幾乎要死（可十四 33、34)。主來到世上，豈不是早就預備好，要藉十字架的死，成就救贖大功，以完成神永遠計畫；為何在那關鍵時刻，竟如此的感受壓力？主完全知道，他若接受十字架的死，不僅是身心將忍受痛苦（這方面的痛苦，相信他能忍受)；但當他被釘十字架上，「神使那無罪的（原文直譯『神使那不知道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原文無『成為』，意即『當作罪看待』)，……」(林後五 21）
[注六]。
這純潔的羔羊，要承擔全人類的罪孽，「罪」要把他壓傷；並且神公義的忿怒要臨到他，公義的刑杖竟是向他摧擊，神還要掩臉不顧，離他而去，……這位與父從不分離（人子在地，仍舊在天)，將遭神的棄絕。這兩面的痛苦——字架的苦難，是主無法承受的。那時他說：「父阿！你若願意，就把這杯撤去；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有一位天使從天上顯現，加添他的力量。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路二十二 42~44)。親愛的讀者，那時，若沒有那位天使從天上顯現，帶來神扶持的大力，恐怕我們的主將要崩潰。那時耶穌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這是人經受極大的壓力，心臟受壓太重而擴大，有破裂之危。若不是天父的扶持，主耶穌可能死在客西馬尼！但他不能死在客西馬尼，否則救恩就必無成。

[哦，我的主為愛父神，也愛不值如我罪魁，竟然承受如此雙重苦難。感謝親愛救主，你經三次尋求父神的旨意，終於欣然依照父神的意旨，接受神給你的十字架。摯愛的主，我若不愛你，真是可咒可詛！（筆者于二零零七年二月五同午後審稿時飲泣主前。）]

主終於被釘在十字架上，被神當作罪，親歷神的離棄，親嘗烈火罪刑；他滿足神公義的要求；他在十字架上喊說：「成了」。他成就救贖大功。最後，主大聲喊著說：「父阿！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說了這話，氣就斷了（路二十三 46)。主耶穌死後，第三日復活，四十天后被接上升，進入榮耀，如今坐在神寶座右邊，為我們代求。他在地上的日子，曾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路九 23)。

2・使徒保羅的見證

連保羅都不例外，他也可能因所得的啟示甚大，就過於自高，如哥林多後書第十二章第一至七節：「……我要說到主的顯現和啟示。……前十四年被提到第三層天上去；……他被提到樂園裡，聽見隱秘的言語，是人不可說的……，我就是願意誇口，也不算狂；因為我必說實話；只是我禁止不說，恐怕有人把我看高了，過於他在我身上所看見所聽見的。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啟示甚大，就過於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體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我，免得我過於自高。」保羅是一個認識自己的人，他所以遲遲未敢見證他所得的啟示，因恐怕有人把他看高了，又恐怕他自高。但神還是不放心，就許可撒但的差役攻擊他，把苦刺加在他的肉體上，叫他因長期的軟弱而自卑，並更蒙恩典。

有的人有點啟示或經歷，常常不忘題說，還暗暗希望別人重看他呢，而自己也越過越驕傲。保羅雖是禁止自己不說，還不能擔保他不驕傲，所以神來幫助他，許可撒但的差役來攻擊他，叫他謙卑。為什麼有的人沒有撒但的差役來攻擊呢？因為他一直在那裡說嘛！筆者年輕的時候接受一個教導：「保羅都不是那麼輕易說到自己，是被逼才說的；我們許多人不配輕易地、太早地說到自己的經歷。除了我們更多認識主，更多經歷主，為著神兒女的需要，也許到了時候可以稍微說到自己的經歷。」可是這是一個試煉，你不講你的經歷，人家怎麼知道呢？以為你是沒有啟示、異象嘛。保羅蒙召十幾年了，在安提阿教會那些先知和教師當中，一直是名列末席，作個陪座的弟兄。如果他早一點把他得啟示見異象的見證說出來，他的名可能擺在最前面，巴拿巴一定讓位，說，兄弟，你應該在前面。怎麼會把他放在最末了呢？等到聖靈分派巴拿巴和保羅去作主召他們所作的工。又過多少年（他得啟示後十四年），在主的工廠上，尤以在哥林多的教會，他所受的猜疑、批評、論斷、……他為主福音之故，都忍受了，這是試煉人心阿！感謝神，保羅是一個敬畏神、認識自己的人，他不是不能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他乃是不信自己而信靠神，故此他蒙保守沒有違背從天上來的異象，他必須背起主給他的十字架跟從主。有人說，某某弟兄有那麼高的異象，他不會違背的（這是錯誤的說法）。啟示異象越高，越容易違背，這是人天然的敗壞。（筆者講這些話，求主給我自己一個能聽的耳朵來聽這些話。）巴蘭到了一個地步，神放棄他，可是神管他的口來說出那些美好的話語，叫神的子民蒙福，但他自己卻受神的棄絕。

3．三次禱告的原則——揀選神的旨意

(1)主耶穌三次禱告（太二十六 39~46）

主耶穌在吉西馬尼園，為擺在祂面前的苦杯，是否父要他喝的，他禱告了三次。

主耶穌第一次的禱告——他把自己的意願傾訴在父面前：「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緊接著他放下自己的意思，說：「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第二次又去禱告——他不再提起自己的意願，只說：「我父阿！這杯若不能離開我，必要我喝，就願你的意旨成全。」

第三次禱告，說的話選是與先前（第二次）一樣。

主耶穌為著自己的意願，只在第一次禱告中提說，但緊接著他立刻放下自己的意思，只要照父的意旨；並且是接二連三的定意完全接受父的意旨。他是完全放下己意，準備好接受父意旨。所以三次禱告他完全明白父的意旨。

他清楚天父要他為成功救贖計畫，他必須接受苦杯；他願意神的旨意成全，就不再祈求了。他就起來，把自己交給來捉拿他的人……背負十字架往各各他去，被人釘在十字架上，擔當全人類的罪孽；承受公義之神忿怒的擊打與棄絕，以完成父神的計畫。

(2)保羅三次禱告（林後十二 7~9）

保羅得著極大的啟示——被提到三層天，被提到樂園裡。神恐怕他因所得的啟示甚大，就過於自高，所似有一根刺加在他的肉體上，就是撒但的差役要攻擊他，免得他過於自高。保羅經三次求過主，叫這刺離開他。然後他聽見主對他說：「我的思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所以，保羅既明白主的意思，就不再祈求苦刺離開，他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他。

以上我們看見，三次禱告的原則，不是限定「禱告三次」，乃是重在既明白神的旨意，就當順從神的旨意盡前程。從主耶穌的禱告，他是如何一連三次放下自己的意思，而遵重天父的意思。他既確知天父的美意，就欣然接受「那苦杯」；他乃是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從天父的安排，讓神的旨意通行。

保羅是在三次祈求後，聽見主明確的指示，他就不再求苦刺離開，而是欣然接受那苦刺，並仰望主來加恩力。

我們尋求神的旨意，若能學主的樣式，「欣然放下自己的意思」，我們就很容易明白神的旨意。當我們知道神的旨意之後，我們若能如保羅欣然接受神的旨意，就不要再祈求，免得落在撒但的試探中。

(3)巴蘭的難處

巴蘭為著應否應巴勒的雇請，去咒詛以色列民，他基本的難處，是他的心一直受巴勒卦金的吸引。所以表面上，他是遵重神的意思，他等候神的指示。神頂清楚對他說：「你不可同他們去，也不可咒詛那民。」巴蘭對巴勒的使臣說：「耶和華不容我和你們同去」(他的話流露著何等的無奈)。當仇敵又帶重金相邀，他不是拒絕，而是又在那裡等候耶和華還要對他說什麼。他心中何等盼望神能體會他心中的渴慕，神能改變初衷，來答允他心中的期盼。他在那裡不是順服神，乃是在試探神，結果神向他讓步說：「這些
人若來召你，你就起來同他們去。」當他去的時候，神在怒中差遣他的使者，手裡

拿著刀出來攔阻他，並且三次要殺他。他封使者說：「我有罪了，……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但他的心多麼渴慕神能容許他同他們去。可憐的巴蘭，眼給卦金弄瞎了，心裡昏暗了，他的心已經完全給卦金吸去了。他口口聲聲是尋找神的心意，實際上，他卻是再三違背神的旨意，所以神任憑他，對他說：「你同這些人去罷。」

其實神在三次向他說不同之話的背後，他還是一直期待著巴蘭的心能同轉，無奈巴蘭狂妄的心完全被卦金霸佔了，連神也未能挽回他的心！

在尋求神旨意的路上，人若準備好放下己意，接受神的旨意，神必使他明白他的旨意。當我們禱告不清楚時，應該恒心禱告，耐心等候主；若神已經清楚指示我們，我們也明白了神的意思，就不要再禱告等候了；如果再禱告等候他說合你心意的話，就是試探主，就是在逼主向你讓步。當心神說，那好罷！你可以去。不要把神逼得沒有辦法，只好許可，甚至任憑我們。所以當主叫我們清楚時，就不要為這事再禱告，這是三次禱告的原則。

關於神話語（聖經中真理）的啟示，和神給我們的引導，我們若已經清楚了，就不要還等什麼啟示、引導或感覺，並且我們所得著這些無論多好，只要與神的話（明文所啟示的）相背，我們就不要受欺，這是十分危險的，因為撒但也會裝作光明的天使來欺騙我們。沒有人屬靈長進到不會受欺騙，我們惟有絕對忠心跟隨神和他話語的引導。

巴蘭犯的錯誤就在這裡，他已經清楚神的旨意，還要去等候。表面上他是凡事等候神，大小事都不越過神，這不是屬靈！這是屬靈的幌子。仇敵布下的一個陷阱，叫巴蘭掉在裡頭。

使徒們寫信，論到當年有好些人，他們乃如巴蘭走差了路，他們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時至今日，世代已經來到最末了、最黑暗、最敗落的時刻了，有極多屬神的人，仍在巴蘭錯謬的路上一意孤行。

「他們離棄正路就走差了，隨從比珥之子巴蘭的路，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如；他卻為自己的過犯受了責備；那不能說話的驢，以人言攔阻先知的狂妄」（彼後二 15、16）。這裡說到他們如同巴蘭，就是那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他們貪愛錢財，而走在錯謬的路上。我們看見神起先向他們的明確指示（參民二十二12），卻不能叫他們順服神的啟示，他們仍一再等候神，期待神改變初衷。神差遣袖的使者，在他們所走的路上攔阻他們，他們卻看不見。神竟然用不能說話的驢，說起人的話來攔阻他們的狂
妄。使者終於開他們的瞎眼，向他們顯示神的忿怒，甚至要用刀殺他們。他們如巴蘭外表雖「低頭俯伏在地」，並對使者說「我有罪了」，「你若不喜歡我去，我就轉回」。他們的認罪，有口無心，難道神已經差遣使者要殺他們，他們還不能肯定到底神是否「不喜
歡」他們去，他們口裡說「我就轉回」，是表面敷衍之言詞，其實他們去意堅定、迫切。可歎，何等狂妄如先知，連神也不能攔阻他們。

巴不得神的兒女，從巴蘭身上深受警惕、鑒戒，在神「愛的攔阻」之下，能向攔阻我們狂妄之心的神降服、止步，並轉回到神所喜悅的道路。

又如使徒猶大所說：「他們有禍了……，又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猶11）。時至今日，還有好些神的兒女為利往巴蘭的錯謬裡直奔，直到他們完全被毀滅為止，這是何等的可悲。

願主拯救我們不為利益、得著，向著巴蘭的錯謬直奔滅亡。如果我們的心有偏於邪，就不能得主喜悅。直到今天，主還憐憫我們、寬容我們、等候我們。我們要求主拯救我們脫離一切的乖僻、彎曲、狡詐，而回到他面前，揀選他上好的旨意。求主恩待我們。

親愛的讀者，我們今日正處此末了的世代，是一個現實的世代，有許許多多的利益等著我們去追求、去獲得。但這些是世界的恩賜、撒但的陷阱？抑或是神的恩賜呢？

就算是神的恩賜、能力，我們還得謹慎運用。不要寶貝恩賜、能力，而離開賜恩的神。先知巴蘭有極顯著的恩賜、能力，他祝福人，人就得福，他咒詛人，人就受咒詛。他屢屢從神得見關於以色列民在神面前的福分與在神計畫中的崇高境界，他都能按神所傳給他的話傳說；但他這個人對他所傳講的屬靈福分並未羨慕，他竟是違背神的旨意，為求不義之財往錯謬裡狂奔的先知。

4．背起十字架跟耶穌

有一節詩歌

[注七]

如此說：

既是這樣　求我主
使我忠誠走窄路
除去雄心和自負
只願順服並受苦
更大能力我不取
更深的死我所需
但願加略的意義
完全成功在我軀

這是一個立志遵行神旨意之人的禱告。在這末了的世代，許多神的僕人注重福音的廣傳、工作的開展、教會的增長。這沒有錯。可是，弟兄姊妹，許多人在主的工廠上被主大用，但蒙主悅納的有多少？主若憐憫你和我，我們不敢批評人，我們該在主面前有一個禱告說：「主，更大的能力我不取，更深的死我所需。」一個人恩

賜越大，啟示異象越高，若沒有十字架治死的工作，就越驕傲，越趨向敗壞。

我們要立定心志遵行神的旨意，甘心揀選神為我們所揀選的上好旨意，順從他為我們所安排的，背起我們的十字架跟從主，專一事奉神，以討他的喜悅。

注　釋：

注　一：1．原來世界——第一圈

「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一 1）。

「創造宇宙（原文與世界同字）和其中萬物的神，……」（徒十七 24）。

「諸天述說神的榮耀，穹蒼傳揚他的手段。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無言無語，也無聲音可聽。

它的量帶通遍天下，它的言語傳到地極。神在其間為太陽安設帳幕。

太陽如同新郎出洞房，又如勇士歡然奔路。

它從天這邊出來，繞到天那邊；沒有一物被隱藏不得它的熱氣」（詩十九 1~6）。

「我立大地根基的時候……，那時晨星一同歌唱，神的眾子也都歡呼」（伯三十八 4、7）。

從以上的經文可知神創造的原來世界，是一個極美麗和諧的宇宙（結十七 24）。

2．混沌世界——第二圈

「地是空虛混沌；淵面黑暗」（創一 2 上半）。

「地是空虛混沌」原文應作：「地變成空虛混沌」（參賽四十五 18 原文）。神所創造的宇宙與大地原是極美麗的，但是後來變成空虛混沌。從以西結書第二十 八章第十四節至十七節，和以賽亞書第十四章第十二節至十四節，可略見神曾把那美麗的宇宙交托給受造如明亮之星、早晨之子的天使長領導管理，那時的宇宙仍是美麗和諧的。後來因天使長心中高傲，欲高舉自己的座位與至高者同等；因他如此不義與強暴，被神逐離神的聖山並且被摔倒在地。他成了背叛神的撒但，抵擋神的魔鬼；他活動的範圍，就大受限制，空中與大地似乎還在他控制之下，未被剝奪（參路四 6）。但因他背叛神，空中與大地就被他破壞，引致「地變成空虛混沌，淵面黑暗」。「故此，當時的世界被水淹沒就消滅了」（彼後三 6），這是他悖逆神首先的結果。

（本注節錄自拙著「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第三冊，第一篇，第二大段，「國度的歷程」——「國度」在時間裡的運作首兩圈；P. 18～20。）

注　二：二十年前，洛杉磯教牧同工退修會中，講員交通到他回憶過去那些戰亂的日子，時局艱困，物質奇缺，一條牙膏用到未了，大家還不捨得丟，而是用力去擠，盼望多用幾次。當時多少華人同工克難地過著「擠牙膏」的生活，即便生活不易，得以事奉主，心中仍覺日甜。在座的年輕同工，就難能體會。筆者聽著，心中敬拜神。直到如今，在主恩中仍學習甘心過著「擠開膏」的生活。

注　三：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七十九首；美國見證出版杜。

注　四：民數記第二十五章第九節：「那時遭瘟疫死的有二萬四千人」，但哥林多前書第十章第八節：「……行姦淫，……一天就倒斃了二萬三幹人」。那時遭瘟疫而死的諒必是二萬三幹人；但事後，耶和華吩咐摩西格殺一些牽涉事件的人，諒必是一千人。民數記是記其總數；哥林多前書諒必只記瘟疫而死的人。另有資料請參閱本冊第二篇注十四。

注　五：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六十五首。

注　六：參考自「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六》增訂版，哥林多前後書，P.372；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七：選自「聖徒詩歌」第二百五十三首第六節。

第四篇
聖徒在生命的度量上
達到加倍豐富的責任

目錄

引言
（一） 主耶穌講比喻的目的
（二） 人們對主之比喻的反應
（三） 此比喻之于筆者
　　1·「懂了」
　　2·「不懂」
　　3·「逐漸懂得」
一、主人的交托和算帳
（一） 「家業」的意義

（二） 家業的領受

1．主如何把銀子——他自己——交付僕人

2．這裡的才幹是什麼

3．按所得的恩典有了各樣不同的恩賜

（三） 家業的經營

1．要去作買賣，使家業達到加倍豐富

2．達到「加倍的豐富」之意義

3．把主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生利息

（四） 那日的算帳

二、生命得到加倍豐富的見證人—— 兩位古聖的見證

（一） 約伯的見證

（二） 保羅的見證

三、生命度量達到加倍豐富的路

（一） 僕人兩組的對比

（二） 僕人的所是——「良善」與「惡」的對比

1．「惡」的僕人——誤認主是忍心的主

2．「良善」的僕人——認識主是良善的主

（三）僕人的所作——「忠心」與「懶惰」的對比

1．「懶」的僕人——隨從己意的人

2．「忠心」的僕人——遵行天父旨意的人

（四）「良善」在「忠心」之先

四、今生不多之託付為著來世和永世更多的託付

注　譯：

本篇信息再版申言

筆者曾于二零零七年五月初，出版了本篇信息之單行本——贈送本，贈予主內敬愛的長輩、同工、兄姐。隨後在再三審閱尋求中，對信息一部分內容又略作修正與補充，盼更能表達主講此比喻的含意。

小　啟

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第十四節至三十節，是主耶穌所講一個具有重大意義的比

喻。筆者所以將其選入「聖經人物信息系列」，是因為比喻中所講兩等僕人，正是古今中外神所有的兒女，都是主的僕人，卻分兩等：若不是得主稱許，「好，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就必是受主責備的「又惡又懶的僕人」。它成了古今千萬聖徒的寫照，包括你和我。

蒙主憐憫，筆者在學習事奉的後期四十年，對這個比喻逐漸地多有開啟與認識。這比喻也成了筆者的榜樣和鑒戒，校正著筆者的生活與事奉。願主施恩予讀者，也能對主所講的這個比喻有更新的開啟、認識與經歷。蒙主引領，如今把這篇信息列入本信息系列第十二冊的第四篇。

經文

「天國又好比一個人要往外國去，就叫了僕人來，把他的家業交給他們，按著各人的才幹，給他們銀子，一個給了五千，一個給了二千，一個給了一千，就往外國去了。那領五千的隨即拿去作買賣，另外賺了五千；那領二千的也照樣另賺了二千；但那領一千的去掘開地，把主人的銀子埋藏了。過了許久，那些僕人的主人來了，和他們算帳。那領五千銀子的又帶著那另外的五千來，說：『主阿，你交給我五千銀子，請看，我又賺了五千。』主人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那領二千的也來，說：『主阿，你交給我二千銀子，請看，我又賺了二千。』主人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那領一千的也來，說：『主阿，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千銀子埋藏在地裡。請看，你的原銀子在這裡。』主人回答說：『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你既知道我沒有神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到我來的時候，可以連本帶利收回。奪過他這一千來，給那有一萬的！因為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把這無用的僕人丟在外面黑暗裡，那裡必要哀哭切齒了。』」（太二十五 14~30）。

「這是要應驗先知的話，說，我要開口用比喻，把創世以來所隱藏的事發明出來」（太十三 35）。

「因為我們眾人必要在基督台前顯露出來，叫各人按著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惡受報」（林後五 10）。

「所以，我們不喪膽。外體雖然毀壞，內心卻一天新似一天。我們這至暫至輕的苦楚，要為我們成就極重無比、永遠的榮耀。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 16~18）。

引言

（一）主耶穌講比喻的目的

主在地上曾講過約四十九個比喻
[注一]。

主講比喻的目的，是要把創世以來所隱藏的事發明（可譯「揭曉」）出來（太十三 35）。主所以用比喻講說天國的奧秘，只叫門徒知道，不叫一些人——「猶大人」知道。因為他們聽是要聽見，卻不明白；看是要看見，卻不曉得。因為那百姓油蒙了心，耳朵發沉，眼睛閉著；恐怕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裡明白，回轉過來，主就醫治他們。主卻對門徒說：「但你們的眼睛是有福的，因為看見了；你們的耳朵也是有福的，因為聽見了」（參太十三 10 ~16）。

（二）人們對主之比喻的反應

主講比喻——天國奧秘的比喻，不是聽的人都能明白；主卻使他的門徒聽得見、看得明；他們是蒙福的一班人。到了啟示錄第一章至三章，復活、升天、得榮耀的耶穌，在聖靈裡，卻在給亞西亞七個教會之使者的七封書信中，一連七次的發出呼召：「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語，凡有耳的，就應當聽。」

那班蒙福——聽得見、看得明——的人，於主升天後，他們在各地興起主教會的見證。但經過三五十年後，教會大體荒涼，眾教會的使者大多竟聽不懂聖靈的呼聲[注二]。

若有人聽見主的呼召，持守該持守的，悔改應悔改的，他們就成為主所要得著教會的得勝者。

神賜下的聖言和主所講的比喻，歷代屬靈的先輩在神話語中有寶貴的領受，許多成為我們可領受屬靈的遺產
[注三]。

為此，我們要敬拜神。但對於神豐富之話語和主親口所講天國奧秘的諸比喻，若主憐憫我們，也許能使我們在聖靈的光中得以見光。但願我們這些屬神的兒女，能讓主的話語更多改正我們，充滿我們。至於我們先時所領受聖言的奧秘，須要靠著聖靈牢牢守著（參提後一 13、14）；否則神的聖言可能流於死的字句，甚至是悖逆主、背離真道（參二 16~18）。

筆者在已過四十年漫長的年日，對主所講天國的比喻——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第十四節至三十節，俗稱「按才授銀的比喻」——蒙主的開啟、教訓與改正，而逐漸有些許的領會、學習與經歷，願在這裡交通與讀者。但願不是「標新立異」，願神的話來規範，聖靈來光教。

（三） 此比喻之于筆者
——從「懂了」到「不懂」到「逐漸懂得」

1.「懂了」

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第十四節至三十節，這一段的比喻，很多人都耳熟能詳。這個比喻通常稱為「按才幹受責任的比喻」。三個僕人才幹不一樣，主人照著他們不同的才幹托給他們不同數量的銀子。銀子通常都領會是恩賜。那就是說，有一人，他才幹大一點，主就給他有五千的恩賜，有一人，主給他二幹的恩賜，有一人，主只給一千的恩賜。然後主就要他們好好去作買賣——忠心運用恩賜。過了許久，主人回來了，要僕人來交帳。領五千的和領二千的，都賺了加倍的銀子交給主人。主人都喜悅他們所作的；對他們稱讚的話語完全一樣。至於那個領一千的，他怕主人，也怕虧本，就把銀子埋藏在地裡頭（把恩賜埋沒了）。主人回來和他們算帳，他把銀子從地裡挖出來交給主人。結果，他受了主人很嚴厲的責備，他的一千銀子也被奪去。主人把他丟在外面黑暗裡；在那裡必要哀哭切齒。

多年前，筆者每一次讀到或想到這段經文，總覺得「懂了」，就是這個意思，再沒有什麼亮光。我也將這個比喻與別人分享——要緊是要忠心運用恩賜。

2.「不懂」

一九六四至六六年間那段時期，在香港一同學習服事的同工們，每週有兩次一起讀經。一天上午我們就來到這一段經文。大家都覺得這一段聖經太熟悉，讀完了，連年長的同工也覺得沒有什麼新的亮光好交通的。年輕的同工也沒有什麼問題，因為大家似乎都懂了。我們就一同禱告，求主使我們能忠心的服事主，好在那日有加倍的銀子獻給主。聚會也就提早結束。

有一位年長的西國姊妹巴克爾(E.Fischbacher，又譯巴若蘭)姊妹，原是內地會早期的宣教士，是相當有恩賜也頗認識主的一位元，她常帶領訓練內地會的同工們。一九三四年，倪柝聲弟兄正逢試煉、屬靈的光景相當低沉時，遇見了巴姊妹。倪弟兄和她一同禱告的時候，受聖靈的澆灌，得著屬靈的復興。後來，巴姊妹也成了史百克弟兄的同工。未了的十餘年，她就在香港教會一同事奉主。那天會後筆者個人問巴姊妹：「您今天也沒有交通，您對這段經文覺得怎麼樣？」她說：「因為大家都這樣解釋，所以我也不說什麼！」筆者說：「您覺得不是一般傳統所領會的意思麼？」她說：「因為弟兄們都這樣講，我就不願意多說什麼。」後來，每一次當筆者再讀到這一段聖經的時候，裡頭總有一個問號：「人都是這樣說！」好像巴姊妹裡頭另外有一個領會，另有一個認識，但因為弟兄們都這樣說，所以她不願意說和弟兄不一樣的話。但過後筆者竟沒有再去尋求交通。主後一九六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她安息

主懷了。後來想問也沒有機會了，才常感到後悔。可是從那時候起，多年來，每逢讀到、想到這段經文，裡頭一直有個莫名的疙瘩，總覺得巴姊妹有另外的領會，這叫筆者再不敢認為這個比喻我懂了；叫筆者在主、在人面前承認我「不懂」。

3.「逐漸懂得」

因為感到「不懂」，提並催逼筆者常在主前思索、求問。逐漸的，因著主的憐憫，得著主的一些開啟與教導，在主的話裡頭有一些尋求、思考，慢慢的好像有一點新的領會；心中才漸漸地一點點、一部分地多點新的領會。事過多年，到如今仍不敢說已全明
白了，筆者還須求主繼續光照、指示。

筆者從小參加許多聚會，聽過不少好的道，也讀過一些好的屬靈書籍，叫筆者對聖經中一些解釋、比喻、教訓得著幫助，明白聖經的意思。我們能從別人那裡得著幫助是好的，因為這是他們多年在主那裡領受又分享給我們。但是很多時候，我們還需要主的憐憫，因為單單從別人那裡領受，很容易就使我們自滿自足的認為，讀到這裡，這裡我知道了，讀到那裡，那裡我也明白了，因為某某弟兄是這樣說的，某某先聖的書上又是那樣說的。似乎許多真理、教訓我都知道了。慢慢的，我們會發現，這些的「知道」反而攔阻了我們在神面前繼續的蒙恩，來領會主現在所要我們領會的意思。

有一位元認識主的弟兄說，如果我們每一次來讀主的話語或摸屬靈之事的時候，我們若能夠好像什都不知道，好像這段聖經從來沒有聽人講過，好像自己也從來沒有領受過，而重新好好在主面前尋求、領受，求主來教導我們，也許我們就會更多明白主的心
意。所以求主憐憫我們！筆者自己覺得，在年輕的時候，曾經受主的教導，有了一些領受，因而常感謝主。可是，慢慢的，筆者發現，自己在主面前直接的領受是那麼少，是那麼貧窮，卻竟不自知，何等可憐；實在需要主的鄰憫。

如今筆者願意把這些年來，對主所講這個比喻之一點點領受，擺在主裡敬愛的長輩、同工、兄姐的面前，尋求指教、交通或印證。

一、主人的交托和算帳

（一）「家業」的意義

主給他僕人的家業是什麼？一般人的領會多說是「聖靈的恩賜」，筆者不敢說不是「恩賜」，但它可能比恩賜要多得很多。以弗所書第一章第二節說：「願頌贊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在這裡

聖靈說，神在基督裡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矚靈的福氣。那到底是什麼？第十一節：「我們也在他裡面得了基業，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照著他旨意所預定的。」神賜給我們各樣屬靈的福氣，我們在他的裡面得著了基業；就是在基督的裡面得了基業。得了基業，也可以翻作「成為基業」。

第十三、十四節：「你們……信了基督……就受了所應許的聖靈為印記；這聖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原文作『質』）。」我們信基督時，神就賜聖靈作印記，標明我們是屬神的。還不只這樣，聖靈又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我們所要得著的基業，神先把聖靈給我們，在我們的裡面作質，作一個定金，作一個樣本。

第十八節：「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他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直譯：「基業的榮耀，有何等的豐富」）。它用豐富來形容這一個榮耀，何等豐富的榮耀
［注四］。

從以上幾節經文，叫我們看見神在基督裡將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賜給我們；就是我們在他裡面得的基業；就是神在聖靈裡是我們得基業的憑據；也就是我們在基督裡成了神要得的基業。所以簡單來說，我們在基督裡得著的乃是神自己作我們的基業。但是在神那方面，神也是在基督裡得著我們作他的基業，且是一個豐富的榮耀基業。換一句話說，神在基督裡所要得著作基業的聖徒，不是像今天軟弱又失敗的你我。神在基督裡所要得著的乃是豐富的榮耀基業。

這比喻中，主人給僕人的銀子（家業），乃是各樣屬天屬靈的福氣；就是我們在基督裡得的基業：就是聖靈在我們裡面作樣本；就是神把他自己給了我們；也就是僕人從主人領受的五千、二幹、一千銀子。等僕人們去作買賣，賺了加倍的銀子——一萬銀
子、四千銀子——就是聖徒在生命的度量上達到加倍的豐富而呈交給主。這就成了神在基督裡所要得的基業；也就是神在聖徒中所得到之基業的榮耀有何等的豐富。

（二）家業的領受

這個比喻說到，主人把他的家業交給他的僕人，是按照各人的才幹把銀子交給各人。有人領受的是五千，有人是二千，有人是一千（原文作五他連得、二他連得、一他連得）。

1．主如何把銀子

——他自己

——交付僕人

在父懷裡的愛子——基督，他不能把他自己給淪喪的罪人；他必須藉十字架的死而復活，把他的生命釋放出來，才能叫信他的人得著他。

他們按才幹領受的乃是五他連得，或二他連得，或一他連得的銀子（一他連得

的銀子，等於六千日蠻好的工資〈參太二十 2〉。按當代以色列人的工作日約達十九年的工資；按今日美國五個工作日計算，約達二十三年的工資)。可見主人交托給僕人的，就算是一他連得的，也是一筆巨大數目的託付。乃是充滿萬有的主把他自己託付給我們。

2・這裡的才幹是什麼

(1)「才幹」是照著基督恩賞的度量

以弗所書第四章第七節：「我們各人蒙恩，都是照基督所量給各人的恩賜。」原文直譯：「但恩典被賜給我們每一個人，是照著基督之恩賞的度量。」基督恩賞的度量，即這比喻所說的「才幹」。我們憑基督恩賞的度量，領受恩典；基督恩賞之度量所賜的，是神的恩典，卻有五千、二幹、一千的分別，但都是恩典——神自己。

(2)「才幹」是神所賜信心的度量

羅馬書第十二章第三節：「我憑著所賜我的恩，對你們各人說，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看得合乎中道。」保羅說，他照著神所賜給他的恩典，所以他對大家說，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要照著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大小，這個大小乃是指度量。這位「恩典的神」，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度量」，即此比喻所說的「才幹」。神是照著他所分給各人信心的度量，將他的恩典賜給我們，神所賜之信心的度量有五千、二千、一千的分別，也都是神自己。

①信心有大小——聖徒的反應

a・大的信心得主稱許

百夫長信只要主說一句話，他的僕人就必好了（太八 8、10）

主耶穌誇獎迦南婦人大的信心（太十五 28)。

b・小信的人受主責備

為衣食而憂愁的人（太六 30)。

門徒懼陷風浪（太八 26)。

彼得在海面上走，見風浪而下沉（太十四 31)，

門徒因無帶餅而議論（太十六 8)。

c・信心不足應求主幫助

害癲癇病之孩子的父親，承認自己的信心不足，求主幫助；孩子終得醫治（可九 23)。

②信心的度量——神分給各人的

當我們蒙恩時，我們從神所領受的度量不同，乃是照神所賜給各人信心的度量。在這裡沒有對錯、好歹，乃是神分給各人的度量。

3．按所得的恩典有了各樣不同的恩賜

我們各人領受的恩賜是不一樣的。羅馬書第十二章第六節：「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新舊庫的翻譯作：「但我們既按著所給我們的恩典，有了各樣不同的恩賜。」這裡說到恩賜的來源，是照著所給我們的恩典而有各種不同的恩賜。換句話說，恩賜不是我們生來就有的才幹、天賦和功用，乃是當我們蒙了神的拯救，他把自己給我們，我們得著了他的恩典，我們就有各種不同的恩賜。你我在神面前蒙了恩典，才有恩賜。所以我們是先蒙主的恩典，然後在主的恩典中，他就賜給我們各種不同的恩賜。各人都領
受一樣的「恩典」，就是主自己，而且我們所得著的恩典，是照著基督之恩賞的度量，也就是按著所分給我們信心度量賜給我們的恩典。這恩典叫各人得不同的恩賜，也就是聖靈隨己意分給各人的。就如以弗所書第四章第十一、十二節，說到建造教會特別恩賜的人。他們受託付，為要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羅馬書第十二章第六節至十八節，說到生命的恩賜；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第八節至十一節，提到各種超然的神奇恩賜。基督身體上這許多肢體，「互相聯絡作肢體」（羅十二 5）。「直等到我們眾人
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凡事長進，連于元首基督。全身都靠他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 13~16）。

「恩典」是神在基督裡給人得著，並運行在人裡面給人供應，還要從我們裡面出來（或也藉恩賜）供應別人（使人蒙恩典）。

（三）家業的經營

主人給他們的家業，是要他們經營。

1．要去作買賣，使家業達到加倍豐富

「作買賣」（原文編號 2038）含意如下：

「作」那差我來者的工（約九 4）

靠神而「行」（約三 21）

「努力作」主的工（林前十六 10）

無論作什麼，都要從心裡「作」，像是給主作（西三 23）

到葡萄園裡去「作工」（太二十一 28）

她在我身上「作」的是一件美事（太二十六 10）

從以上幾處的經文，叫我們看見僕人要去「作買賣」，不是按自己的志趣，也不是隨著環境的需要，乃是「作」那差主來者的工，就是「作」神的工。也不是依靠自己或別人的力量作工，乃是靠神而「行」——靠神而「作」。

這工也是主的工，我們「努力作」，不是作自己的工，或人的工，乃是「努力作」主的工。

我們無論作什麼，像是給主作，不是給人作，都要從心裡「作」。

我們乃是到屬主的葡萄園裡去「作工」，不是自己的葡萄園，也不是別人的葡萄園。

我們所作的，應該只「作」在主身上，不是作在自己，或別人，或團體，只有作在主身上，才是主所看為是一件美事。

這是主之僕人「作買賣」的幾點原則。願我們常受主的提醒，叫我們所「作」的「買賣」能達到加倍的豐富。領五千的，主人要求他的，要達到一萬。領二千的，主人要他達到四千。領一千的呢？他應該達到二千。都是加倍。在這裡有一個總的原則：在家業的經營上，主要求我們達到加倍的豐富——這是我們的責任。

2．達到「加倍的豐富」之意義

我們先來讀兩節詩，「哦！基督的十字架」［注五］。

基督雖能千趟
降生于伯利恒
若未活你心坎
救恩仍是無成
各各他的十架
還不會拯救你
在你立的十架
才有能醫治你

哦　基督的十字架
我接你進我心
使我脫自己管轄
完全靠父神生命

你若要認識神
愛　是最短路徑

你若跟從智慧
就難免常迂回
你若不為自己
尋求什麼利益
神的聖潔愛心
就要充滿你靈

在父懷裡的愛子，在榮耀裡的基督，還不能把他自己寶貴的生命託付他的僕人。他必須降生在伯利恒，並為我們在各各他被釘死在十字架上，滿足神公義的要求，且從死裡復活，他才能將他死而復活的寶貴生命交托他的僕人。我們從主領受託付——五千、二千或一千，乃是那為我們釘十字架，死而復活的主自己，他在我們裡面成為我們的生命度量。

我們雖獲得他寶貴的自己，還不能使他的救恩完全成就在我們身上，使主的生命在我們裡面達到加倍的豐富，除非我們照主的吩咐去「作買賣」，就是答應他的呼召，背起他所賜我們的十字架——在我們裡面的十字架，它要作工在我們裡面，治死在我們裡面的老我——可憐的己生命，叫我們脫離它的管轄。這時，我們才真實經歷十字架的救恩——在復活裡，直到主完全管理我們全人——讓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裡面達到加佶的豐富。

3．把主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生利息

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第二十七節之「兌換銀錢的人」，與路加福音第十九章第二十三節的「銀行」同義。這屬天的銀行，是經營銀行者集資，又接受客戶存款，以增加資金營運，得以雙倍的獲利。至存款到期時，可以連本帶利給予客戶。

主原盼望僕人把所領受託付的銀子合資開設銀行去作買賣，使銀子達到加倍的豐富；即或不然，僕人也應當把主所託付的銀子放在兌換銀錢的人（銀行）那裡，讓他們去經營，以便屆時連本帶利收回。

這裡的錢莊、銀行，可喻神的教會，基督的身體。凡屬神的兒女，各人在教會中，憑著神所託付各人的銀子（神兒子的豐富生命），當按主所盼望於我們各人的各盡其職。正如以弗所書第四章所說的，他們須按所領受的託付，「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使銀行能以獲利。那些自以為不宜作買賣的人，他們也該把自己所領受的託付，擺在神的教會中（即基督的身體裡）接受建造——彼此配搭，彼此同心來學習事奉神。在配搭事奉中，那受託付成全別人的人，他們必須先在神手中被成全——更多認識神，並按神的旨意服事他的教會，甘心牧養神的群羊，作群羊的榜樣，……。將銀子擺在銀行中生息的人，我們都活在神的教會——基督的身體中，接受神所安排帶領我們之人的幫助，得以被成全、被建立。

神的教會在地上的歷程，常有一些荒涼的景況出現，其中有假先知、假使徒、

惡僕人，打同伴、醉酒、荒宴等許多難處。先知以西結指出神的羊圈中可悲的光景，專顧自肥，自己吃飽，餘下青草，用蹄踐踏；飲清水，剩下的水，竟用蹄攪渾了，用脅、用肩擁擠一切瘦弱的，用角抵觸他們，使他們四散。但神必立一牧人，就是神的僕人大衛所預表的基督，他必牧養他們，作他們的牧人（結三十四 19~23），他必在他們中間作王（ 24）。

今日何處是神的家，永生神的教會？若更有神同在、聖靈掌權的地方，就更是神喜悅的教會。我們若能更享受神的同在，更順服聖靈的管治，主必領他自己的羊，在他牧放群羊之處牧養我們。許多反面的事，人的軟弱難處，你我自己可能正是反面難處的製造者，願主的十字架，對付、除去你我身上的軟弱，也學習接受別人的難處，視之為主賜給我們的十字架。願我們沒有作一個趕散群羊的牧人，也不是作一個散漫、離家出走的浪子。主在神國中作王，他要管理我們、牧養我們。

我們各人若跟隨主，就有好多機會學習尋求神的旨意，學習為愛主、愛教會，為教會捨己（放下己的意思）（參弗五 25）；在配搭中，我們的己生命就得接受十字架的對付、約束、破碎，才能讓主賜我們的豐富生命在我們裡面得以成長、倍增：即便未達加倍，也可收取利息，而不至空手見主。

（四）那日的算帳

到那一大基督降臨空中，在他的審判台前與我們算帳的時候（林後五 10），有兩個僕人把從主領受的家業，就是主釘十字架死而復活的生命——五千、二千，加上他們接受十字架的工作——經歷主死而復活之生命所賺得的五千、二千，一併呈現在主的而前，向他交帳。那領五千的，交給主一萬；領二千的，交給主四千；這樣，主就滿足了。主要稱讚他們說，好，你是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主人的快樂。

至於那個領一千的，他來到主面前說：「主阿，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沒有神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千銀子埋藏在地裡；請看你的原銀子在這裡。」主人回答說：「你這又惡又懶的僕人！你既知道我沒有神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就當把我的銀子放給兌換銀錢的人，到我來的時候，可以連本帶利收回」（太二十五 24~27），奪過他這一千來，給那有一萬的。好僕人把主人交托他的銀子——在基督裡得的基業去作買賣，達到加倍的豐富，使他到那一天可以在基督台前把它呈交給主。這就成了神在聖徒中所得著豐富的榮耀家業。但主卻把這加倍豐富的榮耀家業——一萬和四千，分賜給那賺得五千和二千的好僕人，成為好僕人的永分——
主人的快樂——永遠豐富的榮耀家業。

至於那領一千之僕人，那一千不是他的，是主人交托的。他既然不好好的運用——不背著自己的十字架跟從主；他也沒有把銀子擺在教會的配搭中，讓主有機會

藉十字架來對付、約束、破碎他，使生命的銀子好好被運用而生息，好使在主回來算帳的日子，連本帶利呈獻主前。他卻是把銀子埋在地裡，把銀子生息的機會埋沒了。所以，主人就把托他的一千奪過來，賞給那個有一萬的。因為凡有的，還要加給他，叫他有餘；沒有的，連他所有的，也要奪過來。

到那日，那個賺五千的，得主人賜他一萬，後來還把一千加給他，叫他有餘。那領一千的，連一千也被奪回，他就成了一無所有的，他的工程被火燒了，他就要受虧損；自己卻要得；雖然得救，乃像從火裡經過的一樣（參林前三 10~15）——失卻救主之救恩，被丟在黑暗裡，在那裡必要經歷極深的懊悔——哀哭切齒了（在那裡「補課」，與國度的榮耀賞賜無分），直到日子滿足，同進新耶路撒冷城內享永生。

接著我們要先來看兩位好僕人的見證。

二、生命得到加倍豐富的見證人
——兩位古聖的見證

（一） 約伯的見證

約伯的年代，可能與以色列人的先祖亞伯拉罕同年代：但他不是亞伯拉罕的家族。

我們看不見約伯有什麼明顯的事奉，也沒有多少明顯的工作。可是，聖靈為他作見證說，那人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伯一 1）。他生了七個兒子、三個女兒；神賜他的家產，有七千羊、三千駱駝、五百對牛、五百母驢，並有許多僕婢。神賜他如
此豐富之家產，誠可以媲美從主人領受五千銀子之家業的僕人。

神能指著他的僕人約伯，一而再地對撒但誇口：「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一 8，二 3）。撒但認為約伯敬畏神，是因為神四面圈上籬笆圍護他，和他的家人，並他一切所有的；他手所作的，都蒙神賜福，他的家產也在地上增多。撒但對神說，你且伸手毀他一切所有的，他必當面棄掉你。神於是許可撒但一再攻擊約伯，但要存留他的性命，約伯的試煉就接二連三的來了。

神為什麼沒有繼續保護約伯？神為什麼放開他的手，讓撒但來攻擊約伯呢？神許可約伯遭受喪失、痛苦、拆毀，讓他落在極深的苦難中。神又許可在三位無用之醫生（他的至友）的圍攻中，讓他整個隱藏的己顯露無遺。約伯甚至說，他要去跟神理論。他從不覺得自己有錯；他也委實太好了，太完全了。又因為神施恩給他，樣樣賜福他，常常吸引他，時時保守他，他完全被神恩典的恩賜裝飾了，他被恩典的神把他包裝得太好了。他雖失去所有，但他仍然堅強、自是，他一點不認識自己。最後，神親自向他顯現，從

旋風中回答並質問約伯（參三十八一~十一）。約伯終於被折服了。他才對神有真的認識，他謙卑地對耶和華說：「我知道你萬事都能作，你的旨意不能攔阻。誰用無知的言語使你的旨意隱藏呢？我所說的是我不明白的；這些事太奇妙是我不知道的。求你聽我，我要說話：我問你，求你指示我」(四十二 2~4)；他並在神面前承認：「我從前風聞有你，現在親眼看見你。因此我厭惡自己（『自己』或作『我的言語』），在塵土和爐灰中懊悔」(5、6)。

讓我們在這裡稍微停下來，看「當我蒙恩能夠施恩」這首描違約伯遇見神之寶貴經歷的詩
[注六]

當我蒙恩能夠施恩
可憐　我竟自己知道
我是如何超越本分
自己覺得　自己記牢
我想我是活在神前
但我暗許自己敬虔

我的一生充滿試煉
大至不是常人可忍
人雖不知我的苦艱
我卻知道自己堅韌
我想我是丟棄自己
但我不忘自己經歷

我知我是滿受恩惠
已至地上無人似我
在我身上　在我心內
我能尋出神的工作
神的工作在我身上
我全知道如何欣賞

我知我的所有登造
我知我的一切善義
不知不覺我覺自豪
中心從神移到自己
我的手中隔夜嗎哪

己變臭壞　已被蹭蹋
當有朋友向我慰問
向我苦情表示同情
我的驕傲不再隱悶
我的忍耐立即空罄
我就失敗如同常人
咒詛生日顯出根本

神阿　我是風聞有你
講你論你　我是都能
但是我的敗壞自己
從未因你有何變更
我用你賜　固我驕傲
我因你恩　加我自高

但我現令親眼見你
你的聖潔顯我污穢
你的亮光使我傾圮
你的榮耀使我痛悔
使我痛悔我怎能以
對我自己如此著迷

何等慚愧　何等慚愧
將你恩典裝飾自己
高抬自己用你作為
無一動機不是可鄙
我的失敗不可收拾
我的得勝更為羞恥

何等羞恥　我能驕傲
何等瞎眼　我能愚昧
污穢　竟會以為潔好
肉體　竟會以為佳美
我是何等無知自義
我偷多少榮耀歸己

你早知我何等敗壞
但我竟然一無所知
竟然以為自己可賴
豈知乃是十分可恥
主阿　可否求你救我
今天為我開此捆鎖

主阿　我心是在希望
能有塵土給我躺臥
能有爐灰撒我身上
讓我懊悔我的墮落
我是羞恥　羞恥無盡
我有如此敗壞的心

我的言語何等不准
我的生命何等膚淺
我的存心無不濁溷
我的一切無不可厭
我今恨惡我的自己
主阿　我的希望在你

第七節的「傾圮」，意思是毀壞。
第十節的「濁溷」，意思是污穢不潔。

約伯按神的意思，為他三個朋友祈禱，「耶和華就使約伯從苦境轉回（『苦境』原文作：『擄掠』），並且耶和華賜給他的比他從前所有的加倍」（10）。「這樣，耶和華後來賜福給約伯比先前更多。他有一萬四千羊，六千駱駝，一千對牛，一千母驢。他也有七個兒子，三個女兒」（12、13）。

神讓約伯經歷如此深重的苦難，就是為著使他複得加倍的家產麼？增加家產對約伯又有什麼意義呢？神給約伯複得加倍的家產，正如比喻中的僕人，領五千，終得成為一萬，為了呈獻在他主人的面前，並得主人的稱許；加倍的家業，最終成為僕人的永分。

神藉重賜約伯加倍的家產，乃是說明，先前如此蒙恩的約伯，他並未真認識神，他也不認識自己。若約伯只是如此平凡的活著，雖然他為人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他是人間標準的好人，但他卻未真認識神，也不曾認識自己，若僅止於此，他是白活了。他只是在今生暫時擁有神所賜給他的豐富家產，他遲早要失去從神所

領受的家產(五千)。就如在比喻中主人回來與僕人算帳時。那個領一千銀子的僕人，他的一千銀子被主人奪回。照樣這個領「五千」之約伯的豐富家產，也要在算帳時，被主人奪去；他終於愧對施恩給他、予他託付的神。神愛約伯，許可撒但苦害他，借著四位朋友幫助他，最後神自己來過見他，才把他折服。十字架的工作，把神先前賜他的「五千」——七千隻羊、三幹駱駝等剝奪了，後來卻使他又再擁有「一萬」——一萬四千隻羊、六千駱駝等，得以呈交給愛他的主。那時，他要從主得著存到永遠的「一萬」之加倍豐富的家產。正如使徒雅各說：「你們聽見過約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的結局（原文沒有『給他』)，顯明主是滿心憐憫，大有慈悲」(雅五 11)。神在約伯身巳的工作，使他終得認識神，也認識自己，使神所賜他的家產達到加倍的豐富。另一面，撒但在約伯身上的指控與惡毒手段，卻完全失敗了，他在神面前閉口、蒙羞。神在約伯的身上，得著榮耀。這是顯明「主是滿心憐憫，大有慈悲」，神在約伯身上所用的苦心，所作的傑作，得著完滿的結局。

親愛的讀者，神拯救我們，將他自己交托我們，我們曾否接受他十字架在我們身上的工作，使他的自己，在我們裡面達到加倍的豐富，這是主在我們身上要得的結局。

（二） 保羅的見證

保羅說：「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他能保全我所交付他的（或作『他所交托我的』）直到那日」(提後一 12 下半)。這裡有一個詞，它有兩而含意，一面是「交付」，一面是「交托」。保羅交付神，神交托保羅，互為付託。保羅有什麼東西可以交付於神呢？乃是因為神曾經有所交托給保羅。

神交托給保羅的是什麼呢？加拉太書第一章第十五、十六節說到，「神樂意將他的兒子啟示在我心裡」(「心」原文是「靈」)，保羅作見證說，是神樂意將他自己的兒子啟示在他的靈裡，讓他得著了神的兒子——基督。所以簡單的說，神呼召保羅，神交托給保羅的是神的兒子，是神自己。

但從主所設的比喻，和神給約伯的託付，我們應該有更準確、更深入的領會，神不只交托我們五千、二千或一千；神心中的盼望，是要五千、二千、一千達到加倍的豐富——一萬、四千、二千。保羅蒙啟示，得著神兒子的度量應是五千。他相信，神能保全他所交托他那五千，使他達到一萬。他相信神要保全在他裡面那日要交付神的一萬。(「五千」無須交付，它仍舊是五千，正如「一千」仍舊是一千，無須交付，「一千」若要達到加倍成為「二千」，就須交付神。從這比喻也叫我們看見「一次得永生，永不滅亡」〈參約十 28〉。)

也許我們以為保羅看見三層天的異象，他深知神的奧秘，他是一個聰明的工頭，他到處建立教會，這是神對保羅的交托。也許我們要說，神所給保羅最中心的交托，不僅是傳揚真理，不僅是建立教會，更是把神啟示的中心——他的兒子交托他。神

看重了保羅，神就把他的兒子啟示在他的靈裡，讓他靈裡開啟，看見神的兒子，得著神的兒子，他就為神的兒子而活。他一切的勞苦、一切的事奉，不是為著開展自己的工作，乃是為著傳揚神的兒子，叫人認識神的兒子，叫人接受神的兒子，叫神的兒子在神兒女心中得著優越的地位。這是保羅所接受的交托。　　保羅有清楚的異象，畢生傳揚神的兒子——基督，叫人得著基督，更多認識基督，這是好的。但在神心中更高的期盼，神在保羅心裡所交托的，還不僅是傳揚基督，建立教會，更是盼望保羅能讓基督在他裡面成形（加四 19），能在他裡面照常顯大(腓一 20)，希望保羅答應他的呼召，背起主所賜他的十字架，也就是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神不僅期盼保羅忠心、殷勤、努力傳福音、建立合神心意的教會，神更盼望保羅接受十字架在他裡面，帶他經歷「死」，也經歷復活，使他傳福音給人，自己不致成為「不中用」的人（參林前九 29 呂譯本）。保羅傳福音大有果效，但他卻「恐怕」別人蒙恩，他自己那日在主面前卻是「無用」的僕人，被主丟棄（參太二十五 30）。這裡的「不中用」，與「無用」是同義之詞。保羅不敢相信自己，卻深信神能保全神所交托他的「五千」變「一萬」，也就是到那日他要交付神的「一萬」。

保羅說，他相信神能保全他所交付他的。保羅交付什麼給神呢？保羅說：「原來我們不是顧念所見的，乃是顧念所不見的；因為所見的是暫時的，所不見的是永遠的」（林後四 18）。保羅蒙神的開啟，有了屬靈的看見，使他看見他先前所沒有看見的，也是眾人所沒能看見的，那就是，人所能看見的都是暫時的，人所看不見的，才是永遠的。屬地的事物，連人所作的所謂「屬靈的工」，凡能見的，都是暫時的，都不是保羅所顧念的，包括他所建立的許多教會，許多事工。惟獨神親自作在人身上的工，是人所看不見的，卻要存到永遠。保羅深信神能保全神自己所作的工，所以當他作的聖工被人拆毀，他並不喪膽；他相信，神親自作在人身上的，神必保全，必存到永遠。

保羅再度奉差遣，從安提阿到特庇、路司得，然後從亞西亞到了每西亞，下到特羅亞（亞洲），在異象引導下，去到馬其頓（歐洲）（徒十六 1~10），把福音——神的兒子——傳遍那些地方，叫許多人蒙恩，建立了多處的教會。保羅到了晚年的時候，全亞西亞的人都離棄他，銅匠亞力山大苦害他，當他受審判的時候，沒有人前來幫助他。保羅畢生工作的重心是亞西亞那一帶地區，可是，保羅還沒有見主，凡在亞西亞的人都離棄保羅了。保羅是不是把這些事工交付給神，求神保全呢？如果保羅交付給神的是那些外面的事工，那麼神就不可靠，保羅也要完全的失望了。感謝神，保羅所交付給神的，不是外面所謂屬靈的事工，乃是他把神所交托在他裡面的「神的兒子」，務必達到「加倍的豐富」，得以呈交在神前面。他讓神借著聖靈把十字架作工在他的身上，改變他、得著他、成全他，使神的兒子在他裡面一直的加多，直到基督充滿了他；這是神在保羅身上的上作，是神交托保羅的；也是保羅所交付神的。

感謝主，保羅的工作雖然被人拆毀了，但神在保羅身上的工作是陰間所不能勝

過的。沒有任何一個力量可以改變神的工作。感謝主，保羅所交付給神的，不是外面的事工，乃是主在他身上的工作。當然主也借著外面許多的事工、許多的困難、許多的打擊。讓主的十字架更多作工在保羅身上，對付他，拆毀他，使他更多脫離自己，使他更屬靈，使神的兒子的度量在他裡面倍增。我們不是輕看教會中的事奉，我們應該好好地殷勤服事，但你我的眼睛不要只放在這些事上，乃更要放眼在主身上。藉著忠心、勞苦、忍耐，負擔子，叫主有機會作工在我們身上，使主在我們裡面的度量得以倍增。你若把自己關在家裡，你的肉體很難受對付的。要愛教會，要作眾人的僕人，卑微的來服事人，並且借著事奉把我們自己交給主，讓主來得著我們。

保羅快離世之前說：「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從此以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提後四 7、8 上半）。這一個公義的冠冕，也就是那領五千與二千的兩個僕人所得著的賞賜。保羅在主手中，讓主藉十字架作工，讓主拆毀，讓主把他帶到死地，然後在基督復活的境界裡頭，把神交托給他的，達到加倍的豐富。這一個能帶到神面前去，這一個叫他坦然地在主面前去接受那個榮耀的冠冕。感謝神，在保羅的身上明顯看見「主的結局」，像約伯一樣。在你我身上，能看見「主的結局」麼？

我們繼續來看，生命達到加倍豐富的路。

三、生命度量達到加倍豐富的路

（一） 僕人兩組的對比

在這個比喻中有三個僕人，他們都得主人的信任，按他們的度量把家業——五千、二千、一千——交托他們。受託的分量不同，卻都是神豐富的自己。他們的「所是」與「所作」，卻是「好，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和「又惡又懶的僕人」，兩組鮮明的對比。

他們的「所是」——良善：惡

他們的「所作」——忠心：懶

那領五千、二千、一千銀子的，都可能成為「好、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同樣也都可能成為「又惡又懶的僕人」。

在這比喻中，主更詳細地說到「又惡又懶之僕人」的所是與所作。所以，我們需要從反面人物——「又惡又懶的僕人」身上，來探索那正面人物——「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

（二）僕人的所是——「良善」與「惡」的對比

1·「惡」的僕人——誤認主是忍心的主

(1)領受「一千銀子」託付的僕人

①自以為認識主

這個領六千日工資(一筆相當巨大之數目的託付),來到主人的面前說:「主阿,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

這個惡僕人,自以為他「知道」主,認識主

[注七],

其實他對主完全不認識,他把主完全錯認了。他對主錯誤的認識,使他終日恐懼、不安(因為愛裡就沒有懼怕,〈參約壹四 18〉),並與主疏遠,使他變成「惡僕人」。我們需要對主有對的認識。

②認定主人是「忍心」的人

「忍心」這個字是狠心、嚴苛、魯莽之意。在猶大書第十五節譯作「剛愎」話。這僕人竟敢說主人是「忍心的」、「剛愎的」,也就是「無人性的」

[注八]。

③沒有種的地方要收割,沒有散的地方要聚斂

他認定主人太不近人情了,巧婦也難為無米之炊也。主人給他的是「一千」——「六千日的工資」——是當時十九年的工資。神的兒女常說,這領一千銀子的僕人,乃是代表「恩賜少」的信徒,因為領受少而容易埋沒恩賜。我們亟須神開我們靈裡的眼睛,

看見我們從神所領受的,其實是一筆巨大的託付——是主將他死而復活的寶貴生命、寶貴的自己託付他的僕人。可憐又可惡的僕人,他竟是瞎眼,無視于主人豐厚的託付,竟一再地說「沒有」。他竟忽略這麼大的救恩——主豐富的自己,怎能逃罪呢?

④「我就害怕」

「害怕」可譯「恐懼」、「畏懼」。在他領受主人對他信任的託付之後,他竟認定主人是如此忍心、狠心、剛愎、無人性,他把最可怕最刻薄的形容詞,都用在主人身上,以致他的心被懼怕所控制,他怎能不變成一個「惡僕人」?

(2)領受「二千、五千銀子」託付的僕人

上述領受一千銀子託付的僕人,他們作惡的傾向也可能發生在領受二千、五千銀子託付的僕人身上。他們對主也未必有正確的認識。他們可能未將主人要快快回

來與他們算帳放在心上，他們可能無懼于主人，不惜利用同伴，以求在工廠上隨其所欲，他們卻忽略了對同伴的愛護、扶持與成全，甚至是轄制同伴，「動手打他的同伴，和醉酒的人一同吃喝」（太二十四 49），以致作惡。

2．「良善」的僕人——認識主是良善的主

領受主人五千、二千與一千託付的僕人，都可能成為「良善的僕人」。

馬可福音第十章第十八節告訴我們，除了神一位之外，再沒有良善的；意即只有神是良善的。那位財主稱主為「良善的夫子」，主要他認識，他不僅是良善的夫子，他更是神的兒子，他是良善的主。

(1)獻上身體作活祭達致良善

出埃及記第二十一章第一節至六節(參申十五 12~17)，在神給以色列人的第一條「典章」中說，希伯來人賣身為奴僕，他們按理要服事主人六年，到第七年他就可以自由的出去。但僕人因在那服事主人的六年中，確實經歷了主人的愛，和在他家中的歡樂，他卻明說：「我愛我的主人」，主人的家有溫暖，他不願意自由出去，甘心一輩子作主人的奴僕，一生不再自由。主人就要把他帶到門前，靠著門框，用錐子把他的耳朵紮個洞，僕人耳朵上的洞，與門框上的洞，同作見證，見證從今以後，他永遠伺候主人，聽命於
主人。這僕人將成為愛的俘虜，而繼續服事他所愛的主人，畢生享受並見證主人的愛。

在新約底下的聖徒，「基督釋放了我們，叫我們得以自由，所以要站立得穩，不要再被奴僕的軛（律法的軛）挾制」（加五 1）。另一面，卻「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呂譯作：『傾注』）在我們心裡」（羅五 5），「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林後五 14)，叫我們甘心「將身體獻上」（羅十二 1），叫那些活著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 15）。

這樣的僕人，就如哥林多後書第三章第十八節：「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

惟有神自己是良善，神的兒子是良善的。但主卻又稱這二個僕人是良善的僕人，是因為這些奴僕認識並經歷主人的良善，感覺到主的美好，不願意自由的出去，卻甘心作他的奴僕，伺候在他面前。僕人既然是敞著臉，就得見主的良善榮形，返照在他裡面，叫他這個人被他改變，被模成他榮耀的形像，成為「良善的僕人」。

(2)「萬事」叫愛神的人進入良善

我們也當曉得，神為愛他的人，「使萬事一同作工，叫愛神的人進入良善」（羅八 28 原文）。神的靈把主啟示在我們靈裡，叫我們愛慕他而有分於他的良善。神的

靈也要興起環境——藉萬事萬物在我們身上作約束、對付、破碎、拆毀的工，改變我們，重建我們，叫我們進入他的良善。

今天我們極需要主開啟我們，叫我們對他有正確的認識。愛主是因為主可愛，不是因為怕主的嚴厲。如果我們對他的認識是錯誤的，總覺得他很可怕。就如有的人生了一個寶貝兒子，就定意好好愛主，因為懼怕主不祝福這個孩子。又有作妻子的，天天懼怕丈夫出事，她愛主，盼望主因為她愛主，祝福她丈夫；天天求主保守丈夫出入平安。

不是存著懼怕的心來愛主，主不要我們這樣愛他。我們若認識主的良善慈愛而信靠他瞻仰他，就要被模成良善的僕人；相反的，誤認主是忍心的，終年懼怕他，乃是僕人之大惡也！不一定要去作什麼惡事，好像打同伴，和醉酒的人一起（太二十四 48~51)；只要把主看錯了，就已經大大得罪主了。另一方面，願主叫我們曉得，神為愛他的人，正使一切事都為愛他的人一同作工，叫愛他的人進入他的良善。神的靈要藉十字架作工在我們身上，讓我們因為愛而看見神的用意，就欣然接受他賜的十字架，得以成全我們，使我們進入他的良善的真實境界。願主恩待我們，使我們認識我們所信的是真神的兒子，他為愛我們，舍了自己；他也要引領我們捨己，背起十字架來跟從主。他是滿心憐憫、大有慈悲的主。他在我們身上有極高的目標，要成全我們成為他心愛的僕人——良善的僕人。

（三）僕人的所作——「忠心」與「懶惰」的對比

1·「懶」的僕人——隨從己意的人

(1)領受「一千銀子」託付的僕人

這個領受一千銀子的僕人怎樣呢？他畏懼主人，卻不害怕他自己；他沒有尋求主人的意思，卻相信自己的聰明，沒有把銀子拿去作買賣，也沒有把銀子存放於銀行生息，卻是依照自己的辦法，把銀子「埋在地裡」。我們想想看，六千日工資的銀子，可能有一籮筐。要埋在地裡，得尋覓一個隱蔽安全的地方，得挖一個相當深的坑，然後把它好好的埋起來；還得叫人看不出有異狀。也許還得常常去看看銀子還在不在那裡。你看，他多傷腦筋，實在費心費力，是漫長時日在操心。但他所作所為，乃是把主人的託付埋沒了，所以主人說他是「懶惰的僕人」。為什麼是懶惰？因為他是照自己的意思操勞，卻懶于尋求主人的意思。

我們都從主領受託付——銀子，就是主自己的豐富生命，而成為神家（教會）裡的人。我們許多人來到教會中，我們是否認定這是你我的家？曾否把自己全人（含主所賜予的豐富生命）擺在教會中？初蒙恩時，或教會如你我所想望時，你在教會中，感到有愛，有平安、喜樂、供應，你喜歡來聚會。但日子久了，或許你不再感到愛、平安、喜樂、供應，甚至你對教會有所失望。有人就離開教會，把自己埋起

來——「埋在地裡」。你在教會中一直是一個領受的人，你卻未曾為教會有所付出。也有人，人還在眾會中出入，但卻成了一位「平信徒」，作客的信徒，來聚會見見弟兄姊妹，聽聽道，你成了「客卿」，你沒有真實把自己擺在主的教會中，你倒可以免去一些事奉中的難處，但你卻是把自己「埋在地裡」；你成了一個懶惰的肢體。有的人愛主，愛教會，熱心事奉主，為事奉擺上心力、財力，為主有許多付出。但你人雖然在事奉中，你曾否真實與你的弟兄姊妹有配搭，你是否謙卑學習尋求神的意思、引導，你是否為愛主愛教會而捨己——放下自己的意思，背起主給你的十字架，準備好接受神的安排與帶領？在教會配搭事奉中，最大的難處，因為你有熱心，也有很強的己意，只要你看為對，只要你有負擔，你就堅持己見，你在事奉中是放肆不受約束，你只顧到你自己手中那點服事，卻缺乏基督身體的感覺，你仍舊是把自己（含主給你寶貴的生命）「埋在地裡」。有人蒙恩多年，在教會中有職責，有事奉，但人卻沒有十字架的記號，缺乏十字架的對付、破碎、剝奪。你是把自己完整地「埋在地裡」。也許你在事奉上有熱心有擺上，也看出一些果效，你就自許；但因缺乏十字架的工作，或逃避、拒絕十字架的工作，在你裡面的己生命原封不動，反而更頑固；你始終沒有把主交托你的銀子交於兌換銀錢之人那裡，未真實擺在神的家中，主的生命在你裡面也沒有增長；「一千」還是「一千」，沒有倍增，連生「利息」也沒有，你把自己保護得妥當，把自己「深深埋在地裡」。

(2)領受「二千、五千銀子」託付的僕人

他們從主所領受的託付與職責，乃是成全聖徒，各盡其職，建立基督的身體。但他們必須是一個在真道上被成全、被建立的人，他們才盼望能成全別人、建立別人。他們也是群羊的牧人，理應牧養神的群羊，作他們的榜樣。他們自己懶于從大牧人我們的主耶穌得著牧養，他們未被他愛的充滿，不願意為群羊有犧牲捨棄，他們沒育牧養神的群羊，反倒因他們專顧自己，任意妄為，不愛惜群羊，而絆倒群羊。

有的牧人，因未能獲得群羊的尊重、接納，反而遭受冷漠、誤會、反對、棄絕。他們未能從主接受恩典，承受主所給予的十字架：他們消極，放棄，甚至撇下群羊：他們罔顧自己的職責，他們成了「懶惰的僕人」。

主說，「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那些為主作工的人，是領受五千、二千託付的僕人，他們奉主的名傳道、趕鬼、行許多異能，可能相當有果效，他們才敢到主面前去報告：「主阿，主阿，我們不是奉你的名傳道，奉你的名趕鬼，奉你的名行許多異能能？」「奉你的名」意即「在主名裡」。

主要明明的告訴他們說：「我從來不認識（『不稱許』的意思）你們，你們這些作惡（『不法』的意思）的人，離開我去罷」（參太七 21~23）。

他們為主作了許多聖工，並且再三強調是在主的名裡的，主沒有否認他們的工不是為主作的；只因他們不是遵照天父的旨意作，所以不能得著主的稱許！因為他

們所作的一切，是按環境的需要，或是自己的負擔，是自己所揀選的事工，並非遵行天父的旨意；在主看卻是「不法」、「不忠」、「懶惰的僕人」。

有人清楚主的引領，到了主帶領的一個時候，無論是遭受群羊的歡迎或厭棄，他們都把職責交代，而往主要他們去的地方，繼續牧養神的群羊，他們不是按著自己的感受，乃是隨主的引導（參路四 43；徒二十 24）。這則另當別論。

我們看過，那些「懶」的僕人，他們按著自己的意思，或把銀子「埋在地裡」，或是為主操心、勞苦，為主作了許多；但在主看乃是懶的僕人。只因他們懶於尋求主的意思，把主的託付埋沒了，或是按自己的意思，拒絕主的十字架工作，所以受主的責備。

2.「忠心」的僕人——遵行天父旨意的人

領受主人五千、二千與一千託付的僕人，都可能成為「忠心的僕人」。

「忠心」的僕人，他們乃是把主人的銀子「隨即拿去作買賣」，或存放在銀行生利息。他們不是什麼都作，也不是什麼都不作；但不重在外面為主作什麼，不作什麼，重在照主人的意思作息。何以見得忠心的僕人是照著主人的意思作息呢？因為他們摸著並懂得主人的意思，所以把主人所交托給他們的，好好去經營，使家業倍增，或存入銀行生利息。這是主人所要的。他們作完了，得著主人的稱讚與獎賞。他們的忠心顯于照著主人的意思去作。

主在地上的日子，他宣告說：「……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惟有看見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約五 19 下半）；「我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我怎麼聽見，就怎麼審判。我的審判也是公平的，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來者的意思」（ 30）。

「他為那設立他的盡忠，如同摩西在神的全家盡忠一樣。摩西為僕人，在神的全家誠然盡忠，為要證明（原文作：『見證』）將來必傳說的事」（來三 2、5）。希伯來的信徒從摩西的見證認識基督在神家中的忠心。今日的信徒從基督向著神忠心的見證，認識摩西的忠心。——這是神兒子與神僕人摩西為我們立下「忠心」的榜樣。主常常提醒筆者在主面前問，主阿，這是否天父的旨意？我知道若不是神的旨意，無論我所作的有多勞苦、多犧牲、多付代價，在主面前都不算數。主並不在意我們所作的，主所要的乃是我們遵照天父的旨意來事奉他。天父要我們勞苦，我們就勞苦；他要我們去那裡，我們就去那裡。甚至他若把我們放一邊，叫我們靠邊站，那我們就靠邊站。我們事奉主要多多尋求天父的旨意，完全照著他的旨意來事奉，才能得他的稱許。 一個墮落遠離神的罪人，雖已蒙救贖，有權利來到神面前學習事奉他。但要我們按著神的旨意來生活，來事奉他，簡直是小可能的。因為神的意念非同我們的意念；他的道路也高過我們的道路（參賽五十五 8、9）。按我們天然的人，在在與神背道而馳。我們的己生命也軟弱無能。除非我們看見自己的無知與無能，願意將自己交在神手中，讓主來光照、對付、改正……，使我們的心，傾向天父的

旨意，願受他的引導、約束，叫我們懂得天父的意旨，並樂意放下己意，仰望他加我們力量，我們才能遵他的旨意行。是這樣在主面前的學習，殷勤答應他的要求，使我們能成為主忠心的僕人。有一首短歌
[注九]：

我願作合乎他心意的人
時刻活在他的光中
全奉獻　全歸依　絕對順從
忠心跟隨　直到路終
只作泥土在陶人手中
他一切命令殷勤聽從
我願作合乎他心意的人
時刻活在他的光中

一個蒙恩的罪人，誤認主是「忍心的主人」，他終必成為一個「惡僕人」；除非他經歷主的愛，認識他是良善的主人，喜歡活在他面前，這樣，他就會被模成一個「良善的僕人」。一個蒙恩的人，若一直隨己意而行，即便他為主作了許多，在主看來他仍是一個「懶僕人」；除非他時刻活在神的光中，得知神的旨意，並依靠主的恩力，遵著主的心意而行，成為一個「忠心的僕人」，是一個被模成良善之主人模樣的僕人，被塑造成為一個向神旨意忠心的僕人；他要背起十字架跟從在他裡面那一位釘十字架的主，並使主在他裡面倍增，而蒙保守，直到在主前交帳之日。他要得主稱許，也要得著主作他永遠的賞賜。

筆者從年少蒙恩蒙召以來，總感到主給予的託付銀子更屬於一千銀子的範疇。但因著主的憐憫、教導，使筆者一直學習把主所託付的銀子，小心存放在主的錢莊（銀行），就是主的教會，基督的身體，神同在之兒女的中間，也就是主屢次引領筆者停留的地方，學習把自己交托主手中，與神的兒女一同學習事奉主。在已過的年日中，蒙主的憐憫與保守，雖也屢經多少的難處，只因已將主權交給主，也靠恩願意接受主十字架的工作，不敢有非分之想，不敢尋求自由，不願離開愛我的天父和他的家。在家中感到虧欠主很多，卻盼留在「錢莊」裡的「利息」，得以略為增多，那日在主台前「得以連本帶利收回」——呈獻主前。

七十年代中期至九十年代中期，筆者從美國去東方大概有十多次，探訪多地神的兒女。在孤單的旅途中，在與神之教會的交通中，為著爭取與神兒女更多的交通，往往放棄順道遊山玩水的機會。但裡面仍常有一個感覺在問，這是我的興趣，還是忠於主的差遣？

九十年代中期，蒙主引導放下在美二十一年學習服事之教會的一些行政責任，先是離美去香港長住三年，期中大部分時間，蒙主帶領也得到多位同工的印證、鼓

勵，開始尋求、仰望、等候，並撰寫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蒙主恩佑，得於主後二零零三年一月，出版了該系列第一部分之八冊。之後的五年筆者較少出遠門，而是多留在美國的內室，仍為著本「聖經人物信息系列」第二部分之四冊仰望神前，伏案爬格子，直到深夜；有時仍深受激勵，有時也困乏打盹。其間筆者的內心常問自己說，這是你的興趣，還是主的託付？我怕，會否變成我的興趣？願主的光引導我，免入迷途。主若願意，希望明年（二零零九年）能還此文字的債。若有神的兒女能從拙作獲得交通，算是作為晚年在主面前獻上的「兩隻雛鴿」，是主無用奴僕，留在主所安排的「錢莊」所賺得的些許「利息」。若在那日於主台前交帳時，蒙主悅納，誠心所願也。

在事奉上，我們需要尋求，需要明白，不能閉著眼睛亂沖，不能照自己的意思行。從年輕到現在，筆者學習服事主的這些年，最擔心的就是究竟自己有多少時候是照著主的心意來服事他，我這個人被主改變又有多少？筆者覺得極需要主的憐憫。

（四）「良善」在「忠心」之先

在主所設的這個比喻中，得他稱許的僕人，是「好，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主首先提到的是「良善」，接著是「忠心」，可見「良善」在主心目中的分量是重的。

在已過的六十年中，筆者從中國、香港、美國等幾處學習配搭服事的教會，或接觸經常訪問的臺灣、東南亞等地區幾處教會，在這些地方所得的交通和見聞，或聖徒所吟唱的一些詩集，或所閱讀的一些基督教文字，筆者感到普遍的工作或教會，比較重視所謂「忠心」，卻較為忽略「良善」。而所謂「忠心」，意思多數看重有恩賜的人，加上他們如何殷勤、熱切、肯勞苦、多擺上，並能有顯著的果效，這就是所謂「忠心」的準則。

在一個同工團隊或在教會的事奉團隊中，這樣的人往往多被器重、受重托，並多獲珍惜；而恩賜少的人，往往被忽略，也造成這些所謂「一千」恩賜之人的自卑、自憐、退後，以致埋藏了他們的恩賜和託付。而另一方面，今時代的團隊中，也經常宣導，一
千恩賜，要擺出來，而忽略以良善為培訓他們的首要內容，難免當他們投入事奉、工作，就因對「良善」的偏差認知而問題疊牛。

總之，不重視良善的結果就是，無論是團隊或個人，當他們自矜「忠心」，委身重托，而作出果效，就常「自我」膨脹，引發自信、驕傲，而趨於「敗壞」。但如果有多年勞碌而果效不彰的，又容易造成自憐、自卑、自棄。

「良善」才是主所最重視的，它是代表僕人的所是，僕人的本質。但這不是僕人「天然人」可能俱備的條件。「良善」乃是神的本性，「惡」卻是我們的天然人的本質。除非我們被開啟，看見自己毫無良善，惟獨主才是良善；並從經歷中，體驗主的良善，受他的吸引而愛慕他，羨慕活在他面前，讓他藉十字架驅除我們身上的

「惡性、懶行」，使「良善的主」，越過越充滿我們，使我們漸漸變成「良善」的僕人。

出於天然生命的基督徒，可能是一個殷勤、耐勞、肯犧牲、願出代價的人；但天然的人就是不懂「神的旨意」，也是畏于尋求並遵行神的旨意。除非被模成「主的良善」，我們才慢慢的更多像主，不求自己的喜悅，不照自己的意思，而尋求並遵行神的旨意，作一個「忠心的僕人」。

一個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他願意為主前來負軛——背起十字架跟從主；或是被主不用放一邊。他卻沒有緊張與受壓；乃是柔軟、安靜、安息在主面前（參「聖徒詩歌」第三百十四首）。一個僕人遵照主人的吩咐，下田裡工作是重要的；但僕人回家後，還得束上帶子，伺候主人（路十七 7~10），他方能漸漸地像他的主，有分主的良善；並且更多知道主的意思，作他忠心的僕人。

處此末世，許多上作團隊、教會，為主有大的計畫，要在若干年中，訓練多少傳道人，建立若干會堂，引領多少人加入教會，以迎接再來的主。若能為主預備出良善又忠心的僕人，凡事遵主而行，該是何等的好！

但主曾預言：「人子來的時候，遇得見（恢復版譯本作：『找得到』）世上有信德麼」（路十八 8）？主又說：「只因不法的事增多，許多人的愛心才漸漸冷淡了」（太二十四 12）。

到主回來時，仍存信心和愛心之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是否很稀少難尋？主何等盼望有團隊有個人看重主心意，答應主要求，願負主的軛跟主學(參太十一 29)，務必讓主在你我身上尋到「良善與忠心」。

四、今生不多之託付
為著來世和永世更多的託付

在今世，有更多的人受主託付「一千」（合二十三年的工資）；或「二千」（合四十六年的工資），雖然是不少，主說：「不多」。即便有人受主託付五千（合一百十五年的工資），但主仍然說：「不多」。在來世，在國度裡頭，主要託付我們「更多」。主借著今世不多的託付作工在我們身上，好來成全我們這一個器皿。今日，神不是要我們替他作很多，神若差遣天使去作，可能比差遣我們更簡單、方便多了。但是今日主借著交托給我們的工作，乃是盼望得著機會作工在我們身上。聖徒真實更大的託付，是在來世和永
世。許多的古聖在今世的事上上未見被主大用，卻在生命的度量上達到加倍的豐富，而在將來要被主更多的使用。我們看過諸古聖中，如撒母耳，他在世年日，可能達八十七高齡，但他公開事奉的年日，可能僅十年
[注十]。
如施洗約翰，公開事奉的年日，可能僅兩年半

[注十一]。
又如使徒保羅，他公開事奉的年日，可能只有十四年
[注十二]。
從古至今，好多良善忠心的僕人，未必顯赫，未必作過大工，甚至他們一生被埋沒，難道他們就這樣完了？沒有完！他們真實的、更大的用處是在將來。

我們因看見蒙主稱許的路，而樂意將身體獻給神，並非重在為主作工，乃是伺候在主的面前。怎麼伺候呢？常常仰望審判台前的亮光，並常瞻仰主的榮美而被模成主的良善。更多明白 神的旨意，並按他的旨意守候在他面前，成為一個破碎、倒空的器皿，讓他來充滿，好適合他來使用，有如詩歌「哦，我願成為無有」

[注十三]：

哦　我願成為無有
惟在他腳前守候
願我器皿破碎　倒空
好適合我主來使用
倒空　使他充滿我衷
使我出去作他聖工
破碎　使他不受攔阻
使他生命從我流出

哦　我願成為無有
惟在他腳前守候
願我器皿破碎　倒空
好適合我主來使用

哦　我願成為無有
惟讓他聖手導誘
作他信使侍立門口
他的吩咐　我來聽候
作他樂器　隨時預備
照他喜歡　向他讚美
他若無需　我也願意
在他面前安靜侍立

哦　我願成為無有
降卑或許會苦憂

但我願意臥於塵土
好讓世人見我救主
甘願成為無有　無有
好讓世人贊他不休
他是一切祝福源頭
讚美之聲　惟他配受

主所托給我們的是他的自己。他要在我們的裡面讓他達到加倍的豐富。主要求不多：加倍。怎能加倍呢？只要把自己交在主手中，更願意接受十字架的死，更多接受主的管理、對付，由此我們就能更多認識主的慈愛、良善，我們就能更多被模成主的良善。

若是這樣，我們能更多伏在主的腳前，而不是急著工作，乃是更多殷勤尋求神的心意。不明白、不清楚，寧可等候。清楚了，就願意照著神的心意來服事他。在事奉中要接受主的手，接受主的管理。要緊的不是工作，乃在乎你我這個人，受主的雕削、受主的改

變、被帶到死地，讓我們的「己」被結束。那裡有死，那裡就有復活。主量給你我的，若我們能照著他的心意來活，來事奉他，討他的喜悅，到那日，我們要聽見主對我們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

願智慧和啟示的靈，把這比喻所隱藏的異象向我們開啟；並幫助我們欣然走在十字架苦難的道路；到那日父神要親領我們進榮耀裡去，從主領受所要託付的那「許多事」——榮耀的託付，使救我們的主，因受苦難得以完全，本是極合宜的（參來二 10）。

注　譯：

注　一：財主與拉撒路的事是一個事實，並不是一個比喻：因為主從來不在比喻中題及個人的名字，而且從這故事中沒有一處可以看出是一個比喻（摘自「聖經提要」第四卷 P.13~15，「福音書中主所講的比喻」，一九五七年九月第一版；上海福音書房）。

注　二：在榮耀裡的耶穌，藉聖靈向眾教會使者所發的呼召，眾教會的使者曾否答應主的呼召——持守所當持守的？悔改所當悔改的？從教會的歷史中以迄末世眾教會的景況看來，多數教會的使者並未答應主的呼召。

如：

以弗所教會——沒有回到起初的愛心，燈檯——教會的兒證——就從以弗所這地方消失了。

推雅推喇教會所預表的天主教——至今仍舊容許婦人耶洗別的教導，教會仍充斥諸偶像和屬靈的姦淫，撒但深奧之理橫溢。

撒狄教會所預表的更正教、改革宗——許多屬靈的恢復上，仍停滯在衰微中，沒有一樣是完全的。

老底嘉教會所預表不冷不熱的教會——他們曾在教會的見證上蒙恩，但後來卻落在自以為富足、發了財、一樣都不缺的景況中。但在被拒於教會門外的主眼中，他們卻是那困苦、可憐、貧窮、瞎眼、赤身的。

注　三：哥林多前書第十章第十一節：「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直譯是「這些末世所臨到的人」，「臨到」有「到達」的意思。在蒲草文獻中，這個字是專門名詞，指把遺產送到繼承者之處（詳請參閱「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六》增訂版，P.173、174；美國活泉出版社）。

注　四：這榮耀是豐富的，這豐富就是神屬性的許多不同專案，就如光、生命、能力、愛、義、聖等的彰顯。

注　五：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八十九首，第一、三兩節；美國見證出版社。

注　六：選自「聖徒詩歌」第四百十六首。

注　七：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第二十四節這裡的「知道」，原文編號 1097，在新約出現二百二十二次，多處與「認識主」的「認識」同字（參約十 15，十七 3；約壹四 7、8；……）。參考自「原文編號新約經文彙編」，封志理主編。

注　八：參閱「活泉新約希臘文解經」《卷一》初版,P.274。

注　九：選自「聖徒詩歌」第二百九十九首。

注　十：撒母耳於主前一零八零年，正式傳達神的話，達五年之久；至主前一零七五年停止公開職事。

二十年後，即主前一零五五年，複出領導百姓歸向耶和華；五年後，即主前一零五零年，百姓要求立王，他蒙耶和華的指示，為民立王；他又退隱幕後，結束公開事奉。他公開事奉僅十年（詳請閱本信息系列第六冊,P.217~221 之「撒母耳時代重要事蹟年代表「）。

注十一：施洗約翰生於主前一年，主後二十九年夏天，他年三十歲，開始傳道並為人施浸。主後三十年年初為主耶穌施浸，見證他是神的羔羊；同年夏天見證他是宇宙的新郎，主後三十一年年初，他被捕下監，度過九個月的期待與困惑。之後藉門徒從主得到答案，他就欣然為主待在監裡，三個月後，他為「見證的道」殉職。他公開事奉的年日僅二年半（詳請參閱本信息系列第四冊，P.45 之「施洗約翰的生平簡介」）。

注十二：保羅於主後三十五年初夏歸主。主後四十八年四月，保羅與巴拿巴被聖靈差遣出門傳道，至主後五十七年六月，在耶路撒冷被捕。主後六十二年春出獄，恢復公開事奉。主後六十七年秋又被捕入獄。主後六十八年春，保羅殉道。他公開事奉的年日僅十四年半（詳請參閱本信息系列第四冊，P.199~204 之「保羅年代表」）。

注十三：選自「聖徒詩歌」第三百九十五首。